

**英雄寂寞**（南宮雪傳奇故事集） 傅紅雪・著

自古紅顏多薄命，從來英雄皆寂寞。

過美的女人往往被淪爲玩物，太精的男人則通常被視爲怪物。怪物與怪物，此物非彼物，但兩物却有一共通點：在他們的內心深處裏，皆有着一股濃濃的，不爲人所知的，而且也是極不易被人所瞭解的——寂寞。

第29年

46

$ 7.00



## 編者話

孟東野被殺，南宮雪與柳花花爲此而奔波，南宮雪更認定兇手可能是宋不輸，果然宋不輸畏罪自殺了，還留下確鑿的證據，案情似乎已明朗化了，但柳花花却不這麼想，而實際上事情也不是如此簡單，眞正的兇手到底是誰呢？今期的巨型小說是傅紅雪先生所著的「南宮雪傳奇故事集」之「英雄寂寞」，欲知南宮雪和柳花花如何追緝兇手，孟東野案件的背後又隱藏着甚麼秘密，請閱讀本文。

☆　☆　☆

今期另一新篇是蕭玉寒先生撰著的一代風水大師傳奇故事之「桃花劫」，一代風水大師賴布衣的傳奇故事早已深入民間，家喩戶曉，爲廣大民衆所喜愛，而本刊自刋出本故事以來，也同樣受廣大讀者的歡迎，今期的「桃花劫」內容更爲精彩、生動，萬勿錯過！

☆　☆　☆

下期將刋登雲劍飛先生新作「大野人」，名追捕手蕭原爲了協助傣族人救回失踪的族人，不惜冒險犯難，深入黑森林內……




督印人：羅威
主編：羅斌
執行編輯：鄺光

出版者：武俠世界出版社
香港上環新街五－十三號
環球大厦三樓
H四六六七九九（內線25）
營業部：香港上環新街環球大厦壹一四樓　電話H－466799
承印者：環球印刷所

BOXING MAGAZINE
UNIVERSAL BUILDING
2ND. FL. 5-13 NEW ST.
HONG KONG

定閱價目
港九連郵：半年港幣 $186.00
一年港幣 $371.00
澳門・台灣：半年港幣 $212.00
一年港幣 $423.00
外埠連郵：半年港幣 $272.00
一年港幣 $543.00
半年（26期）一年（52期）

中華郵政台字第2140號執照登記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僑務委員會海外僑民雜誌登記證台敎新字409號
局版僑台誌字第0039號
台灣總經銷：環怡出版社　電話：872-8459
發行所：雨辰書報社
批發部：台北延平南路230巷6號　電話：3811897
定閱連郵：一年52期NT.$1800半年26期NT.$950
郵政劃撥帳戶0013165-3號
零售每本新台幣40元

環球出版社廣告部
香港上環新街五－十三號
環球大厦弍樓
電話：H四六六七九九

**武俠世界**
第29年
第46期
（總號1490）
1959年3月創刊
逢星期一出版

・每册港幣七元・
H.K. $7.00

Printed in Hong Kong

南宮雪傳奇故事集／傅紅雪‧文
可飛‧圖

# 英雄寂寞





## 追迫引誘

多年以來，除非是有特殊事故發生，否則錢來爺永遠是晝寢夜起，這是他的「職業習慣」使然，因此越晚他精神越好，簡直就像貓頭鷹似的。

現在，窗外的月光正溫柔的照射著美麗的假山、池水、花圃、園林，夜已相當深了，錢來爺却是滿臉萎頓之色的坐在大廳裡。

大廳裡本還有他的長子錢四海、大女婿蔣小石與親信毛小東，但他都摒退了他們，獨留下雖剛已沐浴過但仍一臉疲憊之色的南宮雪與柳花花——他們在不久之前仍在血山與「蝶戀花」那班邪教之徒大廝殺，戰事未完結之前，他們便借用飛鷹堡堡主司馬如虹的座車，帶著昏睡未醒的錢香兒急急奔回金財神賭坊。

他們這樣做的目的，是想趁「蝶戀花教」被剿之事尚未在江湖上傳開來之前，快馬加鞭趕回來一舉擒拿住殺死孟東野之兇手——他們顧慮兇手在被迫現形之際可能逃走，甚至可能會做出對錢來爺什麼不利的舉動。

## 進入虎穴

想不到，兇手並未逃走，也沒有對錢來爺做出任何不利之舉動——他服毒自盡了！

兇手是錢來爺自小一手帶大，而委以重任的大總管宋不輸。

錢來爺愛他有如愛自己的兒子，對他的辦事能力尤其欣賞，所以兩年前老總管逝世之後，他便擢昇他爲居衆人之上、屈一人之下的大總管。

兩年來，錢來爺信任他勝過信任自己，想不到他竟然殺死了孟東野。

這個打擊對錢來爺來說無疑相當沉重，所以南宮雪與柳花花雖歷盡千辛萬苦救回了錢香兒，他仍然難過得久久不能言語。

本來，金財神賭坊一直以來都是夜間營業至通宵的，但自從三天前「孟東野命案」發生後，便一直歇業至今，因此全賭坊之人早早便寢息，若不是南宮雪與柳花花趕回來，還不知道宋不輸已死在床上哩。

當時的情形，宋不輸的屍體仍有餘溫，而且留在案頭上的遺書墨瀋仍未全乾，顯示宋不輸死去不久。

房間相當整齊，井然有序，有條不紊，並無異樣，即連遺書字跡都工整異常，顯示宋不輸自盡前的心態是十分冷靜而沉著的。

他的遺書大意是：他怨怪上蒼對他不公平，自小生於貧寒之家，七歲時便因天災人禍而致父母雙亡，因而流浪江湖，受盡人間冷暖，雖然八歲時被錢來爺收容，但也是從小廝幹起，吃了不少苦頭。及長大後雖受錢來爺之賞識，但却暗戀錢香兒，奈何錢來爺無意將女兒許配給他，他失望怨恨之餘便加入了蝶戀花邪教，所以才會聽命蝶戀花之指使殺了孟東野。而殺孟東野之目的，無非是想引起金財神賭坊與精武門、孟家莊火併，以報錢來爺不肯將女兒許配他之恨……

遺書上說得很詳細，宋不輸知道錢香兒非常不滿自己的父親安排孟東野「做客式的相親」，因而當夜憤然離家出走，宋不輸便趁機叫醒已入寢的孟東野，僞稱錢香兒要他至其香閨一叙，孟東野喜出望外，不知有詐，興沖沖的隨著宋不輸到錢香兒的閨房。宋不輸在其背後一劍刺死了他，留下了詭譎的命案現場，使人誤以爲他想非禮錢香兒，而遭錢香兒刺殺，而錢香兒畏罪潛逃……

宋不輸的計劃是，若能挑起金財神賭坊與精武門、孟家莊火併，賭坊追查兇手之事必然會因而緩慢下來，因爲既已火併，仇怨必已深結，雙方只有爭勝求全，已無暇顧及兇手之事；若不能引起火併，則錢香兒回牛頭角老家必會遭到蝶戀花組織綁架，然後利用徐天嬌逼婚，誘使柳花花到蝶戀花血山總部，藉以控制住柳花花，慢慢坐大實力，然後再爭雄江湖。

這是宋不輸、也是蝶戀花的整個精密計劃。

只可惜計劃雖好，仍難逃覆亡之命運！

這其中最緊要的關鍵有兩個。

一是徐天嬌的幡然醒悟，毅然向飛鷹堡舉報，飛鷹堡立刻飛鴿傳書通知五大門派與冷星堡，即時組成精銳聯軍殲剿蝶戀花。

二是南宮雪神奇的救出了錢香兒。

用「神奇」兩字來形容南宮雪從「醜九怪」手中救出錢香兒，一點也不過份，因爲當時的情況連鬼計多端、機智過人的柳花花都束手無策。

因此南宮雪的心情是頗爲志得意滿的，雖然「醜九怪」最後的死曾令她十分難過。

特別是風塵僕僕的趕回金財神賭坊，發現宋不輸已畏罪自殺，她心中更湧上一股說不出的暢快得意——因爲她曾跟柳花花打賭殺孟東野的兇手就是宋不輸。

事實証明果如她所料。

所以她在柳花花低首啜酒的時候，忍不住以極爲興奮的口脗，咬著他的耳朶說：「如何？我說宋不輸是兇手，一點也不錯吧！可別忘記，背我上落泰山哪！」

豈料柳花花却壓低著嗓子說：「兇手是不是宋不輸，現在未免言之過早。」

「什麼？」南宮雪非常驚異：「事實擺在眼前，你竟敢說宋不輸不是兇手，莫非你想賴皮？」

柳花花沒有回答，因爲這時候一排丫鬟使女魚貫進入，擺上一桌豐盛的宵夜——對南宮雪與柳花花來說却只是晚餐。

這次錢來爺並未像上次坐在一旁看他們吃，他率先起身對南宮雪招呼道：「南宮雪，請。」

他並未招呼柳花花。

南宮雪已知悉他與柳花花之間的關係，也瞭解他們之間的「怪」，因此她笑咪咪的說：「錢大老板，不用招呼我，南宮雪對任何人都會客氣三分，唯獨對你們兩個不會。」

她一屁股坐下，立刻爲自己斟滿了一杯酒，一口飲盡，十分爽快的說了一

聲：「好酒。」

錢來爺望望她，又望望柳花花。

柳花花朝他聳聳肩，淡淡道：「她是個追根究底、打破砂鍋問到底的人。」

錢來爺朝南宮雪微微一笑：「多謝妳救出了小女，我……」

「慢，慢！」南宮雪忽揚手打斷他的話：「既然你已經知道我已知悉你與柳花花之間的關係，你不認爲你那個謝字是多餘的嗎？」

錢來爺微微一楞。

南宮雪忽又從懷裡掏出一本摺子，遞到他面前去：「這兩萬兩黃金物歸原主……」

「爲什麼？」錢來爺怔住。

「不爲什麼，」南宮雪淡淡一笑：「你認爲憑我和柳花花的關係應該收你的錢嗎？」

「他是他，我是我，」錢來爺瞇眼道：「妳爲我辦事，我支付酬勞給妳，有何不可？」

「不是不可以，問題是我不想要。」

南宮雪也瞇著眼說：「若非是柳花花，你以爲我會替你辦事？」

「不拿白不拿，妳可別後悔。」錢來爺收起摺子，一面端起酒杯，一面煞有介事的喃喃自語：「這年頭居然還有人嫌錢多的，白痴！」

柳花花望著南宮雪笑。

南宮雪却挾了一塊鷄屁股往他咀裡塞，害得他連忙捂咀他望。

錢來爺瞇眼瞧住南宮雪，忽輕歎了一口氣，彷佛在喃喃自語的說道：「這小子選女人的眼光眞是愈來愈精了……」

這句話引起了南宮雪一陣臉紅，可是當她發現柳花花居然比她更臉紅，而且還顯得頗爲害臊的假意飲酒時，她不禁大胆的望住他笑……

柳花花却把頭垂得更低。

「世上居然會有如此害羞的花花公子。」南宮雪心中這樣嘀咕，口中却說：「錢大老板，八公主已替你救回來了，相信只要再一兩個時辰她便會醒過來啦，而且兇手也已畏罪自殺了，我却感覺到你心中仍頗不暢快，至少看來沒有雨過天晴的那股喜悅，爲什麼？」

「八公主？」錢來爺却答非所問，彷佛突然被南宮雪提醒似的，睜眼道：「是呀，我那寶貝女兒也差不多該醒了，我這個『二十四孝老爹』得趕緊去看看她……」

說著，他忽地放下杯箸，句話不說便起身急急走進內室去，偌大的客廳獨留下南宮雪與柳花花……

南宮雪傻住。

世上居然有如此沒風度的主人！

她望向柳花花，却發現他若無其事的喝著酒、吃著菜，不禁苦笑道：「我一直想使自己比你們更怪，看來，除非我發瘋了，否則永遠跟不上你們……」

話落一半，南宮雪忽然面色微變！

——她聽到屋頂上有極微的脚步聲！

柳花花似乎也已聽到了，而且他好像要比南宮雪還快一點掠窗而出！

* * *

南宮雪與柳花花像鬼魅般的掠上高聳的屋脊之時，正好見到兩條身影正一前一後的向遠處掠去，南宮雪本能的扭腰一彈，立刻急追而上！

南宮雪之所以會急急追上去，是因爲她看清楚後面那個人竟是錢來爺！

——她這時候才恍然大悟錢來爺突然莫名其妙的離席，原來早已知道屋頂上有人潛伏在那兒偷聽；藉口離開，其實是捉人去。

單憑這一點，她已深信錢來爺果如柳花花所說的，是個身負絕學而深藏不露之人。

令南宮雪更加吃驚的是，錢來爺早已逾花甲之年，吃喝嫖賭樣樣來，想不到輕功竟如此了得，南宮雪使盡全力竟然追不上他，僅能保持一定距離而已。

如此追逐了半盞茶工夫左右，南宮雪回頭望望，却發現柳花花不見了！

那傢伙去了那裡？

南宮雪本能的停下脚來四處望望，果然不見了柳花花；再往前一望，連錢來爺的影子也看不見了！

她呆立如山，一時間竟不知如何是好。

就在她驚楞錯愕間，忽見眼前人影一閃，一人急速掠來，她立刻機警的低喝一聲：「什麼人？」

「是我。」竟是錢來爺。

「好快的身法！」南宮雪心中暗暗讚歎著，口中却急急問：「追到那人了沒有？」

錢來爺搖搖頭，有點自怨自艾的道：「沒有……唉，人老了，骨頭也硬啦，比不上你們年輕人，跑了一段路便氣喘了……」

說著捂咀輕咳了幾聲。

南宮雪却苦笑道：「錢大老板，得啦，過份的謙虛便是虛偽哪，你沒有聽說過？」

錢來爺沒答話。

南宮雪有些洩氣的說：「看了你那一手輕功，我才相信了一句話……」

「那一句話？」錢來爺負手含笑問。

南宮雪目露佩服之色：「薑是老的辣，人是老的精。」

錢來爺輕笑起來：「其實我並沒有謙虛，雖然我的武功還在，畢竟體力內勁已大不如前，短程的還可以跑一跑，持久便不行了，否則我怎會追失了那人？」

「那人是誰？」南宮雪問：「你可看清楚了？是男的還是女的？輕功竟然如此之好，連你都無法追上他，他爲什麼要偷聽我們說話？」

南宮雪眞性急，竟一連串提出了好幾個問題。

錢來爺似乎眞的有點累了，與南宮雪並肩順著寂闃無人的街道緩緩行走了一會，等氣順了才回答：「我不知道那人是男還是女人，我根本看不清楚他，我一掠上屋頂他便飛也似的走了……」

南宮雪猛然想起：「對了！柳花花本跟我一起躍上屋頂的，不知怎地忽然不見了……」

她語氣焦慮憂忡的補上一句：「他會不會出了什麼事？」



「不會的，」錢來爺却一點也不操心的樣子：「妳又不是今天才認識他，難道不知道那小子比鬼還精？」

「但，他怎會突然不見了呢？」南宮雪見他神色篤定，頗感疑惑：「你好像一點都不担心他？」

「我像他這種年紀已娶了三個老婆，做了五次父親，」錢來爺居然如此說：「我如果還担心他，豈非把他當成了白痴？」

南宮雪不滿意他的回答，她覺得他此時此刻竟說這種話，簡直太過離譜，忍不住衝口應了一句：「你不担心，我可担心，你一個人慢慢走吧，我可要先回去看個究竟……」

話落一半，她忽然住口不語。

錢來爺只是含笑望住她。

南宮雪忽然輕歎了一口氣：「看來，我的腦筋不如你們兩個……」

南宮雪這時候才想到，柳花花並非失踪，他根本就沒有跟上來——他回屋裡去保護錢香兒，深恐中了敵人的調虎離山計。

南宮雪想通了這一點，心中十分折服柳花花的反應，同時也十分驚異錢來爺與他的默契，但心中却泛起了一個疑問：「奇怪，你如此高明警覺屋頂上有人偷聽，柳花花又如此機警的去守護八公主……這麼看來，你們眞的不認爲宋不輸是兇手？」

說到這裡，南宮雪心中突然一動——本來，在客廳的時候，柳花花對她說宋不輸不是殺死孟東野的兇手，她本以爲他故意在說笑，要耍賴皮吧了，看這光景，他是認眞的。

而且，顯然錢來爺也有這個看法——他眼裡的神情已如此告訴了南宮雪。

「爲什麼不是他？」南宮雪停下脚步，柔美的月光輕吻著她姣嬌的臉蛋，可以很清楚的看到她一臉驚畏之色：「他已留下遺書畏罪自殺，鐵証如山，不是嗎？你憑那一點認爲他不是兇手？」

「小丫頭，」錢來爺扶住她的香肩，緩緩的在闃靜、長而直的街道上漫步著。他看來好像變了一個人，臉上不再有平日的冷漠怪異，他彷彿是怕南宮雪凍著似的，溫柔而慈祥的攬著南宮雪的肩，令南宮雪有吃驚、感動的感覺；她這時候才發現他其實是個溫柔和慈藹的長者，她竟忍不住把身子偎緊了他些。

錢來爺見她如此，把下面要說的話停住，然後把身上那襲一看就知道價值極爲昂貴的金色大袍脫下，披在南宮雪身上，淡淡道：「我像妳這種年紀也經常不懂得天冷加衣……」

今夜的確是冷了些，特別是現在已三更，全城的人都已入了夢鄉，一條條的街道靜得好像一幅靜止的畫面，令你不自主有一股孤寂清冷的感覺；再加上不時低掠而過的夜風，吹起了街道角落的枯葉，在空中像極迷失了路，不知要在那裡落足的孤兒，東飄西蕩的流浪著，更讓你興起了一股「今夕天涯何處」的冷意……

這股冷意已被錢來爺的細心與溫馨驅走，南宮雪心底深處泛起了一股溫暖，她凝視著他，帶著感動的眼波：「你把衣服給了我，你不冷？」

錢來爺拍拍大肚腩：「妳幾時見過怕冷的胖子？有嗎？」

瞇眼望著地下被拖長的影子，錢來爺的脚步顯得緩慢而懶散，他看來並不急於回去的樣子，他甚至連說話的語調與速度都顯得平靜而寧謐：「妳認爲那封遺書是宋不輸寫的？」

「我不知道，我沒看過他寫的字。」南宮雪頓了一下，說：「不過記得當時我曾問你，遺書上的字跡是否宋不輸的，你點頭稱是，不是嗎？」

「字跡當然是他的，但那並不表示那封遺書就是他親筆所寫的呀。」

「你是說有人冒充他的筆跡？」南宮雪十分詫異：「你從那一點看出來？」

錢來爺微笑：「妳不覺得那封遺書太詳盡而又太工整端正了嗎？」

「我不太懂你的意思。」南宮雪迷惘的搖搖頭，但立刻又睜大了眸子說：「我明白了，一個自殺的人，通常心緒是十分紊亂而激動的，至少不可能如此平靜得去寫一封又長又字跡端正的遺書，是不？」

錢來爺眼中泛起了一絲讚賞之色：「當然，如果一個人早存自殺之心而預留遺書，那種情況下有可能一筆一劃的磨墨寫字，一五一十的盡吐心中情；但宋不輸死時遺書墨跡猶未乾，顯示他是臨死前才寫遺書，怎可能一筆一劃、一字一句的寫？這不是說明了那封遺書根本不是他寫的？」

「不錯，」南宮雪一開竅，腦筋轉得像飛的一樣：「爲了要使人相信那封遺書是宋不輸的字跡，冒充的人只好把字跡寫得端正，這樣才能模倣成宋不輸的字；而且，那人也必須把遺書寫得極爲詳盡，這樣才能搏得人家相信宋不輸自殺的動機與目的……殊不知，如此一來，却讓人有此地無銀三百兩的感覺，唯恐人不信，却不打自招，露了一個大破綻！」

錢來爺點點頭。

「這麼說，宋不輸不是兇手，他是被眞正的兇手害死的，企圖嫁禍於他？」南宮雪有些激動。

「是的，」錢來爺輕歎了一口氣：「其實如果妳對紋身刺青有研究的話，妳便會發現宋不輸腕臂上那幅『蝶戀花』標誌是新紋刺上去的……」

「是呀，」南宮雪眨著星辰也似的眸子：「怪不得我始終覺得他那『蝶戀花』標誌，特別鮮艷、刺目……顯然他是被人毒死後才紋刺上去的！」

錢來爺瞇了瞇眼，眼角的皺紋結虬在一起，目光透著一股哀傷之色，彷彿極爲傷心宋不輸之死；同時，那股眸光似乎又透著幾絲令南宮雪十分迷惘、不解的困惑之色……

南宮雪望住他：「能無聲無息的毒死宋不輸，而且又能模倣他的字跡，從這兩點來看，殺他之人顯然是與他極爲親近而又非常瞭解他的人，是不？」

錢來爺也望住她：「妳認爲兇手是

誰？」

「本來，在不曉得八公主落入蝶戀花邪教手中之前，錢四海、蔣小石、宋不輸、毛小東四人皆有嫌疑；」南宮雪緩緩道：「及至發現八公主被綁，可疑之人顯然只剩下宋不輸與毛小東了。現在，既然宋不輸不是兇手，那當然是毛小東最有嫌疑了，你不認爲是？」

「我也是這樣認爲，」錢來爺眼中那縷困惑越來越濃：「咱們發現宋不輸死時猶有體溫，可以斷定他的死亡時刻不會超過兩個時辰，而這段時間，毛小東一直陪在我身邊服侍我抽罌粟煙，間中或許有離開過我，但都極爲短暫，不可能有時間殺害宋不輸……」

「其實，這個問題很簡單，」南宮雪說：「只要看看他腕臂上是否有蝶戀花之紋刺標誌，不就能知道他是不是兇手了嗎？」

錢來爺却忽然說：「妳有沒有想過一個問題？」

「什麼問題？」

「你和柳花花那小子從蝶戀花總部血山趕回來，坐的是司馬如虹的豪華快速馬車，一路上快馬加鞭，馬不停蹄的趕回來，也花了將近三個時辰……」錢來爺沉聲說：「你們之所以不等戰事結束便忽忙而回，爲的就是怕蝶戀花被殲剿的消息外洩，致使兇手及早逃脫；但是兇手依然早一步得到消息，而且還有從容工夫毒殺宋不輸，製造假遺書，從這一點來看，妳不覺得其中過程頗耐人尋味嗎？」

「是呀，」南宮雪眨眼道：「兇手爲何會這麼快得到消息呢？是誰告訴他的？」

「還有更重要的一點是，」錢來爺語聲頗沉：「我和柳花花之間的關係絕少人知道，至少我敢說我九個老婆，二十三個兒子，八個女兒都不知道，爲何兇手知道利用綁架錢香兒來要脅柳花花那小子？」

「你的意思，」南宮雪沉思：「如果毛小東是兇手的話，他的背後一定有幕後指使人？而那個幕後人便是殺死宋不輸的兇手？」

錢來爺吐了一口氣：「事實証明，方才就有人偷聽我們講話，顯然那人極可能便是幕後指使人，不是嗎？」

「要是方才能抓住他就好了，現在我們既已驚動他，只怕要抓他便很難了。」南宮雪頗爲惋惜的說。

「不，不難！」南宮雪突又睜大眸子說：「其實我們只要確定毛小東不是兇手，如果眞是他，立刻抓住他逼問，不是一切都明白了嗎？」

「這的確是個好方法，」錢來爺那略顯浮腫的猪泡眼微瞇的時候，南宮雪能感覺得出他的眸光閃耀著深沉的智慧，看起來不像是個只懂得吃喝嫖賭的普通大亨：「問題是我們沒有足夠証據可以指出毛小東與這件事有關。」

「只要看看他腕臂上是否紋刺有蝶戀花之標誌不就成了嗎？」

「我看過了，」錢來爺苦澀一笑：「在我們審視宋不輸命案現場之時，我藉故震驚傷心過度，曾經假裝幾乎昏厥的舉動，毛小東即刻扶住我，我趁機抓住他的手臂，假意掙扎站穩，在那個動作中，我已不露痕跡的掀開了他的袍袖，但並未發現他的腕臂上刺有蝶戀花之標誌。」

南宮雪沉默。

她帶著頗爲怪異的眼光望住錢來爺。

「爲什麼用這種眼光看我？」錢來爺顯得很有趣的問。

南宮雪踢飛了一塊小木頭，木頭筆直飛得老遠，一直射到陰暗的街角，驚醒了蜷縮而眠的一頭老花貓，老貓驚叫一聲，飛也似的跑走了，叫聲劃破了寂靜的長夜，却久久不能散去。南宮雪目送著縱逸遠去的老花貓，幽然一歎：「江湖中人只知道你是個不知道自己的錢多到什麼地步的大財主，柳花花也只告訴我，你是個不知道自己武功高到什麼境地的高手；其實，我現在才知道你還是個不知道自己有多『奸』的老狐狸……」

錢來爺微微的笑——他似乎有點驚訝，但却又頗爲滿意南宮雪用「老奸狐狸」來恭維他。

「人一老非精即痴，」錢來爺淡笑著：「這年頭，做一個老人相當困難，若不學奸一點，只怕要被你們這些後生小輩看扁了，不是嗎？」

南宮雪眨眼輕笑：「既然你如此之奸，爲什麼孟東野命案一發生時，你不自己出馬調查？也許你早就查出兇手是誰了……」

「其實，」錢來爺忽然輕聲一歎：「我如果夠精、夠奸的話，今天根本不會發生孟東野命案了。」

「爲什麼？」

錢來爺苦笑：「我如果不自作聰明、不自以爲是的想撮合孟東野與錢香兒，那麼孟東野根本就不會死了，至少絕不會死在我的賭坊內，不是嗎？」

「這不是你的錯，」南宮雪頗爲同情他：「做父母的總是關心子女的婚姻大事，孟東野無疑是個十分傑出的好男子，你設法撮合他們，認眞說來，你其實是個好父親哪。」

錢來爺的苦笑更濃：「如果現在的年輕人個個都像妳這樣就好了。」

南宮雪沉默。

她仰視夜空的弦月，心中浮起了一股說不出的苦澀——她不認爲她是個聽話孝順的女兒，她或許會盡力去做，但是，她的父親呢？他可有給她這個機會？

南宮雪並沒有沈默多久，立刻很驚異的提出了一個問題，因爲她發現錢來爺帶着她轉進了一條十分幽暗的胡同——而這條胡同並非是通往金財神賭坊的路。

「我們要去那裡？」南宮雪問。

錢來爺沒有回答。

但是南宮雪已經知道了答案。

因爲她那雙美麗的眼睛已經看到了一塊頗爲精緻而又十分氣派的金字招牌，招牌上寫着幾個極爲笨鈍但却透着幾分藝術氣息的簡體字——顧而已人體紋刺。



＊　＊　＊

人類爲何會有「紋身」？

這可隨着種族的不同與時代的變遷而有多種不同意義的解釋：有的種族規定女人一生中於青春期、訂婚期、結婚期、生育期等至少要有四次紋身；有的種族規定男女紋身之後才有資格結婚；有的規定貴族人士才有權紋身；有的規定犯法之人必須刺於面額；有的古老宗教規定教徒紋身不僅可「避邪」，而且還可「降福」——而「蝶戀花」規定教徒必須紋身做爲識別身份之標誌外，還有一個更重要的原因，那就是使得你一入教便無法脫離教會，因爲紋刺是永不會消褪的。

一般來說，紋身不但要講究技巧技術，而且極爲耗費時間，若紋全身往往要斷斷續續花上好幾年工夫——儘管今天人們對紋身的觀點已變成爲新與時髦的藝術，但紋刺的技巧速度仍是沒變的。

而當今江湖最出名，的紋身師傅便是顧而已。

他之所以出名並不是因爲他是這一行業的老前輩，而是因爲他紋身的技巧功夫與速度，始終比別人要好，要快、所以大家都稱顧而已爲顧大師。

紋身究竟屬不屬於藝術，衆說紛紜，莫衷一是，很難斷言。不過對顧而已來說肯定是，因爲長久以來他的一舉一動便顯示出了令人側目的「藝術家作風」——無論是誰要找他紋身，除了酬金貴得嚇人之外，而且一定要早於一個月前「掛號輪候」，並於三天前齋戒沐浴；最令你無法接受的是，你無權選擇要紋刺甚麼圖案，由他來鑑定你的談吐、氣質、內涵、身體外形狀態，甚至是包括職業因素在內，然後才由他來決定替你紋刺何種圖案。據說他曾經替一個他認爲無氣質內涵之人刺上了一個大烏龜，害得那傢伙「活王八」之名不脛而走。

如此怪人，却偏偏被尊爲大師——其實，不知是他怪，還是找他紋身的人怪？

——也或許，「怪」便是被尊爲「大師」的第一要件吧？

現在，錢來爺居然帶着南宮雪來找顧大師，莫非他也想紋身？

南宮雪知道他不是。

——如果宋不輸不是兇手，那麼他腕臂上的蝶戀花標誌必然是他被害之後被人紋刺上去的。

紋刺這門功夫或許不算是大學問，但絕不是一般人可以做得到，照正常情況判斷，兇手除非也懂得這門技巧，而且手藝還要非常精深，否則必定要找紋身師傅幫忙。

這點推斷是可以成立的。

但，紋身師傅不只顧而已一個，城中從事這行業的人或許不多，但絕不是沒有，錢來爺爲何偏偏要來找顧而已顧大師呢？

這一點南宮雪也可以理解。

其中最大的理由是因爲顧而已的紋身功夫一流之外，最重要的因素是他的速度其快無比，放眼當今天下無人可望其項脊。

——由宋不輸被害與被發現的時間，錢來爺推斷不會超過兩個時辰，在這麼短的時間內，兇手要無聲無息的毒死他，然後悄悄的把他的屍體弄出來紋身，然後再擺回房間內，實際上可供紋身的時間少之又少。

雖然，蝶戀花的標誌只是一個小蝴蝶與一朶小花，並非全身或大圖案紋身，但肯定一兩個時辰之內是紋不好的，何況還要紋到如此之精美。

所以，錢來爺敢斷定能做到之人只有一個，那就是顧而已顧大師。

他的推斷是否準確？

＊　＊　＊

錢來爺與南宮雪並沒有叫門，如此三更半夜叫門是頗爲不便的，因爲他們此行是想悄悄的詢問顧而已是否曾替宋不輸紋身，若直接叫門只怕會驚動其他人，而知悉他們曾經來過——現階段而言，錢來爺認爲有必要保密他們的此項調查行動。

所以他與南宮雪翻牆而進。

以顧而已的大師身份，居所當然是大房大院，不過錢來爺住的比他還要大，他當然十分清楚主人通常住的是正院上等房，所以他們並沒有花多少工夫便找到了顧大師的卧房。

房內並未點燈，但月光頗爲明亮皎潔，因此錢來爺輕輕推開未上門的房門時，一眼便見到顧而已正端端正正的坐在一張舖有錦墊的交椅上——離他身旁不遠處的一張紫檀木雕花四方桌上，正擺放着一些小鑿刀、小木槌與染料等紋身工具。

一見到這個，錢來爺與南宮雪便已心中有數——顧而已既爲大師，當然不可能在自己卧房爲人紋身，而室內竟擺放着紋身工具，這說明了顧而已在不久之前，曾在這裡爲人「秘密紋身」。

——這當然是兇手脅迫他這麼做的。

錢來爺與南宮雪可說心思縝密，觀察入微。

但有一點他們却沒有觀察到，也沒有想到——當他們輕叫了顧而已幾聲，不聞他應聲之後，不由自主的輕搖了他一下，顧而已竟像軟皮糖的跌倒於地！

顧而已早已氣絕身亡！

錢來爺與南宮雪面面相覰，雙方皆有震驚之色。

「顯然，」南宮雪壓着喉嚨，低啞道：「兇手怕他透露口風，竟於完事之後殺他滅口。」

「看來，」錢來爺嗓音苦澀：「敵人比我們想像的還要老狐狸。」

一頓，他輕歎了一口氣：「走吧，任何死人都不可能說話了，這條綫索已斷……」

南宮雪不以爲然：「咱們可以問問其他人，或許有人見過兇手面目……」

「不可能，」錢來爺目光巡視着房間，似乎想發現一些蛛絲馬跡：「顧大師是上了年紀之人，又是從事這行業，必然是早睡早起，生[illegible]規律得很，兇手進來必是他們寢息之[illegible]，只怕沒人見到，其

實就算見到，兇手也不會讓他活下去的，不是嗎？」

「說的是，」南宮雪歎息：「兇手連這麼老的人都不肯放過，當然不可能放過其他人了。」

南宮雪目光悲憫的注視着顧大師的屍身，發現他全身並無任何外傷，頸間也無勒痕，只是面色發青、鼻孔有兩道淺淺血痕，咬牙道：「顧大師死狀和宋總管一模一樣，是服『帝王毒』而死的，顯然敵人是想魚目混珠，企圖造成大師年高暴斃的假象……」

錢來爺在房中繞了一圈，沒發現甚麼可疑之處，便對南宮雪說：「走吧，人既已死，咱們多留也無益，免得被人發現，還以爲人是我們殺的呢。」

話聲剛剛落下，忽聽得外頭園林裡有人陡地發一聲喊，悶雷般的嘶嚷起來：「不好啦！快來人呀！老爺被人害死啦！快來捉兇手呀！」

錢來爺與南宮雪大驚失色！

他們立刻衝門而出，但只見四院各房火光四起，人影奔騰，喝聲喧耳：「老爺出事了，快……啊！那邊有可疑人影！」

火光與人影疾衝而來！

錢來爺與南宮雪當然拔脚而逃——他們縱使說爛了舌、道歪了咀，也肯定解釋不清殺人之嫌疑。

最糟糕的是，他們掠過牆頭之後，還不敢往金財神賭坊跑，免得不小心被人看見，那眞是跳到黃河也洗不清了！

他們急如喪家之犬往郊外跑。

* * *

其實，用「喪家之犬」來形容錢來爺與南宮雪是過火的——顧而已雖也是江湖中人，但武功並不如他的紋身技術那麼高明，而且他手底下的子女兒孫或門從家丁，也沒有一個是武功出衆的，因此憑錢來爺與南宮雪的身手，若發起狠來只怕那些人沒有一個是對手。

他們之所以逃逸得有如喪家之犬，不過是想避免招惹不必要的麻煩——此時此刻的任何節外生枝，對他們來說是極其不利之事。

他們是相當有腦筋之人。

但是有一點却十分出乎他們意料之外——當他們展開睥睨江湖的絕世輕功，鬼魅般的掠過顧而已的豪華大府，流星般的疾縱而去之時，他們滿以爲可以很輕易的擺脫追兵，不想奔馳了盞茶工夫，後面始終仍被一個人緊咬着不放！

顧而已門下竟有如此身手不凡的能人高手！

錢來爺與南宮雪當然足下加勁，企圖擺脫身後疾追而來的那個人。

可是他們並沒有成功。

身後那個黑影仍然保持着一定的速度與一定的距離，就像幽魂不散般的緊隨不捨。

錢來爺與南宮雪心中的驚異很快變成了濃深的疑惑，他們不約而同的打了一個詢問的眼色——後面那個傢伙是誰？

他們很快想出來了。

——先前，在顧而已房中時，他們行動快速而謐靜，自信勝過幽靈鬼魅，居然被人發覺，在園林中發喊的人是誰？他能發現他們便表示他的武功有一定程度的水準，甚至可以說很高，而這種人通常是「藝高人胆大」，在那種情況下理應衝進房裡「搶頭功」才是，絕不會躲在園林裡像被驚嚇的小耗子般的大嚷大叫，他這樣做豈非十分不合情理？

只有一個解釋：那人並不是顧而已府裡的人。

那他是誰？

——兇手！

能無聲無息的毒殺大總管宋不輸的兇手當然不是泛泛之輩，縱非是絕頂高手，也必是一等一的豪雄好漢，他必然是尾隨錢來爺與南宮雪而來，發現他們潛入顧而已房中時，故意發喊驚動府裡之人，企圖來個借刀殺人。

這當然只是一個推斷。

推斷不一定是正確的。

錢來爺與南宮雪當然想知道他們的推斷是否正確，於是故意把身形慢了下來，說也奇怪，後面那人居然也跟着慢了下來！

錢來爺與南宮雪互望了一眼，然後猝然回過身去，出其不意的撲向那個傢伙！

但後面那個黑影似乎早已料到他們會來這一手似的，十分機警的轉了一個方向，猛地朝左側路徑加速竄逃而去！

錢來爺與南宮雪當然全力追撲不捨！

不過一瞬間，追人的變成了被人追，被人追的變成了追人。

眞是奇怪。

其實一點也不奇怪，錢來爺與南宮雪已想通了敵人的目的——顯然，敵人已經算準他們被顧而已的手下追緝時，必不會往金財神賭坊跑，於是敵人在他們擺脫追兵時，故意出現在後面裝成追兵，却又不眞的追上，目的只想逼使他們遠離金財神賭坊！

不，敵人不只是想逼他們遠離金財神賭坊，他實際上還有意誘使他們去某個地方——錢來爺與南宮雪追了半炷香工夫，發現早已遠離市區，來到了頗爲冷寂之僻野荒地！

這其間，錢來爺曾利用換氣的時間，匆促的說了一句：「那傢伙有意引誘咱們追去，南宮雪，咱們是否應該上當？」

南宮雪沒有停脚，夜風吹起她如浪的髮絲，緊抿而微微上翹的唇角溜出了簡潔有力的八個字：「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 * *

那人的輕功實在好，儘管錢來爺與南宮雪用盡了全力，始終就是追不上他。

不過在皎潔的月光掩映下，他們可以大致上的看清楚那人是個身着玄色衣袍的男人。

除此之外，甚麼也看不到。

如此一前一後的追逐了約莫有半炷香工夫時，玄衣男人突然拐入了一座樹林中！

窮寇莫追，惡林莫入；江湖上人人



都懂得而且也十分奉行這句話。

錢來爺與南宮雪已追了窮寇，惡林要不要入呢？

錢來爺已經沒有選擇的餘地——南宮雪連停下來思考一下都不肯，嬌小玲瓏的身子像離弦之箭般的飛衝而入，留下了滿滿的倔强與不屈。

錢來爺當然只有跟着衝進去，儘管他心中有一股强烈的預感——「入林容易，出林難」的預感，畢竟他不能丟下南宮雪不管！

她或許是個倔强而草率的女人，但無疑也是個十分有勇氣的女人。

江湖上，這種女人當然有，只是不太多，錢來爺欣賞這種女人。

因此他衝進林裡的意念是深怕南宮雪遭到暗算，擒捉兇手的慾念倒反沒有那麼强烈了。

他像守護神般的跟在南宮雪身邊，一雙平時看來醉生夢死的猪泡眼，此時却透着鷹眼般的銳利精芒，但並不把焦點放在敵人身上，只是一逕子的眼觀八方，彷佛久蟄叢林中極具經驗而又極爲狡猾的猛獅睡醒了似的——也是一頭充滿了活力的老獅，他於今夏已滿六十六歲。

六十六歲的年齡，雖不算太老，但肯定稱得上老；可是以他現在的身手狀態而言，你却又無法否認他比十幾二十歲的年輕人還要年輕。

「年輕的老人」，你可以這樣形容他。

年輕的老人伴着眞正年輕美麗的南宮雪，追逐着神秘、詭譎，而又居心叵測的「可能敵人」，一步步陷入廣闊而繁密的惡林，當然也一步步的踏入了可意味但却又無法想像的危機！

終於南宮雪警惕了！

當她發現那詭異神秘的玄衣人突如幽靈般消失於林中時，她悚然驚醒，連忙刹住了疾飛的身形，驚詫道：「那傢伙不見了！」

錢來爺沒有說話，他仍然以那極爲罕見的銳利眼光掃視着四野週遭，半晌才以頗爲低沈但却十分冷靜的語調說：「他不會不見的，否則他不會費這麼大心機誘使我們到這裡來。」

「都是我，」南宮雪凝神戒備，帶着一絲自責的口脗說：「我太過逞强，一心想抓住那傢伙……」

「逞强並非壞事，」錢來爺淡淡道：「人類若無爭强好勝之心，只怕到現在還和猴子一樣在原始森林裡光着屁股打鞦韆，甚至或許早已被滅種了呢。」

他目光柔和的望住南宮雪，含笑補上一句：「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不是嗎？」

入虎穴是否一定能得虎子？

也許，虎穴裡根本沒有虎子；也許虎穴裡有着更多更厲害的大老虎——只怕虎子未得便已身葬虎穴矣。

當一陣陰冷的夜風迎面撲來時，南宮雪頗覺得自己十分草率魯莽——她一直想努力改正這個缺點，但某些時候缺點也正是優點，她見錢來爺異常從容鎮定，心中暗暗折服，當下豪情大發，含笑問了一句：「現在，咱們是勇往直前？」

錢來爺沒有回答，但他却以實際行動回答了她——他已跨出了他穩沈的脚步。

* * *

其實，他們不往前也不行了，因爲放眼一片漫無邊際的密林裡，他們即使想回頭的話，肯定要大費週章——密林和沙漠、大海一樣，除非你有萬全之準備，否則非常容易迷失。

錢來爺與南宮雪是被逼、被誘而來的，這種情況下當然不可能有多餘的工夫與冷靜的心情去熟記路徑，迷失是很正常的事。

密林裡當然一片漆黑，只偶爾有些微的月光從被夜風吹得搖曳不止的枝椏隙縫中流瀉下來；時值仲秋，草枯葉落，一片腐葉味夾含着泥土味撲鼻而來，尤其是兩脚踩上去總會發出一陣不能避免的「唏刷」聲。間中還會聽到幾聲斷續而不太清晰的不知名的秋蟲鳴叫聲；叫聲隱約，透着令人心煩的悲索、落寞，甚至還有幾許苦澀、悲涼、凄酸之味道。

秋，是詩意，也是肅煞。

對錢來爺與南宮雪此刻的心境感受來說，無疑後者要强過前者。

他們緩慢而謹愼的走着。

誰都沒有開口說話——此時此境委實很難令人提得起興緻說話。

然而沈默也更能使人心情悒鬱沈重，特別是在面對着無邊無際的黑暗，而這黑暗裡又明顯的隱伏着令人無法預料的重重危機之際，開聲說話或許能令人緊張的神經得到片刻的鬆弛、抒緩——問題是，在這節骨眼上該說些甚麼才好呢？

南宮雪不知道，所以她幾次嚅了嚅咀，始終欲言又止。

倒是錢來爺說話了，他的話題居然令南宮雪一個字也回答不出來：「妳將來要嫁給那種老公？」

南宮雪從來沒有想過這種問題，或許她曾想過，但——母親的被遺棄、師父的戀情失敗、銀刀的畸戀、杏子的苦戀……這些都使南宮雪對「婚姻」產生了極大的疑慮與抗拒。

不只是她，現在的世界，現在的江湖，越來越多的女人「公然抗拒婚姻」！

不僅如此，那些「拒絕婚姻」的女人竟還掀起了一股令上帝也瞠目咋舌的新作風——要孩子不要老公！

換句話說，現在的女人正勇於也樂於趨使自己成爲一個「製造私生子的兇手」！

此風可不可長？

南宮雪不知道，到今天爲止，她連想跟男人上床的意思也不曾有過，當然不會去想生個私生子來「玩玩」——

南宮雪呆愣了一下之後，輕笑着反問：「你認爲我該嫁給那種老公？世上那種老公最好？」

「我不知道，」錢來爺居然如此回答，而且口語相當認眞，一點也不像開玩笑的樣子：「不過我知道有一種男人妳千

萬不可嫁給他。」

「那一種男人？」南宮雪非常好奇。

錢來爺沒有回答。

因為他們突然發現前頭不遠處竟有一撮，不，是兩撮燈光傳來！

* * *

這個地方，方圓幾丈之地居然自成一個世界，或許它就等於是沙漠中的綠洲，大海中美麗的小島吧——即使秋意已濃，依然綠草如茵，像一張神奇而柔軟的綠色地毯躺在那裡；而且你不需要睜開眼睛，便可以嗅到一陣清幽沁人的淡淡花香，大大方方而又極為浪漫溫馨的飄到你美麗的鼻尖；你當然會睜開眼，而且你肯定不忍立刻再闔眼，因為那塊如茵的綠色地毯上，正俏然的展現着一幅彩色世界：胭脂也似的紅蔘花，白雪也似的蘆花，帶着幾分倔强笨鈍的木芙蓉、流連著不肯隨夏日脚步而走的秋葵、早到的芙蓉花與山茶花、當然還有當值正嬌的桂花與菊花，以及你根本叫不出名字的五顏六色的小花……她們，有的像吾家有女初長成的小家碧玉，正含羞答答、脉脉含情的凝視着你，欲語還休；有的像大家閨秀、亭亭玉立、婀娜娉婷、儀態萬千的望着你燦然、嫣然、嬌然、媚然一笑；有的像風塵女人，正風情萬種、風騷入骨對着妳煙視媚行……

多美！

特別是此處再也見不到令人心煩的粗魯而笨重的參天古木，像水銀、也像一泓秋水的月光，可以毫無阻滯的一瀉而下，為這美麗的百花仙子們披上一層薄如蟬翼也似的婚紗；不甘寂寞而又帶着幾分挑逗撩撥意味的夜風，令她們不時纖腰輕擺，婆娑起舞，搖曳生姿，像極已被煽情而正準備紅杏出牆的大胆女人，正對着你媚眼輕睞、玉手輕招……

令人驚異而嫉羨的是：一幢看來古意盈然但却頗為精緻的兩層樓建物，帶着幾許「艷福不淺」的自負，高高傲傲的聳立在正中央！

南宮雪與錢來爺懷着七分謹慎、三分驚詫的心情踩在一條兩尺寬的石板路上時，順着這條最少有十幾丈深遠的路徑盡端望去，正好見到了樓宇的正中大門，而且一眼便見到紅漆猶新的門扉兩側，正斜挑着兩盞油紙燈籠——那兩撮光亮便是從這裡發出來的。

門扉緊閉，燈籠搖曳，被夜風吹得東跳西蕩，彷彿正對着南宮雪與錢來爺打招呼——漠漠密林，為何會有如此美麗的地方？

美麗的屋子裡住着的是甚麼人？

——是否，這間屋子便是南宮雪與錢來爺想找尋的「虎穴」？

那神秘詭異的玄衣男人是否隱匿其中，正懷着竊喜的心情等待他們闖入？

南宮雪與錢來爺還不敢確定那是否就是「虎穴」，因為他們還未進去；不過有一點是可以確定的，當他們正想伸手敲門時，忽然發現這個地方有「蟻穴」——不知從那裡湧出來的一大片螞蟻，竟然令人匪夷所思的逕相爬向緊閉的朱紅色門板上！

然後，南宮雪與錢來爺那兩張本來是顯得堅毅沈着的臉孔上，忽地露出了極為震驚之色！

因為他們看到了一幅從未見過的怪異景象——那一大片螞蟻爬上門板之後，竟然令人難以置信的構成了幾個觸目驚心的「蟻字」！用螞蟻身體排列組合成的字！

「蟻字」共有七個，而且每個字錢來爺與南宮雪都看得懂，非常之懂——因為那七個字竟是「錢來爺命喪於此」！

有一點令人不懂的是，螞蟻居然會寫字？世上竟有會寫字的螞蟻？

誰懂？誰相信？

南宮雪不懂，也不相信；但她却千眞萬確的看見了會寫字的螞蟻！

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南宮雪嚇呆了！

而且心中湧上了一股難以抑制的恐懼，她忍不住打了一個冷顫！

她驚得忘記了閃動眉睫，也忘記了應該合閉櫻桃小咀，一直到錢來爺伸手輕攬她不住微微震慄的香肩之後，她才艱辛的轉動了一下眸珠，聲音艱澀的說：「這……這是怎麼一回事？螞……螞蟻會寫字？難……難道這……這是一間鬼屋？」

南宮雪不相信世上有鬼，也不怕鬼，因為她從未見過鬼；但是，眼前的怪異景象，却使她十分懷疑世上有鬼，除了鬼之外，有誰能有能力使螞蟻「寫字」？

莫非是神？

世上如果有鬼，那就必然有神，據說神還是鬼的「尅星」——但是神是「正義而慈悲的」，祂無論如何不會「命」螞蟻「寫」那種字。

「錢來爺命喪於此」，螞蟻為何會、又為何要寫這些字呢？

鬼使神差？

抑或是「天意」？

除此之外，難道還有其他更好的解釋？

有！

至少錢來爺便已經解釋了，他的語調竟出奇的穩沈、冷靜，他說：「據古老的傳說，當年西楚霸王項羽被韓信一擧擊潰而敗走於烏江時，於江邊見到了無數螞蟻砌堆成『項羽自刎於此』的六個大字；項羽驚懼之餘，大呼『天意』，於是揮劍輕生，結束了傳奇、轟烈，而令人十分惋惜的一生……」

南宮雪沒有聽過這個傳說，不過她知道項羽最後不肯渡江面對江東父老，捲土重來，羞而自刎；但「螞蟻砌字」就眞的不曾聽過了，她十分驚詫的說：「眞有這回事？難道那眞是『天意』？」

「世上如果眞有天意的話，那大家乾脆什麼都不必去做了，反正有上天為你安排，你又何必如此辛勤打拚？」錢來爺哈哈一笑，他竟笑得十分輕鬆：「其實，螞蟻之所以會『寫字』，是張良預先用糖灑於江邊，螞蟻見糖即聚，你要它『寫』什麼字便寫什麼字……」

「我明白了！」南宮雪恍然大悟，大聲道：「眼前的螞蟻之所以會在門板上砌



字，是因為有人預先用糖水在那裡寫字，螞蟻被招來聚集食糖，便成了『會寫字的螞蟻』……」

「一點都不錯！」錢來爺含笑道：「這是敵人的工心計，如果我們信『天意』的話，敵人根本不需要動手，咱們便已經被打敗了，不是嗎？」

多聰明的敵人！

多可怕的敵人！

南宮雪輕歎一聲，一雙美麗的眼睛浮起了無比的尊敬之色，喃喃道：「這敵人已經夠精、夠詐了，你却能一眼識破……你果然是個老狐狸，怪不得那個死花花總是一肚子鬼胎，看來有其師必有其徒，一點也不錯哪……」

錢來爺大笑。

笑聲中，突見一柄飛刀疾射而來！

* * *

不及巴掌長的飛刀，在冷月的照耀下，急閃的寒芒彷彿幽靈的眼睛，無聲無息的對住錢來爺的咽喉，毒蛇般的猛噬而來！

好利的飛刀！

好快的飛刀！

利得叫人打冷顫，快得叫人睜不開眼！

南宮雪的反應極快，當她眼角餘光瞥見那抹絕冷、絕快的刀光如鬼魅般的激射而來之時，立刻嬌喝一聲：「小心！」

喝聲飄浮於空中時，她那纖俏的嬌軀也已凌飛於空中，而且一劍在手，劍鋒捲起一片寒光，猝然劈向那柄飛刀！

她的動作——出聲示警、凌空翻飛、促然拔劍、出招格刀，四個動作一氣呵成，快得像一個動作。

只可惜，仍嫌慢了一點，那柄飛刀依然穿過她的劍幕，直飛錢來爺咽喉！

南宮雪大驚失色！

可是當她側首急視錢來爺時，她立刻發覺自己的担心實在是多餘的——也沒看清楚他怎麼閃避，只見他那微顯得臃腫而肥胖的身軀不經意的微微一挪，那把眼看就要刺入他高突喉結的飛刀，便十分驚險又似十分輕鬆的挨著他的頸項飛過，但聽「奪」的一聲，正好射進了朱紅色的門板！

冷光倏斂，整支刀刄沒進門板裡，只留住烏黑色的刀柄仍在輕顫著，刀柄上一撮深紅色的綢帶則被夜風吹得捲了起來，還發出了冽冽的聲響……

那柄飛刀雖射不中錢來爺，但却嚇跑了正在「寫字」的螞蟻，彷彿牠們也識得飛刀的厲害，竟競相逃命，顧不得再吃糖了。

螞蟻也貪生，一點也不錯。

南宮雪並未看到發刀偷襲之人，不過她却對那柄飛刀不陌生——在徐家堡的時候，她便差點吃上了一刀。

紅七刀？

不錯，果然是他！

南宮雪回過身來，便見到一個又瘦又高，全身被一襲看來又厚又黑的袍衫，連手指與脚趾都掩蓋住的紅七刀，正緩緩的從路徑的彼端走前來……

他走得相當慢，看不到他的手擺動，也見不到他的雙脚移動，彷彿是像幽靈般的飄浮而來；特別是他那張毫無表情、僵硬得有如墳堆裡爬出來的蒼白臉孔，在淒清的月光掩映下，透著一股說不出的冷漠詫異之色，嗯，還有幾分恐怖，簡直就像是幽靈似的。

南宮雪一看到他，心中便湧上一股說不出來的不舒服，眉尖兒一挑，冷冷道：「紅七刀，柳花花與徐天嬌那樁事已經解決了，你還想幹什麼？」

錢來爺則靜靜的注視著紅七刀，一直到紅七刀走到五尺前站定之後，才淡淡道：「如果我沒有猜錯的話，你好像是專程來殺我的？」

紅七刀那雙細長的眼睛像刀鋒般，掃視了兩人一眼，這才慢條斯理的拉開他那尖得令人起雞皮疙瘩的嗓音，陰惻惻道：「不錯，柳花花與徐天嬌的事已了，我已不再受僱於徐東痴；我的新僱主要我取下錢大老板你項上那顆腦袋……」

「你的生意眞好，一宗接完又一宗；」南宮雪眸光冷冷：「只是不知道你這次的新僱主又是誰？」

「不關妳事！」紅七刀看也不看南宮雪：「僱主並未付錢要我殺妳，如果妳夠聰明的話，應該挾著尾巴立刻滾開這裡！」

南宮雪沒有說話。

她不認為現在應該說話——此時此刻，任何語言都是多餘的，只有手中那柄劍才是眞正實用的「語言」！

劍，就是江湖眞理！

劍，就是人生眞諦！

——儘管，宗教家與衛道者一直否認它，但它却偏又是無可否認的事實！

南宮雪不是宗教家，也不是衛道者，她手中有劍，所以她便劍鋒一轉，腰肢一扭，已然凌厲無比的刺向紅七刀的心窩！

殺人不客氣，客氣不殺人；南宮雪永遠遵循這從古至今、從今至以後的「江湖不二法則」！

一劍刺出，快如閃電，而且極狠、極毒——她必須如此，因為她識得紅七刀的厲害。

紅七刀，江湖中傳言無人能躲過他七刀，換句話說只要他七刀出盡必定見紅，因此大家都叫他「紅七刀」，連他眞正的名字都忘了。

更令人可怕的是，據說他的鐵沙掌練得比「終南之虎」鐵不歸還要强幾分。

因此，江湖中人除非萬不得已，寧可犯天條也不想得罪他這種人。

可惜的是，只要有人出得起令他滿意的價錢，就算是閻羅王的媽他也照殺不誤。

殺手中的殺手，可以這樣形容他。

面對武功如此高深之人，南宮雪那一劍可刺得了他？

只怕不能。

因為就在南宮雪那冷利的劍鋒仍停留在半空中時，兩把陰森寒厲的飛刀已急跳而來！

——兩柄彷彿從地獄中跳出來的飛刀，一利時便飛到了南宮雪胸前！

* * *

用「地獄」兩字來形容紅七刀的飛刀一點也不誇張，至少南宮雪便有這種感覺——因爲她根本就看不清楚他的飛刀是從那裡射出來的。

在徐家堡，南宮雪堪堪避過他一刀，當時她嚇得出了一身冷汗，她萬萬料不到他的飛刀居然如此神奇，不僅快，而且其靜無比，簡直靜得像魔鬼的呼吸似的，等你發覺時，它已無聲無息的飛到你面門！最令南宮雪驚懼的是，他那襲又黑又重的罩衫長及曳地，飄飄晃晃的，顯得詭異而曖昧的遮去了雙手雙腳，令她無從判斷他的飛刀究竟是從那一隻手或那一隻腳射出來的。

這一點非常重要——她既看不清楚他如何出手，又如何能躲過他的飛刀？

何況，不是一把，是七把飛刀哪！

所以，當時她驚險萬狀的閃過他一刀之後，她再也不敢動了。

那時候的狀況紅七刀並無意殺她，所以南宮雪很識趣；現在紅七刀也說明只想殺錢來爺，但對南宮雪來說，那其實和殺她沒兩樣——她或許和錢來爺沒什麼關係，但和柳花花却有「說不出的關係」。

錢來爺是柳花花的師父。

錢來爺如果被殺了，她還有臉見那個死花花嗎？

就憑這一點，她無論如何要殺死紅七刀，雖然她並無太大把握能殺死紅七刀。甚至，她極有可能反死於紅七刀之刀下！

但，南宮雪還是毫不考慮的來個先下手爲强，悍然對紅七刀出手！

其實，南宮雪心中有數，她知道紅七刀絕非等閑之輩，要想一劍刺死他談何容易——她眞正的目的不過是想逼紅七刀出手。

——誰都知道紅七刀最厲害的便是那七把飛刀，若能逼他七刀出盡，而又能閃過他七刀的話，那麼要殺他豈非容易過踩死一隻螞蟻？

這是南宮雪的如意算盤。

所以紅七刀那兩柄彷如地獄中急跳而來的飛刀，其實早在南宮雪的預料之中。

但是有兩點南宮雪却無法料到——一是：儘管她全神貫注，依然無法看清他的飛刀是如何出手的；二是：飛刀竟有兩把之多。

這兩點失算，南宮雪中刀了！

——就在南宮雪一臉倉皇之色，極盡所能的使自己的嬌軀在空中變更方位之時，一柄飛刀自她腋下擦身而過，水藍色的衣綢被冷冷的刀鋒劃破了一個裂口，露出了一小塊粉紅色的褻衣。另一把刀鋒則自她耳邊激飛而過，差點便削去了她那美得像白玉珠子的耳垂；「刷」的一聲，耳後那頭飄飛的秀髮最少已少了幾十絲！

兩刀俱中。

幸好中的是衣服與頭髮，只需再偏斜一點，肯定南宮雪已直赴黃泉，或許還成了閻王老爺的小老婆哪！

南宮雪早已冷汗涔涔。

然而，就在她在半空中非常驚險，而又非常幸運的躲過紅七刀那極爲要命的兩柄飛刀之時，她那本已被極端駭懼佔據的美麗眸孔，倏然又昇起了更濃、更深的驚悸與絕望之色！

因爲她這時才知道紅七刀原來不只射出兩柄飛刀——他居然六刀全發！

令南宮雪打冷顫的是，並非紅七刀竟能同時六刀全出，而是他竟能將那六刀「一分爲二」——兩柄射向南宮雪，其餘四柄射向她身側的錢來爺！

多可怕的飛刀！

多詭異的飛刀！

南宮雪全身冰冷——她深信任何人都躲不過紅七刀那既邪又怪、既漂亮又陰毒的四柄飛刀！

包括錢來爺。

* * *

江湖上練飛刀的人大有人在，能射出一手好飛刀的人也不乏其人。

但是，若要練成像紅七刀這種根本讓你看不清楚他是如何出手的飛刀，只怕就少之又少了。

而且，要能練成同時射出六把飛刀，並且把這六把飛刀二四分，射向不同方位、不同距離的敵人，只怕當今天下找不出幾個了！

不只如此，而且還要六刀全部命中目標，那肯定是絕無僅有了——南宮雪實際上已中了兩刀，只不過她命大被「射對」地方吧了。

錢來爺呢？

他是否四刀俱中？

應該是——照那四柄飛刀飛射的速度、角度、勁勢與方位來看，除非是奇蹟出現，否則錢來爺肯定一刀都躲不過。

世上是否有奇蹟？

——就算有，它又是否肯降福於錢來爺身上？

紅七刀是個不信邪的人，他當然不相信世上會有奇蹟發生。

他那蒼白而僵硬的臉孔忽不自覺的浮起了一縷頗爲自得的笑容，但深陷的眼眶却透出一絲看似譏嘲，又好像是十分沒趣的眸光——彷彿他覺得這麼容易便殺死了錢來爺，令他有「殺雞用牛刀」的「侮辱感」。

不只是別人認爲，連他自己都深信他是當今江湖上的頂尖殺手，他所接的「生意」都是一般殺手做不來的，甚至是普通殺手不敢做的；因此他每當接下一宗生意，便很自然的會有一股說不出的「成就感」——並不全是因爲亮澄奪目的珠寶黃金白銀令他滿足，而是在他執行狙殺行動的過程當中，發現對手果如僱主所言是高手，但這高手最後還是狠狽而驚惶的死在他刀下，那一刹，他渾身上下便會充滿「實在」的感覺！

——有一種人視殺人爲「樂趣」；紅七刀則視殺「高手」爲「刺激而又愉快」之事。

那股刺激愉快，令他覺得「人生實在」，令他有「成就感」。

但眼前的錢來爺一點也不似高手，他甚至看上去像個十足的呆子，要不然便是反應極爲遲鈍的白痴老頭子——因爲那四柄飛刀明明就要穿進他那肥胖而臃腫笨重的身軀，他竟然還呆呆的站在那裡。



他沒有看見那四柄飛刀？或是他已經看見了，竟嚇得不知應該閃避？

紅七刀頗感失望——他喜歡看他的「獵物」作垂死的掙扎，就像南宮雪方才那急閃橫挪，驚得像是屁股着了火似的，他忍不住便會湧上一股極爲强烈而又令他顫慄的「快感」！

——雖然南宮雪並未死在他刀下，他其實不想殺她，因爲僱主只付他殺錢來爺的錢，他若殺了南宮雪，豈非「吃虧」得很？

做任何事都需有代價，殺人當然也有——「殺人無價」，紅七刀是絕不肯幹的。

因此他根本不去理會南宮雪，六柄飛刀「分」給她兩柄，生死由她，視其造化；其餘四柄「分」給錢來爺，當然是把「最好的」分給他。

他以頗爲哀憫的眼光望住錢來爺，心中同時湧起一絲淺淺的疑惑——像那種笨得像豬的脚色，僱主何必要花這麼多錢來請他殺他呢？

他爲僱主覺得「不值」。

莫非僱主也是個蠢豬？

這當中，那四柄飛刀已全部射進了錢來爺那胖嘟嘟的身軀！

## 眞誠尊崇　鐵漢低頭

紅七刀殺人有一個習慣：殺人前必先擲出一把投石問路的第一刀，以試探對方武功之深淺，然後再作決定其餘的六把刀如何發射；是一把一把射，或是分三或兩次射，或者六把全射……無論他怎麼射，最後他一定要收回那七把飛刀。

他必須如此。

因爲那七柄飛刀支支是精鋼細鐵鑄造的。而且最主要的原因是他用慣了它們，無論是重量、長度、大小，甚至是它們的模樣，他都已經非常熟悉，他簡直已把它們視爲身體上的一部份。

他不能沒有那七把飛刀。

因此他一見到那四柄飛刀的光芒隱沒時，他便騰身掠起——他希望能在錢來爺倒地以前抽回插在他身上的飛刀。

其實，世人只知道他射出飛刀奇快、奇準，並不知道他收回飛刀的動作更是快逾閃電——敵人的身體未倒地以前，他已收回了刀；而且肯定是在他拔回刀退後兩步之後，敵人身上的血才會像箭般的噴了出來。

因此，你永遠不必担心他會被敵人的鮮血噴得滿頭滿身。

他雖然喜歡殺人，却非常厭惡看到血。

——從這點來看，你實在很難否認他是個「高級殺手」。

但，這一次，他不過甫一掠身彈起，整個人忽又像見了鬼似的，全身僵硬的停頓在半空中，而且體內那口純眞之氣也因爲他突地張口「啊」了一聲，全都像冰雪被烈火烤溶般的化掉了——他重重的掉回地上。

他張大著眼。

他看到了一幅令他至死也不肯相信的事實——錢來爺，那個笨豬並沒有倒下去！

而且，他那對豬泡眼還帶著一縷令人氣結的笑意望住自己！

紅七刀那張蒼白的臉孔頓時變成了豬肝——當然不是煮熟了的豬肝，而是紅嫣嫣猶帶血水的「新鮮豬肝」。

南宮雪的臉上則綻出了一朶笑容，她斜著嬌軀掠近錢來爺，喘著氣說：「你實在是個頑皮的老頭子，既然你接飛刀的本領如此高明，爲什麼還要我打先鋒？」

「人老了，反應難免鈍了一點，」錢來爺雙手各持兩把飛刀，不經意的晃了晃，望住南宮雪笑說：「等我想叫妳時，妳早就比飛刀還要快的飛出去啦……」

一頓，他居然說：「其實我也想像妳方才那副如齊天大聖般的翻觔斗，跟飛刀捉迷藏，只可惜我胖了點，翻飛在空中一定不及妳丫頭好看，爲了藏拙，我只好硬碰硬接它一接啦。」

南宮雪笑得花枝亂抖。

紅七刀的臉孔則不斷漲紅，他有昏眩的感覺，他只覺得全身的血液不住的往上衝！他不相信，普天之下，居然有人能徒手接下他四把飛刀——而那個人看來竟像一頭笨豬！

錢來爺，那個擁有九個老婆的土財主，居然能一口氣接下大名鼎鼎紅七刀的四把飛刀，誰肯相信？他究竟是什麼人？

紅七刀像塑像般的呆立著。

——他七刀既已盡出，就像毒蛇的毒牙已拔，他還有什麼作爲？

毒蛇失去了毒牙，除了那副冰冷而醜陋的軀體令人害怕之外，和毛蟲有什麼兩樣？

不，紅七刀不是毒蛇，至少不是已成了任人踐踏的「毛蟲毒蛇」——他還有鐵沙掌。

據說，他的鐵沙掌勝過曾經在終南山一掌劈死一頭猛虎的「終南之虎」鐵不歸。

「六太子事件」當中，南宮雪曾和鐵不歸較量過，結果她被他的鐵沙掌震斷了臂骨，差點死在他手裡。

因此她並不敢小覷紅七刀。

她冷冷一叱：「紅七刀，若想不死，立刻供出你的僱主是誰？」

「不，他會死！死人怎能供出僱主姓名？」突然，一陣陰沉的語音自林中傳來。

話落，七條人影倏地疾掠而出！

七條人影仍在半空中時，南宮雪並未看清那些人的面貌，不過她已經知道那些人是誰了，因爲她熟悉那說話之人的聲音，她脫口道：「雪山七狐！」

* * *

雪山七狐。

江湖上的朋友應該都聽過這個名號。

南宮雪不僅聽過，而且還跟他們較量過——結果她連劍都無法出鞘便落敗

了。

雖然那是因爲她一時不愼中計才會落得如此慘敗，不過從這點更可以看出雪山七狐不只是「七左劍陣」出了名，腦筋更是高人一等。

——若想在江湖上混口飯吃，光靠武功天下第一，而無狡黠機智的腦筋配合，往往會被「噎」死的。

武功與腦筋，永遠是傑出的江湖人物的必備要件，缺一不可。

除此之外，雪山七狐還有一點相當突出，那就是他們的姓名——馬前、鳳後、龍左、魚右、羊上、熊中、牛下。

一聽到這七個人的姓名，你立刻有置身「動物園」之感。

姓怪，名更怪。

那究竟是不是他們的眞名眞姓？

其實，名字不過是代表一個人的符號吧了，特別是在江湖上，眞名眞姓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你如何在「弱肉强食，强權就是公理」的江湖上生存下去，而且還要比別人生存得更美好而長久，那麼就算你自稱姓烏名龜，誰又敢不尊敬你呢？

——江湖上，不，其實人生旅途上也一樣，除非你不能，否則永遠別放棄鞭策自己成爲一個强者！

——到那時候，你便可以擺出一副神聖不可侵犯的堅貞咀臉，努力高喊「忠孝信義、禮義廉恥」，自然而然，烏龜便成了「烏大人」、「烏大俠」、「烏公」、「烏善人」……烏這個、烏那個，保証就是沒有人敢當面叫你「烏龜」。

這就是江湖定律。

也是歷史事實！

雪山七狐已在江湖中打滾了一段相當長的日子，當然不會像十七、八歲的小伙子，天眞的以爲世上充滿了「正義公理」，因此不論在任何情況下，即使你只是個初生嬰兒，只要他們認爲有必要，他們也會面不改容的七人聯手殺了你！

狠！你可以這樣說他們。

甚至你還可以在「狠」字下面加個「毒」字，他們都不會反駁你，說不定他們還會笑咪咪的對你說：「只可惜我們狠不過秦始皇，毒不過武則天，否則你現在根本沒有資格站在這裡跟我們說話，因爲我們早已成了『仁民愛物』的皇帝老爺哪。」

現在，你或許已十分清楚雪山七狐是何等的人物吧；但是，你知不知道他們爲何會在這個節骨眼上出現？他們的目的在那裡？

南宮雪知道。

先前，徐東痴爲了逼使柳花花對自己的女兒徐天嬌「負責」，除了邀請表妹朱罔市與其夫婿賴不給助陣之外，還重金延聘紅七刀與雪山七狐出馬。

現在，紅七刀已表明被另一不知名的僱主所聘來刺殺錢來爺，按理推斷雪山七狐也應該是，否則他們爲何會在這裡出現？

因此，雪山七狐幽靈般的飄落於地之時，南宮雪立刻冷聲道：「你們也是來狙殺錢大老板的？」

雪山七狐沒有回答，倒是那被他包圍在中間的紅七刀回答了，他的嗓音仍尖，尖得像刀鋒：「憑他們，配嗎？」

南宮雪怔住。

錢來爺那雙豬泡眼也泛起了一絲困惑。

* * *

局勢變得很奇怪。

至少南宮雪與錢來爺便搞不清楚是怎麼一回事——看這光景，雪山七狐好像是來找紅七刀的。

從他們的神情與舉止——他們七人成一個圓形的把紅七刀圈在裡面，而且個個眉宇間閃漾著一縷不難看出的殺機——似乎，雪山七狐是來殺紅七刀的。

「紅七刀，」雪山七狐的老大牛下表情頗爲怪異的睨視著紅七刀，冷冷道：「我們或許不配殺錢大老板與南宮雪，難道連殺你閣下也不配？」

紅七刀像殭屍般的站立著，蒼白的臉像張白板，沒什麼表情，不過那雙細長的眸子倒湧上了一絲譏誚、鄙夷與不屑；他緊抿著本已閉得夠緊的唇角，一條棱線自他咀角兩端向下溢出，看樣子，他就是連說話都懶得跟他們說。

多狂傲的人。

特別是在他七刀已盡出的節骨眼上，居然還擺出這副態度，用「狂傲」兩字來形容他似乎不夠——也許該說他「不知死活」吧。

——他的武功或許高過雪山七狐，但沒有了飛刀，只怕連一個都對付不來了。

「很好，」牛下瞇了瞇眼，皮笑肉不笑的撇下唇角，淡淡道：「紅七刀就是紅七刀，死到臨頭居然仍一副臭架子，有種！雪山七狐最欣賞的就是有種的人……」

紅七刀仍然把咀巴閉得緊緊的；眼裡輕蔑鄙夷的神色越來越濃，彷佛連聽他們說話都不耐煩。

雪山七狐也沒有動，他們之間一向共同進退，而且也都以牛下爲「狐」首是瞻；牛下此刻看來並不急於下達攻擊命令——貓通常在捉到老鼠之後，往往是將牠玩到殘、玩夠了才吞下肚的——牛下臉上掛起了一絲笑容便有「貓戲老鼠」的意味。他微一側首，瞥視了錢來爺一眼，便把目光投向南宮雪，頗有禮貌的笑了笑：「南宮雪，我們又見面了，眞是人生何處不相逢哪。」

南宮雪淡淡一笑：「老實說，我不太喜歡見到你，因爲我覺得你比狐狸還要狡猾。」

「多謝，」牛下居然含著笑對她拱了拱手：「狐狸雖狡猾，但却已瀕臨絕種之際，人若不比牠更狡猾，又怎能生存下去？南宮雪，多謝妳的讚美。」

南宮雪吸了一口氣，她只覺得胃裡一陣翻滾；眉尖兒一挑，帶著幾分憎厭的口胳說：「你們要殺紅七刀？」

牛下負著手，頗爲悠閑的踱了一個方步，眺視著夜空中的弦月，漫聲道：「妳一定很奇怪，我們曾和紅七刀合作誘捕花花大少，現在却又反過來要殺他……其實，說穿了一點也不奇怪，在



那次合作過程裡，我們兄弟七個受盡了他的烏氣，同樣是受僱於徐東痴，那傢伙却一直對我們兄弟頤指氣使，一副趾高氣揚的樣子，彷彿他就是大老闆似的，我生平最憎這種不要臉的人，所以，我們要殺他，懂嗎？」

一頓，他忽語音一沉，含怒又道：「最令人難以忍受的是，徐東痴那樁活兒幹完之後，我們本再有一筆好買賣上門，却被這傢伙打斷財路——」

「你們那筆買賣，」南宮雪插咀問：「就是刺殺錢大老板？」

「不錯，」牛下表情怪異的掃視了沈默不語的錢來爺一眼，又望住南宮雪說：「紅七刀這傢伙竟然拒絕僱主的要求與我們合作，他嫌我們礙手礙腳，他瞧不起我們兄弟七個，他想一個人獨食……」

「結果僱主順從了他的意思，僱請了他，而撇下你們七個？」南宮雪問。

「俗話說：光棍不擋人財路。」牛下雖然眉宇間閃著殺機，但始終顯得心平氣和：「如果妳是我們，難道不會殺了他？」

「我不知道我會不會殺了他，因爲我不是你們，永遠都不會是：」南宮雪眸光頗冷的說：「只是，你們要殺他，爲何早不殺、晚不殺，偏要選在這時候——就在他七刀盡出的時候殺他？」

牛下沒有回答。

因爲紅七刀忽冷冷的開了口，截斷了他的說話：「如果我七刀在手，妳以爲他們是我的對手？」

牛下倏地仰首大笑。

笑聲並不怎麼好聽，特別在此深夜密林中，笑聲隨著颯颯夜風飄盪、迴旋，有如夜梟之嚎聲，令你聽來渾身極不舒暢。

至少南宮雪便皺起了眉頭，冷冷道：「你笑什麼？他說得不對？」

「對，對，對極了！」牛下停住笑聲，但仍掩飾不住一臉得意之色：「當今天下不曾聽說過有人能躲過他的七把飛刀，就連錢大老板也只不過接了他四刀，如果他七刀全出，只怕……」

「原來你是專程等他七刀不在手的時候才出現：」南宮雪冷冷打斷他的話：「你們七個對他一個，老實說，我已經替你們臉紅了，而你們竟還要等到他手無寸鐵時才敢下手……我覺得奇怪，像你們這等人在江湖上好歹也算是個人物，以多欺少，乘人之危，難道不會覺得不好意思？」

牛下忽又仰首大笑。

他這次笑得比上次還要大聲，而且也還要久，他笑得眼角都溢出了淚水，他只差沒彎腰捧腹吧了——他彷彿聽到了世上最好笑的笑話。

南宮雪憤怒的瞪著他。

錢來爺則一直靜立一側，他看起來相當悠閑——但他那臃腫的身材總讓人覺得他像頭「笨猪」。

紅七刀則面無表情，也許他也是悠閑的——但他那瘦高的身子又讓人覺得他像幽靈殭屍。

其餘六狐也只是淡淡瞪視紅七刀——帶著七分殘忍、三分嘲弄的意味。

「南宮雪，」牛下好不容易打住笑聲：「多謝妳送給了我這麼有趣的笑話，我愈來愈發現妳是個十分可愛的女人，現在的江湖，居然還有『臉紅』、『不好意思』這種名詞，有趣哪……」

南宮雪一點都不覺得有趣，她忽然冷冷道：「雪山七狐，本姑娘命你們立刻滾開這裡！」

面色陡地一寒，牛下冷聲道：「南宮雪，妳是什麼意思？」

「滾的意思你不懂？」南宮雪俏臉含煞。

她索性說下去：「老實告訴你，紅七刀你們一根毫髮都動他不得！」

牛下呆住。

其他的人都呆住——包括錢來爺與紅七刀。

紅七刀是來殺錢來爺的，甚至也可以說是殺南宮雪——方才他那兩刀便差點射穿了她嬌滴滴的胴體——紅七刀無疑是她的敵人，(就算不是，她也十分討厭他那副陰陽怪氣的樣子)如今雪山七狐要殺了他，對她而言豈非是樁「好事」？

南宮雪竟不准雪山七狐動他一根毫毛，豈非怪異得很？

所以大家都呆住了。

「妳不准我們殺紅七刀？」牛下冷峻的撇了下唇角，却撇不去心頭的疑惑：「爲什麼？」

「不爲什麼，」南宮雪薄唇緊抿，冷冷的語音自她潔白的齒縫中緩緩滑出：「只因爲老娘我不喜歡、不高興你們以多欺少、乘人之危，懂嗎？」

「哦——」牛下長長的哦了一聲，終於明白了她的意思，輕笑著道：「原來，原來妳南宮雪竟是個『俠女』，失敬了！」

「我不是俠女，我只是一個女人，」南宮雪冷冷的補了一句：「一個看不起懦弱男人的女人！」

「妳敢罵我們是懦弱的男人？」牛下愀然變色，怒聲道：「我就是要殺紅七刀，妳想怎樣？」

「不怎樣，」南宮雪睨著他：「只不過在你們殺死他之前，一定要先殺了我，因爲我保証你們七個在對他下手的時候，我肯定會在背後給你一劍！」

牛下那張國字臉已脹得通紅，他似乎想不到南宮雪居然橫插一手，他本以爲她會樂於見到——至少也不會反對自己狙殺紅七刀。他一時間竟氣得說不出話來，但他很快又平息了下來，他是個老江湖——老江湖並不一定要在江湖上混得久才算，而是遇到該生氣的時候仍能一臉笑咪咪，至少不會臉紅脖子粗、暴跳如雷——他微微吐了一口氣，然後含笑道：「其實紅七刀現在已是待死之身，你們一定不會放過他，既然如此，何不讓我們殺了他，對妳來說並無任何損失，而且肯定還落個清閑，不是嗎？」

南宮雪沒有說話，她只是冷冷的瞪視著牛下，美眸裡充滿了極其不屑的鄙視與輕蔑之意。

牛下心中十分惱怒，不過他還是按捺住了，他聳了聳肩：「南宮雪，妳我無怨無仇，爲了一個既非朋友、且是敵人

的紅七刀而干戈相向，值得嗎？」

「說的也是，」南宮雪忽然微微一笑：「認眞說來，就算紅七刀不是我的敵人，你們要殺他實在不關我事，咱們若因此而殺個你死我活，實在也沒什麼意思……我倒想出了一個好辦法……」

「什麼好辦法？」一見南宮雪態度軟化，牛下立刻含笑道：「妳快說來聽聽。」

「辦法很簡單，」南宮雪淡淡道：「我把那七把飛刀還給他，你們愛怎麼殺他便怎麼殺，老娘我保証屁也不會放一個……」

「妳！」牛下早已勃然大怒，他當然不會接受南宮雪那個「好辦法」——這其實是世上最壞的辦法，紅七刀若七刀在手，只怕他們七狐早變成了七鬼狐了——他咬著牙，深吸了一口氣，又回復了平靜之色（眞不愧是老江湖、老狐狸），他甚至還微微一笑，緩緩道：「除此之外，還有沒有其他好辦法？」

「有兩個。」

「那兩個？」

「一個是把我也殺了，」南宮雪語氣認眞：「一個就是你們滾。」

「除此之外，還有沒有其他更好的辦法？」牛下的鎮靜功夫連錢來爺都不禁露出了佩服之色。

「沒有，」南宮雪搖搖頭：「我再也想不出其他更好的辦法了。」

一頓，冷冷睨住他，含笑問：「你呢？你是否想得出更好的辦法？」

牛下搖搖頭，他想不出。

「那你打算怎麼辦？」南宮雪雖然咀角掛笑，但手中的劍却握得十分緊。

錢來爺也緊握住手中的四把飛刀。

牛下仰首凝望，他似乎在抉擇。

其他六狐的左手都按在劍柄上——雪山七狐個個都是左手用劍的，因此劍法十分怪異飄忽，特別是七人聯手的「七左劍陣」更是馳名江湖——六狐顯然在等待牛下的決定，只要他一聲令下，他們便會從靜如處子變成動如脫兔的厲害殺手。

紅七刀依然面無表情——實在很令人懷疑，他究竟是不是眞的人？否則爲何永遠只有一個這副令人難耐而又噍不下飯的表情——據說「聖人」也永遠只有一個表情，不知是眞是假？

除了風聲濤濤，大家都靜立著——大家都在等待牛下的最後決定。

他終於決定了。

他的決定令所有的人都大出意料之外，他心平氣和的望住南宮雪笑笑，十分溫文有禮的說了一句：「妳贏了，我們滾。」

* * *

「妳贏了，我們滾。」這句話只有六個字，六個大家都聽得懂的字——但却不是大家都願意說、或是輕易說得出口的字。

樹要皮、人要臉。

特別是在江湖上打滾而又已具有知名度的江湖人物來說，往往把「面子」看得比生命還重要——吊死鬼搽粉，老祖宗早已說過這句話。

牛下居然面不改容，甚至還咀角含笑的說了那句「妳贏了，我們滾。」

莫非他不愛面子？

——當年韓信忍受了你我都無法忍受的「胯下之辱」；越王勾踐更忍受了曠古絕今的「嚐糞之辱」，結果，他們不都成了萬人莫及之不世豪雄？

大丈夫威武不屈？

你是否相信那句話？

牛下不相信。

所以他坦然「認輸」而走——其實他根本沒有輸，他的目的是想除去眼中釘紅七刀，他走了南宮雪和錢來爺肯放過紅七刀嗎？

換句話說：紅七刀橫豎都不免一死！

既然如此，又何必賴在這裡跟「敵人的敵人」——南宮雪與錢來爺衝突？

最重要的是，萬一衝突起來雪山七狐的勝算有多少？牛下當然盤算過，而且是一分一釐的精打細算過——南宮雪的武功他們早已領教過，或許他們有把握可以制服她，但却也不是百分之百可以做到，畢竟那妮子最近在江湖上是出了名的又狠、又勁、又辣的女人，特別是她的腦筋更勝過她的胆識與武藝，這種女人當然不是省油之燈，任何人面對她都會感到頭痛的。再者，那個錢來爺，看起來蠢蠢鈍鈍像頭「笨猪」的錢來爺，他們雖不瞭解他的武功究竟有多深，但是他們已見過他竟能徒手接下紅七刀四把飛刀而面不改容，這已說明了錢來爺絕不是「笨猪」，只怕是個深藏不露的大惡虎！

面對那個一男一女、一老一少，雪山七狐實在沒有太大的勝算。

而且，眞幹起來的時候，紅七刀必也不會閑著——他當然會作垂死之掙扎，他雖已無飛刀，但他還有鐵拳，那雙睥睨江湖的鐵沙掌啊！不是嗎？

——做生意當然要精打細算，殺人又何嘗不是如此？何況殺人比做生意的風險來得更大。

其實，做生意失算了還有重頭再來的機會；殺人，未必就有了。

——現在的江湖，非到不得已，也盡量做到「君子動口不動手」，但一旦動起手來，必然是「搏到盡」，不是你死便是我亡。那時你便會明白世上根本沒有「君子」。

對敵人慈悲便是自挖墳墓——你可以不相信，但千萬別去反駁它，因爲一萬次當中，只要有一次靈驗，你便永無機會後悔了。

這就是江湖——一億萬年以前的江湖，以及一億萬年以後的江湖，永遠都是表面「正義公理」，骨子裡却是「勝者爲王」！

因此，你不必太驚訝雪山七狐竟肯忍氣吞聲的說「妳贏了，我們滾」——只因爲他們是「老江湖」。

然而，他們卻沒有「滾」。

就在他們轉身欲離去時，那個像殭屍般兀立不語的紅七刀却忽然開口了，聲音依然又尖又難聽，但大家却因爲他那句話而嚇了一大跳，他說：「一個都不



准走，除非把命留下來！」

* * *

大家都把目光投向他。

南宮雪那雙美眸充滿著驚詫、迷惑、不解。

錢來爺則微瞇著那對猪泡眼，看不出他眼裡的神情，不過從他從容裡帶著幾分冷漠的神態看來，彷彿存有「看戲」的意味。

雪山七狐就不一樣了，他們當然有詫異之色，但却也有更多的譏嘲，甚至還有一縷掩不住的喜悅！牛下望了望紅七刀，然後淡淡睨住南宮雪：「看來，他不願死在你們手裡，要不然便是太看扁我們兄弟幾個了！南宮雪，妳可聽到了？是他不准我們走的哪！」

南宮雪苦笑。

這種情況下，她除了苦笑還能做什麼？既然紅七刀不知死活的要留下雪山七狐，她如果再橫插一手的話，恐怕連白痴都要笑她了。

不過她還是說話了，苦笑著說：「其實，紅七刀，你的處境並非完全絕望，如果你肯供出僱主是誰，我或許會放你一條生路，你又何必一定要死在雪山七狐手裡？這樣做值得嗎？」

紅七刀目光怪異的瞪住南宮雪：「一個好殺手是永不會對任何人供出僱主的身份的。」

南宮雪沈默。

她知道他說的話是事實，而且也知道他是江湖上數一數二的好殺手。

——任何行業有佼佼者，殺手也不例外，雖然那是一門令人憎厭的「行業」。

南宮雪看不起爲錢而殺人的殺手，但是她尊敬有「職業道德」的人，即使是殺手。

紅七刀無疑是個有「職業道德」的殺手，所以南宮雪的目光裡——在望住紅七刀的目光裡，並不全都是輕視鄙夷之色。

甚至，竟有「尊敬」之色！

——「好人」也有被憎惡的一面；「壞人」也有值得被尊敬的地方。

世上本無十全十美之「好人」，也沒有大奸大惡之「壞人」，有嗎？

南宮雪認爲沒有，所以她的眸光裡對紅七刀既有厭惡之色，也有尊敬之色。

雖然，那尊敬之色有如驚鴻一瞥，條顯即逝，但是紅七刀却已非常眞確而强烈的感受到了！

——他是個冷酷無情的殺手，即使不是，就憑他那副陰陽怪氣，令人根本就愉快不起來的外表，別說是尊敬，不對他露出憎惡之眼光已算非常有修養了。

從他懂事以後，在他的記憶裡，他一直活在被憎厭、被輕視、被譏嘲的眼光裡！

或許，間中會有悲憫而同情的眼光，但絕對不會有過任何人給予他一點一滴的尊敬目光。

因此，南宮雪那眼瞳裡的尊敬目光，雖只曇花一現，快如白駒過隙，但紅七刀却一滴不漏，完完全全、實實在在、眞眞確確的感受到了——就像是一個被久困於沙漠中奄奄待斃之人，忽然給了他一滴淸水，那種感受難道不强烈？

紅七刀那蒼白無血色的平板面孔忽然泛起了一層油然紅光！

他瞇著眼望住南宮雪，尖尖的腔調竟帶著幾分激動：「其實妳犯不著幫我的，我只是個人見人憎的冷酷殺手，殺人者，人恒殺之，雖然雪山七狐以多欺少、乘人之危，那也沒有什麼，現在的江湖早就沒有什麼規矩、義氣的了，妳爲何要護著我？」

南宮雪沒有回答。

她也不知道爲什麼，也許她吃過太多以多欺少的苦頭，所以潛意識裡最恨以多吃少的人；也許她曾答應過柳花花，對已無抵抗力之敵人不可趕盡殺絕；也許她認爲他是個有「職業道德」的殺手，不忍見到他被敵人折磨而死——從雪山七狐的神態看來，他們並不想讓紅七刀立刻就死去，他們像極已捉到了老鼠的狡貓。

她輕嘆了一口氣，轉首對牛下冷聲道：「既然他選擇要死在你們手下，我也沒話說，但是我要提醒你，我殺人一向是乾淨俐落，絕不拖泥帶水，更不會婆婆媽媽的，你懂我的意思嗎？」

牛下是個精明已極的老江湖，焉有不懂之意，當下哈哈一笑，大聲道：「好吧，我就做個順水人情，賣個面子給妳南宮雪，我們會盡可能的讓那像像伙死得舒舒服服的，請放心！」

語音一頓，單手一揚，沈聲喝道：「弟兄們，送紅七刀紅大爺上路！」

話聲中，腰間長劍已赫然而出！

其餘六狐當然也已一劍在手，而且配合著牛下的手勢展開了名震江湖的「七左劍陣」！

紅七刀也忽然動了！

紅七刀那瘦瘦高高的身子，幽靈般的飄飛於半空中時，雪山七狐飄忽怪異的身子正好堵住了紅七刀的所有出路與退路——馬前在他前面、鳳後在他後面、龍左在他左側、魚右在他右側、羊上在他上方、熊中對準他正中、牛下掃著他下盤而來。

七個空間，七個方位，前、後、左、右、上、中、下，都被雪山七狐佔滿了，無論紅七刀想往那個方向逃走都是不可能之事——他一刹那便已陷進了雪山七狐傲笑江湖的「七左劍陣」裡！

七支利銳閃閃的劍鋒，在月光的掩映下，亮得像惡魔的利爪，眼看便要將孤零零的紅七刀撕成碎片，從此消失於醜陋的江湖中！

南宮雪想轉過頭去。

她深信紅七刀的鐵沙掌再厲害也逃不過雪山七狐的七把利劍！

她不想看到紅七刀慘死的樣子。

她已經微側過臉去……

但，她却突然又以非常快速的速度轉過頭來，而且一雙彎月也似的美眸倏然大睜，即連她那張又小又巧的紅灩小咀也難以自制的微啓，因爲她看到了一幕令她吃驚而又令她忍不住抽了一口

冷氣的詭絕景象——

但只見紅七刀眼看便要血濺五步之際，突地於空中一個怪異旋轉，然後便見一片耀人刺眼之冷光自他兩袖、兩鞋間暴然疾射而出！

飛刀！

他竟然還有飛刀！

而且，不只一把——一時間，看不清也算不出，唯一能看清的便是：每一把飛刀都不落空，準準的射入了雪山七狐的身軀！

雪山七狐，有人中了一把，也有人中了兩把，好像也有人竟一口氣中了三把之多！而每個人射中的地方也不同，有人被射中腦袋、有人被射中咽喉、有人被射中心臟……甚至有人還被射中了下陰！但，儘管他們每人中刀的數量與中刀的部位不同，卻有一點是絕對相同的——他們沒有一個人能再活下去！

就在那一刹間——從紅七刀射出飛刀，到刺入雪山七狐身軀裡那一刹間——雪山七狐個個都沒有哀嗥慘叫，他們那充滿著驚懼、駭然、恐怖、絕望……而且還滲入一絲極爲明顯的悔恨之色的眼球，竟彷彿忍不住要跳出眼眶來似的——他們似乎想在臨死前大聲說一句：「我上當了！」

沒有，一直到他們偌大的身軀像中箭蒼鷹般的墜到地面時，他們都沒有哼一聲，即連抽搐一下嘴角表示痛苦掙扎的意味也沒有做出，只是那兩顆，不，總共是十四顆的眼珠子像死魚眼般的瞪睜着——他們死不瞑目。

然而，卻有一個人拚着最後一口氣也不肯立刻死去，那就是牛下，他努力的仰首望住站立他身旁，而又以冷冷的譏屑眼神瞪着他的紅七刀，艱辛的扯動了一下喉結，十分吃力的說了他這生人當中的最後一句話：「原來……你……才是眞正的……老狐狸！」

紅七刀沒有說話，似乎在這地步他仍然不屑與他說話，只是以極其冷漠與輕蔑的眼光瞪視著他，一直到牛下嚥下了最後一口氣。

＊　＊　＊

戰鬥結束了。

戰果卻完全出人意表。

南宮雪依然未把她那圓睜的美眸與微張的櫻唇回復正常，一直到錢來爺輕輕摟住她的香肩時，她才忍不住打了一個冷噤，不由自主的說了一句：「如果，方才我們兩人撲上去，是否能活？」

「不能，」錢來爺雖顯得十分鎮定，但眸中隱約仍有吃驚之色，他沉聲道：「任何人撲上去都不能活，因爲大家都以爲他已身無寸鐵，在那種情況下，有誰會再去防備他的飛刀？」

南宮雪歎息：「老狐狸……這個江湖、這個世界永遠是老狐狸的世界！我不明白，爲什麼我們的『古聖先賢』老是只教我們『剛毅正直，守正不阿』呢？碰到這樣的老狐狸豈非死無葬身之地？」

「所以啦，」錢來爺的歎息更沉：「妳現在總算可以明白，爲什麼咱們有『悠久歷史與優良文化』的『大中原上國』，卻一而再、再而三的淪亡於被我們稱爲『番、蠻、夷、狄』的『番邦小國』了吧？」

——以生存理論的「自然法則」來看，咱們老祖宗所遺留下來的「教條」是否「永遠偉大」、「永遠優良」、「永遠高人一等」？甚至是否「永遠放諸四海皆準而顛撲不破」呢？

——教條害人！教條誤國！「偉大的炎黃子孫」、「偉大的龍的傳人」，什麼時候才能醒醒呢？

南宮雪醒了！

她終於知道了一個可怕的事實——無論是誰，如果完全依照「古聖先賢」的「醬缸教條」去做人處世，去「齊家治國平天下」，肯定在家未齊、國未治，天下未平以前便已一命嗚呼，連屍骨都不知道被那條野狗吞進肚子裡去了！

她也終於知道了一件事——若只懂得奉承遵行老祖宗的教條意旨去辦事，而不思突破進步的人，其實是世上最不爭氣而又最不孝之子孫！

她同時也深深領悟到錢來爺爲什麼只肯傳授柳花花一半武功了——他不願意以「師道」、「師尊」、「師嚴」、「師規」、「師範」……去困死、陷死、僵死、凍死、綁死他！

——成功的師父，不是終日告訴徒弟「一日爲師，終身爲父」的；更不是要求徒弟「照著這個做，依著那個幹」。而是如何啓發、引導、循誘徒弟別創一格，甚至是如何逼使他超越自己，做到「青出於藍，冰寒於水」的境界，才能算是一個好的師父！

如果，每個做學生的與做師父的，都抱有「我要超越老師，我要勝過師父」的學習心態，那麼，這個國家，這個民族，怎會一代不如一代，一天天的衰弱下去？甚至怎會有被「亡國滅種」之虞？

——尊師重道的最好方法，絕不是行禮如儀畢恭畢敬，或是在「孔子聖誕」之時猛拔「牛毛」便可以了，那其實是最沒有出息而又最可悲之行爲！

這一刹間，南宮雪明白了很多事，她覺得自己忽然長多了十來廿歲不止！

但是，有一點她卻不明白——紅七刀，那個老狐狸，他身上究竟還有多少把飛刀？

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

＊　＊　＊

紅七刀身上究竟還有沒有飛刀？

南宮雪不知道。

錢來爺顯然也不知道，否則他就不會在這個時候忽然輕攬住南宮雪的香肩——他這個動作，當然是深怕紅七刀會猝然出擊，一種出於本能的警戒防備，使他環過手去保護南宮雪。

南宮雪當然能體會他的用意，她的心底深處不期然的泛起一股被「溺愛」的溫馨。

儘管如此，她那雙美眸始終不敢離開紅七刀——帶著極高度的警戒。

紅七刀沒有看他們。

當牛下極不甘心的吞下了他此生中最後一口氣之時，紅七刀忽像是非常寂寞的輕嘆一口氣，喃喃自語道：「世人爲什麼總喜歡聽信江湖傳言呢？難道他們不知道傳言往往是不實在的？」



他目光一轉，望住南宮雪，忽然緩緩又說道：「我本不叫紅七刀，我也從沒有說過我身上只有七把飛刀，是那些無聊而又無知的人這麼叫我的，偏就是有那麼多無聊而又無知的人相信……紅七刀，我幾時承認過我身上只有七把飛刀？」

忽然，他快速的解下衣扣，脫下那襲又長又重的黑衫！

南宮雪吸了一口氣。

錢來爺也面色微變。

他們看到了紅七刀的黑袍下竟然掛滿了交叉橫纏的小羊皮刀套，淡黃色的刀套前後左右，由胸前開始，一直披掛到褲管，無一不插著冷光閃閃的飛刀——雖然他已經射出了幾十支飛刀，但掛在他身上的飛刀絕不少於他已經射出去的！

他還有作戰能力！

非常充沛而又可怕的作戰能力！

南宮雪緊握着手中的劍。

錢來爺面色冷沉。

南宮雪終於明白他爲什麼要穿著那麼一件厚重的黑袍了，別人根本無法看出他身上竟能披掛著如此之多的飛刀。

但，有一點她却不明白——他爲何要顯示身上的飛刀？

他把自己的秘密顯露出來，豈非蠢得很？

他的用意在那裡？

莫非，他在示威？

或是，展開攻心計？

然後，趁南宮雪與錢來爺驚愕忡怔之際，猝然射出所有飛刀，一舉擊潰敵人？

南宮雪整個心房已提到了口腔——她實在沒有把握能閃得過他那神乎其技的奪命飛刀。

錢來爺摟得南宮雪更緊了，另外一隻手則緊握住所接的四柄飛刀——能徒手接飛刀的人，必也能發出飛刀——他的模樣，似乎只要紅七刀的手指頭一接觸刀套，或是雙脚一移動，便會搶先射出手中之刀。

——錢來爺手中的飛刀本是紅七刀的，他射飛刀的本領能快過紅七刀？

氣氛十分肅殺而怪異。

但，紅七刀看起來不像想動手的樣子，他低着頭，右手執著袍袴，左手伸了進去，從內裡口袋掏出了一隻拳頭大小的錦絨黃絲袋子，並解開了袋口，往地下倒出了十幾顆亮光刺眼、奪人心魄的金剛鑽！

金剛鑽有大有小，在月光照耀下，反射著令人心花怒放、眼花撩亂的艷麗光芒——此時此境，他亮出金剛鑽幹什麼？莫非在炫耀他的財富？難道他不知道錢來爺是當今天下十大富翁之一，他有可能富有過他嗎？

眞是奇怪的舉動。

南宮雪與錢來爺不禁相視一眼，他們眞被紅七刀搞糊塗了。

很快的，他們已知道是怎麼一回事。

只見紅七刀在綠茵的草地下留下了整整十顆龍眼大小的金剛寶石，然後忽揚聲對著那幢屋子道：「朋友，這宗買賣紅七刀不幹了！地下的十顆寶石，五顆是退還你給的酬勞，另外五顆是我依江湖規矩，作爲毀約食言的賠償！」

原來，他竟中途打退堂鼓，不做這樁生意——殺錢來爺的生意。

爲什麼？

他爲什麼改變主意？

是否因爲錢來爺徒手接了他四把飛刀，而令他心生畏懼？

南宮雪與錢來爺著實大感驚詫。

不過他們仍然全神戒備著，絲毫不敢鬆懈——紅七刀是個十足的大老奸、老狐狸，焉知這不是他的鬼域技倆？

紅七刀說完那句話，也沒等那屋子裡的人回答——那屋子究竟有沒有人，爲何始終不見有人出來——便開始俯身去抽回插在在雪山七狐屍體上的飛刀……

南宮雪與錢來爺面面相覷。

＊　＊　＊

紅七刀收回了所有的飛刀，唯獨被錢來爺接去的四把飛刀沒收回，他對錢來爺說：「你是第一個接下我這麼多飛刀的人，我不想收回它，我想，你或是會用得着它的，如果你堅持要進入那屋子的話。」

說著，他黑袍一披，便轉身大步離去，臨走時，他目光柔和的望住南宮雪，說了一聲：「再見。」

南宮雪呆怔著。

一直到紅七刀那瘦高如幽魂般的背影即將消失於樹林中之時，南宮雪才忍不住開口道：「紅七刀，爲什麼？爲什麼你突然不殺人了？」

紅七刀停下脚步，但沒有回過頭，他背對著南宮雪說：「南宮雪，妳以爲我天生下來便喜歡殺人？」

南宮雪迷惘：「但，你是殺手，而且還是個好殺手，不是嗎？」

「不！我不是殺手！」紅七刀倏然轉身，顯得非常激動的咆哮了起來：「我心中其實都不認爲我是殺手，我根本就不想做殺手！我……我只是在謀生，我只是在賺錢，我是人，人都要吃飯生存的，不是嗎？」

南宮雪被他突如其來的舉動嚇了一跳。

她驚詫的望住他。

她聽不懂他在說什麼。

紅七刀似乎一時失去了控制，語音激動而急促：「妳看到了我的長相沒有？是我這副長相逼得我要去靠殺人來吃飯，妳懂嗎？」

南宮雪突然難過得想哭出來！

不，她已經哭了出來——兩隻美麗的眸眶已被滿滿的熱淚佔據住。

因爲她遇見過「醜九怪」——那個世上醜得不能再醜的人，醜得連親生父母都以他爲恥、醜得連「慈悲爲懷」的出家人都不肯收留他、醜得連鬼魅見了都要被嚇跑的[illegible]九怪，他本有一顆比任何人都還要善良的心，可是他却硬生生的被逼進入了邪教組織！

紅七刀當然沒醜九怪那麼醜，可是他的樣子實在是令人愉快不起來——你

甚至可以說一見到他便噁心、討厭，甚至是憎恨！

紅七刀那深陷的眼眶也閃著淚光，他激動的語音裡充滿著憤怒：「從古至今，儘管孔老夫子說過『以貌取人，失之子羽』，也有人大聲疾呼『海水不可斗量、人不可貌相。』但，我們活在這世界裡卻偏偏是『好人俊貌、壞人惡相』！看看我這張臉，不就是戲台上、章回小說裡、以及世俗人觀念裡的『壞人』嗎？南宮雪，妳知不知道，我一直都討厭殺人，甚至害怕殺人，但世人的目光總把我當成『壞人』，誰都不肯僱用我，為了活下去，我只好去當個真正的壞人，我沒有選擇！真的，我根本沒選擇的餘地，雖然我渴望做『好人』，但是，我一生下來卻只有一條路可走——註定做一世『壞人』！」

「不！醜不是罪過！」南宮雪一想起「人」——醜九怪——寧願背叛肯跟他上床的紀小翠，讓她順利救出錢香兒，然後自盡，心中一陣悲痛，忍不住揮淚大聲道：「世界上沒有人願意一生下來便要當壞人的！紅七刀，你不是壞人，我知道你不是，真的知道！」

「我知道！」紅七刀見她淚流滿頰，激動的想衝上前去抱住她，但內心裡那股濃濃的自卑，驅使他留在原地不動，他長吸了一口氣，努力的抑制自己那原本已夠難聽的尖刺嗓音，不致走調得太離譜：「南宮雪，謝謝妳，妳讓我這一生中享受到了從沒有過的被人尊重、被人尊敬的滋味……我不能殺妳，畢竟我不是畜牲，我絕不會去殺一個懂得尊重我的人……」

說畢，他淚光閃閃的目注南宮雪好一會，才轉身掠進林中去……

「紅七刀！」望著他逝去的背影，南宮雪竟忍不住的大聲呼叫道：「改天我請你喝三百大杯，你會喝酒吧？肯不肯賞光？」

林中寂寂，紅七刀沒應聲——或許，他認為像他這種「天生壞人」不配跟南宮雪吃酒吧。

南宮雪提高了聲量，再補上一句：「不是白請你的，南宮雪請你喝酒，你教我飛刀，幹不幹？」

風聲濤濤，依然沒有聲。

哦，不，有，一聲聽來已離此甚遠，但卻依然鏗鏘有力，而且可以聽出充滿著無限興奮喜悅的語音隨風送了過來：「南宮雪，紅七刀幹了！」

＊　＊　＊

錢來爺把四柄飛刀插於腰間，並且掏出絲帕為南宮雪輕拭淚痕之時，忽然長長歎了口氣。

「什麼事？」南宮雪疑惑的望住他。

「沒什麼，」錢來爺淡淡道：「不知怎地，我突然有一個願望……」

「什麼願望？」南宮雪很好奇。

「如果我能立刻年輕四十歲，那該多好。」錢來爺說。

「為什麼？」南宮雪不明白。

「如果我年輕了四十歲，」錢來爺一臉認真：「那我不就有機會娶妳當我第十個老婆了？」

南宮雪滿臉通紅的白了他一眼，心中卻十分受落，她從沒有被人如此讚賞恭維過，忍不著嬌笑著頂了他一句：「縱使你年輕了四十歲，憑你這副長相，你以為我肯嫁給你？」

「說的是，」錢來爺煞有介事的苦著臉：「其實就算我長得再英俊瀟洒，也是沒有機會的，除非我一劍殺死了柳花花那小子，或許還有希望……」

「去你的。」南宮雪嬌嗔佯怒，但眸子裡卻掩藏不住那份喜悅——一想到「那小子」她便忍不住會有那股不自覺的表情。

「那小子，」南宮雪似乎無意在錢來爺面前隱藏她對柳花花的感情，潔白而細碎的貝齒輕咬著櫻桃般的紅唇，幽然喃語：「咱們離開了這麼久沒回去，他一定担心死了……」

美眸一轉，她望住錢來爺問：「你看他會不會四處找我們？」

錢來爺沒有回答。

南宮雪也沒有等他回答。

因為他們已看見了那扇緊閉的門忽然「呀！」的一聲打了開來，而且也看見一名身著灰色衣袍，面容蒼老，家僕模樣的老者緩緩走出……

灰衣老者看來相當老了，臉上的皺紋堆結在一起不說，背都已經十分駝了，佝僂的身子讓人覺得他連走路都顯得十分吃力似的，即連說話的音調也顯得有氣無力，他走到南宮雪與錢來爺面前，沒什麼表情的擺了擺乾枯的手，說了一個字：「請。」

南宮雪望望錢來爺。

錢來爺也望了望她一眼。

顯然，兩人都詢問對方要不要進去？

南宮雪凝眸打量那個灰衣老者，沉聲問：「你是什麼人？」

灰衣老者沒有答話，仍然只說了那個字：「請。」

南宮雪見錢來爺不認識此人，心中十分小心，冷冷回了一句：「我為什麼要進去？」

「請。」灰衣老者又是那句話，彷彿除了一個「請」字，什麼話也不會說似的。

南宮雪有些惱火，眉尖兒微挑，冷然道：「我就不進去，你待怎地？」

錢來爺一旁不做聲，他似乎除了跟南宮雪說話之外，並不隨便跟人開口；他微瞇著雙豬泡眼，彷彿在憶思那灰衣老者的身份……

灰衣老者一連說了三個「請」字，却說不動南宮雪與錢來爺進去，蒼老的臉上泛起一絲不悅，終於說了一句話，語調却奇冷無比，而且充滿了激將意味：「你們是不敢進去？」

「有何不敢？」南宮雪冷嗤一聲：「我們一路追踪到此，任是龍潭虎穴也要闖一闖，只不過既然你已經出來了，我們又搞不清楚你是誰，為什麼要聽你說的？再說……」

南宮雪頓了一頓，接道：「再說你又不肯表明你的身份，我怎知道你是冬瓜豆腐，或是一棵葱？憑什麼你要我進去我便進去？」





素衣老者目光寒冷地注視着錢來爺。

這時，忽見錢來爺臉色微變，脫口說了一聲：「你是『天駝子』？」

灰衣老者忽朝錢來爺冷笑一聲：「你總算還記得我，錢楚南……哦，不，我應該尊稱你一聲錢——大——老——板——才是。」

「『天毒子』？」南宮雪一時沒聽清楚，睜大了水汪汪的眸子，十分吃驚：「他就是獨孤美的父親『天毒子』？」

「不，」錢來爺面色頗為怪異的望住那灰衣老者，口中一面應道：「他是『天駝子』，不是『天毒子』，此子非彼子……」

南宮雪哦了一聲，腦中飛快的轉了一圈，發覺對此人並無任何印象，也沒有聽過此人之名號，不過一見錢來爺那副神情，冰雪聰明的她當然料到眼前之人絕非泛泛之輩，又聽得那人稱呼錢來爺為「錢楚南」，心中已知悉他兩人是舊識——看這光景，此舊識當然不是屬於「他鄉遇故知」那類型的，肯定是「有仇千里來相會」那種類型的「舊仇識恨」也。

果然不錯，精靈的南宮雪已注意到那灰衣老者「天駝子」雖神態老邁，但一雙眼神却泛起一股精芒如電之恨意——顯然，他雖已老，却絕非一般老頭子可比擬，肯定是個深藏不露的長者。

——只是，不知道他和錢來爺之間究竟有何宿怨瓜葛？

——還有，錢來爺的真實名字叫錢楚南，為何要改叫錢來爺？

南宮雪沒有問。

因為那個灰衣老者天駝子已再次對錢來爺擺手說了第四個：「請。」

這次，錢來爺沒有拒絕，他朝南宮雪點了下頭，率先跨門而入……

＊　＊　＊

月如鈎；夜如水。

柳花花却像一頭狸貓——他此刻正平心靜氣，動也不動的隱伏在庭院中那棵又高又大的老榕樹上，一雙星也似的眸子瞬也不瞬的注視著對面不遠處的華麗廂房。他那副模樣，就好像是潛伏在暗處，隨時隨地在等待捉捕即將出現的大老鼠的狡貓一樣。

他用這個姿勢隱藏在這枝葉繁密的大榕樹上，至少已經超過了半個時辰之久——當南宮雪緊隨錢來爺追逐那神秘人而去之際，他立刻掠下屋簷，往後院大房急掠馳去，確定錢香兒安然無事，正被九個母親、二十三個哥哥、二十三個嫂子、七個姊姊、以及給七個姊夫圍滿整個偌大房間，關注的等待著她醒來時，柳花花放下了心中一塊大石，立刻不驚動任何人，悄悄的掠到了後院西廂房，鬼魅般的藏匿到這棵樹上。

從這裡，他正好可以看到對面那一間仍亮著燈火的廂房——毛小東的廂房。

整個金財神賭房、無論是前院、中堂、後院、東廂房、西廂房、右廂房、左廂房……甚至是巡守佈哨的明樁或暗樁，都沒有發現錢來爺與南宮雪已在不久之前追逐神秘人未回，也沒有任何人發現柳花花潛伏在榕樹上注意著毛小東

的舉動。

——這只有一個情況可以解釋，錢來爺、南宮雪、柳花花以爲那個神秘人的輕功已達到人鬼不覺之境，完全不驚動任何人。

柳花花之所以沒有跟著錢來爺與南宮雪追逐神秘人，當然是怕中了敵人的調虎離山之計，因此立刻先查探錢香兒是否安全，然後再查探毛小東的動靜——眼前的情況，毛小東無可否認已是唯一最值得懷疑的兇手了，或許他未必是眞兇，但只怕也和兇手有關。

一來到西廂院落，發現毛小東的房裡的燈火仍亮著，而燈火把他的影子照映在花窗格窗戶上，顯示他好像坐在桌案上前沉思，因此柳花花不敢欺前去，怕驚動了他而打草驚蛇，於是便像小偷般的隱伏於樹上，正好可以就近監視毛小東的一舉一動。

對於如許深夜毛小東仍未上床就寢安歇，這一點柳花花是可以理解的，因爲長久以來，毛小東都是在夜間陪伴著錢來爺照顧賭場生意，已養成晝寢夜起的習慣；而現在雖因發生了「孟東野命案」，賭場暫時停業，但無論如何生活習慣一時是改不過來的。

所以現在毛小東仍獨坐在房中沉思(起先柳花花以爲他在看書，但一直未見他翻書的動作)，實在是一件頗爲正常之事。

但，有一點却令柳花花甚感困惑的是——爲何大半個時辰過去，毛小東的影子却動也不動？

莫非他在打坐？

打坐也用不著那麼久呀。

沈思。

柳花花只能這樣解釋：「沈思能令人端坐不動，甚至是忘寢廢食。」

他本身也是個喜歡沈思的人，他認爲沈思能幫助一個人思想成熟、思維靈敏、觀察敏銳——他就曾見過他的美麗情人獨孤美，爲了悟通一件事物，居然從日頭昇起一直獨坐不動到日落。

想到了獨孤美，不知怎地，心頭那份甜蜜令他好想即刻回去見她——他已幾天沒見到她了，她肯定非常想念自己。

不知怎麼，柳花花心中突地泛起了一絲歉疚，對獨孤美的歉疚——他覺得他越和南宮雪在一起的時候，想念獨孤美的次數便會越來越少

是否，他的感情領域裡已被南宮雪闖入？

柳花花忽地甩甩頭，用一種只有自己聽得見的聲音對自己說：「怎麼搞的，這種節骨眼上居然還去想女人？眞是！」

不想女人，幹什麼？躲在這樹上實在太無聊了！像根木頭似的動也不動，苦死人哪。

不想女人，想男人總可以吧？

他首先想到他的師父錢來爺——那個老傢伙，他和南宮雪去了老半天怎麼還不回來？

莫非，是否有了意外？

「不會的，」柳花花在心中立刻推翻了那個想法：「老狐狸精得要死，而且武功又高得要命，再加上那個兇八婆南宮雪，他們不會有事的……就算有事，最壞打算，即使打不過敵人，逃跑的本領總有吧……担心他們，倒不如担心天會不會塌下來……」

顯然，柳花花對「老狐狸」與「兇八婆」信心十足，於是很自然地去想其他的人，他想得很多——那個老鬼司馬如虹、禿驢吃虧和尚、牛鼻子疤面道長，他們是否已經掃平了「蝶戀花」邪教組織？

想到這裡，他的心情不由自主的往下疾沉，因爲他又想到了另外兩個女人——紀小翠與薛靈芸，她們的命運將會怎樣？

柳花花臨趕回來時，曾私底下交待司馬如虹、吃虧和尚與疤面道長，希望盡可能留一條生路給她們——其實，他心中比誰都清楚，那些參加邪教組織的人，個個都是心靈受嚴重創傷，而致思想走極端，要想她們回頭，無異比要一頭大水牛爬樹還要困難，就算給了他們自新的機會，他們肯定還會東山再起，再組織邪教帮會的——否則，爲何自有人類到現在，「邪教」就像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越來越氾濫呢？

老實說，柳花花之所以會臨時先趕回來，最主要的因素當然是爲了他師父錢來爺的安全，以及想搶先一步抓住兇手，其中還有不多不少的「逃避心理」——逃避見到紀小翠與薛靈芸的最終下場。

無論如何，那兩個女人在柳花花的生命裡佔有著某種程度、與某種意義的男女情。

男女情，是極端單純而又極端複雜的東西——它絕非如「聖賢者」或衞道者，將「人」一分爲二成「好人與壞人」那般的「天眞、莫名其妙、自我安慰、自己騙自己」的愚蠢歸類法！

——人，是感情的動物，也因爲如此，男女之間永遠有情；深情、淺情、濃情、淡情……極之千變萬化，極之錯綜複雜。

因此，紀小翠與薛靈芸的沉淪，對柳花花來說，是極爲難過之事；特別是薛靈芸，他視她爲清純可愛的小公主，他眞的喜歡她，像兄妹那般的喜歡她，他一心一意想拯救她，可是……唉！

不知不覺，柳花花已眼眸微濕……

不對不對，此時此刻實不宜兒女情長，畢竟「孟東野命案」這樁事尚未了哪！

他立即收東心神，全心全意注視著毛小東的狀況，千萬別「疏神」才好……

咦，奇怪，月牙兒又偏斜了一點，至少已過了一個時辰有吧，那傢伙居然像石人般一動也不動，怎麼搞的！

終於，柳花花已沉不住氣，悄悄躍下地面，以靈巧輕盈的身法，繞到了毛小東廂房後院，鬼魅般的欺進了簷下，覷個準，屛住氣，把雙眼湊近窗縫……

這一瞧，他忽的面色驟變！

## 証據確鑿　搜捕兇徒

錢來爺的臉色也是忽地一變，當他



跟著天駝子走進客廳的時候。

南宮雪沒有注意到他的表情變化，因爲她正在小心謹慎的打量著客廳裡坐著的人。

客廳佈置尚稱高雅古樸，桌、椅、几、屛風、燭台……擺放得中規中矩，甚至是掛放於牆間之山水墨畫，都顯得頗有意境。總的來說，客廳的氣氛十分柔和順暢，至少南宮雪便有這種感覺——她本視此屋爲「虎穴」。

虎穴，理該有「老虎」才是。

然而，眼前那人像是老虎嗎？

南宮雪認爲他不像，他看起來只是個頗爲慈藹祥和的老人——鬢眉長垂，鬢髮如銀，面如煦陽，衣飾淡素，神情安祥；當她與錢來爺入客廳之時，可以清楚的看到他臉上的皺紋因笑容而像水浪一般的浮動著。

這是個頗有氣質的老人。

南宮雪喜歡這種老人。

所以她很自然的回他一個微笑。

錢來爺的面色却十分沉重。

「請坐。」素衣老者含笑招呼：「兩位深夜蒞臨寒舍，恕老朽未曾親迎。」

南宮雪望望錢來爺。

錢來爺站立不動。

於是南宮雪也不便坐下。

「我不是來坐的，」錢來爺瞇著眼，語音頗沉：「我想，你也不是專程請我來坐的吧？」

「來者是客，」素衣老者神色從容：「何況，咱們至少有四十年不見了吧，久別重逢，難道不應該坐下來敍敍？」

錢來爺忽輕歎了一口氣，喃喃道：「四十年，哎，眞是有四十年那麼久了……人生有幾個四十年？你說得對，咱們的確應該坐下來敍敍……」

一頓，側身向南宮雪擺手道：「請坐。」

「您先坐。」南宮雪受寵若驚，她發現錢來爺雖已年逾花甲，非但沒有倚老賣老的「老人架子」，而且還具有十分優雅的紳士風度，她終於明白他爲什麼能娶到九個老婆了。

——懂得尊重女人的男人娶不到老婆，那種男人才娶得到？

坐定之後，天駝子爲他們奉上茗茶，然後便立在素衣老者身側，眸光冷冷的注視著錢來爺不發一語。

錢來爺與南宮雪並沒有喝茶，雖然他們此刻有幾分口渴——此時此刻他們敢喝這種茶嗎？倒是那個素衣老者喝了，當他端起茗盅時，南宮雪這才發現他的左手竟是一柄烏光閃閃的鐵鈎。

原來，他失去了一隻手掌。

這不禁令南宮雪想起了「天下第一偸」白則七。他也同樣的失去一隻手掌，而且還是同一隻手。不知他現在怎樣了，是否也和眼前的人一樣裝上一柄鐵鈎——想到白則七，南宮雪心中總會有幾分歉疚，她覺得他其實是個相當出色的男人。

「錢楚南，」素衣老者放下茶盅：「雖然你早已改了名字，而且也早成了當今天下令人艷羨的十大富翁之一，不過我還是喜歡這樣稱呼你，你不介意吧？」

錢來爺的目光停留在那人的鐵鈎上，臉上神情顯得頗爲怪異，他瞇了瞇那雙豬泡眼，嗓音低啞：「只是，不知道我該如何稱呼你，是該叫你聲大師兄，還是直接叫你黃杏元？」

「憑你也配！」天駝子忽地惡狠狠開口道：「你早就被逐出師門，憑什麼大師兄是你叫的？你有這個資格嗎？」

天駝子似乎十分憤怒，怒不可遏的呸了一聲，又說：「莫非，你也想我稱呼你一聲師兄？呸！師門叛徒，無恥之徒，你……」

「師弟！」素衣老者忽打斷他的話，沉聲道：「我說過，來者是客，怎可如此無禮？」

天駝子住口不語，但仍一臉忿忿不平之色的怒視著錢來爺。

「原來他們是同門師兄弟。」南宮雪心中忖度著：「但，他們之間似乎……」

她頗爲好奇的側首望了望錢來爺，却發現他一臉痛苦之色，不禁伸過手去握了握他的手，只覺他手掌冰冷，不禁低聲問道：「你沒事吧？」

錢來爺朝她苦澀一笑，隨即目光望住黃杏元——那個素衣老者，淡淡道：「都已四十年了，咱們也都老了，難道，四十年前的舊事你們仍無法忘懷？」

「忘懷？」天駝子似乎脾氣不太好，他忽又喝叫了起來：「錢楚南，一日江湖一日風，只要你仍活在世上的一天，我們絕不會忘了你！」

錢來爺輕垂眼瞼，默默不語……

「那，」半晌之後，他才緩緩的沉聲道：「你們打算怎樣？」

黃杏元微微一笑，儘管他表現得十分和善，但細心謹愼的南宮雪終於發現他眉宇間閃漾著刻切的恨意：「記得當年，我曾經跟你說過，我今世人一定還會再找你一決勝負的，不是嗎？」

錢來爺搖搖頭，不勝唏噓道：「歲月催人老，我早已無爭雄決勝之心了……」

「你怕了？」黃杏元眼中那抹恨意越來越濃：「想當年，你是如何耀武揚威的哪！」

「大師兄！」錢來爺忽然激動的道：「不管怎樣，我還是願意這樣稱呼你：大師兄，常言道：好漢不提當年事。過去的是是非非，我實在不想再提了……」

他痛苦得直閉眼，直搖頭，令到南宮雪可以感覺得到他肥胖臃腫的身軀正微微的顫悚著……

南宮雪心中十分不忍。

同時她也覺得眼前之人咄咄逼人，令她十分氣忿，於是開口道，語氣却十分謙遜客氣：「兩位老前輩，我想……」

話不及半，天駝子忽冷喝道：「黃毛丫頭，後生小輩，這裡沒妳說話的餘地！」

「我又不是啞巴，爲什麼不能說話？」南宮雪心中一陣氣，當下眉尖兒挑了一挑，冷冷道：「這世上，人人有說話的權利與自由，你們兩個算老幾，憑什麼不准我說話？」

南宮雪不管三七二十一，話既然說了，乾脆說到底：「我不懂也不管你們之間生了什麼陳年爛事，那不關我事，我

只想知道：引我們來的玄衣人呢？是不是你們其中一個？紅七刀是不是你們僱請的？」

「大胆！放肆！無禮小輩，待老夫教訓教訓妳，讓妳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天駝子睜目怒喝，就要撲出身形。

「師弟，稍安勿躁。」黃杏元却及時攔住了他，沉聲道。

「是。」天駝子雖然火爆脾氣，但對師兄却十分恭謹順從。

南宮雪却不肯安靜下來，眸光冷冷又道：「我是不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請問，你知道？那請你告訴我，天有幾丈高、地有幾尺厚？」

天駝子沒有告訴她——他也不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

他氣得直咬牙，却又作聲不得。

南宮雪得理不饒人：「看來，你也不過是個自大無知的老人，對不起，像你這種靠年紀輩份自以爲是的老人，要現在的後生小輩尊敬你，無異是做白日夢，告訴你，現在的江湖世界，論強不論理，論理不論老；天駝子，既然我南宮雪客氣尊稱你一聲老前輩，你却倚老賣老、猖狂一世，那就別怪我……」

「好個論强不論理，論理不論老！」天駝子早已赫然而怒：「好！老夫現在便不跟妳論老，也不跟妳論理，就跟妳論强！妳給我站出來！」

話聲中，他一個箭步已躍入場中！

南宮雪打死不退，當然按几而起！

「坐下！」錢來爺却對她輕叱一聲。

南宮雪已站了起來，被錢來爺這麼一叱，有點下不了台，不過她還是十分不情願的坐了下來——畢竟她還是尊敬「該尊敬的老人」。

在她心目中，她認爲錢來爺不是個「賣老打橫行」的老人，所以她服從他的話。

可惜的是，天駝子却不肯讓她坐下，他那滿佈皺紋的臉上已泛起漫天怒意：「出來！臭丫頭，妳給老夫站出來！我就不相信妳這小小年紀能猖狂到那裡去！媽的，想當年老夫正威震八方時，妳根本還沒出世哩！」

「早出世有什麼了不起！」這下子，南宮雪再也忍耐不住了：「世上比你早出世的人不知有幾千萬個，好漢不提當年威，既然你威風如此，爲何要僱請紅七刀來暗算我們呢？爲什麼不敢直接找我們挑戰？依我看哪，這間屋子裡必然埋伏重重，何必假惺惺，乾脆全叫出來吧，免得人家說我以小欺老！」

她再度赫然而立。

這回，錢來爺沒有攔阻她。

因爲天駝子已鐵青着臉向南宮雪飛撲而來！

這一撲，快逾激星閃電，根本不像是個行將就木的垂邁老人。

南宮雪不敢大意，從她一跨進這間屋子時，她便不敢心存大意之心，當下纖腰一扭，嬌軀已滴溜溜的疾射而出！

* * *

「糟糕，上當了！」柳花花兩眼向裡探視時，面色倏變，不由自主的脫口輕叫起來：「原來，毛小東早就不在房裡





了！」

原來，房裡的人影不是毛小東，而是一個稻草人，怪不得老半天一動也不動。

柳花花立即掠窗而入，四處搜索一番，確定已不見了毛小東，心知事情不妙，略一思索，便匆匆奪門而出，掠回前院大堂，見錢來爺與南宮雪仍未回，當下心中十分踟躕，正不知如何是好之時，忽聞鐘聲四起，外頭有人大喊：「不好了！有一大隊人馬正朝咱們這裡急馳而來！是精武門與孟家莊的人馬！」

柳花花大驚失色，果然聽得遠處正傳來密集如滾雷之蹄聲，連忙吸氣飄身，向前院大門口急掠而去，半路見一名哨子倉惶而來，望着柳花花大聲道：「柳大少，是精武門與孟家莊的人馬，比上次還多，顯然是傾巢而出，黑壓壓的一大片……」

這當中，本已處於緊急戒備的金財神賭坊，早已火光四起，人影翻飛，直往大門口急馳而來……

柳花花縱身躍上屋脊，居高眺望，果然不錯，但見幾條街外馬隊驃騎如排山倒海般的捲撲而來，藉着皎潔的月光，可以很清楚的看到飄飛於夜空中的兩支大旗——正是精武門與孟家莊的旗幟。

哨子說的不錯，這次人數遠超過於上次，顯然是傾巢而出——這種徵兆當然是「全力一拚」的意思。

「柳大少！」錢來爺的長子錢四海與大女婿蔣小石已持劍躍到了他身旁，錢四海驚異道：「他們怎麼又來了？」

「咦，」蔣小石環眼四望：「怎不見我爹和南宮雪姑娘？」

柳花花沒有回答，他當機立斷的對他們兩人說道：「你們守住大院門口，沒有我的命令，任何人都不准先動手，千萬記住！」

話聲中，他驀地身子一長，削瘦的身子如離弦之箭般的疾射而去……

幾個縱跳，柳花花已停在兩條街外的一個轉角空地——那個地方正好是精武門與孟家莊大隊人馬往金財神賭坊必經之地。

他剛剛站定，首當其衝的毛澤西也正好轉過了街角，一眼便見到了橫立街中的柳花花，當下急勒馬韁，大喊一聲：「停！」

大隊人馬立定之後，柳花花拱手抱拳道：「毛大掌門人，孟老莊主，兩位……」

「柳花花！」毛澤西一臉肅殺之氣，冷冷截口道：「你隻身阻我大隊人馬，是否想找死？」

柳花花一聽對方口氣如此不遜，心中不禁一沉，連忙道：「毛大掌門人素來是快人快語，恕在下斗胆直問，兩位爲何深夜率大隊人馬前來？」

「你明知故問，」毛澤西人老氣盛，大聲喝道：「咱們當然是來討命的！」

「討命？」柳花花疑惑道：「令高足之死，我已答應會在最短時間內查出眞兇，毛大掌門與孟老莊主業已同意在前，只不過幾天工夫，爲何又反悔食言，率兵前來討命？」

「柳大少，」孟長風的脾氣要比毛澤西好得多，他雖也是一臉肅殺之氣，無論如何態度要來得比毛澤西溫和多了：「精武門與孟家莊雖在江湖上不算頂天立地，不過，『信』字還是守的，你幾時聽過我們毀約背信的？你其實心中有數，我們今番爲何而來……」

一頓，沉聲又道：「坦白說，咱們體念你在江湖上還算是條漢子，年輕有爲，不想就此毀了你的大好前途，因此請聽老夫一句勸言，不管你和錢來爺是何關係，請你速速離開此地，莫再管這件事……」

「孟老莊主，我不明白你的意思，」柳花花十分困惑：「您也是和錢大老板的多年好友，令郎之死，錢大老板感同身受，十分哀慟，著令區區加緊追緝兇手，爲何你們……」

毛澤西忽打斷他的話問道：「柳大少，你不是已經查出兇手了嗎？」

柳花花一怔，隨即道：「兇手業已有綫索，相信不出幾天便會有個水落石出……」

「要等多久？」毛澤西一副咄咄逼人之語氣。

柳花花只好道：「請兩位再給我五天工夫，我想一定可以抓到兇手。」

「五天夠嗎？」毛澤西眼神怪異的注視著他，口脗也頗怪：「你有把握？」

「有！」柳花花的確有把握，他用力一點頭：「其實，我是保守了一點，若大胆的說，也許不出兩天便可交出兇手了。」

「是嗎？」毛澤西忽地冷哼一聲：「你未免太有自信了，莫說是五天，就是再給你十天工夫，你以爲宋不輸腕臂上的蝶變花標誌會褪得像老早便紋刺上去的一樣？你當老夫是傻瓜？」

柳花花「啊」了一聲，面色微變：「你們已經知道宋總管被人殺死？」

「老夫何只知道宋不輸被人殺死，」毛澤西的語音更沉，聲調更冷：「我還知道是誰殺死的哪！」

柳花花驚楞呆立。

「很驚奇是不？」毛澤西眸光冷睨：「柳大少，別再演戲了，咱們打開天窗說亮話吧，你和你師父錢來爺演的戲雖好，只可惜人算不如天算……」

柳花花又是「啊」了一聲，驚詫的說不出說來——他不明白，對方爲何連他和錢來爺的關係也知道了？

更重要的是，宋不輸之死，是柳花花與南宮雪從血山趕回來才發現的，由於疑點頗多，所以錢來爺並未發佈死訊，而且還嚴令不可外洩，因此別說外界人不知宋不輸已死，即連金財神賭坊裡的人，除了少數重要人物之外，絕大部份的人還不知道哩。

精武門與孟家莊居然知道了。

是誰告訴他們的？

「咱們也別再唱戲了！」毛澤西的外號是「有我無敵」，是出了名敢拚敢死之人，當然也是敢說敢做之人，他見柳花花呆立如山，索性說個一淸二楚：「劣徒孟東野之死，明明是錢香兒殺死他的，

她殺了人之後畏罪潛逃，投奔蝶戀花邪教組織，後經你與南宮雪救出。由於錢來爺捨不得女兒認罪，於是與你串通好殺死宋不輸當替死鬼……」

「等一等，」柳花花吸了一口氣，忍不住插嘴道：「你說宋總管是我們殺死的？」

「你想否認？」毛澤西神情冷峻。

「我們爲什麼要殺死他？」柳花花沉聲道：「你應該知道，宋不輸是金賭神賭坊的大總管，當然是錢大老板最爲賞識與信任的得意手下，他怎有可能殺他？」

「不錯，宋不輸是錢來爺最欣賞疼惜的心腹，只可惜和他的親生女兒錢香兒相比較，畢竟他也只是個外人，不是嗎？」應話的是孟長風，他緩沉道：「爲了拉他瓜代錢香兒頂罪，取信於我們，也只好手刃愛將……」

柳花花愈聽愈驚異，忍不住截口道：「我們如果要這樣做，那宋總管一死，錢大老板必然會迫不及待的派人前去通知兩位，將一切責任往宋總管頭上推；事實上，到現在爲止，我們根本沒派人通告你們，而且連宋總管之死訊都壓了下來……」

「你道我不知你的意圖？」毛澤西冷笑著打斷他的說話：「你們之所以壓住宋不輸之死訊，無非是想過幾日之後，讓他腕臂上的蝶戀花標誌之紋刺顏色稍褪，不會一眼看上去便知道是新紋刺的，好讓我們更相信他是邪教教徒……」

「不！」柳花花急急道：「我們之所以掩蓋宋總管之死訊，完全是懷疑兇手另有其人……」

「別再狡辯了！」孟長風身旁的次子孟西野冷聲道：「花花大少，讓我們長話短說，你們硬逼紋身大師顧而已爲宋總管紋上蝶戀花圖騰，然後將之滅口，企圖來個偷天換日，瞞天過海……」

「我不明白你在說什麼，」柳花花驚詫道：「你們說我們殺了顧大師？」

「不錯！」孟西野揚聲道：「我們不只是嘴上說而已，我們還可以拿出証據給你看！」

「什麼証據？」柳花花大惑不解。

孟西野冷哼一聲，忽從懷中掏出一個黑絨錦囊在空中揚了一揚：「你可識得此物？」

柳花花凝眸細瞧，詫聲道：「那是錢大老板隨身携帶的鼻煙壺，怎會落在你手中？」

「好眼力，」孟西野解開絨囊，取出一隻精美絕倫的七彩白玉鼻煙壺，在月光掩映下，一片瑰麗，煞是美觀，「這名貴精緻的鼻煙壺，是錢大老板六十大壽之時，你送給他的生辰壽禮之一，我說得對不對？」

柳花花又是一楞。「你怎麼知道得這麼清楚？是誰告訴你的？」

「欲使人不知，除非己莫爲，世上本無絕對的秘密，」孟西野把鼻煙壺放回囊袋，收緊袋口，然後揣回懷中：「你一定很奇怪，爲何這個東西會跑到我們手裡，我想，讓你見過一個人，你或許便會明白了……」

一頓，忽地側臉揚首，便見他身後一騎緩緩策前，停在他身旁。

柳花花放眼瞧去，但見那人身著錦袍，高大魁梧，腰掛一把威冷雁翎寶刀，和他的端正五官一樣出色迷人；柳花花識得此人，驚異道：「你是顧大師的長公子顧八達？」

「不錯！」顧八達雖人高馬大，十分威武，只可惜面色頗爲憔悴，眉宇間隱含悲忿之色：「那隻鼻煙壺是在家父房中發現的……」

「那一隻鼻煙壺爲何會跑到令尊房裡去呢？」柳花花越聽愈糊塗。

「別裝蒜了，」顧八達怒瞪著柳花花：「錢大老板帶著宋不輸的屍體，勒令家父紋上蝶戀花圖騰，然後殺之滅口，以爲神不知鬼不覺，天可憐我，萬萬想不到會掉了一隻鼻煙壺做爲如山鐵據，花花大少，事實擺在眼前，你有什麼話說？」

柳花花有沒有話說？

有，當然有！

只是，想說的話太多了，一時間，他也不知該從那裡說起。

他呆立如山。

「大少，」毛澤西目光如電：「坦白告訴你，如果今天活在這裡的不是你柳大少，老夫早就鐵騎長趨，直搗黃龍，踩扁整個金財神賭坊了！只因你在江湖上是條鐵錚錚好漢，頗孚爾望，所以老夫無論如何要留幾分顏面給你，你說這件事該怎麼辦？」

其實，毛澤西這番話只說對一半，柳花花在江湖上的聲望固然好，而毛澤西之所以要留「幾分顏面」給他，其中最大的原因還是顧忌柳花花的後台——江湖上只怕連三歲小孩都知道柳花花和當今實力最雄厚的「飛鷹堡」有著極爲密切的關係存在！

——人們或許尊重學問、武藝、名望、地位、財富、美貌……然而，最最最「尊重」的還是「強大的實力」！

實力，便是「力量的總體表現」！

任何人，那怕你是目不識丁的布衣村夫，一旦有了強大的實力做爲後盾，那麼你自然會發覺世上每個角落都充滿了「可愛的正義公理」，而且你也會發覺世上絕大多數人都對你「非常尊敬」。

實力就是強權，強權就是公理——

這句話或許不是絕對，也或許令你反感生厭，遺憾的是，它卻千眞萬確的支配着你我一直到現在，甚至永遠！

人生如此，江湖上又何嘗不是？

——世上的「正義公理」不是從天上自動掉下來的，無一不是人們憑「實力」去爭取來的。

光教導人「修身養性、居仁導義」，而只管輕視、排斥「實力強權」，無異是畫餅充飢。

畫餅，能充飢麼？

不能，當然不能！只怕連白痴都知道這個道理——那肯定是餓死再餓死！

毛澤西爲一門之長，當然不是白痴，他除了脾氣暴燥之外，其實還是個心思縝密的「老狐狸」，(任何之「長」，若交由「仁人善士、俠心義腸」之人手裡，肯定比阿斗還要阿斗，不但扶他不起，而且勢必連你也一起拖倒下去！看到這裡，你大概已經明白當年的「孔聖人」爲何週遊列國，說破了咀，喊爛了喉嚨，就是沒有一個國君肯錄用他的原因了吧？)



在這種關頭，他當然十分顧忌柳花花，因此神色雖冷厲，語氣却頗緩，而且還具有相當程度的「引導性」：「我知道，你和錢大老板是師徒關係，你若想置身事外，不偏袒他是極難之事，這是人之常情，我不怪你；但你不同一般人，江湖上大家都尊重你，若你堅持要『論親不論理』。傳揚出去，對你在江湖上的聲望與地位，只怕……」

「我懂，江湖大義是論理不論親，」柳花花苦澀一笑：「令高足命案一發生到現在，我柳花花一直都是秉公處理，絕無徇私，毛大掌門人盡可放一百個心……其實，在江湖上，我從未對外發佈或承認我與錢大老板是師徒關係，你無需担心我會偏袒不公……」

「不，」孟長風插咀道：「你與錢來爺的關係，雖不曾對外發佈或承認過，但並不表示那不是事實，這一點你能否認？」

柳花花無法否認。

畢竟錢來爺當初收他爲徒之時，只交待過不可公開他們之間的關係，並沒有要他否認——他如否認，豈非欺師背祖，大逆不道得很？

顯然，精武門與孟家莊直指他與錢來爺之間的關係，無非要柳花花「避嫌抽身」，企圖將阻力降到最低；孟長風沉沉補上一句：「殺人償命，欠債還錢；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殺人兇手錢香兒雖然是你的師妹，這件事對你來說無疑是件燙手山竽，不如這樣，我們給你一個抽身的機會……」

「抽身的機會？」柳花花苦笑道：「既然你們知道我與錢家的關係如此密切，在這骨節眼上，我如何能抽身一走了之？」

孟長風沉沉一笑：「我們了解你的處境，因此我們已經想出一個兩全其美的辦法……」

「甚麼兩全其美的辦法？」

「很簡單，」說話的是毛澤西：「現在，咱們假意一言不合衝突起來，我們以多欺少攻擊你，你不敵而逃，如此你不就可以藉此抽身了嗎？」

「好辦法，」柳花花輕笑了起來：「如此一來，我已對錢家盡了力，錢家必不會責怪於我，這的確是我抽身而走的好方法……」

「你肯不肯接受這個方法？」毛澤西含笑補上一句：「聰明的大少！」

「在我回答你們這個建議之前，」柳花花星眸冷凝：「我可否問你們幾個問題？」

柳花花接又沉聲道：「你們爲何知道宋總管已死？爲何知道我與錢家的關係？爲何知道那隻鼻煙壺是我送給錢大老板的隨身之物？你們又爲何知道顧大師被人殺死？顧公子又爲何與你們同來？而且又爲何知道錢香兒身陷蝶戀花已被救返歸家……爲甚麼錢家的一舉一動都瞭如指掌？」

柳花花一口氣提出了這麼多問題。

毛澤西却連一個問題也不肯答，他只是淡然一笑：「江湖上，各有各法。大少，你是聰明人，你心裡清楚，這些問題我們都不答，也不方便回答你。」

一頓，沉聲道：「其實，你所問的問題已不重要，重要的是在那些問題之下所產生的一個大問題——如何解決問題才是關鍵所在，不是嗎？」

「不！」柳花花却堅持說：「我問的問題非常重要，而且它也正是解決問題的關鍵所在！」

他冷冷的問上一句：「是不是錢家有內奸向你們歪曲事實？」

毛澤西一愣，隨即沉笑一聲：「大少果然料事如神，老夫佩服之至！其實你既然心裡有數，也應該瞭解我們的立場，我們絕不會告訴你是誰向我們通風報訊的；畢竟，江湖雖醜陋，盜還是有道的，不是嗎？」

柳花花吸了一口氣，一字一句道：「誣告之人是毛小東？」

毛澤西又是一怔！

「是，或不是？」柳花花冷冷逼視着他。

「不錯！」這句話不是毛澤西說的——應話之人是在他身後的一名年輕男子。

他緩緩策韁而出時，柳花花凝眸望去，發現那個年輕人正是毛小東！

但見毛小東此刻身穿精武門衣飾，頭紮紅巾，腰掛長劍，神色一片冷漠的跨坐於馬鞍上，睨視着柳花花道：「大少，是我毛小東告密的！」

柳花花瞇眼怒視着他好一會，本想問他一句「你爲甚麼要這麼做」，但他並沒有問——此時此刻問那句話，難道毛小東會自承是「誣告」？因此他望住毛澤西問了另外一個問題：「毛大掌門人，你相信毛小東所說的每一句話？」

「甚麼不相信？」毛澤西沉聲道：「他是錢來爺身邊的貼身心腹，他說的話不可信，誰說的話才可信？」

孟長風也接口道：「也因爲他是錢大老板的貼身人物，才會知悉你們的陰謀計劃，不是嗎？」

「不！」柳花花咬牙道：「你們錯了，孟東野根本就是他殺的，他才是兇手！他已經知道我們已經懷疑他，他也已經知道是絕對跑不了，因此才會揑造事實向你們告密，目的是要讓我們互相火併！甚至是兩敗俱傷同歸於盡！」

柳花花怒不可遏，續道：「毛大掌門人，孟老莊主，你們也在江湖上混了幾十年了，你們應該知道，宋不輸一死，毛小東無疑是最有希望的接班人，可以肯定的說，金財神賭坊大總管之職非他莫屬，而他竟拋棄大好前途向你們告密，這不是說明了他心中有鬼？難道你們連這點都想不通，竟會輕信他的片面之詞？」

「既然毛小東敢挺身而出，那老夫便打開天窗說亮話吧，」毛澤西沉聲道：「錢來爺雖視毛小東爲心腹，但始終對他有某種偏見，認爲他不適宜出任大總管之職，兩年前金財神賭坊的老總管退下

來之後，錢來爺便委命了能力比毛小東差的宋不輸接任；而這次，錢來爺也已着命大女婿蔣小石遞補宋不輸之空缺，因此毛小東忿忿不平，故而心生背叛，你懂了嗎？」

「謊話！完全是一派胡言！」柳花花憤怒道：「宋不輸剛死不到一天工夫，屍骨未寒，錢大老板哀慟不已，此刻那有心情去挑選接任人之事？謊話！這完全是毛小東一手揑造出來的謊言，爲甚麼你要相信他？」

這時，一旁的顧八達忽冷冷道：「柳大少，家父之死，以及命案現場那隻鼻煙壺又作何解釋？難道也是謊言？」

「當然是！」柳花花大聲道：「事實很明顯，毛小東既是錢大老板之貼身人物，他自然有辦法取得那隻小小的鼻烟壺，這完全是嫁禍栽贓！顧公子，難道你連這點都看不出來……」

「不！」顧八達冷冷打斷他的話：「我當然不是憑一隻鼻煙壺來斷定家父是錢來爺殺的，事實上，我還親眼目睹他與南宮雪潛入家父房間！」

柳花花呆住！

他無法反駁顧八達這句話，因爲他根本就不知道錢來爺與南宮雪是否曾經去過顧而已的房間，而有一點他是可以肯定的——顧八達在江湖上並非活躍人物，勢力也不大，無論如何是不敢隨意誣揑事實的。

「當我們追出來的時候，」顧八達悲憤道：「雖然我們追不上，也看不清他們的面孔，不過我可以確定那是一男一女……後經毛小東說出，我才知道那一男一女原來就是錢來爺與南宮雪……」

柳花花苦澀的搖搖頭。

至此，他已經明白無論他如何辯解都是多餘的了——這是一個可怕的陷阱、可怕的陰謀！

他瞇着眼望住毛小東，終於問出了那句「不該問」的話：「你，爲甚麼要這麼做？」

毛小東咀角緊抿，句話不說。

但是，他雖然沒有回答，柳花花却可以非常清楚的看到他那雙星也似的眸子裡充滿着濃烈的、刻切的、說不完與說不出的——恨！

恨？

他爲甚麼要恨？

他恨誰？

「大少，」孟西野冷冷睨住他：「你還有甚麼話要說？」

柳花花苦澀一笑。

他當然還有很多話要說。

問題是：他說的話對方肯相信、肯接受嗎？

「我們的話都說盡了，」毛澤西沉聲道：「人証、物証，也都亮出來給你看了，事實很明顯，孟東野就是錢香兒殺的，除非錢來爺肯把他交出來，否則一場大流血勢不可免……」

一頓，他盯住柳花花：「目前，你只有三條路可走……」

「那三條？」柳花花心沉如鉛。

「第一條路就是方才我們向你建議的，你假意詐敗而走；」孟長風接口道：「這無疑是能令你於公於私都能兼顧到的兩全其美的最佳辦法，你能接受嗎？」

「第二條路呢？」

「交出錢香兒！」

「第三條路呢？」

毛澤西咀角緊抿，一字一句道：「第三條路便是血濺金財神賭坊！」

柳花花沉默。

這三條路沒有一條是他可以接受的。

他沉聲一歎，凝眼望住毛澤西：「我可不可以提出第四條路？」

毛澤西冷峻的撇了撇唇角，然後冷冷搖頭道：「沒有第四條路了，柳大少你心中有數，老夫能在此時此刻與你談了這麼久，實在已是非常尊重你，希望你能有一個明智的抉擇！」

柳花花苦笑。

他知道毛澤西說的話是實話，江湖上無人不知道他的火爆脾氣，能對柳花花如此客氣，老實說已給了他天大的面子。

柳花花該怎麼辦？

＊　＊　＊

天駝子也是個脾氣非常暴燥之人。

這也許是因爲他先天有點駝背，因而心理上難免有點不平衡，自小便養成了火爆的個性。

這一生中，他唯一對他的師兄黃杏元言聽計從，任何人他都不賣他的帳，只因爲當初他投師拜藝之時，黃杏元是唯一大力舉荐之人。

因此，他尊敬師兄黃杏元勝過尊敬師父楊却冬。

因此，當年黃杏元敗於錢楚南手下羞憤離開師門之時，他毫不猶疑的跟他一起走！

四十年了。

整整四十個寒暑，他都沒有離開過黃杏元。從當年的年輕小伙子，一直到今天的垂垂白髮，他一天也沒有離開過黃杏元，而且他始終竭心盡力有如僕從侍奉主人般的服侍着黃杏元。

這四十年來，他還做了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幾乎每天都陪他師兄黃杏元勤練武功。

因此，儘管他鬢髮已灰，身手却凌厲非常。

至少南宮雪不過跟他交手幾個照面，便明顯居於下風。

好厲害的老人。

幸好南宮雪也非省油的燈，因此天駝子雖佔了上風，但却無法果如其言的「教訓」南宮雪——十招過去，他連南宮雪的衣角都沾不上。

兩人拳來脚往，虎虎生風。

驀然，南宮雪如燕子般的抽身倒掠，一個凌空翻飛，矯健的嬌軀在空中翻滾之時，但見一抹冷光自她水蛇兒腰子竄出！

她已短劍出鞘！

既然，拳脚功夫贏不了天駝子，那當然只有比比兵刃功夫啦。

任何功夫唯兵刃功夫最眞。

而且也最直接。

因爲不管是誰兵刃在手必然是全力以赴，否則便有可能命喪當場！



——當一個人拿着刀劍傢伙對準你的時候，那當然是告訴你「是時候啦」。

當然是搏命的時候！

搏命便是人類最眞、最直接的「原始行爲」。

這是非常簡單的道理——無論是白痴或黑痴都懂得的道理。

然而，天駝子居然不懂。

他並沒亮出兵器。

他身上並未佩掛刀劍。

因此南宮雪短劍出鞘之時並未立即進攻——她示意天駝子取兵器。

從這點來看，南宮雪具有「君子之風」。

然而，搏命是否該講究「君子風度」呢？

＊　＊　＊

天駝子並未停下去取兵器。

他竟然徒手撲向南宮雪！

徒手對兵器。

——在以前的「江湖世界」，傳說武功已達爐火純青、出神入化之境的「大俠」或「老魔」，不僅一雙肉掌厲害過鋒利的刀劍，而且以一敵百，甚至敵千，殺人比放屁來得還容易。

現在的江湖呢？

是否仍存在着殺人如放屁的「大俠」或「老魔」——據說他們的「掌風」厲害過「八號風球」，不但一掌能劈爛一頭大水牛，甚至還能把石磨揑成粉末。

沒有，應該是沒有。

至少南宮雪便不曾聽過或見過所謂的「俠與魔」，也沒有見過連颱風都自歎不如的「掌風」，不過她知道有一門極爲精深的「空手入白刃」的武林絕學。

然而，空手入白刃也有個限度，那只能面對武功根基極爲薄弱的一般庸手才能施展出。

南宮雪是不是庸手？

當然不是！

她如果是庸手，早已死過一百萬次不止啦，肯定早就到天堂去陪如來佛祖打麻將，要不然便早下了地獄與閻王老爺賭廿一點啦。

既然她不是庸手，天駝子居然敢憑一雙肉掌對南宮雪的利劍？

莫非天駝子是大俠或老魔？

或者，天駝子是老眼昏花，一時看不見南宮雪已一劍在手？

要不然，他活得不耐煩了，找死？

一時間，南宮雪竟忡楞不已！

這一忡楞，南宮雪差點喪命！

＊　＊　＊

柳花花也忡楞着。

他不知道該如何是好。

這一忡楞，他也差點喪命！

因爲他的眼角餘光驀地瞥見一抹絕冷劍光如毒蛇般的直刺他的咽喉！

好利的劍！

好準的劍！

好快的劍！

好勁的劍！

好狠的劍！

利、準、快、勁、狠！

誰有如此絕妙劍法？

毛小東！

他居然有如此身手！

柳花花既驚且駭！

他已來不及拔劍，他只好退。

他一退，毛小東立刻刺出第二劍！

柳花花只好再退，全力的退。

毛小東當然再攻出第三劍，一劍比一劍狠、一劍比一劍毒！

他根本不讓柳花花有拔劍的機會，他顯然立意置柳花花於死地！

然而他並未能如願——就在他刺出第三劍之時，柳花花已一劍在手。

可是就在柳花花長劍出鞘之時，他整個人倏地僵硬如掉進了冰窖裡去！

因爲他已聽到背後陡然傳來一陣吶喊聲！

他不用回頭看也知道那是金財神賭坊的人馬已衝了出來——那當然是他們因爲見到柳花花受到攻擊，因而趕來支援。

金財神賭坊的人馬衝了出來，精武門與孟家莊的人馬也當然的往前衝了！

兩邊這麼一衝，一場大斷殺、大火併、大流血也就理所當然的展開啦！

在雙方人馬還未衝撞在一起時，那一剎間，柳花花才眞正領會到毛小東實在是個聰明絕頂之人——他深怕精武門與孟家莊會被柳花花說服而退兵，因而出其不意，集畢生之功力猝然攻擊柳花花，目的就是要引發在不遠處虎視眈眈、嚴陣以待的金財神賭坊人馬前來救援；而金財神賭坊的人馬一動，那麼精武門與孟家莊的兵馬當然也只好發動啦！

如此一來，他的目的——挑起雙方火併斷殺的目的顯然已完全達到！

而且他還極爲順利的達到了另一個目的——雙方人馬甫一發動，他隨即策韁勒馬往另外一條橫街小巷疾馳狂奔而去！

他順利的逃走了！

柳花花眼睜睜的見他逃走——他無法追，無論如何他不能撇下金財神賭坊的人馬不管！

他現在唯一做的便是：幫助金財神賭坊擊退精武門與孟家莊的聯軍！

他能如願嗎？

＊　＊　＊

南宮雪之所以忡怔，最主要的原因還是她的心腸不夠狠——雖然，她明知道與人交手時是「論强不論慈」，但她陡見天駝子徒手撲來，自己若一劍殺傷了他，未免太狠了些。

而且也「勝之不武」。

——現在的江湖，早已進入了只問結果、不管手段，誰還管你勝得武不武的？

爭戰的目的永遠只有三個，那就是：勝利、勝利、再勝利！

這個世界永遠是勝利者的世界；這個江湖，永遠是勝利者的江湖！

勝利，是現實的，是赤裸裸的——絕對和「仁義道德」無關！也絕對和「好人壞人」沒有任何關係！沒有，一 關係都沒有！

「仁者必勝」、「好人必勝」、「正義必勝」——我們當然不必反駁，甚至可以大

聲附和、讚揚它，但是千萬不可深信，更不可眞信！

——血淋淋的歷史經驗、活生生的生活教訓告訴我們：勝者才是仁者、勝者才是好人、勝者才是正義！

「倒果爲因」永遠是衞道者之流自欺欺人(或者完全欺人而不自欺)的不二法則！

就拿南宮雪來說，她的「一念之仁」並未帶給她勝利，相反的，她立刻陷入了死亡邊緣——就在她忡怔、天駝子疾撲而來之際，一抹寒光暴然捲起，正以快得不能再快的速度飛向南宮雪面門！

南宮雪大駭！

她看不清那抹銀光是甚麼，不過她知道那撮寒光是從天駝子寬大的袍袖裡飛出來的！

啊！那是一把劍！

一把十分精緻而又極其鋒利的短劍！

袖劍！

對，就是袖劍！

南宮雪終於看清楚了！

她也終於知道自己太蠢了——因爲那柄極其鋒利而詭異的劍鋒已直指她美麗而潔白的咽喉！

她沒有舉劍。

她已來不及舉劍。

她只好退！

拚老命的退。

然而無論她怎麼退，天駝子手中那柄袖劍彷彿長了眼睛似的，偏就是盯住南宮雪的咽喉不放！

南宮雪那雙彎月也似的眸孔已泛起一絲絕望，死亡的絕望！

天駝子的瞳孔則浮起一縷濃深的譏誚與不屑，甚至還有鄙夷、輕蔑！

眼看南宮雪便要命喪當場，血濺五步，她甚至已打算閉下眼睛等死，驀地一把激光電石也似的飛刀破空飛跳而來！

飛刀從錢來爺的手中射出。

當然是射向天駝子。

居然，他射出的飛刀並不比紅七刀遜色，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

至少天駝子已被那飛刀逼得抽身疾閃。

南宮雪死裡逃生。

然而戰鬥並未結束。

天駝子閃過錢來爺那一刀之後，手中之劍竟然飛脫而出，直飛驚魂未定的南宮雪！

南宮雪奮力舉劍。

「噹！」火星竄起。

她成功的格開了天駝子的飛劍。

可是，就在她架開飛劍的一刹那，天駝子突然左袍袖一翻，倏又多了一把袖劍！

南宮雪大驚失色！

萬萬料不到天駝子左右袍袖皆藏有兵器，她滿以爲架開了他的飛劍之後，可以好好修理他一頓，待其警覺之時已經遲了。

天駝子已一劍刺向她咽喉！

仍然是咽喉！

顯然，他立意置南宮雪於死地！

南宮雪彈跳翻飛！

天駝子緊追不捨。

而且，看來他左手持劍比右手用劍還要更狠、更勁、更快、更準！

一旁的錢來爺整個人已經跳了起來。

這次他沒有射出飛刀助南宮雪一臂之力，他無法射出——因爲坐在他對面的黃杏元也已經在這個時候驀然出手！

* * *

向柳花花出手的是毛澤西。

毛澤西，雖已屆花甲之年，但依然驍勇善戰，老而彌堅，無論是刀法、體力，都在江湖上佔有一席之地；據說他年輕時，曾經以一敵百，抱着「有我無敵、有敵無我」的不怕死精神殺退了敵人，因而搏得了「有我無敵」的勇號，威震江湖！特別是在他領導長達三十年之久的精武門，更是以慓悍勇猛，快速狡捷稱著，名列當今江湖「十大幫派」之一。

這樣的一個老人當然是個强壯的老人。

因此柳花花一跟他交上手並沒有佔到便宜，不但如此，毛澤西是策馬衝來的，一時間，柳花花還明顯的居於下風哩！

然而柳花花畢竟是柳花花，一連閃過毛澤西勢如千鈞的幾刀之後，劍鋒疾刺，先來個「斬人先斬馬」，一劍刺進了毛澤西之馬腹！

毛澤西大怒。

他只好飛身棄馬。

柳花花當然不會放過這個機會，當下大喝一聲，已直標而上！

毛澤西含怒劈刀。

柳花花劍出如風。

刀鋒與劍鋒，像兩道銀蛇般的在空中疾閃、猝合、倏分！

當毛澤西那老邁而健壯的身軀降落於地之時，他手中已無刀。

他的刀已被柳花花擊脫！

他一臉羞憤之色。

却無畏懼之色。

他竟然像水牛般的衝向柳花花！

好一個不怕死的「有我無敵」。

這當中，在不遠處與錢四海殺得不可開交的孟長風，一見這個情形當下大驚失色，立刻脚尖一蹬，一個漂亮的凌空翻飛，堪堪掠過錢四海的劍鋒，驀地斜斜一刀，呼的一聲，大力劈向柳花花左部位！

「天道一字刀」，果然不同凡响，至少孟長風這一刀便逼得柳花花連退兩步！

孟長風竟一口氣連劈出十三刀！

連環十三刀。

刀刀分明。

渾沉、有力，而且快速！

更重要的是，那十三刀沒有一刀的幅度超出半尺見方的範圍——也就是說，孟長風的每一刀都直接有力，沒有「好看的花式」，一刀就是一刀，每一刀都對準敵人的要害，每一刀都能致你於死地！

十三刀，居然一刀快過一刀、一刀緊過一刀、一刀勁過一刀、一刀狠過一



刀——這十三刀，實際上就在一般人擊出一刀的工夫，他已完全劈出！

天道一字刀。

十三刀像一刀。

多犀利的刀法。

只有一個字可以形容：快！

只可惜孟長風那十三刀雖快、雖狠，却沒有一刀命中目標，刀刀落空！

落空之刀，再快、再狠，全屬徒然。

可不是，柳花花那頎瘦的身子忽像飄於空氣中的鬼魅幽魂似的，飄忽、扭曲、浮動、跳躍着，看來是那麼驚險，又似十分輕鬆寫意的飄浮於孟長風的刀鋒間！每一次，明明眼看孟長風那麼閃亮鋒利的刀鋒便要劈進他的身軀，偏偏每次都挨着他的衣角、毛髮邊緣，擦身而過，功敗垂成！

好一個花花大少。

更厲害的是，柳花花一連閃過孟長風排山倒海的十三刀之後，就在他想劈出第十四刀之際，手中長劍倏然疾刺而出！

他刺了一劍。

只刺一劍。

却强過孟長風的十三刀。

因爲他那一劍已準準的刺進了孟長風的右臂！

血標起來的時候，孟長風的刀已墜落於地！

他已拿不住刀。

他手中已無刀。

這時，毛澤西已狂吼着撲上前來：

「小子，夠胆的，你連我也殺了吧！」

他劈刀而出。

他是在孟長風撲上前來幫他解圍之時拾起刀的，那把刀鋒口角沾有血跡，顯然那把刀不是他的。

刀是不是他的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他能不能善用那把刀。

「善用」的意思，當然是殺敵的意思——當然也就是殺死柳花花。

黑貓、白貓，能抓老鼠的便是好貓。

大刀、小刀能殺敵人的便是好刀。

毛澤西手中之刀比自己慣用的刀要小了些，也要短了些，一寸短、一寸險；只可惜那不是一把好刀——因爲它殺不了柳花花。

殺不死敵人的刀，當然是廢鐵一把！

同理：殺不死敵人的人，當然也是廢人一個！

戰場上，人沒有尊嚴！

戰場上，人沒有價值！

——勝利者才有尊嚴！

——只有，勝利者才有價值！

因此，在人殺人的戰場上，如果有人向你大聲疾呼甚麼「天賦人權」、「仁義道德」、「正義公理」，以及甚麼「上天有好生之德」、「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等等等等，你甚麼都不必說，只需回他兩個字便夠了。

那兩個字？

放屁！

戰爭，任何戰爭，即使是救世主之流所發動的「聖戰」，也都脫離不了「殘忍」兩個字。

戰爭與殘忍，永遠劃上等號。

現在，無意殺人，也最不喜歡殺人的柳花花，一劍殘忍的刺穿了孟長風的臂骨之後，隨即一劍劈退了咬牙切齒、狂撲而來的毛澤西、再一劍殘忍的的刺穿了他的左大股！

毛澤西仆跌於地！

血，已狂噴而出！

血，是世上所有動物最寶貴的東西。沒有了它，白痴都知道只有一死。

而毛澤西此刻身上的血却流個不停，不，是噴個不停！

顯然，柳花花那一劍雖沒傷及其要害，但無疑已刺穿了他的大動脈血管！

大動脈血管一破，不是流血，而是「噴血」——任何人處在這種情況，若不設法趕快急救，其結果可想而知。

那當然是死！

* * *

死亡的陰影正籠罩着南宮雪

她沒有再退。

她無法再退。

因爲她那早已被冷汗濕透的背脊已碰觸到一堵堅硬而冷冰的牆。

屋角。

也是死角。

她已被逼入死亡的角落。

天駝子冷冷的劍鋒仍直指她的咽喉。

南宮雪的咽喉。

白，雪白，像牛奶般的白；尤其是她略顯緊張而吞嚥唾液之時，那白玉也似的咽喉便會輕輕顫動着，令你不自禁的聯想到她咽喉以下的胸脯也必然醉白迷人；進而，如果你不是個自制力很好，而又正好是個想像力很豐富的男人的話，你肯定還會往下想——往下，當然是她的腰肢、小腹、美臀、大腿、足踝……——你只怕會情慾高漲、想入非非，除非你不是正常的男人。

有人說：看女人先看臉；也有人說：看女人先看脚；但對南宮雪來說；你只要看她的頸子便夠了。

這麼迷人的頸子，如此美麗的咽喉，竟然就要被天駝子一劍洞穿！

何其殘忍啊！

* * *

錢來爺整個心房往下沉！

猛力的沉！

急速的沉！

因爲：

一、他萬萬想不到分別長達四十年之久的黃杏元，武功竟然隨着年歲的增長而高得可怕！

二、無論他怎麼努力避開黃杏元的攻擊，他始終找不到空隙救南宮雪！

所以他那顆心簡直沉入了十八層地獄裡去！

本來，他腰間插着四把飛刀，在危難緊急間，他射出了第一把飛刀解救南宮雪；南宮雪再次陷入險境之時，他雖已抽出了第二把飛刀，只可惜黃杏元也在這個時候撲了上來，一柄長劍惡魔般的直刺他胸膛，害得他根本沒有出手的

機會，而且也只能以飛刀當大刀，顯然頗爲狠狠的擋架黃杏元的劍鋒！

飛刀，當然是用來擲射的，無論如何當不了大刀，當然也敵不住長劍的威力。

理論上是如此。

——否則世上爲何還要有大刀長劍之存在？人人一把又短又小的飛刀，豈非乾淨俐落，又好携帶，又好使用，何樂不爲？

然而，世上並沒絕對正確的理論。

——錢來爺手中的飛刀偏偏就使得和大刀一樣厲害，不，甚至比大刀還要厲害！

因爲，錢來爺一連避開黃杏元凌厲的攻擊之後，立刻穩住陣脚，手中之柳葉薄刀「刷刷刷」幾聲，把黃杏元逼得一窒之後，他立刻凌空飛躍，準備再次射出飛刀，以解南宮雪之危！

然而，刀未出手，黃杏元又如幽靈鬼魅般的欺上前來！

錢來爺只好回身先求自保。

他已無能力幫助南宮雪。

他悲痛、憤悲！

甚至有一絲歉疚——南宮雪如果死了，那當然是爲了他錢來爺而死的！

不，她不能死！

她還那麼年輕。

她的人生才開始；甚至根本還沒開始——如果女人的人生以「成爲母親」才開始起算，南宮雪連跟男人上床都不曾，她的人生當然還沒開始。

然而，死神是無情的，祂才不管你人生開不開始，世上不就有很多一生下來，或是生下沒多久便已一命嗚呼之人？

他們的人生何曾開始過，不也都死了嗎？

尤其是以江湖上的「生存法則」來說，勝者爲王，敗者爲亡——王與亡，同音不同義，不也正是人類百萬年來的歷史寫照麼？

那麼，儘管南宮雪那麼年輕、儘管南宮雪的人生還沒開始，她的死又有甚麼出奇呢？

南宮雪會不會死？

會的。

因爲她已閉下了眼睛。

她已放棄了生存的希望。

絕望！

除非，奇蹟能及時出現！

然而，世上究竟有無奇蹟？

沒有，世上絕無奇蹟——對天駝子來說，他不相信世上有任何奇蹟，即使有，也絕對無法改變他所製造的、掌握的事實！

——一劍穿過南宮雪咽喉的事實！

就在他咀角浮起一縷近跡冷酷、殘忍、而又猙獰的得意笑容時，他終於看到一朵瑰麗如絢爛七彩的血花高高噴起！

＊　＊　＊

毛澤西與孟長風身上的血也噴得像彩虹。

孟長風捂臂而退，險險的閃過錢四海落井下石的一劍！

「爹！我來救你了！」一聲狂吼暴喝，孟西野已狂撲了過來。

毛澤西仆跌於地時，蔣小石眼明手快，一個箭步，人未到，鋒利的刀尖已當頭劈下！

「師父！」一聲暴喝，洗如洗從馬鞍上急衝而下，險險的擋住了蔣小石無情的刀鋒。

毛澤西倏地狂吼一聲，整個人像皮球般的彈跳了起來，竟然不顧身上血噴如注，手中尖刀呼的一聲，對着柳花花的面門便劈下！

好一個毛澤西！

好一個「有我無敵」！

他果然是個不怕死的鐵錚錚好漢！

但只見他兩目暴睜，牙關猛挫，一臉騰騰殺氣，彷彿巴不得將柳花花生吞活剝，劈成肉醬似的！

只可惜不怕死並不表示不會死。

柳花花頎長的身子如鬼魅般的往旁一挪，毛澤西那霹靂一刀頓告落空；待他想變招換式時，柳花花一個凌空翻飛，再加上一記空中回旋踢，正好踢中毛澤西的腕臂關節處！

毛澤西只覺虎口一麻，手中之刀業已被踢飛，他再次失刀！

同時，他整個人已往前仆跌了下去——右大股的傷勢已使他站立不穩！

這次他沒有再站起來。

他站不起來。

即使他能站起來，也必然躲不過柳花花理所當然的補上一劍。

柳花花就站在他身旁。

他如果補上一劍，就像伸指捏死一隻蟻那般容易輕鬆。

也許比捏死螞蟻還容易。

因爲現在就只有他離毛澤西最近，無論是誰、無論是用甚麼方法，只怕都已遠水救不了近火。

毛澤西死定！

但他却沒有死。

因爲柳花花並未補他一劍。

他只是用劍尖抵住毛澤西的天靈蓋，然後像獅子吼般的狂吼一聲：「住手！全都住手！」

那些狂撲過來想解救毛澤西的精武門與孟家莊的人馬果然立刻住手。

他們不敢動——他們知道只他他們一動，柳花花的劍鋒必然會刺進毛澤西的腦袋。

他們當然不願見到那種情形。

所以他們只好住手。

金財神賭坊的人馬也全都住手——他們自然以柳花花爲馬首是瞻。

一場激烈血腥的戰鬥，就在柳花花的一聲令下，忽然中止了下來。

就像一首雄壯的樂章碰到了休止符一樣。

也像一本連環武打的膠卷突然被停格定住影像一樣。

多奇妙的場面。

柳花花確定所有的人都停止了斷殺之後，忽然將手中之劍插立於地，然後蹲下身子，快速而準確的點住了毛澤西的傷口穴道，並且從懷中取出了一隻小瓷瓶，倒出了幾顆紅色藥丸，急道：「毛



大掌門人，你傷得不輕，服下這藥丸，先保住內神精氣，然後再外敷傷藥，快服下……」

毛澤西怔住。

所有的人都怔住。

柳花花居然救治毛澤西！

他爲甚麼要這樣做？

「你，」毛澤西喘着氣，眼裡的困惑多過痛苦之色，「你爲甚麼不殺我？」

柳花花沒有回答。

他另外又掏出了一隻小銅盒子，扭開蓋子，小心翼翼的在毛澤西的傷口上灑上白色粉末，然後又掏出一條絲帕爲他包紮傷口……

「我想，」柳花花抹了抹額頭的汗水，長吁了一口氣：「我如果指出兩個事實，毛大掌門人便會了解我爲甚麼不殺你了……」

「那兩個事實？」

「第一，」柳花花沉聲道：「你知不知道，在我們雙方人馬殺得頭破血流之時，那個挑起戰火的毛小東已逃之夭夭了？」

毛澤西立刻環眼大聲喝叫：「毛小東！毛小東！毛小東……」

一連喝叫了幾次，無人應聲。

「第二個事實，」柳花花緊接着說：「你知不知道，在我們雙方人馬厮殺得天昏地暗，錢大老板身爲金財神賭坊之主，爲何在這種緊要關頭不見人影？還有那個與我一同追查孟東野命案的南宮雪也不見了？」

毛澤西掃視了一下四週，果然不見錢來爺與南宮雪，不禁疑惑道：「他們爲何不見了？」

柳花花正色道：「在這生死存亡關頭，錢大老板無論如何不會袖手不理的，你說是不是？」

毛澤西點點頭。

「而他之所以和南宮雪不見，」柳花花盯住他，沉聲道：「那是因爲被敵人引開之故！」

「甚麼敵人？」

「當然是殺死令徒孟東野，陰謀挑起咱們大火併的敵人！」

毛澤西沉默。

這時，孟長風在孟西野的攙扶下，緩緩走了前來，他的傷口也已經被人包紮上藥，他望住柳花花沉聲問：「毛小東逃走了是事實，但我們又如何相信錢來爺與南宮雪是被敵人引開的？」

「這不難，」柳花花立刻道：「只要兩位肯跟我進去看看毛小東的房間，你們就會知道他房中此刻佈置着一個假人，說明了他早已預謀用金蟬脫壳計，存心挑起大家火併……」

一頓，續道：「另外，我們還可以讓兩位看看錢香兒，她現在只怕仍在昏睡中，或許即將便醒過來了，只要你們細細審視，便可以看出她是中了『浮生三日閑』迷藥，而被蝶戀花邪教擄去的，絕非如毛小東所說的因畏罪而投入邪教。」

「如果你說的是眞的，」毛澤西問：「那你方才爲何不說呢？」

「方才兩位有機會給我說嗎？」柳花花苦笑：「就算有機會說，兩位肯相信嗎？」

毛澤西與孟長風相視苦笑。

「的確，」毛澤西苦歎一聲：「我們是懷着復仇的怒火前來，別說你說破了咀，就算你把事實放在眼前我們都不會相信你……」

「這是人之常情，」柳花花含笑道：「換做我也是一樣的，這畢竟不能怪你們，你們本就懷疑錢香兒是兇手，加上毛小東這一擴掇、慫恿、挑撥，當然也就堅信不疑了……」

微微一笑，緩緩補上一句：「現在，鄭重邀請兩位去看看事實，來得及嗎？」

「當然來得及，」毛澤西大聲道：「如果你說的不是事實，大不了大家重新再幹一場！」

一頓，他一臉認眞的補了一句：「先講好，到時如果我傷了你，可不會替你敷葯包紮的喲！」

## 晉升無望　產生異心

天駝子的笑容却突然消失！

一道如花的血箭驟然噴起，粉碎了他咀角的微笑！因爲那道血箭並非如他所預期的從南宮雪頸間噴出——血，竟是從他的脖子噴出！

一把飛刀，準確的射中了他的頸部左側！

一刹時，他不僅笑容消失，全身倏如被電擊蛇噬般的僵凝住！

一刹時，他彷彿全身驟地被掏空了似的，渾身任何地方再也無一絲力氣，手中之劍——那把眼看就要刺穿南宮雪粉頸的袖劍，已頹然墜地。

他差一點便可以殺死了南宮雪。

然而，就差這一點，他業已結束了他的「生命之旅」，而且在他倒地嚥氣時，他不僅遺憾終生殺不了那個「狂妄小輩」南宮雪；最令他死不瞑目的是——連飛刀是誰射出來的都不知道！

南宮雪知道。

當她一看到天駝子中刀而倒之時，她第一個意念便是：紅七刀救了她！

因爲，就她所知，能把一柄小小飛刀使用得如此神出鬼沒，殺人於一瞬間，簡直神奇、犀利得令人打顫！當今世上除了紅七刀之外，誰還有這麼好身手？

可是，當她定神撩眸一看，她幾乎當場便要哭了出來！

因爲她錯了。

發射飛刀救她之人並非紅七刀。

竟是錢來爺！

錢來爺？

是的，是他——他眼看南宮雪即將血濺當場之際，顧不得狂攻而來的黃杏元，竟然五指箕張，硬生生的抓住黃杏元疾刺而來之劍鋒！然後右手之飛刀令人不可思議的脫手而出，解救了南宮雪！

然而，他雖救了南宮雪，却救不了自己——他業已失去了一隻手掌！

手掌是在「握」住黃杏元的劍鋒時失去的，理所當然的失去！

——世上有誰的肉掌能安然無恙的

「握住」鋒利的劍刀？

除非是神。

錢來爺當然不是神，他只是一個人，一個看來外表金多銀多，其實內心深處却十分寂寞的「怪異老人」——這是南宮雪對他的感覺。

其實，爲了救南宮雪一命，錢來爺的犧牲不單單是一隻手掌而已，當黃杏元發現錢來爺竟如此「不知死活」的以手掌抓住自己的劍鋒時，他着實驚楞住，可是等到他了解到錢來爺的目的，那份驚楞立刻變成了憤怒，他不僅斬斷了錢來爺的手掌，而且還一脚踢飛了錢來爺那肥胖的身軀！

錢來爺仆跌於地之時，血，正從他身上兩個地方流出。

第一個地方自然是斷掌處——由於他用力握抓劍鋒，正好從掌心處被斬斷，連大拇指也從中而斷。

第二個地方是他不斷抽搐的咀角，正長長的流下一道血絲，染紅了他的金色衣袍。

——黃杏元不僅一劍劈斷了他的手掌，而且還一脚踢傷了他的內腑。

錢來爺已受了十分嚴重的內外傷。

黃杏元沒有放過他——他當然不會放過他，四十年來，他無一日不想食其血、啖其肉！是這股復仇意念驅使他活到現在的！

更何況，他一見到那四十年來一直陪伴在他身側的天駝子猝然慘死，心中的悲痛憤怒可想而知，他當然更不可能放過他了！

他肯定：即使是天塌下來，他也一定要親手殺死錢來爺！

——一刀，一刀的殺！

* * *

南宮雪並沒有哭。

因爲她知道現在並非流淚的時刻。

她也沒有動。

因爲她知道只要她一動，那麼她這輩子肯定再也見不到錢來爺了——他的咽喉正被黃杏元的劍尖冷冷地、緊緊地抵住！

黃杏元只要將手中之劍輕輕刺下，那麼這個世上再也沒有錢來爺這個人了。

可是，他看來並不急於一劍刺死錢來爺，他只是冷冷的瞪住錢來爺：「你還有什麼話說？」

錢來爺跌坐地上，上半身斜靠著冷硬的墻角，微微喘著氣，臉上有痛苦之色，但口語却頗爲淡漠：「我還有說話的餘地嗎？」

一旁的南宮雪已忍不住叫了起來：「放開他！有種的，咱們一對一！你勝得並不光榮，他是爲了要救我南宮雪才會敗在你手裡……」

「南宮雪？你叫南宮雪是吧？」黃杏元冷冷截斷她的語：「如果妳還想見到錢來爺大老板多活一刻鐘的話，那麼老夫奉勸妳最好乖乖的站在那裡不要動，而且最好也別隨便插口，懂嗎？」

南宮雪當然懂。

她只不過想激將黃杏元，希望他能放開錢來爺與自己對決。

只可惜黃杏元不肯上她當，他輕蔑的掃了她一眼：「黃毛丫頭，多謝妳，否則我想我也沒這麼容易制服錢大老板哪。」

這句話如針般刺進了南宮雪的心房。

——若非她不聽錢來爺之言强行激怒天駝子，怎會落得這種地步？

是她害了錢來爺！

她面色慘白的顫慄著。

淚水，徬徨、無助、驚懼的淚水，終於衝出了她的眼眶。

「放了他！」南宮雪急道：「只要你肯放了他，任何條件都依你！」

黃杏元眼裡忽飄過一絲狡黠之色：「妳跟他是什麼關係？爲何這麼關心他的生死？」

「黃杏元！」錢來爺喘氣大叫：「這不關她事，她只是小女孩，你要找的是我……」

「小女孩？」黃杏元輕笑了起來，瞇著兩眼在南宮雪身上瞧了瞧：「她的樣子像個小女孩嗎？錢楚南，你幾時變得如此不懂得欣賞女人了？」

他瞪住錢來爺，一臉怨毒之色：「當年，你斬斷了我的左掌，害得我無顏在『白鶴劍派』立足，粉碎了我繼承掌門的希望，更扼滅了我得到師妹的願望，錢楚南，是你害了我的一生！」

「這不能怪我！」錢來爺因流血過多而面色急速蒼白：「我無意傷你，是你不肯認輸，是你死要面子，是你施狠招逼我，我爲了自保，才不小心斬了你左掌……刀劍無眼，我不是有意的……」

錢來爺急速道：「其實，這四十年來我也不好過，你帶著天駝子離開師門，我也被逐出來『白鶴劍派』，被冠上了叛徒之名，害得我埋名絕隱江湖……我什麼也沒有得到，我付出的比你更多……」

「大師兄，」錢來爺神色頗爲激動的接著說：「我還是願意尊稱你一聲大師兄，四十年了，都已四十年了，咱們都已經老了，往事早已封塵，爲什麼咱們還要兵戎相見，值得麼？」

「錢楚南！」黃杏元倏然大吼一聲：「我沒有你這個師弟，你若胆敢再叫我一聲師兄，我立刻一劍要了你的命！」

黃杏元咬牙挫齒，眼裡幾乎噴出火來：「你若眞還顧念師門情誼，就不該施暗算殺死天駝子，你這個假仁假義的畜牲……」

「他是爲了要救我才會殺死天駝子的！」一旁的南宮雪急叫了起來：「你放了他吧！一切都是由我而起的，有本事你找我南宮雪算賬吧！」

「黃毛丫頭，老夫自會找妳算賬，」黃杏元目光陰冷：「妳和他是什麼關係？」

南宮雪一時間也說不出與錢來爺之間的關係——說是朋友嘛，不免超逾輩份；說是柳花花的朋友嘛，又不知道錢來爺是否樂意揭開他與柳花花的師徒關係。

南宮雪倒想到了一個問題：對方居然不瞭解南宮雪與錢來爺之間的關係，那麼，顯然殺死孟東野，綁劫錢香兒、



要脅柳花花、毒殺宋不輸、僱請紅七刀等整個事件皆非其所爲。

一定是那個引誘他們前來的玄衣人所爲！

他人呢？

爲何不見了？

這些問題終於有了答案。

因爲就在南宮雪思忖間，忽聞一陣冷漠的聲音傳來：「那個黃毛丫頭便是錢楚南的徒弟的女人。」

話聲中，一個人自樓梯間緩緩步下。

南宮雪循聲凝目而望，本能一怔——那人正是神秘的玄衣人。

「是你？」錢來爺灰白的臉上泛起震驚，脫口道：「劉小海！？」

* *

劉小海的年紀已經不小了。

至少不會比錢來爺與黃杏元小多少，白眉、銀鬢、灰鬍、以及一臉重重疊疊的皺紋，看上去起碼也有六七十歲吧。

然而他年紀雖大，步履却比年輕人還要輕快，當他沿著樓梯拾級而下之時，任何人都可以感覺得出他那剛健、猛沉、穩健的脚步。

「你沒有走？」黃杏元眼眸頗冷的掃了他一眼：「你早應該離開這裡的，不是嗎？」

「我本該離開的，」劉小海在梯口站定，目光如電的掠了錢來爺一眼，然後瞥了瞥南宮雪，這才望住黃杏元，一張方正而綫條分明的國字臉上泛起一絲淡淡微笑：「照咱們的協議，我只要將錢楚南引來這裡，其餘一概不關我事……」

「那你還留在這裡幹什麼？」黃杏元冷冷打斷他的話：「而且你還居然僱請了一個什麼紅七刀、紅八刀的殺手，我不明白你是何居心？既然你是要把錢楚南交給我，爲何又要僱人殺他？」

「那自然是担心你殺不了他，」劉小海目光停在倒臥血泊中的天駝子，臉上滑過一絲哀傷：「畢竟，你還是我的師兄啊……」

「我不是！」黃杏元冷冷道：「四十年前，我離開了『白鶴劍派』之後，什麼都不是了，除了天駝子之外，我黃杏元跟任何人都無關係！」

一頓，瞪住劉小海：「你走吧！我和錢楚南都已非『白鶴劍派』之門徒，我和他之間的恩恩怨怨，不需你劉小海……」

「大師兄此言差矣，」劉小海截口道：「我已經跟你說過，我其實有很多方法可以殺死錢楚南，只因師弟我體念大師兄未竟之心願……」

「住口！」黃杏元倏地喝道：「我說過咱們已無任何關係，我也說過，當我殺錢來南之際，不希望你在場目覩！」

「我知道你的意思，」劉小海忽沉歎一聲：「你雖自絕師門已達四十年之久，其實你仍非常珍惜同門之情，你不願我在場，是因爲我是『白鶴劍派』的現任掌門人，怕我担上師門相殘之罪名……其實，你這顧慮是不必要的，錢楚南既已被逐出師門，再也無師兄弟名份，殺之有理，顧慮什麼？再說，他不也狠心的殺了天駝子嗎？更重要的是，現在除了南宮雪是目擊者，不，她也肯定會死的，有什麼好顧慮的？」

一頓，吞動了一下喉結，劉小海一字一道：「殺了他吧！你其實心中非常清楚，我這生人最大的願望便是親眼見他被殺死！」

黃杏元並沒有殺死錢來爺，他目光怪異的瞪住劉小海，口胳竟含著濃濃的譏誚與不屑：「劉大掌門人，我最後一次警告你，你走不走？」

「我走，我走。」劉小海似是無奈的應了兩聲，舉步便朝大門走去。

但，就在他接近黃杏元時，驀然一揮，兩道寒芒如電射向錢來爺，同時口中大喝道：「錢楚南，納命來！」

「你這個老匹夫！」南宮雪怒叱一聲，嬌軀急撲而出。

她不是撲向劉小海，她舉劍狂掄，企圖擊落劉小海射出的師門暗器七分釘。

七分釘如毒蛇般的直飛錢來爺面門！

南宮雪目眥欲裂。

無論如何她的距離太遠了，絕對無法擊落那兩枚七分釘。

說時遲，那時快，黃杏元陡地大喝一聲：「兔崽子！玩得好把戲！」

他長劍一振，但聞「叮叮」兩聲，已堪堪擊落飛芒暗器！

然而，就在他格落暗器的那一剎那，忽聽得背後一陣勁氣破空而來！

他駭然失色！

他立刻旋腰轉身！

甫一轉身，他立刻見到一抹絕冷劍光飛刺而來！好快的劍！

是南宮雪的劍。

她當然把握住這千載難逢的好機會，力圖一劍擊斃黃杏元，以挽救錢來爺一命！

即使不能一劍刺死黃杏元，也要逼得他持劍而退，否則絕難救錢來爺於險境。

因此這一劍理所當然的集她一生之功力，只許成功不許失敗。

雷霆萬鈞的一劍。

她深信黃杏元因振劍格擊暗器而失了位、走了勢，絕無法擋住她這一劍。

然而她却少算了一點。

——黃杏元誠然已來不及舉劍相迎，但他還有左手，而他那隻左手便是精鋼細鐵鑄成的鐵鈎。

「鏘！」

兩撮火星疾閃而逝。

南宮雪那一劍已失敗。正好被他的鐵鈎擋住！

而且，她還暴露了所有的空門！

因此黃杏元一脚飛起的時候，南宮雪連閃躲的意念都來不及興起，但覺小腹一痛，喉中一甜，哇的一聲，一道血箭奪口而出，同時嬌小的身軀也蹬蹬蹬的連退幾步，正好跌坐於錢來爺身旁！

* * *

黃杏元徹底的粉碎了南宮雪的救援行動之後，却無法擊退另外一劍。

那一劍快而狠，正對著他腰側幽靈

般的刺來！

最重要的是，他根本沒料到會有那一劍——因爲那一劍竟是劉小海刺出的！

「狗養的雜種！」黃杏元咬牙擰身。只可惜他的身形已老。

一聲悶哼，一道血箭激噴而起！

黃杏元已吃了一劍，劍尖刺入他左肋。

劉小海沒有放鬆，再一劍，已準準的刺穿了他的胸膛！

「雜種！」黃杏元踉蹌而退，搖搖欲墜之時，狠狠的朝地下吐了一口口水，滿帶鮮血的口水：「我早就說過，你是世上最骯髒的狗娘雜種！」

他怒睜雙眼，陡然暴吼一聲，驀地舉劍衝向眸光冷冷的劉小海！

劉小海沒有動。

他只是以極其冷漠而又極爲鄙夷的神情凝視著黃杏元。

黃杏元並未撲到劉小海。

他只撲了一半。

然後仆跌於地！

當他非常不甘心的吞下他這生人的最後一口氣之時，急速溜動的喉嚨只吐出了兩個字：「我恨……」

* * *

劉小海的瞳孔裡也閃漾著刻切的恨意。

他靜靜的坐在黃杏元方才坐的那張太師椅上，手中的劍鋒仍滴著殷紅的鮮血。

錢來爺沒有看他，他顯得頗爲吃力的把躺在地上不能動彈的南宮雪抱入懷裡，用衣袖擦拭她咀角邊濃濃的血絲，語音低而沉：「妳這個傻丫頭，妳明知在這種情況下，絕無機會救得了我，妳仍不死心，原來妳是這麼蠢的女人……」

南宮雪面色慘白，黃杏元方才那狠狠一脚，顯然已完全摧毀了她的內功，她喘著氣，不時還咳嗽著，每咳一次，便吐出了一大灘鮮血。她那美麗的眸子裡其實已充滿了十分痛楚的神情，但她還是努力的浮出一縷笑容：「我的確蠢，到現在我才明白，原來老年人並非個個都是『老人如赤子』，嘩，不但武功高得可怕，而且心思之奸，眞是『老人可畏』也！」

錢來爺雖也努力的想裝出一副笑容，但不知怎麼的，一雙猪泡眼忽地紅了起來，一顆顆老淚垂垂而下，他悲痛的輕拂著南宮雪的臉龐，沙啞道：「再厲害的老人，再奸狡的老人，也只是夕陽無限好……我死不足惜，但……妳……孩子，妳太年輕了……是我害了妳，我沒能力保護妳……」

他激動的咳了起來，也咳出了一大灘的血水！顯然黃杏元也一脚踢得他內腑離位，內勁全失。

怪不得劉小海好整以暇的坐在交椅上，他現在視錢來爺與南宮雪連廢物都不如，他懶懶的吐了一口氣，淡淡道：「大師兄這四十年來，練得最到家的便是他那雙腿，我就是怕他那雙腿，否則我就早殺了他……」

錢來爺輕歎了一口氣，喃喃道：「都已四十年過去了，大家也都已經這麼老了，何苦一定要殺他？」

「我爲什麼不殺他？」劉小海驀然吼叫了起來：「你是知道的，當年我們拜師學藝的時候，最看不起我、最輕視我、最排斥我的便是他！而且，你也看到了，時隔四十年，他仍然沒有轉變對我的看法，在他眼裡，我是狗養的雜種！媽的！他從來不當我是人，他是什麼？他以爲他是什麼？大師兄就這麼了不起？就可以隨便看不起人？就因爲我母親曾在風塵中打滾過，他便瞧不起我的『不清白身世』？

「媽的！他以爲他是什麼東西！」劉小海整個人忽然跳了起來，撲到黃杏元屍身上，長劍不停地往他身上戳：「臨死前還口口聲聲罵我是狗娘雜種，他才是雜種！老子忍受你的鳥氣已整整一世人了！罵啊！死雜種，你爲什麼不再罵？想不到你也會有今天！殺殺殺！殺死你這個老王八！」

劉小海瘋狂的辱罵著，瘋狂的揮動著長劍，一柱柱的鮮血噴了他滿頭滿臉！

南宮雪看得目瞪口呆，不由得抽了一口冷氣：「他，他是不是瘋子？」

錢來爺苦澀一笑，咬著她的耳朵，壓著嗓子說：「別理他是否瘋子，趁這個機會，我全力撲向他，妳趁機快逃走……」

「沒用的，」南宮雪搖搖頭：「老實說，我沒昏死過去，已算是了不起了，唉，你那個大師兄那一脚，說有多厲害便有多厲害……」

「難不成妳眞要陪我死在這裡？」錢來爺眼眶又是一熱，垂淚道：「孩子，妳不能死，否則那小子不會原諒我的……」

南宮雪也是眼眶一紅，但她却含笑說：「就算我能逃走，你死了，你以爲那小子肯原諒我？」

錢來爺的淚水滴到了南宮雪的臉頰上，南宮雪突然激動的說：「你知不知道我現在在想什麼？」

錢來爺淚眼模糊的望住她……

「那小子有沒有將我的身世秘密告訴過你？」南宮雪瞇著彎月眸子，低喃道：「我從來沒有想到，我這生人在臨死的時候，會有你這麼老的男人叫我『孩子』……眞的沒有想到……」

「孩子！」錢來爺緊緊的摟抱住她，哽啞道：「即使是在陰曹地府，我保証，我也一定會像父親一樣的疼愛妳！孩子……」

南宮雪突然哭了起來，她掙扎著坐起身子，哭着喃喃道：「我，我可以不可以叫你一聲……老……老，老爹……」

「爲什麼不可以？」錢來爺單手捧著她的臉龐兒，大聲應道：「我錢來爺臨死還能得到妳這麼一個出色的女兒，我死也瞑目了！」

「爹！」南宮雪二十一年來第一次叫出了這個字——這個她既陌生而又响往期盼已久的字。

她視錢來爺如父親。

也許因爲他是柳花花的師父。

也許錢來爺對她的呵護照顧——特別是不惜犧牲自己而欲救南宮雪，而溫暖了南宮雪那空寂的心靈深處！

她需要父愛。

和世上億億萬萬的子女一樣需要父愛——雖然她一直憎恨她的親生父親南宮長恨。

情感上的恨，其實與愛往往是成正比的。

在南宮雪的內心深處，其實是非常渴望南宮長恨能在她面前出現，只因自尊心驅使她强裝卓然而立；現在，她已瀕臨死亡邊緣，在這時刻，錢來爺那聲親切的「孩子」，喚起了她隱藏已久的孺慕之情！

親情，是無價的。

親情，不在於是否親生，而在於是否「眞」。

錢來爺拚死也要救護南宮雪，這種親情當然比眞的還要眞！

所以南宮雪願意在他死前叫他一聲「爹」！

錢來爺與南宮雪「兩父女」緊擁在一起，歡愉之情溢於言表，他們似乎忘記了死神的脚步已漸漸走近——劉小海已提著滿是血跡的劍鋒緩緩走來。

「你總是這麼好運，」劉小海瞪視著錢來爺，眼裡噴出一股白痴也看得出來的妒恨之色：「臨死前還有女人肯認你做父親，爲什麼？你長得並不怎樣，至少沒我來得蕭洒，爲什麼她總是對你念念不忘？」

錢來爺斜著眼睛看他，露出恍然之情：「原來你一直在妒恨我？」隨即疑惑道：「你已經得到了掌門之位，你也得到了師妹，你還有什麼不滿足的？」

南宮雪到現在還搞不清楚他們之間究竟是什麼關係，只知道他們都是當年的同門師兄弟，但却不明白劉小海爲何要殺害錢來爺，因此極感興趣的說：「反正我父女倆也逃不出你的手掌心了，犯人在被砍頭的時候也有最後一杯酒可喝，你是否可以在下手前，告訴我你爲什麼要殺錢大……哦，不，是我爹，免得我到了陰曹地府，省得向閻王老爺問個不休……」

「好！有種！」劉小海瞇眼一笑：「南宮雪妳果然蕭洒，老夫佩服！放心，我會讓妳死得明明白白的，老夫其實是個心腸相當軟的人，我會告訴妳一切前因後果的，反正在等人這段期間，也是相當無聊的……」

「等人？」南宮雪輕咳了一聲，又咳了一啖血，錢來爺立即愛憐的用袖角輕拂她唇角，南宮雪撒嬌似的偎住他，這才望住劉小海問：「你等什麼人？」

「妳看來是個很聰明的女人，爲什麼不猜猜看？」劉小海拉了一把椅子坐下，翹起二郎腿，優哉悠哉的盪了兩下，好生雅逸。

南宮雪心中一動，脫口道：「是不是毛小東？」

「不錯，妳果然聰明，一猜就中！」

劉小海哈哈笑了起來，眼睛却瞄向錢來爺：「錢楚南，你大概做夢也想不到毛小東會背叛你吧？」

「我的確想不到他會背叛我，」錢來爺苦澀一笑：「我更想不到，你爲什麼要殺我？從前，咱們是師兄弟時，大師兄的確看你不起；我呢？我也許不是對你很好，但我也總算對你不薄吧？」

「你是對我不壞，」劉小海冷森的瞪住他：「但，你却佔去了師妹的第一次，而且，還佔去了她那顆心，所以我恨你！你明白嗎？」

末後幾句話，他是喊出來的，聲音之大，令錢來爺與南宮雪嚇了一大跳。

錢來爺呆了一呆，瞳孔裡浮起了一絲刻切的苦痛，他甩了甩頭，低啞道：「她最後還是歸屬於你，她成了你的妻子，不是嗎？你還有什麼好恨的？而且，我被逐出師門之後，埋姓隱名，再也沒有跟她來往，四十年來，我們一直都沒有再連過……我跟她的關係，是在以前，不是在你們成婚之後，你又何必怪我？」

「我當然怪你！」劉小海怒目圓睜：「她雖然成了我的妻子，但我只得到了她的身體，我始終得不到她的心，至死都不能！」

他突然走近錢來爺，一把揪住他的胸襟，咬牙道：「你知道嗎？一直到她死時，我都聽到她說：『錢楚南，我恨你！我恨你！』……」

他用力搖撼著錢來爺！

錢來爺面色慘白，眼角的淚水突又如泉般的直湧而出……

「放手！」南宮雪企圖扳開劉小海的手，但始終提不起力勁。

劉小海用力一推，將他父女倆推倒於地！由於錢來爺是抱著南宮雪，因此肥胖的身軀著實的撞在冷硬的地板上，但聞他悶哼一聲，咀角的血水又湧出了一大灘……

「你這個老匹夫！」南宮雪見狀，急得哭了出來，她滾在地上，試圖爬起來扶起錢來爺，但渾身虛弱無力，只好對著劉小海大聲辱罵：「是好漢，一劍殺了我們，否則你就是千刀萬剮的狗娘雜種！」

「妳這個小丫頭！」劉小海大怒：「再嚷嚷，老夫便一劍先送妳上西天！」

南宮雪憤怒的瞪住他，張口欲罵，錢來爺已爬到她身邊，握住了她的手，喘著氣道：「孩子，爹不礙事，別理那個瘋子……」

「瘋子？」劉小海坐回椅上，翹腿大笑：「誰是瘋子？當年是誰被當成叛逆、怪物、瘋子，而被逐出師門的？是誰？是你啊！錢楚南！」

「你，錢楚南，」劉小海一臉譏誚：「當年竟敢狂妄的反駁師父，當著衆多師兄弟的面前，大力指陳本門劍術已落伍，並胆敢直言頂撞師父墨守成規、不思進步！你這個徹頭徹尾的瘋子怪物，目無尊長的叛逆，我眞不明白，師妹她怎會喜歡上你這種男人？」

錢來爺艱辛的坐了起來，然後小心翼翼的扶起南宮雪，兩人斜靠著牆角直喘氣……

劉小海面色滿佈陰霾的接著說：「你一定會很奇怪，我既然這麼恨你，爲什

麼要遲至四十年之後才動手殺你，這當然是有原因的。第一，你被逐出師門之後，埋姓隱名，一時間也找不到你的下落；第二，等我知道你的下落時，你已是金財神賭坊的大老板，財大勢大，想摧毀你實非易事；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點，爲了怕激怒師妹，所以在她活著的時候，我始終不敢對你下手……」

劉小海目光森冷，但却充滿了熊熊妒火：「不過這段日子我始終密切注意著你的行動，在偶然的機會，我窺知了你教授花花大少武功，我知悉了你與柳花花間的關係……」

「所以你處心積慮的用錢香兒來要脅柳花花？」南宮雪瞪住他問：「但是你和蝶戀花是什麼關係呢？爲什麼錢香兒會被蝶戀花擄去？」

「現在說出來也無所謂，」劉小海冷冷道：「蝶戀花的老教主文鮮明是我兒時的玩伴，我與他的關係當然密切了……」

「原來如此，」南宮雪恍然大悟：「是你將我爹與柳花花的關係告知文鮮明，文鮮明見紀小翠與柳花花有過關係，所以他將教主之位傳給她，目的就是要她控制住柳花花？」

「那小子是當今江湖上的大人物，若能控制他，蝶戀花想番生也就容易多了；」劉小海冷漠道：「我的計劃是，只要蝶戀花能站起來，便有力量摧毀金財神賭坊……只可惜錢香兒竟被南宮雪救出，功虧一簣……」

「我不明白的是，」南宮雪疑惑道：「你對蝶戀花裡面發生的事情瞭如指掌，但我並未發現你在血山總部，爲什麼蝶戀花受到圍勦，我與柳花花匆匆趕回來，你能趕先一步瞭解情況？」

「這有什麼好奇怪的，」劉小海淡淡道：「現在的江湖，通風報訊的方法多得很，特別是飛鴿傳書，又快又方便；我與紀小翠隨時保持緊密的連絡，蝶戀花被勦，她當然會立刻通知我啦……」

「所以你立刻與毛小東合計毒死宋不輸，企圖蒙騙我們？」南宮雪問。

「我知道騙不過你們，」劉小海嘿嘿笑了起來：「其中最大的破綻，就是宋不輸那腕臂上的圖騰紋刺，只要稍爲細心之人一定可以看出那是新紋刺上去的……」

「你既然知道騙不過，又爲何要毒殺宋不輸呢？豈非多此一舉？」南宮雪大惑不解。

「那當然是因爲要引起金財神賭坊與精武門、孟家莊大火併！」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南宮雪搖搖頭。

「很簡單，」劉小海的笑容十分得意：「我故意引你們出來，除了要你們葬身於此之外，其中最大的作用，是讓毛小東有機會去通知精武門與孟家莊，誣指你們故意毒殺宋不輸爲錢香兒頂罪！」

南宮雪冷嗤一聲：「你當精武門與孟家莊是蠢蛋？他們會相信毛小東的片面之詞？」

「我不知道精武門與孟家莊肯不肯上當，」劉小海把一雙腿架在桌几上：「所以我現在還不能殺你們，我必需等毛小東前來，看看情況是否如我所預期的，再作定奪……」

頓了一頓，他緩緩又道：「不過我想事情是相當樂觀的，因爲我對毛小東那小子有信心；最重要的是，這還要歸功你們去過顧而已顧大師府上，雖然顧家的人未看清你們的面目，不過看清你們是一男一女，這一點已非常足夠了……」

「我不懂你說什麼？」南宮雪納悶。

「妳會懂的，」劉小海顯得十分從容道：「我跟隨你們潛入顧家，然後大聲喊叫，驚動府裡的人追逐你們；趁你們驚慌而走之時，我在顧而已房中留下了一個鼻煙壺……」

「鼻煙壺？」南宮雪不明所以：「你留下鼻煙壺幹什麼？」

錢來爺忽歎了一口氣，苦笑道：「那個鼻煙壺是我的隨身之物，而且還是我六十歲生辰柳花花送我的，毛小東趁我最近心情不好，事先偷去交給劉小海，然後劉小海將之遺留在顧而已命案現場，於是我們便成了殺死顧而已的兇手……」

「如此一來，」南宮雪苦澀一笑：「顧家的人出來做証，那麼精武門與孟家莊的人當然相信毛小東之誣告了……」

南宮雪歎了一口氣，望住劉小海：「你眞是個老狐狸，我服了你。」

「好說，好說！」劉小海哈哈一笑：「人在江湖，不奸不成器，不詐不成材呀，不是嗎？」

「說的是，這個世界本就是老狐狸的世界；」南宮雪浮起一絲苦笑：「像我這種後生小輩應該跟你這種人多多學習……」

劉小海哈哈大笑：「沒問題，只可惜妳已經沒有機會了，妳以爲妳能活過今晚？」

「你不是說要等毛小東來再定奪我們的生死嗎？」南宮雪問：「爲什麼要等他來？」

「他來了，自然就會知道計劃是否順利進行，」劉小海冷冷道：「如果金財神賭坊與精武門、孟家莊火併起來，我想，金財神賭坊縱然能勝，也必然是慘勝，肯定元氣大傷，那我摧毀錢楚南的目的已達，自然便送你倆上西天，大快我心，哈哈……」

「如果毛小東的計劃失敗呢？」南宮雪問。

「那我暫且饒你們不死，」劉小海瞇眼道：「我將以你們兩人的生命要脅金財神賭坊，我會再發動一次驚天計劃，叫金財神賭坊從此在世上煙消雲散、片瓦不存，懂了嗎？」

南宮雪吸了一口氣：「好漢做事一人當，冤有頭、債有主，你牽連無辜，簡直喪盡天良、泯滅人性，你眞是個狗雜種！」

「罵吧，盡量罵吧！」劉小海仰首狂笑：「狗雜種也好、貓雜種也好，其實瞧瞧你們窩蹲在墻角似待宰的羔羊，究竟誰才像雜種？哈哈……」

南宮雪憤怒的瞪住他，本想破口大罵，罵他個狗血淋頭，臨死也罵個夠本，但一想既還有一綫生存的希望，說不



定柳花花會尾隨毛小東前來解救自己——他總是在危急關頭救了南宮雪之命，因此她顯得希望無窮的朝錢來爺遞眼色……

錢來爺當然能瞭解她的用意，於是打破沉默，緩緩問：「既然你並不急於殺死我，爲何又要僱請紅七刀來殺我呢？而且爲何要誘我倆至此，與黃杏元、天駝子廝殺，萬一我死在他們手下，你豈非白費心機？如果毛小東的計劃失敗的話。」

「這當然是有原因的，」劉小海冷沉道：「當年我們白鶴劍派，就屬你錢楚南武功最高，連師父他老人家都不如你，我當然更不是你的對手，因此我僱請紅七刀、以及安排你與大師兄、天駝子廝殺，我認爲他們不是你錢楚南的對手……」

「你眞是太看得起我了，」錢來爺冷冷插咀道：「原來你的目的是想藉此消耗我的體力，而且還可以窺知我的武功境界，然後你以逸待勞、知己知彼，再出面來收拾我？」

「你眞聰明，一猜就中，」劉小海哈哈大笑，笑聲如嗥：「只可惜事情並非如我料想的，想到你爲了救南宮雪，竟不惜犧牲自己，我一看不對勁，只好趕快現身出來……」

「那是你明知道黃杏元必會親手殺死我，絕不容任何人插手，因爲他恨我入骨，」錢來爺凝聲道：「所以你故意發暗器射殺我，引他因擊擋武器而失勢走位，然後趁機狙殺他？」

「這當然還要多謝你那個新認的女兒南宮雪，」劉小海撫鬚長笑：「若非她趁機對大師兄下手，只怕我沒這麼輕易便送他上西天，而且大師兄還幫我一脚擺平了南宮雪，事情眞是圓滿得出乎我的意料……」

說畢，又是仰首一陣長笑。

「對不起，」劉小海居然睨著錢來爺說：「你不介意我這樣笑吧？我實在是控制不住，因爲我眞沒想到這麼容易便擺平你們兩個，眞是沒想到，天助我也……」

說畢，又是一陣大笑、長笑、狂笑！

等他笑完，錢來爺問：「有一件事我想不通，黃杏元與天駝子十分看你不起，他們爲什麼要和你合作呢？」

「所謂兩害取其輕、兩利取其重，」劉小海揩拭著眼角笑得溢出來的淚水：「他們固然討厭我，但他們更恨你，四十年來，他們無時無刻都想找你報仇，只可惜他們太死板，他們就是那種自以爲方正的個性，居然從沒到賭坊走過，始終不知道錢來爺便是當年的錢楚南……是我跟他們說的，但他們雖然知道了却也無可奈何，畢竟憑他們兩人之力要在殺手保鏢重重圍困之下殺你，談何容易，因此大師兄雖討厭我，也只好跟我合作啦……」

「你們素來不咬弦，相見如見鬼，」錢來爺問：「難道四十年來你們一直都有連絡？」

「才沒有，鬼才跟他們有連絡，」劉小海嗤聲道：「也不過是今年來，我正著手進行摧毀你錢楚南之計劃時，無巧不巧碰上他們吧了，於是我心中一動，便慫慂他們合作啦。」

「一來是合作殺我，二來藉故殺了我之後再殺他們？」錢來爺冷冷問。

劉小海哈哈大笑：「今天，我終於明白什麼叫皇天不負苦心人了……四十年，整整四十年，我一直以爲我今生無望殺你們，想不到……哈哈！老天有眼哪！」

南宮雪憤怒的叫了起來：「讓你這種喪心病狂的瘋子得逞，老天才眞無眼哪！天理何在？」

＊　＊　＊

整個「孟東野命案」的案情終於眞相大白了。

但，錢來爺却仍有兩個地方想不通。

他問劉小海第一個問題：「你如何和毛小東搭在一起的？」

劉小海譏誚的望了望他，冷笑道：「說你聰明其實眞笨，我既然處心積慮要整垮你，對你的生活起居、周圍人物，當然下了一番苦功去瞭解，所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我知悉你身邊的重要人物，有兩個是你自小收留調養長大的親信，一個是宋不輸，一個是毛小東；我花了一段相當長的時間，喬裝易容混入你的賭場，冷眼旁觀，發現宋不輸和毛小東是兩個不同典型的人物。前者，好動、敢言、敢做、有進取心；後者，穩重、寡言、木訥、較爲保守……」

「你的閱人能力眞非昔日吳下阿蒙了。」錢來爺歎息。

南宮雪忽地心中一動，衝口道：「是否你看出宋不輸被任命爲大總管，毛小東心生不忿，所以你從中挑攢、挑撥離間，說服毛小東背叛？」

「妳眞聰明，說頭便知道尾。」劉小海嘖嘖了兩聲，接道：「我應允他只要能幫我消滅金財神賭坊，那麼我便會培植他成爲我的接班人，將來接掌白鶴劍派的掌門位置……」

「我不明白，」錢來爺難以置信的搖搖頭，苦澀道：「我待他如親子，就因爲我沒任他爲總管，他便背叛我？」

「是的，就因爲你沒任命我爲大總管，所以我恨你，所以我要背叛你！」冷冷話聲中，一條人影急速掠門而入。

竟是毛小東！

他在劉小海身旁停下，一臉怨毒的瞪住錢來爺，恨聲道：「從小到大，宋不輸經常犯錯，而且不時犯大錯，我毛小東中規中矩，只要你交待下來的事情我那一件沒有做好？那一件事不是做得妥妥當當的？可以說，我跟在你身邊這麼多年，從來沒做錯過任何一件事，有嗎？我有做出令你不滿意的錯事嗎？」

錢來爺望住他，面色十分難看的搖了搖頭，歎氣道：「沒有，你的確不曾出過錯，你總是能依照我的意思將事情辦得妥妥善善的……」

「既然如此！」毛小東驀地吼叫了起來，顯得十分激動的握緊雙拳：「那你爲何任宋不輸爲大總管？你顯然是袒護他

、偏愛他！明明他能力不及我毛小東，卻讓他爬到我頭上，你不公平！你看不起我！居然還說待我如親子，放屁！呸！我當然要背叛你！我恨不得將整個賭坊燒成一堆破瓦爛墻！」

「小子，別激動！」劉小海拉住他：「跟他說這麼多幹嘛，先告訴我，事情進行得怎樣了？他們是否火併起來了？」

「當然幹起來了，兩幫人馬殺得鬼哭神號，」毛小東得意的笑了起來：「我說過：我辦事，你放心。我毛小東辦事向來是不出差錯的，不是嗎？」

「好小子，我就知道你行！我一眼便看出你是個大將之材！哈哈……」劉小海用力拍了拍他的肩膀，得意忘形的狂笑起來。

錢來爺與南宮雪面如死灰。

毛小東目露狠光：「是否該送他們上路了？」

「當然！」劉小海大聲道：「這個日子我劉小海已整整等了四十年，不殺死那頭猪，我死了做鬼也不會心服哪！」

「我比你幸運，我只不過等了兩年便心願已達！」毛小東桀桀大笑：「是你送他們上路，還是由我毛小東下手？」

「當然是你！」劉小海笑著說：「我雖然極想親手殺死他，但我相信由你下手比由我下手殺死他更能讓他死得痛苦、不甘，你說是嗎？」

「有道理！」毛小東獰笑道：「那我毛小東便當仁不讓啦！」

他已拔出腰間佩劍，一步一步的走向錢來爺與南宮雪……

「不勞你這個畜牲動手！」錢來爺咬牙從腰間拿出兩柄飛刀，遞過一支給南宮雪，大聲道：「孩子，別讓那個畜牲沾汚了我們，我們自行上路吧！」

「好！」南宮雪接過飛刀，便要往頸間抹下！

「休想！」毛小東單腿倏揚，一聲叱喝，已踢丟了錢來爺與南宮雪手中之刀。

「我偏要你死在我手下！」毛小東狂笑：「而且我要看你慢慢的死、一點點的死、聲聲慘叫、聲聲哀號的死！」

毛小東長劍平舉……

驀然，一道血柱狂噴而起！

血，並不是從錢來爺身上噴出；也不是從南宮雪身上噴出。

竟是毛小東的血！

他自己殺自己？

當然不是。

——劉小海倏地背後給了他一劍！

狠狠的一劍。

劍鋒由背心穿過了他的胸膛！

「你這個老賊！」毛小東狂號著仆倒於地，他憤怒的翻過身子，企圖站起來，但他只掙扎了一下便又跌倒於地，鮮血已流滿了一地，他大聲嘶叫著：「爲什麼？我爲你賣命，到頭來你卻殺了我！你這個天打雷劈、絕子絕孫、不得好死的老賊……」

「你應該知道，」劉小海冷冷的瞪住他：「這世上沒有任何人對反骨仔、叛逆之徒有好感的，你今天能反叛撫養你一二十年的錢來爺，誰又能保証你明天不會背叛我劉小海？」

毛小東大口喘著氣，一口口的血跡泉水般的直湧而出，他怒突兩眼，彷彿恨不得生吞了劉小海似的：「狗、狗雜種！我……我在黃泉地下等著你，做鬼也不會饒你……」

劉小海沒有應他。

因爲無論他說什麼，毛小東也永遠聽不見了——他已到了黃泉地下做鬼去了。

「他一點也不聰明，」劉小海尖著咀吹了吹劍鋒上的血跡，彷彿在喃喃自語道：「如果柳花花那小子不死，他若留在我身邊，我豈不倒楣？」

他望了望面無表情的錢來爺，古怪的齜了齜牙：「錢楚南，我爲你殺了那個叛徒，你一定十分感激我的，畢竟我們師兄弟一場，不是嗎？」

他慢慢的走向錢來爺：「老實說，你的確是個人材，當年師父若不是那般頑固，肯接納你的意見的話，也許今天的白鶴劍派便不會沒落了，而且你也早和師妹結成夫妻了……你應該知道，這世上絕大部份的人都深受儒家、佛教與黃老之思想，趨於保守，安於現狀，視進步、突破如蛇蠍；你一心要把脚步往前跨，只可惜那些『拒絕進步』與『打擊進步』之頑固份子，卻偏偏把你當成叛逆、瘋子、怪物……」

錢來爺緩緩閉下眼睛，一顆淚水倏地自他眼角滑下……

他爲何而哭？

怕死？

「說眞心話，我也不太想殺你，因爲我知道你其實活得非常痛苦，」劉小海站在他前面，語音頗沉：「你一番苦心反被逐出師門，失去了與師妹結合的機會，因此娶了九個老婆、因此開賭場、因此嗜食罌粟煙……希望能忘掉師妹……」

「不要說了！」錢來爺突然狂聲大叫：「你快快一劍殺了我吧！」

「我偏要說！」劉小海在他面前蹲了下來：「你知道嗎？你被逐出師門之後，師妹曾離家出走找尋你，但被捉了回來，她又曾幾次自殺未果，後礙於師父之命，不得不下嫁於我，她面對的是我，心裡想的卻是你錢楚南，一直到她死……」

「求你，」錢來爺緊閉兩眸，卻制止不住奪眶而出的淚水，他沙啞的，帶著哀求的口胳：「念在師兄弟一場，你快快賞我一劍吧……」

劉小海卻不肯賞他一劍，也不肯住口，他繼續說：「你知道嗎？當年師妹想你一次，我的心便像毒蛇咬了一次，幾十年來，我也一直活在痛苦中，我不能這麼快殺死你，我要讓你嚐到更痛苦的滋味……」

他把目光移向一直怒視著他的南宮雪，冷冷的、一字一句的道：「我要讓你親眼看見我一劍一劍的先殺死你這個新相認的女兒南宮雪……」

「求求你！」錢來爺嘶聲大叫：「我錢楚南跟你劉小海下跪，求你別折磨她……」

「好呀！」劉小海立刻說：「只要你肯



跪著求我，我會答應你的……」

「不必求他！」南宮雪嗔目挫牙：「一刀也是死，千刀也是死，爹，不必求他！媽的，劉小海，你這個狗雜種，怪不得你師妹不愛你，像你這種男人，給我南宮雪提洗脚水老娘都嫌髒……」

「妳這臭丫頭！」劉小海勃然大怒，一張老臉脹得比猪肝還紅，他暴跳如雷，粗話如篇：「臭婊子！賤女人！老夫不相信妳這騷貨骨頭多硬，老夫先脫了妳衣服，把妳剝光猪，再吊起來風乾陰涼做醃肉腊腸餵給狗吃……」

罵聲中，一巴掌打得南宮雪牙血噴飛！

劉小海赤紅著眼，眞的用劍尖去挑南宮雪的衣扣，口中怒道：「媽的，我師妹不愛我，妳這個賤貨也來侮辱老夫，哼！老夫今天非把妳……」

突然，一抹絕快、絕冷的刀光像閃電般的疾飛了過來！

劉小海也突然住口不語。

他已無法說話——因爲他那高突的喉結已被一把鋒利的飛刀準準插入，只露出了金光閃閃的刀柄，居然連一滴血都不曾溢出！

多神奇的飛刀。

誰人的飛刀？

＊　＊　＊

南宮雪睜大著眼，看清了踏步而來之人後，興奮的叫了起來：「紅七刀，是你？」

「當然是我，」紅七刀大步走到她面前：「世上除了我之外，妳還見過誰有這麼好的飛刀？」

「你不是已經走了嗎？」南宮雪望著他笑。

「我是走了，」紅七刀一脚把兩眼突睜，彷彿還不知道自己已經死去的劉小海，踢得直滾到墻角邊：「可是我忽又想了一件不對勁的事……」

「什麼不對勁的事？」南宮雪問。

「妳不是說過要請我喝酒的嗎？」紅七刀蹲了下來，表情依然冷漠，但卻一臉認眞：「但妳卻沒說什麼時候請我喝，究竟是十年、二十年後，還是等咱們死了之後，在陰間喝？我聽說在陰間什麼都冷，而我最怕喝冷酒，所以我特地又趕回來告訴妳一聲，千萬別死後再請我喝一杯，懂嗎？」

「懂！」南宮雪應得很大聲，她望住滿臉笑容的錢來爺，興奮的說：「紅七刀，南宮雪告訴你一個好消息，我剛剛認了一個有錢的老爹，他的酒多得可以淹死你……」

紅七刀大笑。

南宮雪卻昏了過去——她吃上黃杏元那一脚，早就五臟離位，逆血翻湧，早就該昏過去的，只因爲倔强的她强行凝住一口眞氣，爲的是能在臨死之前多陪陪她那新認的父親錢來爺，多享受一些天倫之樂；現在，救星來到，災危已除，强憋的那口眞氣也因而鬆散了下來，這一散，南宮雪只覺一陣天昏地暗。

＊　＊　＊

南宮雪醒來之後，發現自己睡在一間極爲華麗舒適的房間。

而且，她還看到了一個胖胖的人影坐在牀畔，正對著她微笑。

「妳醒了？」聲音淡淡的，但南宮雪却可以聽出那短短的三個字充滿了無限的關注與慈愛——那是錢來爺的聲音。

南宮雪給他一個甜甜的微笑：「這裡是什麼地方？」

「家，」錢來爺溫柔愛憐的扶起她，並且拿起柔軟的鵝毛枕頭，讓南宮雪舒適的靠住，他微笑著添了一句：「是我們的家。」

南宮雪心中一陣溫暖。

「爲什麼只你一個人？他們呢？」南宮雪轉動著烏溜溜的眸子。

「當然只我一個人，」錢來爺到桌上端來一盅預備好的濃湯補汁：「別忘記，妳是我第九個女兒，現在的世界，做父親的必需『孝順』女兒，所以就我一個老頭子在這裡服侍妳啦。」

南宮雪格格嬌笑。

當錢來爺一調羹、一調羹的餵完湯之後，南宮雪却不禁伏在他懷裡喜極而泣。

錢來爺却笑著說：「吃完就哭，這種孩子將來一定長得又肥又胖……」

南宮雪噗嗤而笑，羞道：「長得像你這麼胖，準難看死了！」

「誰說的，胖就是福氣哪，」錢來爺瞇著猪泡眼：「老爹準把妳養得又白又胖的。」

南宮雪掩唇而笑。

她隨即凝眸問：「老爹，精武門與孟家莊那些人有沒有……」

「放心，」錢來爺立刻道：「沒什麼事，毛小東雖成功的策動了火併，但幸好那小子應付得好，雙方不過死傷了一些人馬，現在一切誤會已冰釋啦。」

「那小子呢？他有沒有受傷？」南宮雪馬上想到柳花花。

錢來爺忽然板起臉孔。

「怎麼了，老爹？」南宮雪楞住。

「老爹生氣啦，」錢來爺煞有介事的指了指自己的臉孔：「這麼一張生氣的臉，妳都看不出？」

「您怎麼生氣了？」南宮雪茫然。

錢來爺口語認眞：「現在養女兒，跟父親講沒兩句話，便急着問『那小子』，妳說我怎不生氣啊，養女兒還有什麼意思？」

南宮雪楞了楞，隨即嬌羞的笑了起來，挽住他的手臂，含笑道：「你這個又寶貴已可愛的父親，請別生氣，讓女兒問候問候你，你的手不痛了吧？」

「早就該問了，」錢來爺揚了揚仍包紮著的手掌：「痛是不痛啦，不過以後打牌賭錢便麻煩了點……」

「都是爲了我……」南宮雪眼眶一紅。

「又要哭啦？眞是個哭包！」錢來爺淡淡道：「其實他斷了我一掌並不爲過，因爲他的左掌也是被我斬斷的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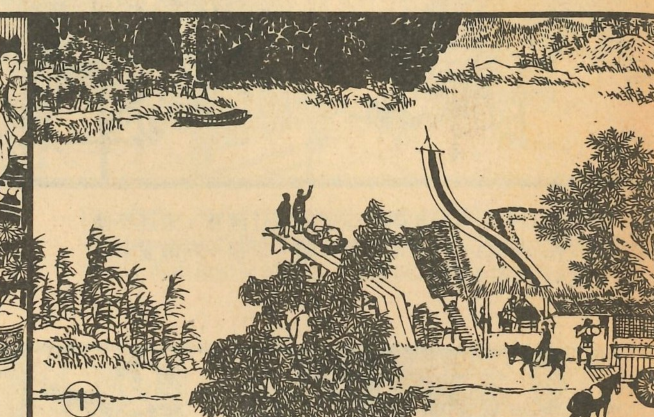
「對了，」南宮雪眨眨眼：「你還沒告訴我，爲什麼你會斬斷你大師兄的手掌呢？」

錢來爺輕歎一聲，緩緩道：「當年，我爲了証明師門劍術已不合時宜，便在

梁山泊英雄傳之廿二

高石．編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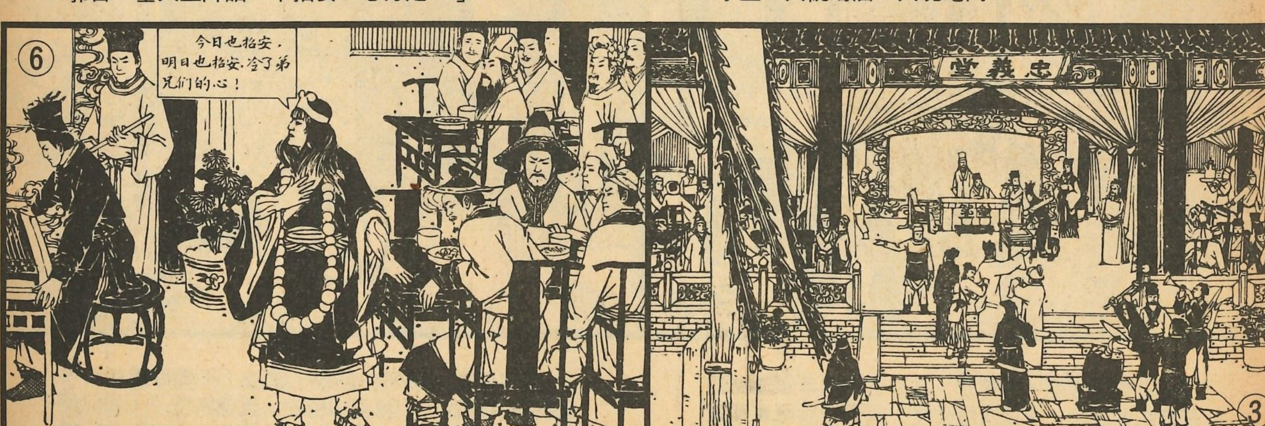
# 李逵（一）



1　梁山衆好漢，自從排定座次之后，不斷下山，劫富濟貧，懲辦貪官惡霸，大小事情又幹了千百件，遠近幾百里無人抵擋。轉眼夏去秋來，到了重陽佳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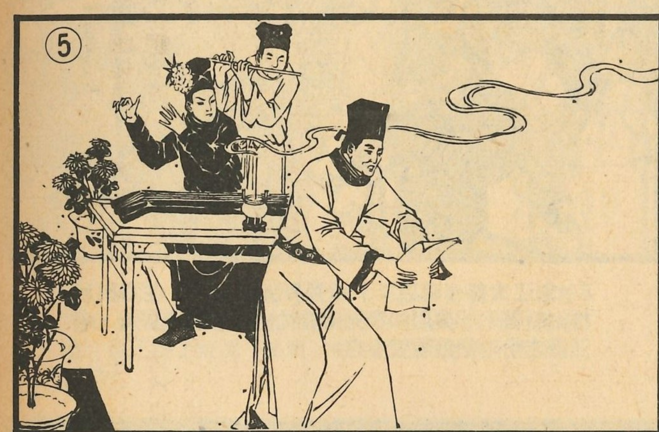
2　宋江叫宋清安排筵席，邀集衆兄弟，舉行菊花大會。所有馬步水三軍，各自成羣打對，到樹林間、亭子里，大碗喝酒，大塊吃肉。




3　一百零八位頭領都在忠義堂上，吹吹打打，開懷暢飲，從正午直吃到太陽下山。



4　宋江大醉，乘着酒興，取紙筆作了一首《滿江紅》曲詞，叫馬麟品笛，燕青彈箏，由樂和唱給大家聽。



5　樂和唱到最後幾句，衆兄弟留心聽得清楚：「心中愿，平虜保民安國。日月常懸忠烈膽，風塵障却奸邪目。望天王降詔，早招安，心方足。」

6　衆兄弟聽了心裏都不高興。武松頭一個叫了起來。



師父面前與大師兄比劃起來，誰知大師兄越比越認眞，招招對著我要害而來，逼得我不得不全力反擊，結果我便在身不由己的情況下斷了他一掌……他是個很認眞而又嚴肅之人，而且十分愛面子，他身爲大師兄，拜師學藝的資歷最久，平素同門間也以他武功最精深，不想却敗於我手，所以羞愧得無地自容，當夜便連同天駝子自絕師門而走……」

「原來如此，」南宮雪說：「你是誤傷他的，他實不必懷恨在心啊！」

錢來爺苦澀一笑：「不是誤傷，當時我若不傷了他，便會死在他劍下了，他其實是藉那次機會想殺了我，他一直想殺我……」

「爲什麼？」

南宮雪問了一聲，隨即眨眼道：「是不是他也愛你師妹？」

錢來爺又是一歎：「當年我們幾個師兄弟，只怕沒有一個不愛她的……」

他的眼角泛起一點淚光。

南宮雪能體會出他那顆淚包含著無限的痛苦、思念、悔恨，她很好奇問：「老爹，當年你有那股勇氣頂撞、反駁師門，爲何不敢帶你師妹一起走呢？」

「我是想帶她一起走，」錢來爺吸了一口氣，竭力不使眼角那顆淚水掉下來：「但，我雖有勇氣當一個世人眼中的叛徒、瘋子、怪物，却沒有勇氣讓她當一個『不孝女』……」

南宮雪沉默。

錢來爺甩甩頭，甩掉了那顆淚：「傻丫頭，現在妳總算明白我跟妳說的，將來千萬別嫁像我這種男人的老公了吧？」

「起來吧，丫頭，」錢來爺拉住她的手：「快起身梳洗換裝，大家都在廳上等著見妳哪！」

「等等，老爹，」南宮雪却不肯下床，反拉住錢來爺不讓他走：「女兒還有一個問題……」

「什麼問題？」

「毛小東眞是從沒做錯事？」

「可以這麼說。」

「那，你爲何不肯任他爲大總管？」

南宮雪十分不解：「像他辦事能力這麼强的人，至少毛小東說宋不輸經常出錯，他應該强過宋不輸，你却重用宋不輸，莫非你眞如毛小東所說的偏心、不公平？」

「孩子，」錢來爺歎了一口氣：「妳知不知道，這世上只有兩種人不會做錯事……」

「那兩種人？」

「第一種人是死人，妳一定沒見過死人會做錯事的吧？」

「當然沒有，」南宮雪頗爲迷惘的望住他：「第二種人呢？」

「第二種人當然是從不做事之人，妳幾時見過不做事之人做錯事？」

南宮雪不明白他在說什麼，她發現自己的老爹徹頭徹尾都是個怪人，連腦子裡面的意念思想都奇怪無比，她呆呆的望住他……

「這世上，絕對沒有不做錯事之人，人本就在錯誤中成長，」錢來爺沈聲道：「毛小東當然也會做錯事，不過他做錯的次數少、情節不大，而且他也善於掩飾過錯，所以看起來好像全無過錯……」

「這種人十分難得呀，」南宮雪說：「總好過那些經常出錯之人呀，不是嗎？」

錢來爺却搖搖頭道：「這種人，說尖酸一點，是奴才非將才，絕不能讓他獨當一面……」

「爲什麼？」

錢來爺一字一句道：「因爲那種人『守成有餘、進取不足』，非創業之人才。」

南宮雪似懂非懂。

錢來爺緩緩又道：「宋不輸雖然經常出錯，但這也表示他敢於做事，勇於做事，世上只有多做事、多創新之人才經常會出錯，妳懂了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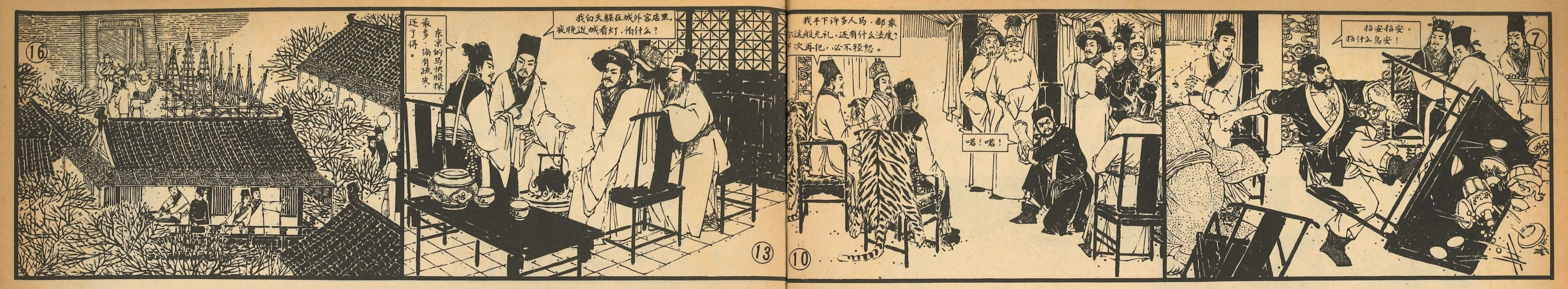
「我懂了！」南宮雪霍然開朗：「人不怕錯，只要能在錯誤中吸取經驗教訓，那麼就會有進步、會有突破；反之只管奉經照典不出錯之人，却容易墨守成規，趨於保守，難有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甚至可能逐漸式微，終被淘汰，是不？」

「丫頭，」錢來爺忽然掩咀打了個呵欠，懶懶道：「我去招呼丫環來幫妳梳洗換衫，老爹癮頭來了，先到廳上抽兩根，妳可打扮得漂亮點哪，外頭一大堆人等著看我錢來爺的九公主哪……」

他緩緩走出房門去，南宮雪目送他的背影……

在他跨出門檻的一刹間，南宮雪忽然在心中對自己說：「他註定要一輩子寂寞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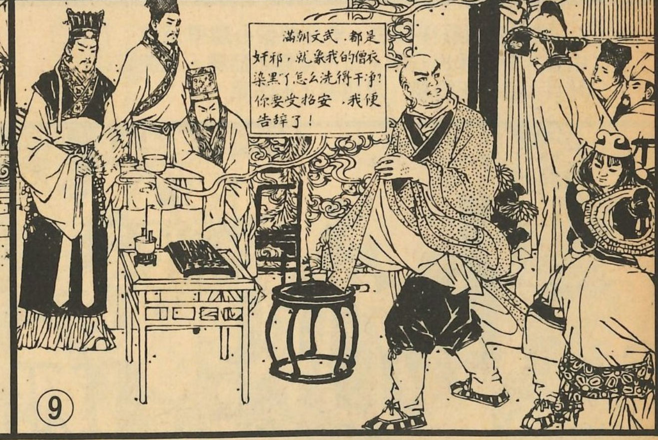
（全文完）




7 黑旋風李逵氣得瞪大了眼睛，一面罵一面把面前的桌子一脚踢翻了。



8 宋江大怒，喝道：「這黑廝如此無禮，左右與我推出斬首！」吳用和衆兄弟連忙一齊替李逵求情，宋江這才吩咐把他看管看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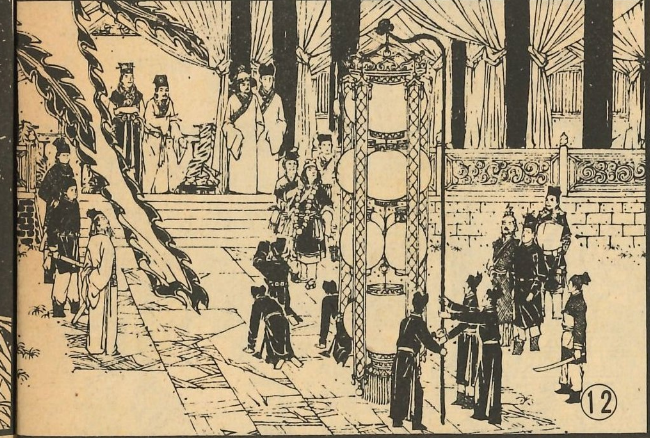



9 宋江酒醒，想起差點殺了李逵，不覺難過起來，却又對武松說：「我主張招安，爲國家臣子，如何便冷了衆人的心？」魯智深聽了，忍不住說了幾句反對宋江的話。酒席就這樣不歡而散。

10 第二天，衆兄弟帶了李逵向宋江請罪。宋江不便再提招安的話，只怪他當衆失禮。李逵一向敬愛宋江，也就不再說甚麼。



11 轉眼到了年底，這一天大雪初晴，山下截住一批住東京運送花燈的官差和燈匠，押上山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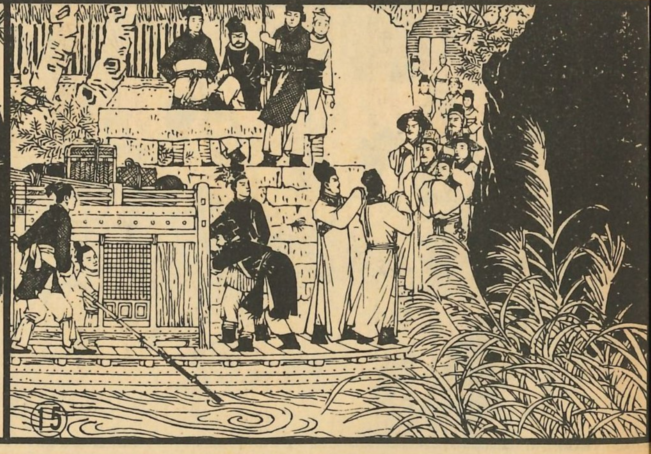


12 宋江審問官差。官差說，這是各州照年例進貢的元宵節用的花燈。宋江叫燈匠把一架玉棚玲瓏九華燈掛在晁天王靈堂內，其餘讓他們仍解往東京，還賞了銀子酒飯。

13 當晚，宋江對衆頭領說，他生長山東，從沒有到過京城，這次想帶幾個兄弟，悄悄到東京去看元宵的燈火。吳用和衆兄弟勸他不要冒險，宋江却一定要去。




14 過了年，宋江派定同去看燈的人：他和柴進、戴宗一路，史進、穆弘一路，魯智深、武松一路，朱同、劉唐一路。李逵吵着也要去，宋江只得答應了，又叫燕青專和李逵作伴。



15 魯智深、武松扮作行脚僧，其餘都扮作客商，暗藏武器，分作四批，各挑行李下了山。衆頭領都到金沙灘送行，吳用又特地對李逵再三叮囑。

16 衆人在正月十一日那天到了東京，在萬壽門外客店裏住下。宋江只讓柴進、燕青先進城去探路，其餘的人都等十四、十五兩日夜裏才進城去。



17 到了十四那天黃昏，史進，穆弘、魯智深、武松先走；宋江留李逵在客店裏看守，答應明夜帶他去看燈；自己帶了柴進、燕青、戴宗混在人羣裏，進了封丘門。



18 只見六街三市，家家門前紮起燈棚，高掛花燈，照耀如同白日。宋江等四人轉過御街，見兩邊都掛着妓院的牌子。



19　來到街中間，見一家門外掛青布幕，門裏掛斑竹簾，兩邊都是碧紗窗，氣派與別家妓院大不相同。宋江就帶三人走向附近茶坊。




20　宋江向茶博士打聽這家妓院的情況，不出所料，這裏正是東京第一名妓，和當今皇上趙佶有來往的李師師家。




21　宋江來京時存着心，想通過李師師的門路，試探一下皇帝能不能招安。這時他找到了李師師住處，那肯錯過，就在燕青耳邊低聲吩咐了幾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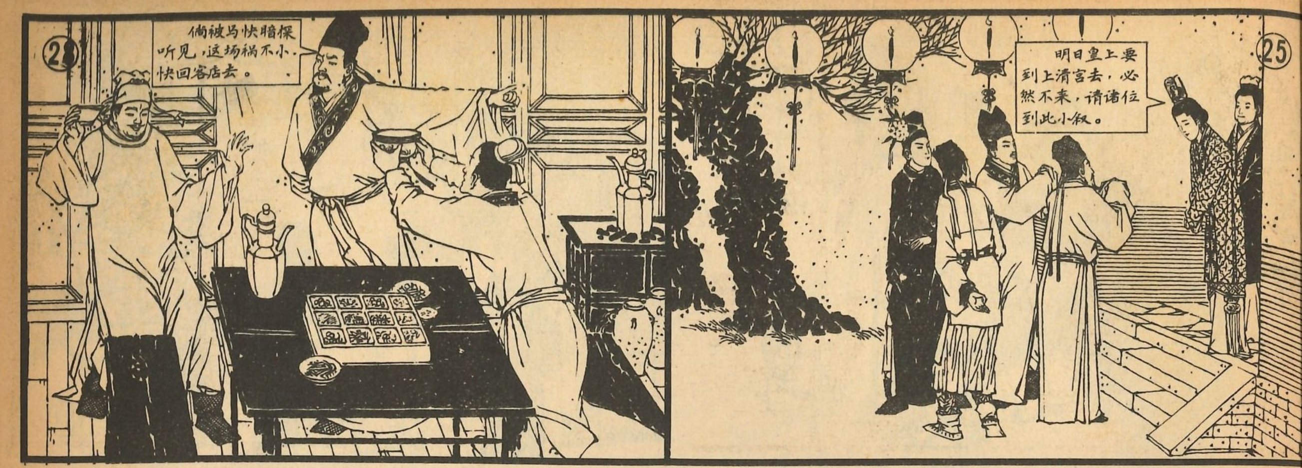
22　不一刻，燕青回到茶坊，向宋江點點頭。宋江叫戴宗付了茶錢，一起跟燕青到李師師家來了。



23　因燕青剛才已跟妓院李媽媽說，有一位山東大財主愿出千両銀子，求見姑娘一面。李媽媽自然答應。這時，李師師就出來迎接宋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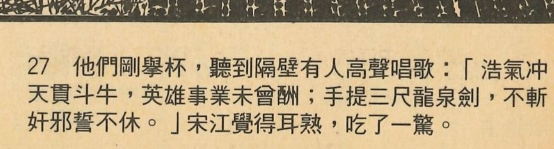
24　李師師請宋江等坐下，飲了一盞茶，正要說話，忽見丫環來報：皇上已經到了後門。




25　李師師連忙起身，準備去接駕。她約宋江明日再來。宋江只得帶了衆人告辭出來。




26　四人從李師師家出來，轉過小御街，想走天漢橋去看鰲山。路過樊樓，聽得樓上笙歌喧騰，宋江就和柴進等上樊樓，預備賞燈飲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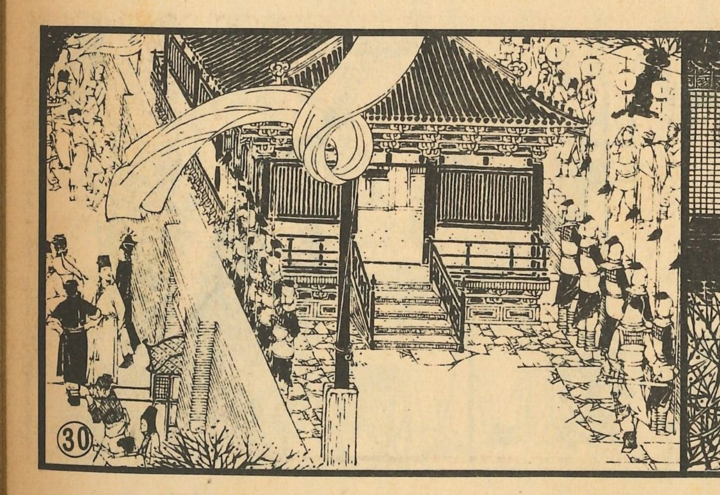


27　他們剛擧杯，聽到隔壁有人高聲唱歌：「浩氣冲天貫斗牛，英雄事業未曾酬；手提三尺龍泉劍，不斬奸邪誓不休。」宋江覺得耳熟，吃了一驚。

28　宋江走到隔壁一看，原來是史進和穆弘二人。他們喝得酩酊大醉，借唱歌抒發胸中大志。宋江連忙喝住，叫他倆先出城去。



29　宋江和戴宗等出城回到客店。李逵一個人在客房裏慪得發慌，宋江來對他說，明日夜裏一定帶他去看燈，他才樂了。



30　第二日夜裏，街上觀燈的人多得不知其數。宋江帶着李逵和原先三個人進了萬壽門。這天沒有夜禁，但城門上的軍士却全副披掛，弓上弦，刀出鞘，擺列得十分嚴整。

一代風水大師傳奇故事／蕭玉寒·文

可飛·圖

# 桃花劫

## 嚐君任飴佳酒美　兩百三銀無地此

賴布衣離開了英德鎮半年後，方笑天便與小翠正式結爲夫婦。方笑天迭遭變故，家財喪失殆盡，再加上這年英德水患，方家在鎮郊之田莊被水淹，佃戶已逃荒遠去，又少了大筆收息，方笑天越發日見窮蹙。如此愁眉苦臉過了半年，方笑天歎道：「貧賤乃命，富貴由天，如此坐守，只怕得像狗馬般塡塞溝壑矣！不如早日自圖之。」

於是與夫人小翠商議，把方家空餘的幾間大屋賣了，所得銀兩，拿去從商買賣。小翠勸道：「相公此行，未知欲住何處？妾聞南雄鎮近日太平盛世，其物價與此地相差甚遠，由此地販物上南雄必有所穫。況南雄乃義父留名之地，正好趁此行打探他老人家下落。」

方笑天道：「夫人有理！便依計而行可也！」

其時英德盛產上等茶磚，其時並不叫「英德紅茶」，而稱「紅茶磚」。方笑天在當地買了一百担，裝了三條船，沿水路北上南雄。

南雄鎮這時果然景象一新，繁華市面，對各地運來之貨物需求甚殷。方笑天運來的百担茶葉，不到半月工夫，便以高價售罄，着實賺了一筆。方笑天曾私下打探賴布衣行踪，豈料鎮上之人，聽他是來找賴布衣，反而搶先追問他賴布衣的下落，言下之間，滿鎮之人均極欲重見賴布衣報恩。

方笑天與夫人小翠在南雄鎮一家飯館進膳。突然有一位三十來歲的男子走了進來，只見他長得高大而壯實，筋骨隆起，孔武有力，他在方員外側邊坐下，不斷長吁短歎。

方笑天暗道：「看此人筋骨壯健，似是習武之人，爲何却露此女兒愁態？莫非遺失了銀兩，沒錢吃飯麼？」這般想着心下不忍，便相邀道：「若缺飯錢，你我共進如何？」

這大漢漠然不答。方笑天以爲他怕難爲情，便叫堂倌另捧幾碗白飯及菜式來，推至大漢面前，勸道：「出外行路，難免有尷尬日子，不如先塡飽肚皮，再從詳計議如何？」

大漢忽睜眼凝注方笑天，片刻，淡然一笑，不再推却，却以手攫食，頃刻之間，已全數吃光，方笑天見之可憐，知他已餓了數日，又叫堂倌捧多幾様飯菜，大漢又以手攫食，頃刻又吃光。如此接連捧進十多次飯菜，如風車般，大漢竟一一吃光。這才摸着肚皮歎道：「三年以來，從沒吃過這般飽矣！」

方笑天奇道：「壯士體健如牛，爲何竟落到如此田地？莫非被人陷害以致於此麼？」

大漢道：「罪獲天譴，恕難細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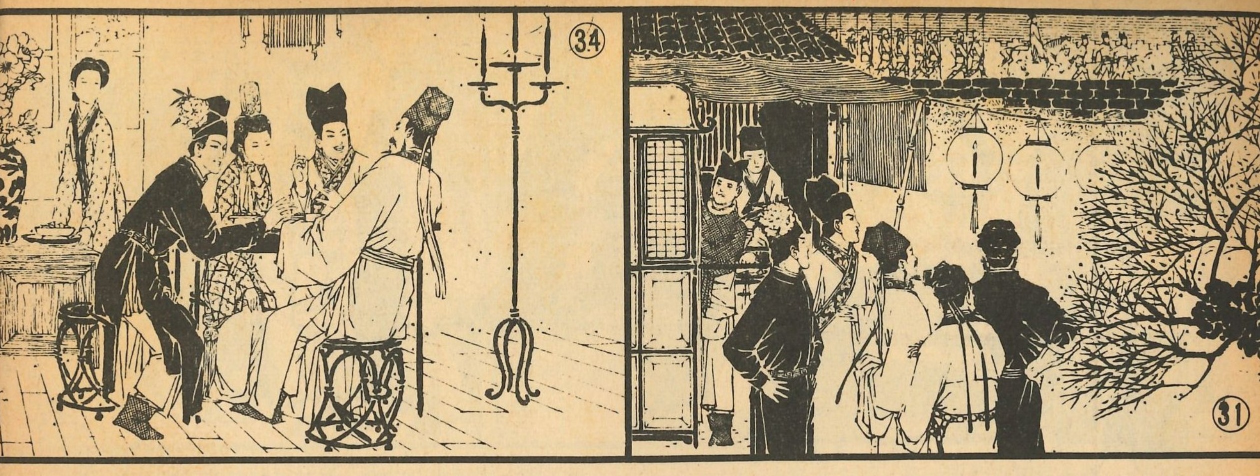
方笑天道：「那壯士家居何處？」

大漢道：「陸地無居，在水無舟，早晚便在村口郊野胡混罷了！」

方笑天心下更奇。小翠在旁耳語道：「妾觀此人，氣宇不凡，目隱神光，必非常人也，相公切勿輕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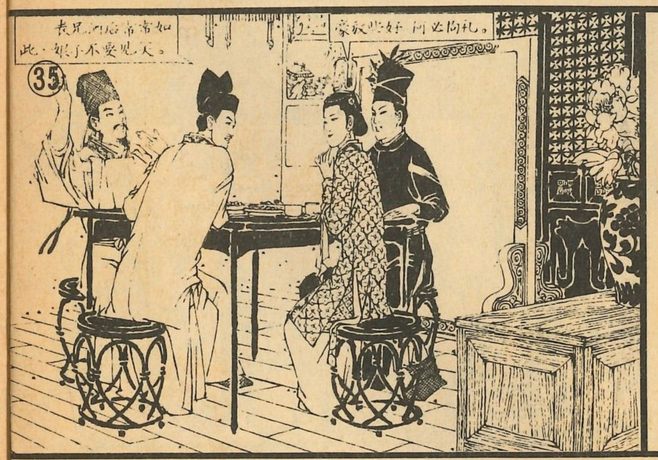
夫妻兩人暗暗吃驚，豈料一餐既畢，大漢即相辭而去。臨行，大漢拱手謝道：「員外宅心仁厚，果然！果然！他日





34　李師師說些花街上的俊俏閑話，宋江不懂，都由柴進回答；燕青在一邊起哄取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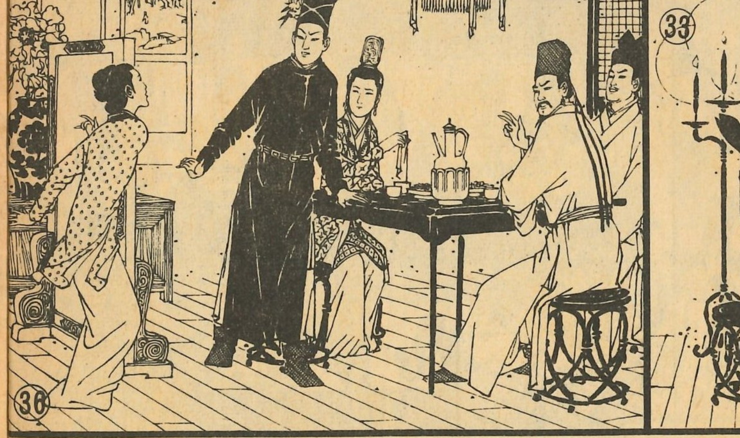
31　遠遠還看見太尉高俅，親自帶着馬軍在城上巡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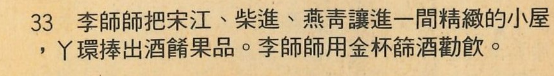




35　酒過數巡，宋江捲起袖子，指手劃脚，露出梁山泊的模樣來，柴進連忙替他掩飾。

32　宋江等五人二次來到李師師家。李媽媽出來，說害怕皇上又突然來到，不敢接待。燕青連忙捧上火炭似的兩塊金子，她這才准他們進門。宋江教戴宗和李逵在中門外等待片刻。





36　忽然丫環進來說：「門外兩個伙計，有一個長得嚇人，在外面喃喃的罵。」宋江就叫丫環把他們兩個喚進來。（待續）

33　李師師把宋江、柴進、燕青讓進一間精緻的小屋，丫環捧出酒餚果品。李師師用金杯篩酒勸飲。

有緣，再行相會！」說罷昂然而去。

方笑天百思不解其意，但覺自己平生未做虧心事，稍後亦處之泰然。在南雄鎮再逗留半月，方笑天把賣「紅茶磚」之款項在南雄另購一批貨物，便由水路重返英德。

船伕把貨物搬入船倉，正要起錨開船，岸上一人如飛趕來，方笑天一看，原來竟是那日在飯館中借餐的大漢。方笑天心中大奇，迎着大漢問道：「壯士匆匆趕來，莫非有事相告麼？」

大漢道：「我不捨員外，欲相隨左右。」

方笑天笑道：「壯士差矣！在下乃一名小商人，豈敢使喚壯士？壯士如缺了銀兩返家，在下這兒有白銀十兩，壯士可拿去應急便是。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些微小事，壯士不必介懷，就此別過，如何？」說罷！叫夫人小翠捧出銀兩，遞給大漢。

大漢不納，却道：「然則員外視我爲朋友否？」

方笑天笑道：「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在下當然視你爲朋友，些許相贈，幸勿推却！」

大漢却仰天大笑道：「員外差矣！你既當我是朋友，然則朋友有難，我能坐視不救麼？」

方笑天驚道：「壯士所指乃在下麼？」

大漢點頭道：「一飯之恩不敢忘也！」

方笑天猶疑間，夫人小翠忽勸道：「既壯士如此誠意，相公便答應吧！」說着，朝方笑天使個眼色。方笑天對夫人之言素來信服，見之便點頭應允，與大漢一道上船而去。

船行半途，船家擺上飯菜，大漢却道：「我一餐可支持數日，一年之中，僅食數餐而已！」

第三天，船經北江開闊處，本是晴天日麗，忽然一陣黑雲飄近，霎時間遮黑了半邊天，隨即狂風大作，閃電驚雷，轟劈而下。貨船搖搖晃晃，幾欲翻側。方笑天與小翠大驚，相擁而泣道：「今番眼看難逃劫數矣！」

大漢在船艙內恨得咬牙有聲，緊握拳頭，不發一言，瞧他神情，似乎預知此事，欲救之却又有畏意。

「喀喇！轟！」一道閃電挾着暴雷直擊而下，接而一陣如萬馬奔騰激起的旋風在半空中橫掃過來，貨船搖晃幾下，便翻側江水之上。

方笑天與夫人小翠及滿船貨物皆沒於水中。奄奄待斃間，忽覺有人扶持而出。踏着江浪，如飛般送上岸來。方笑天睜眼一瞧，竟是那大漢相救。此時他渾身無力，連話也說不出來，身邊的小翠也已昏迷不醒。

大漢又踏着波浪而出，一會兒，挽着一艘大船，如飛而至，把方笑天、小翠扶入艙中，自己却又跳入江中。只見他在江中翻波出沒，以雙手挾着貨物鑽出江水，把貨物擲入船艙，又沉下江去，數十次往返，滿艙已擺滿貨物。

大漢這才上船，問方笑天道：「員外檢點貨物，可有散失？」

方笑天歎道：「壯士既已救我夫婦生命，又何必再尋貨物？萬一令壯士遭逢不測，我夫婦二人便終生難安矣！」

大漢笑道：「員外言重，我不過遊戲人間吧了！」

言未畢，忽又聞雷聲大作，狂風又橫掃過來！似乎非要把方笑天夫婦置於死地而罷休！大漢面色大變，猶如金紙，咬牙切齒恨聲道：「誰敢如此大膽妄爲，施害仁義之人！」言畢衝出船艙，遙空厲聲喝道：「誰人執司風雷？船上有刑部尚書方神鏡大人，汝可知麼？吾乃被謫雷曹是也！」

突聞雷聲隆隆，有吆喝聲自天際傳了下來，道：「……吾等並不知情，但接當朝國師趙眞人諜令，令吾等追索方笑天夫婦生命，吾等接此諜語，不敢不遵，今既有雷曹出面示警護衛，吾等就此回去復命罷了！」言畢雷聲、風聲呼嘯而去，片刻間北江之上頓時風平浪靜。

大漢恨道：「這趙眞人如此可惡，若吾重司職守，必取其生命！」說罷仍恨恨不止。

方笑天在艙內不知發生什麼事，但聞大漢後半句「取其生命」一語，驚問道：「壯士所指何人？」

大漢忙道：「害員外之人，乃當朝國師趙眞人也！他施妖法，妄調雷神取你生命，此等奸惡之人，他日必遭五雷轟頂！」

方笑天這才知是惡師趙眞人不甘慘敗，圖謀相害，他不禁搖首長歎。大漢慰道：「員外勿慮！你家有貴人鎮邪，眞龍守衛，已成百毒難侵之身，此是你家祖墳龍穴之奇力也！」

自後，一路上再無風險，順風順水平安返抵英德鎮。方笑天把買來的貨物沽清，又賺了一筆。大漢亦一直住在方家，却不飲不食。方笑天和小翠苦勸，他却笑道：「員外請勿介意，我早說過，一年僅進食數餐而已。」

一天，方笑天正與大漢閒話，忽雷聲又作。方笑天有所感觸，歎道：「人道富貴由天，但不知天上如何形狀？如何行雷？若能親眼目睹，這才叫人生一大快事！」

大漢笑道：「員外想作雲中遨遊麼？」

一會後，方笑天忽覺懨懨欲睡，頭一低，便覺漸入夢中……突然，自覺身子搖晃，睜眼一看，只見四周皆是棉絮一般白雲，周身霧氣繞繞，原來竟已身在虛空！方笑天大驚，忍不住跳了起來，立時覺得頭腦昏眩，猶如坐於巨浪之船上，腳下空空軟軟，並無着力之物，抬頭一望，但見星星就在眉眼之間，他想，自己莫非是在夢中？

他再仔細一看，見這些星星猶如蓮蓬中的蓮子嵌在頭上，大者如瓦甕，小者如碗碟，再細看如茶杯。他用手摸着搖撼，大的異常牢固，絲毫推不動，小者搖搖欲動，便摘了一顆，藏於袖中。他撥開雲霧，向下面一望，但見山野大地蒼蒼茫茫，城廓猶如玲瓏黃豆。方笑天暗暗心驚道：「若一失足，這一跌下去



，便是粉身碎骨的大禍事！」

就在此時，忽見兩條巨龍，飛捲翻舞，騰躍矯健，拖着兩輛黑車，隆隆而來。忽見龍尾往上一甩，聲音清脆，猶如鞭之打鐘。車上有水桶狀物，約十數丈，上面貯滿水，有數十人，圍在四周，以手撥水，遍灑雲間。突見方笑天，均驚疑目注。

方笑天細看，原來那大漢亦在數十人之中，且是領袖模樣，只聽他對衆人說道：「此人乃吾之朋友！」說着取了一隻碗狀之物遞給方笑天，道：「你可隨意灑下，下面便有大雨矣！」

方笑天接過，學着衆人撥水模樣，認準自家英德鎮方向，傾倒下去。一會，那大漢對方笑天笑道：「吾乃天上雷曹，三年前行雨，誤了時辰，被謫凡間，故有緣相會，因施救於你，立了功勞，方得重返司位，今日就此相別矣！」

大漢說罷，把駕車之繩向下擲去，源源不絕，看似不足一丈，向下滑落竟近萬尺，大漢把繩頭扯住，向方笑天道：「員外請回！他日方家榮華富貴，但願能在案前，遙燃香燭，便足感激盛情。你祖宗風水龍勢日盛，不久將生貴子，從此富貴日近矣！請回！遲則恐生不測矣！」

大漢忽把方笑天往懸下之繩索一推，方笑天不由自主便向下墜，惶恐之中只好緊握繩索，冉冉而下，一會工夫，忽覺腳觸實地，低頭一望，原來早已立於自家臥房之中。

其時粵北遭逢大旱，人人求雨不得，但忽降大雨，十里之外，雨僅指深，英德鎮內，却深及膝蓋，轉眼間所有溝渠已塡滿。人人望天禱告，感謝天恩，但其中究竟，却只有方笑天一人知曉，心道：「莫非乃那一碗之水麼？」

他半信半疑，探探袖中，却見方才所摘之星猶在，便掏出來放在桌上，白天黯黝如石，夜晚則光明煥發，光映四壁。方笑天視爲神物，供在案上，每日燃香拜祝。

這一晚，方笑天與小翠入睡，小翠忽見案上之星光華漸小，好像螢火般上下翻飛，小翠驚疑，張大嘴巴正欲喚醒員外，正當張嘴之際，那星星立時飛入口中，古嘟一聲直滾入小翠肚裏。

小翠大驚，忙推醒方笑天，方笑天見案上星石果然不見，心下亦覺驚異。過了一月，小翠竟然肚腹隆脹，找大夫診治，大夫連聲恭喜，說是夢熊有兆！方笑天夫婦又驚又喜，驚的是這胎兒竟是星石入肚成孕，未知是吉是凶？喜的却是中年得子！後繼有人，總是天大喜事。

再過九月，小翠即將臨盆待產。這一晚，夫妻倆正在床上，方笑天忽見門外施施然走進一位老年男子，細看之，竟是自己的生身之父！但見他滿面歡容，走近床邊，對方笑天道：「吾家將生男兒矣！幸得賴大俠把吾等骨骸移於碧落洞中，吾與祖宗因此得上天庇護，托得雷曹護你，又助你摘得文筆星歸，吾孫即文筆星臨世也！你可命名爲星兒。他日榮華富貴，斷不可忘賴大俠栽培之德，更須廉明清正，以造福百姓，則方家幸甚，百姓幸甚矣！切記！切記！……吾去也！」說罷，施施然滿面笑容而去。

方笑天一覺驚醒，就在此時，夫人小翠已產下一兒，半空之中，忽有一陣清脆樂聲響過，隨即，又有一陣慘厲鳴冤之聲傳來。

孩子滿月，方笑天即遵父囑，取名爲星兒。方星兒聰慧異常。但美中不足，却不會說話，直到三歲，僅會叫「亞爹」、「娘親」四字。

方笑天心急，小翠道：「放着一個好去處，相公爲何不去拜求明示？」

方笑天道：「是甚去處？」

小翠道：「相公祖墳碧落洞也！」

一言驚醒夢中人，方笑天大喜，馬上帶了方星兒前去碧落洞。在祖墳前，方笑天與方星兒一道跪下，拜道：「此子雖聰慧，但却像啞巴，他日怎成大事？尚望列位祖宗遺陰，使星兒口齒令俐如常！」拜罷又祝，祝罷又拜。

就在此時，跪在一旁的方星兒失笑道：「吾孫他日貴爲刑部尚書，斷盡天下冤獄，爲百姓讚頌，他身處要職，首重明查暗訪體察民情，豈可輕易開口？吾兒何太痴哉！」說罷嘿嘿笑聲不止。方笑天一驚，知是祖宗藉星兒之口說話，點醒於他，聞音喜道：「列位祖宗所見甚是，如此，孩兒放心矣！」

自此之後，方星兒雖然不喜說話，但其學問却突飛猛進，上至天文，下至地理，過目不忘。到了十三歲，便連一些中過學的學館先生，亦自感難以相教，並非方星兒頑皮難教，而是他每有發問，均極爲深奧，身爲老師亦回答不出，所有教過方星兒的老師均道：「此子不鳴則矣，一鳴驚人！」

方星兒十六歲那年，上廣州道府考試，却僅得倒數第二名。方笑天傷心，責問兒子爲何不用心向學？方星兒答道：「尚未到一鳴驚人之時也！」

到了方星兒十九歲，方星兒上臨安考試，放榜之日，他瞧也不瞧，便打起包袱返回英德鎮，方笑天問他考得如何，方星兒不答，倒在床上，蒙頭大睡，把方笑天氣得七竅生煙。到有人來報，說方星兒已中了未名舉人，如今放爲江陰縣令。方笑天才知兒子考得未盡人意。但皇令已下，方星兒不日赴任，臨別之時，方星兒笑對父親道：「那主考皆盲眼之人，故孩兒未盡全力也！朝廷既已放任縣令，正好趁機查察民情！」方笑天見兒子尚能以百姓爲重，心內稍覺寬慰。

方星兒自到江陰縣上任後，先是不動聲息，四處微服出巡，三個月後，他把大疊百姓狀書高疊在案，發令傳集所有一干人等，他高坐公堂，面對衆人，口裏訊問，手中執筆連批，僅半天工夫，竟連斷數十宗積年冤案，均判得公道清明，不但含冤者得以申冤，就連被判刑之人，亦對方縣令的精明大爲歎服。從此江陰縣民間清平，百姓安居樂業，且皆呼方星兒爲「神鏡大人」。

一年之後，方星兒政績漸爲朝廷知悉，皇帝聖旨飛下，賜封方星兒爲御史

大人，隨後更升爲刑部尚書，專斷朝廷重大冤案，一時間，「方神鏡」之威名傳遍朝野。當眞是不鳴則矣，一鳴驚人！

更奇的是，在方星兒就任刑部尚書半年後，惡相師趙眞人竟在一晚月明星朗之晚上，忽遭暴雷擊斃，冥冥之中，報應可謂慘烈。

而賴布衣之大名，亦傳遍英德鎭各地，時至今日，據說英德鎭內姓方之人，家裏多供有賴布衣的神像，說賴布衣是他們方家一族的大恩人。此是後話，表過不提。

* * *

賴布衣、司馬福、李二牛三人，在英德鎭郊與方笑天、小翠兩人話別，三人走了很遠，方見方笑天與小翠黯然返鎭，司馬福歎道：「彼此相處時日，一朝分手，相見無期，便連我亦生離別傷感！」

賴布衣道：「賴某何嘗捨得與之分手？却有一段因由，令賴某不得不走也！」

司馬福忙問道：「是甚因由？」

賴布衣笑道：「司馬福兄何必心急，此行南下，路程遙長，我等先尋舟船，再慢慢相告，如何？」

司馬福心頭疑惑，但也不敢再問，他深知賴布衣脾性，他不欲吐露之事，便用鐵棍也難撬開他的口。

三人來到英德王河渡口，司馬福找着一位船家探問船資，船家見有主顧，滿面堆笑道：「好說！好說！客官租船抑或買船？」

司馬福是水道的積年老怪，聞言眼珠一轉道：「租船怎麼說？買船又怎麼說？」

船家笑吟吟道：「租船租金白銀五兩，另加十兩按金，以三月爲限，買船一了百了，即付二十兩白銀，這條船便是客官的了！」

司馬福一聽，忙道：「如此，租船！租船！」

賴布衣悄悄一推司馬福，道：「我等如行南下，行踪未定，不知何日方還，租船豈非失策？」

司馬福笑道：「此事我自有主意，賴兄只管放心上船便是。」當下司馬福交了租金、按金，三人便下船。當時粵川一帶有個規矩，但凡有船出租，船上必備糧米等物，供客人自便，所以租妥船，說走便走，很是方便利落。

在船上，自是司馬福掌舵，這船老大，今番又大顯身手，但見船行如飛，人坐其上，穩如平地。

李二牛笑道：「司馬叔，你老人家好身手啊！」

司馬福在船後哈哈一笑，道：「這個當然！並非我誇口，若論行船駕舟，放眼水川地帶，老夫亦敢站在前列！嘿，你這二牛，爲何却一反常態，對老夫如此恭維？」

李二牛笑道：「如今處身江海，一隻旱地牛，不對水豹禮敬，豈不是自討苦吃被他咬上一口？」

賴布衣聽了不禁爲之一笑。他想起租船之事，問司馬福道：「司馬兄！此行遙遙無期，這船如何交還船家？」

司馬福笑道：「我並未說過要還船！賴兄請算計，租船加按金是十五兩，買船則要二十兩，我等放着按金不要，這條船便是自家產業，豈非比買船便宜？」

賴布衣哭笑不得，他估料不着司馬福竟有這麼一手，李二牛失笑道：「這水道上的積年老怪，什麼鬼道兒他想不出？如今我等在水上，小心被他賣了！」

司馬福罵道：「你這死牛！方才還恭而敬之，轉眼間便來編派老夫不是！莫非想做落水狗味道？欲再嘗嘗麼？」

李二牛猛打了個寒噤，一吐舌頭，乖乖收聲。司馬福笑笑，不再理睬二牛，輕輕把船舵一扳，吃正了順水道，船像疾箭般向江水深處插去。司馬福穩穩的把住船舵，忽然想起賴布衣嗟歎之事，忍不住問道：「賴兄說離開英德鎭有難言之隱，却是爲何？」

賴布衣苦笑道：「司馬兄仍記住這話？」

司馬福道：「疑團未釋，如何忘得了？」

賴布衣沉吟不語，呆呆的望着滔滔而去的江水出神。李二牛見狀，悄悄的摸去後艙，對司馬福道：「這是怎的了？」

司馬福悄悄搖手道：「二牛莫亂嚷嚷，只怕賴兄是有難言之隱也！」

他倆悄悄耳語，忽聽賴布衣歎口氣，道：「你二人莫亂猜測矣！其實說出來亦無甚大礙。你二人可記得，我等逗留英德鎭時日，曾替方員外與小翠撮合一段姻緣，其後便突感心潮起伏難定，自卜一卦，竟因妄動男女情慾念，自身亦受其惑，日後恐有一場桃花劫數，爲圖能救，故急急離開以避也！」

聽賴布衣這麼說，原來這回子事，司馬福、李二牛不禁莞爾一笑，李二牛道：「賴先生何必爲此事困憂？如先生眞箇有桃花運來，二牛便多個師母叫叫，豈非一大好事？」

賴布衣怒道：「你這死牛！胡說八道！這是桃花情劫之數，並非姻緣桃花之運也！」

司馬福忙替二牛解圍道：「如此，難道便沒法迴避麼？」

賴布衣歎口氣道：「天數難違，要來者揮之不去，要去者召之不來，賴某深明此理，自會設法以避，但只恐亦是徒勞……此事待日後再算，不說也吧！」

三人一時默默無言，快船在北江上疾行，大半日功夫，已過連江口、黎洞、大羅山等地，向前遙望，北江三峽的雄姿，在山水霧氣中隱現出來。

廣東北江有三峽，名曰：中宿峽、香爐峽、湞陽峽，位於英德鎭與清遠之間。三峽之中，以中宿峽最長，從東北向西南彎曲，綿延九公里，江水甚深，白浪暗湧翻騰，峽底比海平面還低，兩岸羣山峙立，有七十二峯，高三百米至六百米間，斜壁陡坡，眞箇是：澗穿一水之流，傍列兩峯之及，層崖邃谷，叠屏峯以重圍，怪石奇峯，聳樓台立高插，山尖兮嶺危，天環兮地旋，前山湧兮龍羣躍，後山猛兮虎蹲伏……道盡了北江三峽的奇景。



「好氣勢！好氣勢！」船後把舵的司馬福忍不住嘖嘖讚道：「如此山水，定有異人出此也！」

李二牛笑道：「司馬叔此言差矣！賴先生曾說過，水走山斜，乃財失運去之局，焉得出甚異人？」

司馬福氣道：「你這死牛！只會與老夫衝撞，就不會說三幾句附和恭維話麼？若你不信，請問賴兄如何！」

「問就問，怕你麼？」二牛道，但他扭頭一看，見賴布衣這時正伏在船几上伏案疾書，便不敢打擾他。

直等了足三個時辰，方見賴布衣輕吁口氣，把捏着的毛筆一擲，道：「你二人所講，我已詳釋於此，且先看看，便可知粵川之山水氣運大勢矣！」

李二牛跟隨賴布衣時日，得賴布衣悉心教誨，不但風水尋龍之學已略得皮毛，且文墨亦已略通，他接過文卷瞧着。船後司馬福急叫道：「二牛哥可別偏私！老夫要掌舵，手眼沒空，但耳朵却閒着哩，你便讀出來聽聽吧了！」

賴布衣笑道：「既然司馬兄如此有興緻，此地又沒外人，二牛便讀出無妨。」

李二牛一聽，如奉綸音，正合脾胃，便朗聲頌讀道：「若論粵川形格，必先察其山水氣運。粵川之山勢，起自崑崙山南幹，南下起爲文筆、羅浮諸山，再南則爲廣府之白雲、大羅等山，再向南入海而起爲大嶼、赤擔諸山，是以粵川山勢脈胳皆爲崑崙南幹羅浮山之結脈。該脈其勢昂然長踞而下，氣勢極爲軒昂，且行經水源亦最多，因此此幹走歷之地，多富甲一方，且運勢綿遠，日後更見其發揚光大。論水之勢，則看粵江，粵江分三：西江、北江、東江。粵江水量充盈，沿途多經商埠，且江口附近，多島嶼艮港，海運四通，前程無可限量。是故北人尚武勇，南人多謀略。北人以嚴政治民，南人則仁厚待衆。粵江流域民衆，因溝路四通，所出之人，必多進取大志，因其兩面瀕海，乃亞洲交通孔道之故也。綜而論之，粵江流域他日必握經濟營商牛耳，且富甲天下，前程遠大，無可限量！」

讀到此處，李二牛曳然而止。司馬福正聽得津津有味，急道：「二牛，往下讀！怎的變了啞巴？」

李二牛笑道：「賴先生就此頓住，二牛便只有曳然而止也！」

司馬福怔了怔，奇道：「方才所說大嶼山等極南諸島，到底是甚麼地方？依賴兄方才所斷，豈非越南便是越富麼？」

賴布衣微笑道：「此是綜而論之，日後還須着意查勘，風水尋龍之道，切忌憑空生造，未經實地查察，豈可妄下判斷，此行南下廣府，倒要着意查勘，冀能尋得幾處眞龍之穴，助粵川之人成其氣候！」

* * *

船過北江清遠三峽，駛過石角、大塘、蘆苞、河口、在河口西南一轉而入珠江，再往南駛上一段，江面突寬，珠江兩岸，突然聳出許多甚有氣勢之雄偉建築物。司馬福奇道：「此地莫非便是聞名天下的廣府大埠麼？」

賴布衣取出尋龍大勢圖，仔細對查一番，喜道：「司馬兄所說不差，此地果然是廣府商埠！」

三人心頭興奮，趕緊催船急駛，小半天工夫，賴布衣等三人便上了廣府大埠的南岸。

據說，當時賴布衣在廣州上岸之處，只是一片沙灘，但經過歷代的修葺，便成了今日的沙面。沙面當日的名字叫「拾翠洲」，對開處，即珠江最深之處，稱爲「白鵝潭」，當時已有不少外來的商船停泊在此。「拾翠洲」與廣府北面有一水之隔，島上到處可見古榕青翠，猶如一隻浮在「白鵝潭」畔的綠鴨，故名「拾翠洲」。

賴布衣站在拾翠洲上，向外望去，但見烟水浩瀚，霧氣毬朦，隱隱之中，彷彷彿彿透出一股淡淡的肅煞。賴布衣一驚，趕緊在追龍圖上，把這處地方記了上去。賴布衣所記的，便是日後黃蕭養反叛身亡的「白鵝潭」。

賴布衣等三人，涉水過了與市面環隔的那道小水溪，爬上廣州南岸，又是另一番景象。

但見樓房林立，雖然有二、三層高，但建築豪華，雕金鑲銀，街上行人洋洋自得，一副舒適悠閒的模樣。街道兩旁，菜館酒館多不勝數，裏面人頭湧湧，陣陣酒菜肉香飄溢出來，人聲嘈雜，時時有純正的廣府話的吆喝聲傳了出來。「喂！伙計，來一籠叉燒飽！」「得！得！叉燒飽一籠！」「排骨……乾蒸燒賣……蓮蓉飽……新鮮熱辣，試一試吧……」聽得二牛、司馬福二人咕咕的直往肚子吞口水。

司馬福笑道：「怪不得有人說：食在廣州，原來竟是這麼一個好去處！未吃入肚，那陣香氣就把肚蟲兒給勾出來啦！」

李二牛聽司馬福這一說，肚子響聲更厲害，他咕的往肚子猛咽了口水，忍不住道：「不如先進酒館塡飽肚子再作打算吧了！」說着，他不管三七二十一，便逕自闖入就近的一家大酒館。賴布衣與司馬福相視一笑，隨後而進。

這酒館名叫「翠香閣」，原來却是當時廣洲府一座最有名氣的酒樓食府，高有五層，每層設座席七十，坐滿了，便是近千人。單是這數字便可知這翠香閣規模之大。這間酒館的老板人稱刁四爺，遠近知名。刁四爺年已五十多，一向迷信六壬神數、奇門遁甲、[illegible]星望氣、痳衣相法，但凡精於此道的人來光顧，另要他瞧得上眼，他便糾纏着人家[illegible]卜一課，酒資就權充酬金，拿刁四爺的話說，這叫打死狗講價錢，不由你不就範。

翠香閣裏，這時食客甚多，簡直是座無虛席。坐在這裏飲茶的，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有身穿軟綢，手[illegible]輕搖[illegible]摺扇的公子哥兒；有身穿長馬褂，頭戴瓜皮帽的商家老板；有些人的身旁，少不了伴着三幾個搽脂抹粉的俏娘兒，在那裏捏手捏腳的裝嬌賣笑。

「賴先生……這邊有位！」賴布衣、

司馬福隨後跟進來，見滿座客滿，正感徨急間，那一邊只聽李二牛大叫，原來他已佔得座位，正招呼賴布衣二人過去。但三人不知，李二牛這麼一叫，便已引在有心人的注意。

賴布衣不想惹人注意，低着頭走過李二牛那邊，剛坐下，便有堂倌走過來，恭敬的垂手問道：「三位客官，叫乜嘢茶？」

司馬福是老江湖，識得廣府話，便裝腔作勢道：「普洱……再來三籠叉燒飽、二籠燒賣、三碟鷄絲炒麵！」

「是！是！普洱、叉燒飽、燒賣、鷄絲炒麵……」堂倌恭聲應着，卻站着不動。

司馬福暗奇，把眼一瞪道：「夠啦！你想吃光我等腰包麼？」

堂倌笑笑，悄悄的往櫃枱那邊望了一眼，道：「三位放心，這一餐茶，有人請哩！你地只管吃餐飽的！」

李二牛一聽，樂了，連忙大叫：「如此最妙不過！你有好吃的，統統捧出來便是……」

賴布衣知有蹺蹊，一扯二牛衣角，問堂倌道：「我等在外鄉來此，此地並無相熟親朋，誰肯破囊相請？老哥兒莫開玩笑，我等盤川有限，可花銷不起。」

堂倌笑笑，嘴兒往櫃枱那面輕聲道：「客官放心，是掌櫃親口吩咐下的，但凡幾位所點的，分文不取，等會掌櫃會親自過來拜候哩！」

「你家老板姓甚名誰？如何識得我等？」司馬福連忙接腔道，這老江湖，一聽堂倌之言便知是財路來了，唯恐賴布衣一口拒絕，幹不成買賣斷了財路，立即便打蛇隨棍上的接了腔。

「我家掌櫃姓刁，人稱四爺，在廣府遠近知名！」堂倌賣弄的吹噓道，他又指指李二牛，「方才進門時，這位兄弟大叫賴先生，掌櫃一聽，便吩咐小人趕緊過來招呼，三位只管放心享用便是。」堂倌說罷，滿面堆笑的走了開去，在他心目中，這三位必定大有來頭，否則掌櫃為何如此青睞？

不一會，司馬福點的菜便飛快的捧上桌來，另外，還加了三樣名貴的菜點，清燉燕窩、魚翅蒸水餃、清燉乳鴿，每一味小菜也值五兩銀子。這下子頓時引來相鄰茶客的注目。

李二牛眼見這等平生未見的菜式，嘴裏早就猛吞口，他也不管三七二十一，自管自大嚼起來。

司馬福瞄一眼桌上的行當，他可是識貨之人，他悄聲對賴布衣道：「賴先生仔細看！這等菜式，少說也得白銀三十兩！」

賴布衣發愁道：「這可是鷄腿打人牙較軟的事！待會看如令他稱心如意，我等自然歡喜上路，否則便得小心應付矣！」

李二牛嚼着，笑道：「賴先生愁甚麼？先別管他那些，塡飽肚子，自然便好走路也！」

賴布衣心道：「不吃也吃了，這頓菜資好歹也已入數，再莫計較，先吃了再作打算！」他忍不住也大嚼起來。

三幾杯落肚，賴布衣亦微有醉意，司馬福、李二牛二人早已面紅耳熱。司馬福把一塊燕窩片扔進嘴裏，笑道：「賴兄！你看這廣府大概氣運如何？」

賴布衣感慨道：「別的不說，單瞧這面館子內之民風奢靡淫逸，便可知氣運斷然欠佳矣！」

司馬福道：「此話怎講？」

賴布衣道：「氣運者，乃地域民生之氣運，地域之風故可影響民生之氣運，民生風氣，亦左右地域之氣運。所謂久居淫逸之地，雖眞命天子亦會氣色晦暗，巧逢旺氣之地，乞兒也會平步青雲，即此謂也！如今這廣府大域，衆人只顧吃喝玩樂，雖處龍氣郁結之地，卻被淫逸之風衝消，眼看並無多大作為，此是無可奈何之事。」

「然則便無可能救麼？」司馬福道。

賴布衣道：「談何容易？江山易改，品性難移，民風之成，須經長久歲月，所謂冰封三尺，非一日之寒也。但賴某既臨此地，適逢其會，倒要盡一點微力。」

司馬福笑道：「賴兄萌此一意，廣府百姓便有福矣！」

賴布衣正欲答話，翠香閣老板刁四爺已滿面堆笑的走了過來，他向三人拱手道：「三位客官請了！請問那位是賴先生呢？」

李二牛搶着要答話，賴布衣在枱底輕踢他一脚，李二牛連忙乍作不見，把一塊鷄片扔進嘴裏。賴布衣笑吟吟的站了起來，亦拱手道：「掌櫃有禮，但我等並沒姓賴之人，承掌櫃錯愛矣！」

刁四爺奇道：「在下方才明明聽這位小兄弟呼叫賴先生！難道聽錯了麼？」

賴布衣微笑道：「掌櫃果然是聽錯了，在下姓艾，外鄉人話音有別，把艾字錯當賴姓自是不奇。不信掌櫃問這位小兄弟！」

李二牛會意笑道：「是極！是極！方才二牛只是叫艾先生罷了！」

刁四爺滿腹狐疑的在賴布衣身上轉了幾圈眼色，他的臉就緩緩的沉了下來。司馬福眼見勢頭不對，接忙接口道：「掌櫃問那姓賴的怎的？莫非與他是親朋知己麼？」

刁四爺冷冷道：「在下有聞有位姓賴名布衣的尋龍大俠已南下粵川，久欲攀交此人，好點三幾座風水龍穴！但各位既不姓賴，便瞎子點燈白費蠟也！」

司馬福受不住刁四爺這說變就變的鬼面孔，忍不住冷笑道：「這位艾先生雖不姓賴，但若論尋龍追脈，占卦相命，便連那姓賴的也自愧不如哩！掌櫃以名姓取人，只怕失之毫厘，差之千里！」

賴布衣暗吃一驚，拚命使眼色制止司馬福吹噓這位「艾先生」，但司馬福正在興頭上，只權充不見，把賴布衣急得半死。果然這刁四爺一聽，也不動怒，反而就堆出笑臉，趁勢道：「是極！是極！是在下一時愚昧！既這位艾先生有此神技，便請大顯神通，令在下大開眼界如何？如眞箇有本事，這頓茶資便算在下奉送！」

李二牛怒道：「這算什麼？區區一頓



茶點便逼人太甚，如沒本事，又將如何？」

刁四爺哈哈笑道：「這叫拋磚引玉！否則便玉石俱焚了！」

這時，翠香閣衆多茶客，聽聞眼前的這位能人，竟然自誇勝過久聞大名的尋龍大俠賴布衣，均哄動起來，人人離座，向這邊擠湧過來，把賴布衣等人團團圍在中央，湊興的大叫大嚷。

賴布衣被司馬福這麼一鬧，登時騎虎難下，他略一沉吟，心道：「此事如不想法脫身，只怕夜長夢多，傳入官府耳中便麻煩多多！」這一轉急間，他便把司馬福拉到一旁，附耳低語幾句，司馬福連忙笑着點頭。於是，兩人又走到刁四爺這邊來。賴布衣向刁四爺微笑拱手道：「相請不如偶遇，既蒙錯愛，在下便略為獻醜吧！」

衆茶客聞此言，均翹首以待。

賴布衣把刁四爺招近身前，凝注片刻，忽爾說道：「掌櫃請出題目！」

刁四爺舉眼四顧，欲尋一條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大難題，這時恰好正樑之上有一對老鼠在吱吱吵鬧，見衆人注目趕緊逃竄，撒下塵埃。刁四爺忽有所感，便指着那對鼠兒道：「在下這酒館內，兩鼠吵鬧，未知主何兇吉？」

賴布衣目注刁四爺，沉吟半晌，微微冷笑道：「刁掌櫃，得罪莫怪！令夫人與令妾爭風呷醋，各自欲把你的錢財獨霸到手，不免時常吵架打罵，目下又在廝打，且已驚動四鄰矣！」

衆茶客聞言一陣嘻笑。刁四爺面露不悅，冷冷道：「先生錯矣！拙荊今日已返娘家，只得小妾一人在家，何來兩人打鬧吵架之理？先生豈非胡說八道麼？」

衆茶客一聽，噓聲四起，均道：「老鼠打架也要兩隻方有對手，刁四爺家中得妾侍一人，卻如何與大婆爭寵打罵？這人自稱猶勝賴大俠，只怕是黃婆賣瓜的故事吧！」

噓笑聲中，司馬福冷冷而笑，李二牛氣得就要破口大罵。賴布衣卻微笑不語，抱元守一，意泰神閒，道：「世上的事，奇中有奇，巧中逢巧，掌櫃回家一看，便知眞假矣！」

話音剛落，有一家僕模樣的男子連滾帶爬的闖了進來，老遠便大聲叫道：「刁老爺！刁老爺！大事不好！夫人和二夫人打大架，兩人均頭破血流，誰也勸不開，老爺快快回去勸架！」

刁四爺一聽，又羞又怒，道：「夫人不是返娘家了麼？」

家僕道：「回老爺！夫人早上返娘家，但半路上忽覺肚子痛，無奈折回，誰知不到片刻功夫，便與二夫人大打出手！聲震四野，頭破血流……」這家僕嚇昏了頭，竟把刁四爺的家醜當衆宣揚。

刁四爺心內驚、怒、恨交集，他倒並非担心他兩位夫人的生死，更多的是驚服於眼前這位「神算先生艾某人」！他古怪的哈哈一笑，居然就把臉上的羞態遮掩過去，他忽地向賴布衣俯身一揖，道：「艾先生神人也！小子方才無知有所衝撞，但請艾先生勿怪！勿怪！」

賴布衣微笑道：「些許伎倆，何足掛齒？」

刁四爺涎着臉道：「艾先生如何便算準在下妻妾鬧架之事？」

賴布衣微微一笑道：「世上萬物皆屬陰陽，女子者陰物也，鼠亦屬陰，兩鼠相鬥，豈非女子打架之兆？且按吾觀之，刁掌櫃印堂帶晦，必主家事欠和，刁掌櫃兩眉皆有黑痣，此乃多妻齊人之像，故此綜而論之便能立斷也！只是卦理微妙，有時亦不盡人意，在下姑妄言之而已。」

一席話把刁四爺弄得目瞪口呆，半晌說不出話來，他心道：「世上果有此能人，簡直把世人骨縫裏的陰私也瞧穿了！」

賴布衣這略顯神技，衆茶客亦為之聳然動容，紛紛擠上前來，欲即席請教。有些站得後一點的，擠不進來，便破口大罵嚇唬前面的人讓路。

就在這時，忽聽賴布衣大叫一聲，倒在地上，昏迷不醒。刁四爺及衆茶客均嚇了一跳，紛問：「這位先生怎的了？」一時間，各鄉各處的口音紛雜的探問，有的是因失了向活神仙請教的機會而惋惜；有的怕弄出人命，自己在場亦脫不了干係，探情察勢尋機溜走；有的卻純因出於敬仰而同情。一種米養百樣人，每到關鍵時刻，人性的劣根便暴露無遺。

這時司馬福、李二牛兩人，神色驚惶的抱起賴布衣，嘴裏讓道：「各位！各位！請讓路！讓路！艾先生中風了！得趕緊抬去醫館診治……」兩人吆喝着，抱着賴布衣，急匆匆的穿越人羣，跑了出去。刁四爺等見此情形，唯恐惹禍上身，碰上瘟疫似的趕緊讓出路來。

待賴布衣三人離開翠香閣於一會，刁四爺突然拍胸口大叫道：「寃哉枉也！寃哉枉也！」

衆茶客驚道：「刁四爺是甚寃枉？」

刁四爺咬牙道：「方才這人自稱姓艾，却神算驚人，艾者賴也，刁某白花了這五十兩銀，只換回一句老鼠打架，却坐失了尋龍點穴的千載良機，豈非刁某眼底下走寶？這人其實是當今聞名天下的尋龍大俠賴布衣也！」

衆茶客道：「他既然是聞名天下的賴大俠，如何落得如此狼狽？」

刁四爺冷笑道：「他雖負盛名，但因與秦承相不和，朝廷正下旨通輯，所以實是一名朝廷欽犯！」

有茶客道：「他既然是欽犯，刁四爺怎的却刻意攀交？」

刁四爺哈哈一笑道：「他若是得意之時，如何瞧得起刁某？所謂錦上添花僅略增風景，雪中送炭却是生命悠關，刁某更聽聞賴某人從不肯負人一飯之恩，因此便先讓他飽餐一頓，吃盡美點，然後再開口相求，還怕他不乖乖就範？這叫做打死狗講價錢不怕你不掏腰包！」

有女茶客冷笑道：「這個自然！刁四爺想必還有一下絕招，欺負人家是朝廷欽犯，必要時便以官府勢力相逼也！」

刁四爺被這女茶客一針挑破痛處，勃然大怒，道：「饒是如此，梅姑你又奈我何麼！諒你梅姑有通天本事，也不敢

公然袒護這朝廷欽犯吧?」

叫梅姑的女客嘿嘿一笑，擺出一副不屑與之理論的神氣。這更把刁四爺氣得半死！他猛咬一牙，叫道：「大強！大勇！你等速領人把姓賴的追回！姓賴的吃了我五十兩銀，又不賣賬，裝神騙鬼便詐病走了！方才我見他與那老滑頭耳語一番，便知有詐，豈料卻是一條金蟬脫殼之計！他肯乖乖隨你等回來便彼此好看，否則便休怪我刁某人心狠手辣！」

刁四爺後面立時跳出兩條大漢，吆喝一聲，便領着四名守場大漢，追了出去。

＊　＊　＊

這時司馬福、李二牛二人，抱着賴布衣出了翠香閣，亡命的飛跑遠了。忽然，賴布衣叫了起來：「哎呀！不好……姓刁的定會追上來……快走！快走！」說罷，病立時就好了，跳落地便跑。原來賴布衣端的是使計離開翠香閣。

司馬福跑得氣呼呼，忍不住問道：「賴兄……你怎知姓刁的會追上來?」

賴布衣如飛的向前跑，一面扭頭道：「刁四爺此人奸猾好色，甚工於心計，方才一時騙過他，稍後定會知道受騙，此人為求目的不擇手段，若然落在他手上，只怕凶多吉少也……快走！快走！」

司馬福喘呼呼的笑道：「賴兄身負白髮龍母秘授的葫蘆心法九式，哪怕千軍萬馬追來，又何足懼哉?」

賴布衣苦笑道：「司馬兄見笑！葫蘆心法玄妙無窮，前三式亦僅識皮毛，況且在這鬧市之中，如何敢輕易耍弄?驚動官府，休說葫蘆心法，便連龍母重現，只怕亦救不了賴某這個朝廷欽犯！」

話音未落，後面已傳來吵雜的人聲，隱約聽得是一聲「捉住姓賴的騙子！」這下子三人更膽戰心驚，沒命的飛逃。

廣府大城的街巷九曲十三彎，賴布衣等三人初次踏足，不熟路逕，三人不分東西南北的亂轉，轉得頭昏眼花，到後來，三人分別三個方向，越跑便離得越遠了。

刁四爺派出的守場大漢在後面追趕，本地人路逕熟，只認準了賴布衣的背影緊追，眼看越追越近，賴布衣可慘了，狼狽百出，連鞋也跑丟了一隻，也顧不得轉身拾鞋，拖着一隻光脚板鑽進一條大巷，往前面一望，苦也，原來卻是一條死巷！前面一幢高牆，左面一座花園外牆，右面圍牆較矮，裏面却聳着五彩樓閣，賴布衣聽聽追聲已近，他也顧不得細思，連忙爬上較矮的圍牆，他剛翻了過去，便聽得外面有人粗聲喝道：「姓賴的必是翻牆而逃！我等分頭去搜！大勇你走一趟宋光樓，趙二、錢三，隨我進去醉香樓捉人！」

這醉香樓是當地廣府人最熟悉的去處。樓高有四層，地下是一個大花廳，地上鋪了地毡，四周的傢具，均是上等的檀木，燈紅閃灼。二樓卻是一處歌廳，裏面分隔了許多小房，客人要點唱歌女，便傳進小房，供二、三人欣賞，盡可任情作樂，但有條規矩，二樓歌廳的小房不准上鎖，因此客人要眞箇銷魂，便得把歌女領上三樓、四樓，三樓、四樓名喚銷魂樓及尋歡樓，顧名思義，可知這醉香樓是甚去處。

賴布衣誤打誤撞，竟爬牆而過，撞上這醉香樓來。他被追得慌了，便只認準人少的地方鑽，地下花廳人多，他急忙跑上二樓。在二樓，賴布衣見各個小房門均虛掩着，便大着膽子推開探望一下，只見俏娘兒抱着琵琶，坐在客人的膝上，那裏是唱歌，倒是一聲聲的撒嬌賣俏，哼哼呀呀的人間蓬萊仙樂！一連推開數間，均是如此，有些更大聲喝罵，把賴布衣罵得狗血淋頭。

賴布衣直搖頭，心道：「厲害！厲害！這煙花之地，果然厲害……」他東轉西轉，猛聽得下面有人大吼：「……喂！你等可見到外鄉人摸入?捉到此人，刁四爺重重有賞！」當下又聽得他大聲把自己的容貌描述，但卻沒說出名姓，原來這刁四爺很刁鑽，他怕別人知道這人是賴布衣，恐被捷足先登，壞了自家逼他尋龍點穴的如意算盤！

賴布衣膽戰心驚，也顧不得許多，登登的又跑上三樓，再跑上四樓，以為還可以再上，原來已是盡頭，他側耳聽聽，追人聲已上了三樓，賴布衣心裏暗叫一聲苦也！他萬般無奈，見西側有一處雅靜小房，便一頭闖了進去。

賴布衣不闖進去猶自可，這一闖進去，却嚇得賴布衣幾乎連膽汁也冒了出來！原來這小房陳設華麗，樑上竟吊着一位穿紅着綠的女子，在繩索上晃晃悠悠的，地上有一張翻側了的木凳，看樣子似是自殺！

賴布衣眼見此等慘狀，登時忘了自身安危，連忙一步撲上前去，抱住女子，往上一擧，把女子吊在頭上的繩圈甩開。賴布衣學識淵博，深知上吊之人，解下之時，斷不可即時放下，否則血液倒流，便神仙也難救，須得保持原來姿勢，抱住用體溫扶持，待上吊的人血液暢順，緩過口氣，方可放下。賴布衣貼胸抱住女子，但覺她胸口尚有些微跳動，只是呼吸已停，他亦顧不得什麼男女避嫌，竟嘴對嘴，把氣息哺入女子口中。片刻，方聽得女子嚶嚀一聲，呼出一口濁氣！

賴布衣這時才鬆了口氣，他知這女子總算從死門關上拉扯回來，他把女子輕輕放在床上。外面已聽聞搜索喝叫之聲，賴布衣連忙鑽入女子躺着的床底。

就在這時，房門被人猛地撞開，幾條大漢闖了進來。只聽一個頗熟的聲音吆喝道：「大強！大勇！給我搜！」

又聽見一個婦人的聲音道：「刁四爺！老身碍着你的面子，已讓你搜遍了醉香樓，總算給足面子！這房的姑娘，是新買入的，尚未替她招正主兒！老身早就說過，此地斷斷藏不了一個大男人，你不信，好！好！你看！你看！除了床上這睡了的妞兒，還有那隻烏龜王八男人鑽出來?」這婦人越說越上火，顯然已對刁四爺極為反感。這人正是方才在翠香閣嘲弄刁四爺的女茶客，醉香樓的老板梅姑，在廣府大城出了名難纏的人物。

（未完・一）



**上文提要：** 余慕融為協助楚賢逃出那批藍衣人與錦袍人的追趕而與錦袍人拚搏，待至楚賢去遠，錦袍人知道無法追上，亦自離去。楚賢逃至甘棠鎮，認識了潘再安，此人心懷不軌，迷戀這小妮子的美色，在酒中放下軟骨清香散，欲加輕薄，幸得任尚珩見義勇為，出手相救……藍天賜與雲開在官道上被多名蒙面人襲擊……

南宮天賜傳奇故事／吳中龍・文

可飛・圖

# 試劍天涯

## 痴痴呆呆十數年　父子相逢如隔世

「我知道，你是希望我能留下，那樣便可以兩全其美。但這樣不是兩全其美，而是兩邊不討好。你知道嗎，天賜大哥曾多次受到不明來歷的人伏擊，我恐怕那些人便是當年襲擊南宮世家的人，因懷疑天賜大哥的身份來歷，故予襲擊。因此，你若單獨和天賜哥回終南山，遇上那批神秘人便麻煩了。我留在這裏，對余兄報仇之事也起不了多大作用，倒不如和你們一起回終南還有作用得多。」事實上，她明白到，以對手的實力來說，她不論留在金陵和前往終南，所起之作用都一樣不大，只不過她在找藉口，能夠和南宮天賜相處，畢竟南宮天賜是她意中人嘛！

「楚姐姐說的對，但我們如何通知余大哥?」

「這還不容易，我們把消息留在掌柜那裏便行了，他應該懂得找掌柜查問我們的下落，你快回房收拾吧。我來通知余兄便成。」

楚嫣煙剛寫好字條留給掌柜，南宮天賜已來到，楚嫣煙急忙回房，把衣物匆匆塞在包袱內，便與南宮天賜及任尚珩起程前往終南山。

離開金陵的第二天早上，楚嫣煙竟捨棄那一身男裝打扮，回復女兒家身份，登時把南宮天賜看得呆了。他那曾見過如此美艷動人，千嬌百媚之美女?事實上，曾與他相處一段時間的斐明月也是一個絕色美人，只不過她由始至終都是男裝打扮，把一頭秀髮束在儒巾裏，減去不少嫵媚，故在南宮天賜心目中，便覺得眼前的楚嫣煙比斐明月美麗得多。

楚嫣煙看見南宮天賜那目定口呆的樣子，不禁噗嗤一笑，道：「天賜哥，怎麼了，不認得我了嗎?」

南宮天賜如夢初醒，呐呐道：「嫣煙，眞想不到，妳原來是如此美麗的。」

楚嫣煙笑道：「天賜哥，原來我在你心目中是一個醜八戒來的！」

南宮天賜道：「我眞不明白妳們女孩子的心，不作姑娘打扮，卻喜歡扮男人！」

這時，任尚珩亦已梳洗妥當，走了出來，看見如天仙化人般的楚嫣煙，登時也呆了。他雖曾見過她女兒家打扮，但那時的楚嫣煙身中清香軟骨散，臉色蒼白，與今日之刻意打扮怎可同日而語。楚嫣煙笑道：「還不叫早點，呆着做甚麼?我們還要趕路的，你們忘了嗎?」

終南山，亦名秦嶺，至甘肅省起脈，橫貫陝西，直達河南，廣達千里。

任尚珩之師，名萬仲棠，年輕時本是一個江湖混混，依靠一些不入流之醫術走江湖為生，武功卻也不差。某次因醫術不高，致令一惡霸之妾侍病逝，被惡霸手下追殺，幸得南宮志超救下。南宮志超因見他心術不壞，只醫道欠佳，便把南宮家珍藏多年之一本醫經贈予，令其好好學習。

萬仲棠感激流涕之餘，更發奮鑽研醫道，果成一代神醫，在金陵設館濟世。當南宮世家覆亡時，為了保存南宮逸性命，便毅然拋下妻兒、基業，只帶

同一名藥僮便與南宮逸躲至終南山，悉心照顧着這南宮世家之唯一後裔。

* * *

南宮天賜等三人馬不停蹄的直奔陝西終南山主峯。一路上，卻不見敵人來犯，連半個可疑人物的踪影也看不見。

三人當中，最高興的便是楚嫣煙，因爲意中人終日陪伴身側。但是其餘兩人之感受卻大是不同。

南宮天賜心中本已有斐明月，現時竟闖了一個楚嫣煙進來，登時大感爲難，不知如何是好。當日在河畔擁抱着楚嫣煙是女的，更不知她對自己早存愛意，只道她當時因關心自己父親之事，沒有怪責自己魯莽的把她擁抱。

及其後，南宮天賜逐漸發覺楚嫣煙竟把萬縷情絲放在自己身上，才警覺到事情大大不妥。只可惜他爲人忠厚，不忍拒人於千里，更不懂逃避，致令楚嫣煙對他之感情日益加深。更令他心中惴惴不安，不知如何是好。

至於任尚珩，自遇上南宮天賜後，已知道難以和他競爭。但是眼看心中愛之楚嫣煙一路上對南宮天賜關懷備至，舉止親熱，心中也是極爲痛楚，酸溜溜的不是味道。

終於，三人回到終南山中那茅屋。

萬仲棠看見徒兒不負所託，把南宮天賜找了回來，心中大喜，拉着南宮天賜去見那痴痴呆呆的南宮逸。

「天賜，快回來吃飯，你娘今天宰了雞啊！你知道嗎？」南宮逸說的仍是那幾句話。

南宮天賜老遠便聽見這聲音，登時心裏大爲震動，這聲音雖然已是十多年沒有聽見過，但仍是那麼熟悉，仍是那麼有親切感，他衝了上去，嚷道：「爹，孩兒回來了！爹！」

一旁之楚嫣煙等人，也感動得掉下淚來。

南宮天賜看見那中年人之後，臉上已是熱淚直流，這人雖是臉容憔悴、白晰得多，但南宮天賜一眼便認出，正是十多年不見的父親——宮三郎。

他撲到在宮三郎——南宮逸身前，抱着他雙腿，嗚咽着道：「爹，孩兒回來了，爹！天賜回來了！」

南宮逸只是呆呆的望着他，毫無表情的道：「天賜，快回家吧！你娘宰了雞……」

南宮天賜仰起頭，滿臉淚痕道：「爹，孩兒回來了！爹，你不認得孩兒嗎？爹，孩兒是天賜啊！」

南宮逸眼中閃過一陣異采，但瞬即不見，只見他仍是呆呆的道：「你不是天賜！天賜，你在那裏，快回來吃飯……」

萬仲棠看見了，搖頭歎息，道：「想不到找着他的兒子也不管用，他當年所受之刺激實在太大了，竟然連親生兒子也不認得。」

任尚珩道：「師傅，照說逸叔見了南宮大哥，雖不能立即回醒，也應該有一點反應的，但是剛才逸叔卻像對南宮大哥一點印象也沒有的，實在奇怪。」

萬仲棠也是百思不得其解，道：「從天賜的表情看來，他確是南宮世家之後裔，但爲何南宮逸對他竟如斯陌生，毫無反應呢！」

這時，楚嫣煙拉着南宮天賜起來，道：「天賜哥，伯父當年打擊過大，已記憶盡失，你還是起來休息片刻，我們另想辦法吧！」一面掏出手帕，替南宮天賜抹着眼淚。

萬仲棠也道：「這位姑娘說得對，我們慢慢再想辦法吧，珩兒，你快替天賜及這位姑娘安頓居所。」

任尚珩這時才想起適才並沒有替楚嫣煙介紹，急忙道：「師傅，這位是楚嫣煙姐姐，乃南海忘憂島島主之掌珠！」

萬仲棠大爲驚愕，道：「妳是楚劍清的女兒？想不到廿多年不見，他竟有了女兒，他可好嗎？怎麼不見他來中原了？」

楚嫣煙道：「托前輩的福，家父身體還好，只不過自晚輩出世後，家父便不再踏足中原，只在島上督促晚輩。」

萬仲棠笑道：「時間眞過得快，我尚記得廿多年前，你爹來到金陵，曾和老兒及老宗主痛飲了數晚，臨走時，還拿了我一張秘方。」

楚嫣煙道：「秘方！甚麼秘方？」

萬仲棠道：「你爹那時已四十多歲了，仍是膝下猶虛，故求教於我。說不定沒有那秘方的話，妳現在還不知在那裏呢！」

楚嫣煙登時紅霞滿臉，想不到這老醫師竟是如此口沒遮攔，她卻不知道萬仲棠本來是江湖混混，後來雖醫道精進，救人無數，但早期那副德性卻怎麼也改不過來。

照說任尚珩近朱者赤，應也學上一點才是，但這十多年來，萬仲棠帶着兩人隱居深山，終日爲治療南宮逸之事傷透腦筋，又豈有說笑之心情，故養成任尚珩沉默寡言之性格。

任尚珩急忙解窘，道：「楚姐姐，南宮大哥，請隨小弟來。」

* * *

轉眼間，半個月過去了，南宮逸的情況仍是沒有半點起色，依舊是痴痴呆呆的，不能認出南宮天賜。

這日，南宮天賜悶悶不樂的坐在屋前一株大樹下發着怔，楚嫣煙則倚偎在他身側，百般開解着。

「天賜哥，你不用這般愁的，終有一天，伯父定會認出你的。」

「嫣煙，不用開解我了，爹是沒有可能認出我的。我現在的容貌、聲音和我十二歲時絲毫不同。若爹是淸醒的話，也許他還依稀從輪廓中認出來，但爹的腦海裏，始終只有我兒時的印象，又怎能會認出我呢？」

「是啊，爲甚麼我們想不到這一點來？天賜哥，換句話說，若然有一件東西是伯父當年有深刻印象的，很可能會引起他的回憶，是嗎？」

南宮天賜登時跳了起來，道：「對啊，我們可以帶爹回江西家裏，說不定他會記起來！」連忙跑進屋裏，找着萬仲棠，把意見說出。

萬仲棠點點頭，道：「這也是一個好主意，不妨一試，但這裏往江西，行程



達數千里，只怕途中會遇上敵人。」

南宮天賜道：「哼，我巴不得他們找上門來，這次我絕不會留情，教他們試試我大悲三式的厲害！」

萬仲棠聽了大悲三式這名稱後，登時一震，道：「天賜，你說甚麼？大悲三式！你是說大悲三式？」

「是的，萬前輩，這是家師所傳的絕技，他老人家會告誡過不可隨便說出名稱，更不可隨便使用。」

「唉，想不到你竟會是他的徒兒。天賜，記着一句話，上天有好生之德，不要濫殺無辜，不可再步你師父後塵。」

「我師父後塵？怎麼會呢？師父慈悲爲懷，連一隻螞蟻也不忍心踩死，怎會濫殺無辜？前輩弄錯了吧！」

「我怎會弄錯，你師父是否叫作馬悲鴻？年約七十，左耳不見了一半耳珠？」

南宮天賜點點頭道：「年紀和耳的特徵都對，但我連他的法號也不知道，莫說俗家的名字了。」

「他出了家？」萬仲棠不敢置信地問道。

「據鄉間的人說，我師傅在我出生前十多年已在那裏居住，常常跑到鄉間替人治病，甚得鄉人愛戴的。」

萬仲棠大是奇怪，喃喃自道：「一個殺人不眨眼的煞星竟會變成慈悲爲懷的和尚，奇怪！也許是我弄錯了。」

「前輩，我們何時起程往江西天賜大哥的家？」一旁之楚嫣煙插口問道。

「收拾東西，明天起程！」萬仲棠道。

* * *

楚嫣煙對南宮天賜之照顧，眞是無微不至，剛聽到萬仲棠說翌日起程，便跑去替南宮天賜收拾行裝。

「嫣煙，我的行裝簡單，也不用如何收拾，倒是妳們女孩子需要準備多一點東西，妳先打點自己的吧。」楚煙對他愈好，他心中愈是不安。

楚嫣煙向他一笑，道：「收拾東西是我們女孩子的專長，若是由你來，屆時沒有遺漏才怪！你也不知道自己是何等粗心大意！」

南宮天賜登時啞口無言，因爲他的確是粗心大意，往往把需要的東西遺漏。

楚嫣煙續道：「天賜哥，有一件事我很久前便想問你，你的劍爲何這樣特別的？比普通長劍短，卻比短劍長，劍身又窄，是你師傅傳給你的嗎？」

南宮天賜搖搖頭，感觸萬分地道：「這劍是我娘的遺物。」

楚嫣煙心中一動，道：「天賜哥，這劍既然是你娘的遺物，那麼伯父對它定有深刻印象，爲甚麼不拿給他看看，試一試他有甚麼反應？說不定會有效呢！」

南宮天賜眼中一亮，道：「是啊，嫣煙，我這便拿去一試。但先得把劍上藍纓除下，因爲這是我自己加上去的。」

楚嫣煙連忙替他解去長劍上之藍纓，與他一起往找萬仲棠去見南宮逸。

南宮逸見了那劍後，果然有強烈反應，捧着劍道：「二妹，怎麼妳忘記帶劍了啊！不要……大哥，這是不關二妹的事，大哥！」只見他神情突變，長劍脫手墮地，雙手緊按頭上太陽穴兩側，雙目緊閉地嚷道：「我的頭！我的頭很痛……」

萬仲棠一聲不響，目不轉睛的注視着南宮逸之反應。大約一盞茶時分，南宮逸平靜了下來，睜開雙目，茫然地環顧四周，道：「這是甚麼地方？我爲甚麼會來到這裏的？咦，你可不是萬叔，怎麼你也在這裏的？」

在場衆人都大喜望外。

那知南宮逸續道：「萬叔叔，你可見着二妹和天賜嗎？」目光開始閃爍不定。

萬仲棠卻不答話，突然點了南宮逸之穴道，把他安坐椅上。跟着，他自己也搬來椅子，在南宮逸身前對坐，柔聲道：「逸賢侄，你想起甚麼來了？是了，你現在很疲倦，很想休息，但你暫時仍不能休息，萬叔要告訴你一件事，一件很重要的事，你聽見我說的話嗎？」

南宮逸眨眨眼睛。

萬仲棠續道：「很好，你已知道二妹已死，是嗎？二妹已死了，你知道嗎？」

南宮逸又眨眨眼睛，但眼眶裏卻隱約出現淚水。

萬仲棠繼續用那柔和的聲音道：「你早知道二妹已死，只是不肯接受這事實。但你一定要接受，一定要接受，因爲你還有一件重要的事，你還有一個兒子，你的兒子——天賜，天賜需要你，天賜極之需要你的，你不能逃避事實，知道嗎？」

南宮逸的淚水已順頰而下。

萬仲棠神色凝重，續道：「你現在已經清醒，你現在已準備接受一切，是嗎？記着，人死不能復生，你應該爲了天賜着想，知道嗎？」

南宮逸臉上神色，混雜着羞愧、期待。

萬仲棠見時機已到，便立即解開南宮逸穴道。這時，南宮天賜早已忍不住，撲向南宮逸膝前，哭叫道：「爹，孩子回來了！」

南宮逸神情一呆，似乎仍未能接受有一個如此大的兒子，吶吶地道：「你……你是天賜？怎麼會這樣的？」

萬仲棠看見南宮逸之反應已回復正常，登時大爲放心，道：「逸賢侄，他的確是天賜，你可知道你已喪失記憶十多年了嗎？」

南宮逸凝目注視膝前之南宮天賜，喃喃道：「你果然是天賜，唉，想不到你這麼大了，眞是南柯一夢，轉眼便是十多年！」

萬仲棠已拿出一顆藥丸，交給南宮逸道：「逸賢侄，你先服下這藥，對你之精神會有幫助！」他唯恐南宮逸精神不足，導致舊病復發，那時便白費功夫。跟着他便扶起南宮天賜。

南宮逸服下葯丸後，問道：「萬叔叔，究竟發生了甚麼事？這裏是甚麼地方？我大哥他們呢？」

萬仲棠把這十多年來所發生之事詳細地告訴了南宮逸，只聽得他唏噓萬分，尤其當他聽到南宮世家、慕容世家雙雙覆亡之時，激動得熱淚如雨。

萬仲棠說畢後，道：「逸賢侄，究竟當年是爲了甚麼事，引致兩家火併？」

南宮逸思索片刻後，長歎一聲道：「當年的一晚，爹從外而回，臉色蒼白，步履維艱，口角還帶有鮮血，我們剛想找萬叔叔，爹已制止着道：『不用了，我自知難有生機。聽着，我是中了慕容松青的暗算，這老賊已投靠朝廷當上鷹犬，替我報仇，小心慕容世家的人。』說畢便瞌然長逝。」

萬仲棠聽了，詫異萬分道：「竟有如此一回事？但慕容松青也是於當日死去，這又如何解釋呢？」

南宮逸續道：「這便是了，當我們在第二天聽見慕容松青亦已身亡後，也是百思不解，只因忙於處理爹之身後事，故無暇查究，誰知道大約十天後，二妹靜悄悄的跑來找我，帶來兩個令我震驚的消息，第一個是慕容松青的死因竟與爹一模一樣，死前所說也和爹所說的差不多，不同之處是他的屍體竟在翌日不翼而飛。慕容世家對屍體失踪之事大爲奇怪，卻不敢張揚，二妹覺得事有蹊蹺，故跑來跟我商量，當日，我便告訴大哥這消息，認爲這是個騙局，慕容松青只是詐死。決定向慕容世家報復。」

萬仲棠道：「那麼第二個消息是甚麼？」

南宮逸略帶羞愧的道：「第二個消息是她已有了孕。在這環境之下，我還能幹甚麼？沒有辦法之下，我和二妹只得離家出走，跑到南方，找了一條僻靜農村隱居起來。」

萬仲棠道：「便是如此簡單嗎？想想看，有沒有遺漏，例如當日你爹和慕容松青相會時，有沒有第三者在場之類？」

南宮逸搖搖頭。

萬仲棠道：「很可能關鍵便在於屍體失踪上，也有可能慕容松青眞的如你大哥南宮達所說，只是詐死，躲在暗裏。但若是這樣，慕容松青後來去了那裏呢？他詐死之舉並無作用啊，慕容世家也不是和南宮世家一樣收場嗎？」

楚嫣煙插口道：「萬前輩，我們在這裏怎麼想也想不出甚麼來的，倒不如等伯父精神完全康復時，我們再到江湖中找尋線索吧！」

萬仲棠點頭道：「楚丫頭說得對，照顧妳南宮伯父的責任便交給妳了！」

南宮逸道：「萬叔叔，這位楚姑娘是……」

萬仲棠笑道：「目前她是楚劍清的寶貝女兒，稍後便不知了！」

南宮逸大惑不解，道：「稍後便不知，這話怎講？」

楚嫣煙急道：「南宮伯父，你可不要聽他瞎說！」

南宮逸卻道：「楚姑娘，妳是楚三叔的女兒，可不能叫我伯父，只可叫大哥！」

楚嫣煙聽了，差點便急出淚來，「這怎麼可以，你是天賜哥的爹，我不叫你伯父叫甚麼？」

萬仲棠大笑，道：「賢侄，你還是將就一點吧，否則可要了丫頭的小命。你和楚老兒的關係，日後才慢慢算吧，我保証你算上三日三夜也難以算得清楚！」

三個青年人，有着三種不同的神情。南宮天賜臉上，滿是尷尬；楚嫣煙則是羞人答答，紅透耳根；至於任尚珩，滿臉不是味兒，尷尬地苦笑着。

南宮逸看見楚嫣煙之神態，這才明白過來，登時仔細地打量着楚嫣煙，微笑道：「楚姑娘，妳不若暫時稱我爲三叔吧，我實在不敢當伯父這稱呼！」

楚嫣煙連忙親切地叫：「三叔！」

* * *

當南宮天賜在終南山時，中原某地一密室中，六個黑袍神秘人又再次相會。

那名叫青鶻的咆哮着：「你們這是甚麼意思？竟對我的孫女下手！這是向我宣戰嗎？」

禿鷹的聲音响起：「青鶻，我們何曾對你的孫女下手了？你定是弄錯了！」

青鶻怒道：「你們不用抵賴，一共八個人，合攻小孫女及藍天賜，地點在淮陰附近。」

烏鴉道：「原來那俏娃兒便是你的孫女，我們因剛巧碰上藍天賜和一俊俏青年同行，爲了幫助你一臂之力才動手，誰知道那俏娃兒是你的孫女兒？」

青鶻怒哼一聲：「我早已說過，藍天賜的事由我來操心。那次幸好這小子手底硬，否則我那孫女可死得寃枉；你們也休想這般舒服，我不對付你們才怪！」

烏鴉道：「這純粹是一場誤會。青鶻，你定要查探清楚這小子的底子和目的，事關重大，你可得老實說出！」

青鶻餘怒未息，冷冷道：「這小子找的只是他失散多年的父親，與我們毫無關係，更不是找尋小兒，純是誤會！」

烏鴉輕吁一口氣，道：「但願如此，我們實在惹這小子不起！」

青鶻大爲詫異，道：「惹他不起！這話怎說？莫非他有三頭六臂？」

烏鴉道：「當日我們派出八個人，只有三人回來，其中四個人是傷在一式『悲從中來』之下！」

青鶻呆住了：「馬悲鴻的大悲三式！這煞星不是失踪了近四十年的嗎？」

禿鷹道：「藍天賜是馬悲鴻的傳人乃是不可存疑之事實，我們得確定他是否針對我們或爲當年之事而來，謀求對策！」

青鶻道：「即使他是有目的而來，又何足懼？諒他年紀輕輕，縱使盡得馬悲鴻眞傳，能有多大火候？」

禿鷹搖搖頭：「你忘了嗎，馬悲鴻把武林弄得天翻地覆之際，只有廿餘歲：比現在藍天賜也大不了多少！」

青鶻無言以對。

白鷺道：「青鶻，你可曾查出這小子究竟找的是誰？他既然在江湖中到處找尋，他的父親也定是武林中人，若他所指的藍三郎不是藍克亮，那是誰？」

從來沒有說過話的一名黑袍人突然說出一句令全場人震驚的話：「是南宮逸！」

全場目光隨即注視在他身上，禿鷹問道：「黃鸝，你爲何如此認爲？」

「這很簡單，據我最新得來的消息，



藍天賜所找的人雖是藍三郎，但數年前，他也曾找過一個名叫宮三郎的人。換句說話，他是找一個可能姓藍，亦可能姓宮的人，只須把兩個姓加在一起，便成藍宮，或是南宮。

「南宮三郎，便是南宮逸，廿多年前與慕容燕一同失踪。當年他與慕容燕相戀是人所共知的事，所以他和慕容燕暗中雙宿雙棲，生下藍天賜並非沒有可能。後來南宮逸得知家裏遇變，跑了出來暗中調查，不知何故失去踪影，藍天賜便跟着跑出來找尋父親。」這化名黃鸝的黑袍人之推斷竟與當日地鼠門差不多。

「南宮逸重出江湖？藍天賜找的是南宮逸？黃鸝，你可不要危言聳聽，這消息非同小可，若然屬實，我們的麻煩便大了，」青鶻的聲音開始有點驚慌。

「此事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青鶻，可有藍天賜行踪消息？」禿鷹道。

「本敎弟子最後見到他是在陝西南部，同行者有一男一女，均是大約二十歲，不可能是南宮逸夫婦所扮。本敎弟子因見他並非在江南一帶出現，且並非與本敎對敵，故沒有嚴密監視，避免引起他之注意。」青鶻道。

「青鶻，今後不論藍天賜是否針對我們，必須全力格殺。除青鶻外，其他各位亦須調派人手留意藍天賜之行動，一有機會便下手！」禿鷹道。

「禿鷹，這小子武功高明，若然明來，可能會損失不少人手！何不讓我派遣孫女，暗中下手？」青鶻建議道。

「唔，這不失是一個辦法，我給你一個月時間，若然不能成功，我們便來明的，不論要抽調多少人手，也要把他置諸死地！」

「好，藍天賜的事便這樣決定。但是慕容餘生那方面又如何，這人不但對本敎明暗分舵之所在瞭如指掌，更對敎中虛實也明察秋毫，避實就虛的不斷擾困着江南一帶，實是煩不勝煩。我懷疑你們究竟是不是在找尋他的下落！」青鶻極爲不滿地道。

禿鷹道：「青鶻，你要明白我們之處境，慕容餘生並沒有公開作對，在抽調人手方面，我們實在困難；只能着令本敎在江南的弟子留意，所以進展未如理想。」

青鶻怒道：「你們總是有藉口把種種責任推回我的身上，我可要提醒你們，若仍然袖手旁觀的話，後果可能不堪設想，屆時本敎若不妥，你們也不可以安坐。」說畢，悻悻然地離開密室。

青鶻走後，白鷺道：「禿鷹，我們該怎辦？是否插手？」

禿鷹點點頭：「準備人手，伺機而動，」

跟着，五人便低聲商討細則。

* * *

徐州，一間巨宅之內。

一個中年男子與一年華雙十的美女在一似是女子香閨的房間對坐着，正是斐明月與她的父親。

「爹，有甚麼要事嗎？」

「月兒，藍天賜對妳如何？」

斐明月低下頭，玩弄着衣角，並不回答。

「月兒，爹的意思是他可信任嗎？」

斐明月點頭道：「他當然相信女兒了！」

「這便易辦了！藍天賜現在河南，我要妳去接近他。」

「接近他？」斐明月道：「又是探取消息嗎？」

「不用探取消息了，他的身份我們已經証實，同行之三男一女，其中一人便是他的父親。」中年人道。

「那麼，我要幹甚麼？」

「伺機把藍天賜殺掉——下毒！」

「把藍天賜毒死？爲甚麼？」斐明月花容失色。

「是的，把藍天賜毒死，但只能對他下手。因爲同行中有一個醫術精通的人，妳若對其他的人也施毒，他可能會發覺。我會另派人手給妳接應！」

「爹，我不幹！藍天賜和我們無怨無仇，爲甚麼要殺他？」斐明月怎肯無緣無故毒殺她的心愛人？

「明月，這是妳爺爺的意思，妳不用知道原因，只管照着辦便成！」

「爹，藍天賜是個好人，爺爺爲甚麼要殺他？爹，請你告訴我吧！」

中年人只有她一個女兒，自小便對她疼愛非常，只好道：「好吧，月兒，爹告訴妳，但妳千萬不能對別人說，否則後果非常嚴重！」

斐明月點點頭：「爹，你放心，我不會說出去的！」

「十多年前，天道敎還沒有公開露臉，那時，江湖中仍然有着兩大世家，但兩大世家早已因爲多年互拚，實力大減，終於先後覆亡。而最後把兩大世家消滅的人之中，有一個便是你爺爺。」

斐明月整個人駭得呆了，道：「是爺爺下的毒手！他當年竟說改名換姓，暗中主持天道敎是爲了替朋友復仇，查出是誰主謀陷害兩大世家！原來主謀便是他自己！」

中年人道：「你爺爺並非主謀，他也是身不由己的。當時我也曾勸你爺爺不可插手，但他不聽，三弟便是爲此一去無踪！」

斐明月道：「但這與藍天賜有何關係？」

「藍天賜的眞正名字是南宮天賜，當時南宮世家唯一生還的三少爺南宮逸之兒子，現在他們父子倆已重逢，正在追查當年之事！」

「所以爺爺便要把他殺掉？我把武功高强的南宮天賜毒死，而你們則派遣高手把其它的人殺掉，是嗎？」斐明月怒道。

「月兒，妳得體諒爺爺，他是不得已之下才這樣做的！」

「不，我不幹，這種慘絕人寰的事，敎我如何能夠下手？」斐明月咬着牙道。

「月兒，難道妳忍心看着南宮天賜等人把妳爺爺、爹和二叔都殺掉嗎？」

「爹，不要欺騙女兒了！以你們的武功，再加上天道敎這麼多高手，南宮天賜即使武功再高，也不能奈何你們！況

且，他們也未必能查出當年事件之眞相。」

「月兒，不怕一萬，只怕萬一，待他們查出來時便遲了，他們目前之實力雖不足爲患，但南宮天賜的師傅卻是無人能敵，只他師傅馬悲鴻一人便足夠把天道教剷平！」

「爹，不用再說了，女兒怎麼也不會幹來事的了，屆時他們查出眞相再作打算吧！」

「月兒，妳好好地考慮一下，明天再告訴爹吧！」中年人知道女兒之脾氣，不敢再逼。

中年人離開後，斐明月心亂如麻，伏桌痛哭起來。

* * *

余慕融懶洋洋的坐在一間食肆中享受着他的美酒佳餚，一面欣賞夕陽西下的美麗景色。

不久，他的注意力給鄰桌兩個武林人士打扮的人之談話吸引了過去。

「聽說天道教江南各地的分舵最近給一個神秘幪面人弄得草木皆兵，不亦樂乎。你可知這事嗎？」

「怎麼不知道？不是我趙飛虎誇口，武林中發生的大小事情，有那件是我不清楚的？我還知道這幪面人是誰呢！」

余慕融聽了，登時心中一震。

「眞的？你可走運了，天道教出了賞金找這個人呢！」

「走他媽的運，我的消息便是從天道教裏得來的，聽說這人叫作甚麼慕容餘生。」

「慕容餘生！聽名字很像當年慕容世家的人啊！餘生代表劫後餘生，一定是了！」這人看不出還有點文學知識。

「是你的大頭鬼，慕容世家的人聽說早已死光了，這人只是假冒的，借慕容世家的名來標奇立異吧了！」

「趙飛虎，不要胡說八道了，你又沒見過這人，怎知他不是慕容世家的後代？」

「原因很簡單，第一，他使的不是慕容世家的武功，第二，他用的不是慕容世家特有的劍。你想想，這慕容餘生若眞的是當年慕容世家之後人，今趟重出江湖，怎會不用家傳劍法及兵器？」

「慕容世家的劍法別出一格，這點我也知道。但他們的兵器只是普通長劍，有甚麼特別？」

「牛老大，所以說你見識少了，慕容世家的劍長二尺六，比普通長劍短，比短劍長，劍身比較窄，只有一邊開鋒，一眼便能看出來！」

余慕容聽了，登時心中一動，藍天賜所用的劍不正是這個模樣嗎？莫非他眞的是燕姑姑的兒子？

「牛老大，我還告訴你一個消息吧，不出數月，江湖定有驚人事情發生。」

「趙飛虎，難道你懂占卜，數月後的事也能預測？」牛老大不予置信道。

「哼，你不見這數月來，多了很多武林中人到處行走嗎，其中有不少還是有頭有臉，甚少露臉的高手呢？」

「眞的？那我還是少點走動爲上，避免無妄之災！趙飛虎，你慢用，我先回去了！」

余慕融匆匆會過賬，回到所住的客棧，取過行李便連夜離開。

第二天晚上，余慕融已來到河南省北部一小鎮外。驀地，他看見身前不遠處有一條熟悉的人影，正也施展着輕功往鎮內疾馳。

余慕融本想揚聲呼喚，但隨即心中一動，不動聲息的跟了上去，心裏想着：「魯伯父跟來這裏幹甚麼？若有要事，他爲甚麼不通知我？」但他卻不察覺另有一人也在遠遠的跟踪着。

片刻後，黑影在一小屋門上敲着，屋內響起一個女子的聲音：「是誰？」

「是我！」黑影回答。顯然他是這裏之熟客，不用說出名字，但憑聲音，屋裏的人也知道他是誰。

屋門「呀」的一聲打開，黑影迅速閃身內進。

余慕融無聲地繞到屋後，縱身一跳，飛上屋頂，他對這裏之環境熟悉非常，片刻後已摸索到天井中，在一亮着微弱燈光之窗外偷聽室內之動靜。

「淑芬，趁現在及早收手，相信仍未太遲。師兄已開始調動人手，找尋笙兒之下落，若非江南一帶的地鼠門人全是我的心腹，他可能早已查出笙兒的身份。繼續下去，會非常危險的！」竟是地鼠門門主的聲音。

一個女子輕歎一聲，道：「唉，已到了如斯田地，怎能收手？笙兒脾性倔强，怎會放棄報仇？況且，若不替慕容世家數百人命復仇雪恨，我的心也不安！」

「淑芬，聽我說，對方之實力，遠超我想像之外，當初我只認爲是師兄和藍家聯手，但從最近師兄之語氣中，竟還有數大勢力牽涉在內。我們實在難以對抗。收手吧，慕容世家已沒有了，讓過去的過去了，不要再扯上慕容世家了。我們帶同笙兒，找一個幽靜的地方，過一些安樂的日子吧，以我目前的財富，足夠我們三人富裕的過活，三生也花不掉。」

「但……但怎麼向笙兒說呢？由始至終，他都以爲自己是慕容世家的後代，他絕對不會罷休的。我們怎能拋下他一個人到處闖？」

「淑芬，告訴他吧，不要再隱瞞了。求求妳，把眞相告訴他吧。難道妳打算永遠隱瞞下去，讓笙兒永遠都姓慕容嗎？」

窗外偷聽着的余慕融聽了，心裏登時激動萬分，雙手不停地顫抖着。

那女子長歎一聲，道：「英，這教我們如何開口，這會對笙兒打擊很大的。若然他知道自己並非慕容虹的兒子，只是你和我通姦所生的，以他的自尊，定會做出傻事來。」

窗外的余慕融頓時如雷貫耳，眼前昏黑，心中喃喃道：「我竟然不是慕容世家的人！我竟會是這對不要臉的狗男女偷姦的孽種！老天，我該怎辦？」

他不願再聽，也不敢再聽下去，他要遠遠離開這裏，他恨極屋中那對狗男女，今生今世，也不願再見到這兩個人。



他掩着耳，消失在夜色中。

* * *

屋子裏，坐着一男一女兩個中年人。

那女的，正是當年慕容世家老宗主慕容松青的長媳，大少爺慕容虹的妻子何淑芬。

何淑芬搖頭歎息道：「要不是當年我爹强逼我嫁入慕容世家，要不是你毫無出色，不敢和我私逃，何須弄至今日之田地。我不該和你藕斷絲連……」

中年人打斷她的話：「過去的還提來作甚，還是想個辦法解決目前之事吧……」突然間，他的臉色大變，霍地站了起來！

窗子已砰的一聲被震開，一個面貌清癯的中年人率領着三個灰衣人穿窗而入，把那雙中年男女圍着。

「師弟，想不到眞的是你在搗鬼！」竟然是神秘人黃鸝的聲音。

「師兄……」中年人的臉如死灰。

「住口，你眼中還有我這個師兄嗎？想當年，你窮途落魄江湖，是誰帶給你榮華富貴？我不但提携你，還把辛苦經營的地鼠門交給你，讓你當上一門之主，誰知你竟然用來對付我！

「師弟，你不該讓那小子使出那套詭異劍法的，因爲這使我聯想到崑崙老怪。一想起崑崙老怪，我便想起他和你的交情。我才明白當年圍攻慕容世家時會跑掉兩個，原來是你放的人，幸好我察覺得早，所以我才透露給你知道另有數人參予昔日之事，使你不敢妄動，慢慢等機會來抓你，你還有何話說？」

中年人一把拉着何淑芬，轉身便要逃向房門，只可惜黃鸝一聲冷笑，長劍已然出鞘，便聽見兩聲慘叫……

從房門裏，另外湧進數名灰衣人，向黃鸝施禮道：「報告副座，搜遍整間屋子內外，也不見有另外的人！請副座定奪！」

黃鸝向身旁一灰衣人道：「馮銳，你剛才不是說有另有一青年跟踪着他到這裏的嗎？怎麼會不見人？」

那名叫馮銳的灰衣人躬身道：「回副座，剛才屬下跟踪魯英時，在鎮外便遇上一青年人，屬下不敢過份接近，只得遠遠跟着，後來魯英進入屋後，那青年人卻繞到後院，屬下便跟着跑到後院，卻不見了那青年人的踪影，估計他是從後頭越牆而入，跟着屬下便趕回去報告副座了！」

黃鸝望了地上的兩具屍體一眼，道：「清理現場，不可留下半點痕跡。另外派人在附近嚴密監視，若有任何人到這裏來，立即暗中監視，並盡快通知本座，切記不得打草驚蛇，知道嗎？」

* * *

余慕融離開屋子後，狂奔了十多里路，方始停下，抱着頭坐在地上，喃喃自語：「爲甚麼我要來到這個世間上？爲甚麼我會有個不知廉恥的母親？老天！爲甚麼？」

這天開始，余慕融不再是慕容笙，也不再是慕容餘生，他給自己取了一個名字——余恨生，沒有人知道他爲何要取這個難聽的名字。

自這天開始，他不但捨棄白衣秀士的外號，連愛穿白衣的習慣也捨棄了。他認爲自己只是一對狗男女偷情所生，不配穿着代表純潔高貴的白衣，他改穿灰色，代表汚穢，代表一片灰暗。

他不再找天道教的麻煩，只到處游蕩，無所事事；他不再管江湖之事，他的所作所爲只視乎當時之喜惡，他的性情也愈來愈孤僻。

* * *

河南省淮陽附近，官道上有着四男一女，策着五匹駿馬向東奔馳着，正是萬仲棠師徒、南宮逸父子及楚嫣煙一行五人。他們之目的地——金陵——南宮世家之根據地。

在過去十多天裏，南宮逸曾帶同愛子南宮天賜探訪河南一帶昔日的南宮世家之世交，希望能打探一些有關當年南宮世家被襲的消息及線索，但他們不但毫無收穫，那些南宮世家之所謂世交對南宮逸父子來訪之反應非常冷淡，實使兩人失望萬分。

「賢侄，你眞的打算回金陵，重建南宮世家？」萬仲棠對南宮逸道。

「是的，萬叔叔，小侄身爲南宮子弟，若不重建家園，實愧對先父歷代祖先在天之靈。」南宮逸答道。

「賢侄，爲何不把重建家園之事稍爲押後，先行暗中查探，把昔年主兇找出來再說？」

南宮逸苦笑道：「萬叔叔，我們還能夠暗中行事嗎？小侄重現江湖之事早已傳遍大江南北，一路上，也不知有多少人在暗中監視着我們之行踪。倒不如堂堂正正，把南宮世家重新建立，引對方現身！」

楚嫣煙咕嚕着道：「三叔，早知如此，也不去找那些人了，不但探不着消息，反把我們重出江湖的消息傳了開去。」

南宮逸道：「嫣煙，我們重出江湖的消息是沒法掩蓋的，除非我們不着手調查昔年之事。暗中行事，必須得到朋友的幫忙，否則，單靠我們五個人，能查出甚麼來？我對那些所謂有着多年交情的人本就沒存着多大的期望，只不過藉此看看南宮世家還有沒有朋友吧了，現在倒好，使我清清楚楚的知道我們的實力有多少！」

萬仲棠道：「我們的實力！你眞懂說笑，憑着我們五個人，能做出甚麼來？你知道我們的敵人是誰嗎？」

南宮逸道：「這個小侄知道，你的意思是認爲對方很可能是天道教，但是，萬叔叔，南宮世家的作風，是不畏權勢，無論對手是如何强，我們都毫不退縮，戰至最後一人。」

楚嫣煙道：「三叔，別忘了，還有忘憂島呢！我爹一定會幫助三叔的，稍後，我先找上官大叔，和他說一說，着他立即回忘憂島調派人手來金陵！」

南宮天賜道：「楚嫣煙，我看不要勞煩妳爹了，到底，這只是南宮世家的事。」

楚嫣煙不悅地道：「天賜哥，你的事還不是我的事嗎！萬前輩說的一點都沒

錯，我們目前的力量實在太單薄，可以說不堪一擊。多些人也可以壯聲威嘛！」

萬仲棠也道：「楚丫頭這提議極佳，我們人手不足，辦起事來甚不方便；若能得到忘憂島的高手幫助，應可與天道教對抗！」

任尚珩突然道：「南宮大哥，你還記得余慕融余兄嗎？他也是與天道教有着仇怨的，不若也找他和我們一起罷！」

南宮天賜道：「余慕融？他也和天道教有過節？」

楚嫣煙點點頭：「是的，天賜哥，你上次在金陵遇上我和珩弟時，我們便是幫着他擾亂天道教江南一帶的分舵！」

南宮天賜道：「竟有這麼一回事，你們可知他和天道教有何仇怨？」

楚嫣煙道：「他說懷疑那天道教便是他的殺父仇人，所以要逼天道教教主現身。」

南宮逸道：「天道教教主很可能便是藍斌，天賜，你不是說過當日藍斌次子帶着數人捉拿你所扮之藍克亮時，他的手下曾稱呼之爲副座嗎？只要知道你取得之令牌代表着甚麼身份，藍斌之次子藍克誠是何等地位便可以推敲出來。」

南宮天賜道：「爹，我猜他一定是副教主。因爲若是副堂主的話，排場不會如此大的。而且，一個天道教的堂主身手也沒有他那麼高。」

他們在談着天道教和余慕融之當時，天道教的眼線和另外一個人卻在遠遠的跟踪着。

那個人身上穿的，是一襲已多天不曾洗過的灰衣，加上那憔悴的顏容，沒有人敢相信他便是昔日風流倜儻之白衣秀士余慕融。現在，他的名字是余恨生。

余恨生望着楚嫣煙與南宮天賜並肩策騎之情景，心中恨恨的忖道：「楚嫣煙，當天妳在金陵不辭而別，我還以爲是給妳家中的人找着，原來竟是爲了這小子。南宮天賜，你不用得意，我一定要把楚嫣煙搶回來的。」

* * *

南宮天賜等五人來到鹿邑縣時，天色已晚，各人便找了間客棧投宿。剛吃過晚飯，店小二拿着一封信，來到南宮天賜身前，哈腰道：「請問客官可是南宮天賜南宮公子嗎？」

南宮天賜點點頭。

小二把信送上，道：「南宮公子，這封信是一位姓余的客官託小的交給公子的！」

「姓余的！莫非便是余慕融？」南宮天賜忖道，接過信拆開來。只見信上寫着：「天賜兄：數月不見，未知吾兄可還記起昔日濟南並肩之故人。現弟有重要消息奉告，希吾兄能前來一晤，小弟在此間縣城之南約五里處相候。此事與貴友有關，請吾兄單身赴約。余。」

南宮天賜向小二問道：「小二，這信是否一位穿白衣的相公交給你的？」

小二答道：「那位客官是穿灰衣的，精神非常憔悴，像是多天沒睡似的！」

南宮天賜大爲奇怪，賞了那小二一塊碎銀，便打發他走。

「天賜哥，是誰交來的信？」楚嫣煙問。

南宮天賜便把信中內容說出。

「會不會是敵人調虎離山之計，把你引走後，再向我們下手？」萬仲棠道。

「應該不會吧，五里距離，片刻便到。對方若有本領能在片刻間把你們傷害，又何懼於我，這信上之語氣極像余慕融，他該不會如此做的。」南宮天賜道。

「天賜哥，但是衣着和容貌都不似啊！若然是他，爲何不與我們相見？」楚嫣煙道。

「楚姐姐，也許余大哥怪我們當日不辭而別，不願見我們呢！」任尚珩道。

「天賜，我們無謂瞎猜了，跑一趟便不是知道了嗎？我們在這裏等你回來，若有甚麼事情發生，便以長嘯聯絡。早去早回！」南宮逸道。

南宮天賜點點頭：「爹說的是，我這便去見一見他，你們可得小心一點！」

南宮逸笑道：「你放心吧，難道我們是豆腐做的嗎？況且，這裏是縣城重地，他們也不敢胡來的，你自己倒要小心一點！」

南宮天賜來到城南五里處時，余恨生早已在等候着。

「余兄，果然是你！數月不見，余兄清減多了！」

「恭喜你了，藍兄！啊！小弟應稱呼你南宮兄了！恭喜你父子重聚，今後定能重振南宮世家之聲威！」余恨生之語氣及聲音，不知怎的，帶着一種不是味道的感覺。

「謝謝你，這倒是多得楚嫣煙和珩兄弟之功勞，令我找着家父！」

「南宮兄，客套的話小弟也不說了，我有一宗交易，希望能與你商討！」

「余兄請儘管說出來，且看小弟能否辦得到！」南宮天賜道。

「小弟知道南宮兄一定辦得到，所以才會和你商量。當年南宮世家與慕容世家互相火併，導致兩家死傷無數，及其後更被第三者趁機剷平。很明顯地指出其間有着不爲人知的陰謀及秘密，據小弟多年來之暗中調查，發覺這與廿多年前兩家宗主死後不久便神秘失踪的洛陽藍家有着極大關連。」余恨生略爲停頓，察看着南宮天賜之反應。

南宮天賜點頭道：「小弟也有同感！」

余恨生續道：「當年陰謀之主人，便是藍斌和另外一個不知名的人！」

南宮天賜急忙追問：「余兄可知這兩人之下落？」

余恨生搖搖頭道：「南宮兄請勿心急，且容小弟說下去。據種種線索推測，藍斌很可能便是現時天道教之教主，但他行踪神秘，我曾多方設法把他逼出來也失敗了，但是，即使能把他找出來，也沒有辦法，因爲我們並沒有眞實証據入之以罪。」

「既然沒有証據，余兄何以這般肯定，藍斌和另外一個人是主謀？」

「我這消息是從一個人身上得來的，這人便是那另外一個人之師弟，他只知道這兩人是主謀，卻不知詳情，亦不能作証。」



「余兄要告訴小弟的便是這消息？」

「不，這消息雖然寶貴，但並不足以用來交換。藍斌有三個兒子，他們都應知道當年事情之眞相，藍斌和長子、次子之行踪難以找尋，亦不會說出來，所以唯有在三子藍克亮身上着手。」

南宮天賜恍然大悟，難怪他在找藍三郎時會引出這麼多麻煩，原來對方便是恐怕他從藍克亮身上找出事件眞相。

余恨生續道：「我拿出來的消息便是藍克亮之下落，及另外一人師弟之名字。」

知道藍克亮下落，便有頭緒查出當年眞相，知道師弟名字，師兄是誰便不難知道。這確是一個非常珍貴而有用的消息。

南宮天賜大喜，道：「余兄，我願意和你做這筆交易，但你得先行告訴小弟，你要的是甚麼，看看小弟能否付得起！」

「好，我提供給你的是兩宗消息，所以我要回的亦是兩件事，第一件，我要你替我殺一個人！」

「殺一個人？是誰？」

「名字我暫時不能說！這人是你不認識的，便是那個你要找的人之師弟，我不方便殺他，所以要你來下手！」老天，他竟然要假手別人殺掉他親生父親。

「好，我答應你這條件！」

「第二件，你要去傷害一個人！」

「傷害一個人？如何傷害？傷害誰？」

「楚嫣煙！」余恨生毫無表情地。

「楚嫣煙！不，我不答應！」

「南宮兄，我說的並不是用刀或劍去傷她，我只要你用一個辦法去傷她的心，令她不再喜歡你，令她離開你。你明白我的意思嗎？」

南宮天賜並非愚蠢之人，怎會不明白？這是變相地把楚嫣煙讓出來。余恨生對楚嫣煙有意，但有南宮天賜在，他便沒有機會，只要南宮天賜退出，他便有機可乘。

南宮天賜沉思片刻，道：「余兄，我知道你的意思，我可以告訴你，我心中已有一個人，所以對楚嫣煙根本不存有非份之想。但是，我只能答應你疏遠她，更不會和你競爭，卻絕不能答應你傷害她，無論是甚麼形式的傷害，我都不答應。」

余恨生聽見南宮天賜心中另有其人，大爲高興，但仍不滿意，道：「既然如此，你須向我保証今生今世不接受她對你的愛意，今生今世不娶她爲妻！」

「好，我答應你，我南宮天賜今生不得接受楚嫣煙之愛，亦不會娶她爲妻，如有違約，願接受余兄任何處置！」

「好，一言爲定！」

跟着，余恨生便把所知說出。只可惜，他不知有心還是無意，並沒有把所知的全部說出，遺漏了當日魯英所說，除了藍家和他師兄之外，另有其他數個勢力。

「余兄，你要小弟殺之魯英，若然是地鼠門主腦，事情便有點棘手了。地鼠門行踪詭秘，小弟實無把握把它的門主找出來，所以小弟希望余兄提供這人之下落消息，由小弟來下手，因小弟實在難以抽出時間到處找尋。」

「這個沒問題，屆時由小弟安排。」

* * *

南宮天賜在返回縣城途中，不知怎的，總有着一種異樣的感受，但他並沒有對剛才之承諾後悔。

由始至終，他以爲自己心中只有着斐明月一個人，絲毫沒有想到身邊之楚嫣煙在他心中的份量有多少。這也難怪，人通常只會牽掛着、懷念着不在身邊的人或物，對日夕相對着的不會覺得珍貴，直至失去時，才會發覺自己對那人或物產生了深刻的感情，而很多時便因此永遠失去。

回到客棧，南宮天賜把得來的兩個消息告訴各人，對自己向余恨生之承諾絲毫沒有提及，各人也絕想不到南宮天賜爲了這兩個消息，竟然付出重大的代價。

「天賜，我們既然獲得如此珍貴之消息，重建家園之計劃可要押後了。兵貴神速，我們立即前往東海普陀寺找藍克亮！」南宮逸道。

「賢侄說的對，但我認爲東海之行雖然重要，邀請援手之事也是當務之急。不若兵分兩路，天賜與楚丫頭往東普陀，珩兒則隨我們往南海忘憂島找楚老兒，請他派出人手，你看如何？」萬仲棠道。

南宮逸剛想點頭稱好，南宮天賜卻搶着道：「萬爺爺這辦法甚佳，但東海之行，由晚輩單身前往便足夠，嫣煙可隨你們一起到南海。如此一來，不但不怕強敵環伺，況且向楚前輩請求援手之事也容易說話。畢竟有嫣煙在場會比較好一點。」他想起了對余恨生之承諾，急不及待便借機把楚嫣煙攆走。

楚嫣煙方聽得萬仲棠提議她陪伴南宮天賜雙雙前往東海，正在芳心大悅之際，冷不防南宮天賜竟迎頭潑來一盆冷水，登時呶起小嘴，道：「這怎可以？你單身上路，甚是危險，我們怎能放心？」

南宮天賜知道嫣煙之脾氣，絕不能強逼，便拉着她到一旁，低聲道：「嫣煙，家父廿多年來，把武功荒廢了，萬爺爺和珩弟的武功，恐怕難以保護他的安全，我只對妳有信心，妳若與我一道，教我怎能放心？」

楚嫣煙聽見南宮天賜如此解釋，心中稍爲釋然，輕聲道：「既然如此，我便聽你的話，但你可得快點回來，免得人家掛念！」

南宮天賜只得唯唯應諾。

萬仲棠與南宮逸看見兩口子在一旁低聲密語，不禁互相發出會心微笑，只見兩小口子耳語片刻後，便再也不聽見嫣煙提出異議！

「怎麼樣？」萬仲棠笑道：「你們兩口子商量妥沒有？」

楚嫣煙滿臉通紅，道：「天賜哥說的有道理，我還是先回忘憂島見見爹吧！」

萬仲棠道：「天賜，你單身前往東海

也是非常危險，你可懂易容之術嗎？」

南宮天賜道：「請萬爺爺放心，我會懂得照顧自己的，昔日家師也會傳授晚輩一點易容之術！」

萬仲棠道：「如此甚佳，那我便另外傳授你一點小把戲吧！」

南宮天賜還沒開口，楚嫣煙已搶着道：「萬前輩，是甚麼把戲？我也要學！」

萬仲棠道：「你們還記得當日在終南山上；我替逸賢侄治病時所用的玩意嗎？那叫作攝魂法，作用是使人進入一種半睡眠狀態，從而使他做出一些在清醒時不會做或不能做的事，我本是替人治病時才用的。你若能找得着藍克亮，在套取消息時，用上此法會容易得多！」

「萬前輩，這攝魂法眞的是這般厲害嗎？是否眞的可以使人做任何事情？」楚嫣煙滿是好奇。

「沒有這般神奇，很多時會失靈的。第一，對付失去神智或記憶的人功效不大，只能令他情緒穩定，卻不能使他說甚麼或做甚麼；第二、對一個意志堅强的人絕對無效，根本也無法施展出來，使他進入睡眠或迷惘狀態；第三，此法絕對不能强迫一個人做一些他下意識抗拒的事，例如，若這人對某人存有惡感，便不能逼使他改變主觀，投懷送抱，妳明白嗎？」

「這豈不是毫無用處？那藍克亮若不願意說出來，這法也不能逼他啊！」楚嫣煙嚷道。

「又不能這樣說的，這不是强逼他做他下意識抗拒的事，只是探聽他心中之秘密。除非他的意志特別堅强，否則，他定會把心中所藏的一點不漏的說出來！」

「眞的這麼神奇？萬前輩，快點教我們吧！」楚嫣煙大嚷道。

「好吧，以你倆之天資，應可在數個時辰內學懂如何運用。但你們得保証不可濫用此法，更不可拿來作非法用途！」萬仲棠道。

楚嫣煙大喜，連聲答允。南宮天賜也連忙向萬仲棠道謝，並向他保証絕對不會拿這攝魂法用來爲非作歹。

事實上，萬仲棠針對的也是南宮天賜，因爲自有這攝魂大法以來，已有不少淫邪之人，利用它用作迷姦婦女，使世人把這法視作旁門左道，淫邪之術。

翌日，萬仲棠把攝魂法傳授給南宮天賜及楚嫣煙，並確定兩人能靈活運用後，各人始分道揚鑣，前往東普陀及忘憂島。

＊　＊　＊

南宮天賜與萬仲棠等人分手後，便逕往東行，他用上老和尚師父所傳授之易容術，把自己化裝成一個年約三十多歲的中年商人，換上一身青衫，更把長劍之藍纓除去，用布包起，連同衣服雜物，揹在背上。

數日後，南宮天賜已來到徐州。本來，他的路程並不經過徐州，只是，南宮天賜有感找着藍克亮後，日後定有不少事情要做，不知何日才能與斐明月相聚。因此，他改變路線，先往徐州找斐明月一聚，傾訴別離情。

他並不知道斐明月住在那裏，只有跑到上次遇見斐明月那間酒家碰碰運氣，只可惜，並沒有斐明月的踪影。

南宮天賜找來了店小二，問道：「小二哥，請問你可知道有一家姓斐的大戶人家嗎？」

「姓斐的大戶？客官定是說斐家莊了，是嗎？」

「對了，請問斐家莊是如何走法？」

「客官要往斐家莊，那還不容易嗎！只要出了城門，往南走約四里路便是，極容易找到的！客官是找斐大莊主嗎？那麼客官可來的不巧了，聽說斐莊主兄弟都往江南去了！」

南宮天賜搖頭：「痳煩你了，小二哥，在下並不是找斐莊主的。」會過飯賬，便離開酒家出城而去。

斐家莊果然非常容易找到，南宮天賜向門房道：「請問這裏可有一位斐明月姑娘嗎？」

「請問尊駕找我家小姐有何貴幹？」

「在下乃是受人所託，有一口訊代傳給斐姑娘，勞煩通傳一聲。」

「原來如此，貴友姓甚名誰？」

「敝友姓雲，他說斐姑娘定會知道是誰的！」南宮天賜因恐怕洩露行踪，不敢說出南宮天賜之名字。

「那麼請尊駕稍候，在下便前往通知我家小姐！」

不久，門房便領着斐明月出來，一身女裝打扮的她，明艷動人，登時使南宮天賜眼前一亮。

他輕聲說道：「斐姑娘，在下受一位姓雲的朋友所託，有重要消息轉告。」

斐明月聽見眼前中年人的聲音，登時又驚又喜，道：「你是……」隨即停口不語，揮手令門房退下。

門房離去後斐明月才低聲道：「天賜哥，你怎麼跑到徐州來了？」

南宮天賜道：「明月，上次妳不辭而別，我惦記着妳可能有甚麼事，所以便跑來看妳，妳不高興我來找妳嗎？」

斐明月急道：「我怎會不高興，只是這裏不方便說話。今天晚上，大約三更時分，你在離這裏三里之涼亭等我，好嗎？」

南宮天賜大惑不解，怎麼斐明月在家中也會不方便說話！但她既然如此說，只好點頭應允。

斐明月跟着便揚聲道：「謝謝你給我帶來口訊，請代問候雲兄！」

南宮天賜只得告辭而去。

當晚，三更還沒到，南宮天賜已來到那涼亭，只見斐明月已在那裏等候着他，一見他來到，便閃電般撲在他懷裏，緊緊擁抱着。

南宮天賜不停的在她粉臉及紅唇上狂吻，簡直把斐明月弄得透不過氣來。

良久，斐明月方始輕輕的把他推開，道：「天賜哥，你知道你現在之處境非常危險嗎？天道教的人正在到處尋找你，要把你殺掉！」

「我也知道有人會對我不利，所以才化裝成這個模樣。明月，告訴妳一個關於我的好消息，我已找着爹了，原來我



不姓藍，姓南宮！我爹原來便是南宮世家之後人。」

「眞的嗎？那眞太好了！你爹也來了徐州嗎？」

「不，爹和幾位朋友去了別處，我是專程來這裏找妳的！」

「天賜哥！你對我眞好！是了，你現在已找着你父親，可有甚麼打算？」

「首先，我要把當年謀害南宮世家的兇手找出來，把他碎屍萬段，跟着，我會重建家園，然後把妳娶回去，替我生一大羣胖胖白白的孩子！」邊說邊把斐明月擁在懷裏，一對手開始在那動人的嬌軀上不規矩地遊走。

斐明月心中百感交集，她知道當年謀害南宮世家的人中，她的爺爺也佔着一份兒，很可能她的爹和二叔也牽涉在內，怎麼是好？

她邊接受着南宮天賜之愛撫，邊輕喘着道：「天賜哥，你對昔年謀害南宮世家的事可有頭緒嗎？可知道是甚麼人幹的？」

南宮天賜輕吻着她的櫻桃小咀，道：「直至目前爲止，我已查出其中一人是藍斌這老匹夫，稍後我便前往東普陀証實此事！」

「東普陀！爲甚麼要往東普陀？你認爲藍斌是躲在那裏嗎？」斐明月心中大震，想不到南宮天賜這麼快便查出藍斌有份參予當年謀害南宮世家。

「不，我還沒查出藍斌躲在那裏！在東普陀落髮出家的只是沒有參加的藍克亮，藍斌的第三兒子。」他的手仍然是忙着。

「三……藍克亮在東普陀寺出了家？你怎麼會知道的？」斐明月聽見南宮天賜竟然會知道藍克亮之下落，大驚之下，差點兒便說溜了咀，幸好南宮天賜正在意亂情迷中，沒有留意。

「是的，這消息是我幾經辛苦方能獲得，明天我便得趕往東海。」

斐明月心亂如痲之際，冷不提防南宮天賜得寸進尺，放肆地把右手偷偷地從衣服下伸進，去撫摸她的酥胸。

她登時靈光一閃，嬌嚶着：「天賜，不要！這裏有人會見着的，抱我前往那樹林裏！」

南宮天賜早已忍耐不住，聞言便立即抱起斐明月，直撲不遠之樹林中。

也不知過了多久，方始聽見斐明月的聲音：「天賜哥，如今我已是你的人了，你可不要把我忘記啊！」

南宮天賜憐惜地輕吻着她道：「明月，我怎會忘記妳，只要我從東普陀寺回來，便向爹稟告，把妳娶回去！」

「不，你還有那麼多事要做，若這麼早便和我成親，你爹會不高興的。你得答應我，暫時不要向他老人家提及。」

「那怎麼可以，那妳豈不是……」

「這是我自願的，只要你他日不始亂終棄便成。天賜哥，我有一個不情之請，希望你能答應！」

「我爹……」突然，她覺得不甚妥，她覺得若在這時提出那要求會有反效果，會令到南宮天賜認爲她奉獻出身體是有目的的，她急忙改變主意，道：「他老人家不在，我非常寂寞，你能否在這裏停留多數天？你知道嗎，剛見着你一面，你便要離開，我心中實在難過。」轉眼之間，斐明月便想到一個好辦法。

南宮天賜初嚐禁果，實在也捨不得匆匆離開，連連點頭：「好吧，我聽你的，在這裏再陪妳三天，好嗎？」

斐明月大爲高興，緊摟着南宮天賜道：「天賜哥，你眞好，哎唷！」

南宮天賜忙道：「怎麼了，明月，有甚麼不妥嗎？」

斐明月滿臉通紅，微嗔道：「都是你不好，那麼粗暴！」

＊　＊　＊

斐明月回到家裏，也不理會已是深夜，立即把莊裏總管找了來。

一個五十多歲的中年人匆匆來到，問道：「小姐，有甚麼重要事嗎？」

「陸總管，你立即通知我爹，要他盡快在一兩天內回來，否則便來不及。」

「小姐，究竟是甚麼一回事如此重要？莊主現在辦着要事，怎能夠立即回來？」陸總管皺着眉道。

「總管，你告訴爹，說已找到三叔下落的消息，南宮天賜已秘密前往三叔躲藏之處．要爹立即回來。」斐明月道。

「小姐，既然已找着三莊主下落，爲何不乾脆用信鴿通知莊主，使他及早應付，也無須往來奔波。」陸總管建議道。

斐明月大爲不悅，道：「陸總管，你只管照我的意思去辦吧！這麼重要的消息，怎能用信鴿傳遞？況且爹若能在一兩日內回來的話，還有充份時間走在南宮天賜前頭，先行找着三叔。」

陸總管只得唯唯應諾，趕忙照辦。

第二天清早，斐明月一身男裝打扮，前往找南宮天賜，她把南宮天賜留在徐州，雖說是藉口拖延他的時間，但她芳心之中，也實實在在的希望能夠和南宮天賜多聚數日，因爲一別之後，日後在甚麼情況之下重聚，實難預料。

兩小口子初嚐愛果滋味，親密之處實不用多言，直至深夜，斐明月始與南宮天賜分手，返回斐家莊。

斐家莊裏，她的爹爹斐莊主正在大廳等候着，看見明月這麼晚才回來，皺眉道：「月兒，怎麼現在才回來？」

斐明月想不到乃父這麼快便能夠趕回來，心中也是一驚，趕忙竄進父親懷裏，撒着嬌道：「爹，怎麼還怪責女兒了，女兒還不是爲了替爹探取有關三叔和南宮天賜的消息？」

斐莊主對這寶貝女兒一向都沒有辦法，呵呵笑道：「這麼大了，終日還只是懂得向爹撒嬌。我看妳這刁蠻公主，有誰會娶妳。究竟妳打探到甚麼消息了？竟要爹老遠跑回來！」

「爹！聽說三叔在東普陀寺出家當了和尚，南宮天賜不知從何處聽得這消息，現在正在往東海途中！」

斐莊主聞言大震，急道：「這消息是眞的嗎？南宮天賜現在何處？」

斐明月搖搖頭，撒嬌道：「女兒只知道南宮天賜仍在河南一帶，確實地點便不知道了。爹若在明早便起程，應可趕在南宮天賜之前的！」

（未完．三）

**上文提要：** 賭場主人黃宇堂在廢園被神秘人以鋼骰所殺、忠王府的瑰寶白狐裘被竊後竟當押至「大有當舖」，加上鎮上最大家的天額銀樓掌櫃徐繼祖之子小凱遭人綁架，令這個一向管理得五府三十六縣井井有條的嘉琳郡主苦惱不已，忙命人緊急徹查……未幾，徐繼祖依約付贖金十萬後，再往廢園接回兒子，詎料小凱却已遭另一年輕人挾走了……



新派俠情中篇故事／東方白・文

可飛・圖

# 京華俠隱

## 雖是夢中人　奈何不相認

金燕西說：「不過什麼？」

「在下以爲，也可能是雙方有默契，串通好了，故意造成『紙手銬』的過人之能，據說那個被『紙手銬』送到官府的大盜，數日後又越獄逃走了。」

「不！」金燕西說：「據本爵所知，大盜越獄只是獄卒疏忽，只上了手銬未加腳鐐。聽說『紙手銬』很年輕，只有二十五六歲……」

＊　＊　＊

夜晚，是最佳的練武時刻，尤其是白晝燠熱，一動就是滿身大汗。

德威武館佔地很大，前院有一畝多，自然少不了大大小小的石鎖，吊著的大小沙袋，類似梅花樁，梅花間竹鐵籬笆。還有練鐵沙掌的大沙鍋等等。

在這兒，最特殊的不是這些，也不是練「一指禪」及「竹葉手」的設備，而是練輕功的大菠蘿。

這玩藝有的直徑約六七尺，深約一尺，是用柳條剝了皮編製的，也有用籐心編成的。

另有些較小的，最小的直徑只有兩尺半。這些東西本是晒穀物用的，在武館中卻完全不對勁。

最初練時，一個人只能在最大的菠蘿邊上走兩步，那大菠蘿會被身子重量壓得豎起來。苦練、勤練，日益精進，由大的換較小的，再小的。到了最小的，人能踏著菠蘿邊緣疾走，而菠蘿平穩不動即爲大功告成。

通常要十年以上的工夫，當然，這還要明師指點提氣的絕竅才行，就連石師傅，也只能練了第三號菠蘿而已。

而這練功菠蘿共有七號之多。

石師傅在前院教衆徒練鐵籬笆，只有二三個徒弟在上面能側翻及拆招，其餘的僅能在上面奔行及練套子拳。

但石師傅的內姪秦朋却在後院教他的獨生女兒石筠練菠蘿功。石筠像她已去世的母親，窈窕、美艷，只要看她一眼，就會被她的艷麗欲滴的魅力所懾。

儘管如此，石師傅的徒弟們，只有一二人自恃讀過幾年書，功夫也有點火候了，不遺餘力地向師妹討好。

可是男女間的事眞難說，石筠就是對他們提不起勁，總覺得他們少了點什麼？而她又非常重視他們少了那一點的東西。

「表哥，你到底能練到幾號菠蘿嘛？」

「五號。」

「人家只能練到二號，這麼說你比我爹好得多了，我爹呀！也只能練到三號。」

「姑丈是過去被人暗襲受了內傷，一直無法復原，要不——」

「表哥，談談你好不好？我總以爲你有點神秘。」

「我神秘？」秦朋笑笑，英挺、樸實，而又多少有點世故的臉上閃過一抹無奈的苦笑，說：「我有什麼神秘？」

「本來嘛！你的武功底子好，却說沒拜過名師，爹問你近年來的經歷，你好像支支吾吾地交待不清。有時你會發怒或嘆氣，你以爲我不知道？」



秦朋心頭一動，別小看這小妮子，還是個有心人哩！可見當局者迷這話是對的，今後倒要小心了。

「表哥，是不是說到你心裡去了？」

「不對！」

「才怪哩！你矇我，我不來了……」石筠貼上來搓揉着，十七歲的大姑娘了，素日石問天寵她，師兄們捧著她，在這生活圈子中是不易長大的。

「石筠啊！妳幾歲了？」

「十七，快十八啦！」

「很大了！」

「是啊！我是大姑娘哩！大得足以作任何其他女人所能做的事哩！」

「既然如此，看妳，這樣讓人家看到不大好吧！」

「我才不管！你不能再矇我。」還在貼著撒嬌：「本來你說晚飯後就教我，出去這半天才回來，你眞有點鬼鬼祟祟的。」

「好好，石筠，妳坐好，我告訴妳。」

石筠果然老老實實坐在長板櫈上，眨著大眼等著。

「三年前，家叔保了一趟暗鏢被劫，弄得傾家蕩產，爲了避債，不得不離家流浪……」

「什麼暗鏢呀？」

「一支高八尺半，枝椏伸張寬度約四尺半的粉紅色大珊瑚樹……」

「啊！竟有那麼大的珊瑚樹？據說禮王府有一棵只有四尺高，已經是無價之寶了。」

「當然，正因爲他太貴重了，家叔失鏢後，賠出十餘萬兩的家財，還不夠一半，債主又逼得兇，只好出走，一來是避債，二來是查訪劫匪。」

「我想劫鏢的人一定都是蒙面的。」

「不，是畫臉的，只有一個人。」

「這麼說，令叔的武功和那劫鏢者比起來……」

「的確，大概要差一點。」

「表哥，原來你是四出訪查劫匪的，却絲毫不露口風，連我爹都沒有說。」

「石筠，姑父當能原諒我的一份苦心。劫匪警覺性高，保密重要。」心想：其實我也在找另一個人呢！

「你是說令叔根本摸不清劫匪的身份、派別和長相了？」

「身材略高，臉上雖畫了油彩，大致可以看出是長臉，由於自始至終未說一句話，不知是什麼地方的人？甚至於連年齡都弄不清。」

「這可就難了。表哥，到現在爲止，你查出點端倪了嗎？」

「還沒有，但我有一種預感，那種舉世無匹的大珊瑚要想賣個合理的價格，可能會到京畿之地來，在這兒才能找到眞正的買主。」

「說的也是，爹地面上熟，要不要告訴爹請他在各大當舖、銀樓打個招呼？」

「不必了！劫匪不會找當舖和銀樓，他會找貴族、豪門，也只有他們才買得起。」

「對，表哥。我再走二號菠蘿，你稍扶我一下好不好？」

「好。」

石筠輕巧地上了菠蘿邊沿，扭著柳腰奔掠，似是故意展示她的身段，正是溫庭筠的南歌子云：轉盼如波眼，娉婷似柳腰。

腰枝扭擺，玉臀聳動，雙臂輕揮，如踊似舞，充份表現了少女的活力，柔軟和婀娜之姿。

大約轉了八九圈，菠蘿有點震動，稍一分神，一脚滑空，身子倒下，秦朋去扶却抱個滿懷。

在這瞬間，是感受不到「軟玉溫香」的。

但男女有別，這種奇妙的感受却也是本能的。儘管他不是第一次抱一個少女，但抱此女和抱彼女又自不同了。

正因爲抱住石筠的感受，頗似他第一次的經驗，曾有一度陶醉，沉緬於甜蜜的往事之中。

但很快地，他驚覺地體會到，這是石筠的一種示愛的戰術。

如果純就情場如戰場的說法，也無可厚非。兵法云：戰術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

怎奈秦朋有他的想法和忌諱，立刻放開她，走到後門外開了後門。

就像是被閉在空氣不大流暢的屋中似的，開了後門就感到胸頭舒暢多了，事實上這是後院。

就在這時，他在後門外向巷口那邊望去，在巷口的民房後脊上，站著一個窈窕的身影。

儘管這是入夜約二更左右，巷口雖然光線不足。但以他的眼力，加上潛意識中的強烈意象，印象清晰。所以覺得這身段頗熟。

會這麼巧嗎？這會是我要找的人之一嗎？

不假思索地向巷口疾射，當然是貼著墻邊了。

他發現那身影很快竄掠，越過兩排民房，已到了較爲繁華的通衢大道附近。

此鎭有三千多戶，在一個鎭來說是夠大了。

通衢大道却只有一條，由東而西貫穿，其餘街道都不整齊，皆不足觀，但作生意並不太受影響。

通衢大道也有它的壞處，驢屎馬糞，到處可見，日頭一曬風一吹，通衢兩邊的商家就首當其衝了！

追人和被追的有一點消長的差距，那就是被追的人總是佔點便宜，一個主動，一個被動。

秦朋在包子舖附近追丟了那個婀娜身影。

但沒有多久，秦朋心花怒放，這可是自他叔叔丟鏢以來第一次如此開心。那女郎正坐在一家小街上的包子舖角落裡。

小二剛剛端上了包子。

這兒不是天津，但相距不遠，仿「苟不理」的包子舖很多，這一家就以「狗不理」一字之差標榜了那老字號。

「六年了……袁夢眞……但願是妳……也好讓我負責……略贖我的罪

孽……」

他邁入包子舖中，心頭狂跳不已。

除了這女郎，沒有第二個食客了，通常這包子舖是二更左右上板(門板)，冬天早一個時辰。

爲了避免認錯了人，他先坐在這女郎對面，叫了包子，可惜這女郎深深埋頭吃包子，還用汗巾包紮著秀髮，很難看清。

秦朋看她的衣著，一套淺紫貢緞頭褲褂，元寶領，瑪瑙雕成佛手型的扣子，脚下却是一雙短筒同色的小蠻靴。

分明在屋上的正是她。反之，這身衣著該配上繡花鞋，而不該穿小蠻靴的。

身材、高度、坐姿，以及那修長的玉手，沒有一樣不像她，可是要確定是分別六年，朝思暮想的她，必須看清楚她的面孔才行。

秦朋不斷地打量，竟未看到，又來了一位食客，坐在較遠處。

最使秦朋心醉的是她的一雙美好的玉足。以前她穿的也經常是紫色的衣服配上紫色的小蠻靴。

因此，在她一直埋頭吃包子看不到她的眞面目之前，他的注意力大部份在這小蠻靴上。

那知新來的食客一邊吃包子，一邊唸唸有詞：「紅繡鞋兒三寸大，天大的人情送與冤家，送與你莫嫌醜來休嫌大，在人前千萬別說送鞋的話。你可密密的收藏，瞞著你家的她，她若知道了，你受嘟噥奴挨罵，到那時才知說的是知心話……」

秦朋心中一動，這明明是有淸一代華廣生輯「白雪遺音」裡的一首馬頭調「紅繡鞋兒」。

當然，這是一種調侃，一種諷刺。

「八成是發現我注意她的小蠻靴，以爲我是個色迷迷的登徒子而加以譏諷……」

似乎這女郎也發現了氣氛不對，丟下一些銀子扭身就走，不論這女郎的動作有多快，就在起身抬頭那一瞬，秦朋已經看清了她的面貌。

他幾乎忍不住要狂呼起來，六年的尋尋覓覓，在此不期而遇，有生第一次衷心感佩冥冥中的主宰。

待女郎出了包子舖，他也丟下一些銀子，不慌不忙地走出來。

後面那個食客說：「小心眼珠子受了涼噢……」此人曖昧地一笑，站起來就走。

小二哈著腰一攔：「這位爺，您的包子錢……」

「不是付了？」

「爺們，您在開玩笑打馬虎眼啦！」

「我們三個人是一起來的，只是不坐在同一桌上吧了！他們兩人各付了一兩銀子，恐怕辦一桌席也夠了吧！」

「這……這……」小二向掌櫃的苦笑，那高瘦的漢子已走了出去。

小二罵咧咧地：「他媽的！眞是嗑瓜子嗑出臭蟲來——什麼仁(人)都有哪！」

雖然都快三更了。這一帶小街上還是燈火輝煌，人聲喧囂。因爲自這兒走三五十步轉過街角，就是本鎭通衢大道的中心地帶哩！

那高瘦漢子出了包子舖，眼見秦朋又轉入了另一條小街。由於那女郎在秦朋前面，他沒有看到女郎。

當那高瘦漢子也轉過街角時，冷不防一個漢子迎面撞來。雙方都在閃避，但閃來閃去都沒打算讓路。

高瘦漢子爲了追人，只好忍了，繞過這漢子說：「以後出門，別忘了把招子帶出來……」

「你說什麼？」

這漢子可不賣帳，說：「他奶奶的！你看俺這個鄉熊好欺負是不是？」

高瘦漢子震動了一下，那是盡一切努力嚥下了這一口氣，爲踩這條線，只好破題兒第一次裝熊扮傻。

但裝聾作啞可以，却不能不回頭狠狠地盯他一眼，以便認清了下次遇上再算帳。

那知這漢子也是個吃生米的傢伙，說：「操你奶奶的！你看什麼？是不是俺這支水煙袋還湊合，你們家裡有荷包要配一配？」

這是罵人的話，這高瘦漢子怎麼聽不出來？

下流俚話往往是把女人比作荷包的。

高瘦漢子實在忍不住了：「你這個鄉熊王八蛋，有種的跟我走，咱們找個地方……」說著就要急走，希望還能追上秦朋和那女郎。

但這鄉熊似乎猜透了他的心事，雙手叉腰，說：「你嚇唬什麼？有種的就在這兒擺上。」

高瘦漢子氣得發抖，也不管街上行人來來往往，身子拔起平臥，雙足在瞬間踩出一十三脚。

他絕對沒有想到，這個滿口髒話的鄉熊，居然手忙脚亂的閃過了要害，只挨了他三脚，而且是不重要的部位。

儘管他未用鋼骰，儘管他未全力施爲，但他相信北六省內的高手能接下這十三脚，僅被輕踩了三下的太少了。

無論如何，他要先去追人，說：「留下地址，咱們再約期見個眞章。」

那鄉熊道：「大街上有個悅來棧……」

高瘦漢子已匆匆離去。

* * *

秦朋跟踪那女郎，女郎在一條極爲偏僻的小巷中停下來，冷冷地說：「這是幹什麼？」

「夢眞，我找妳好苦啊！妳難道不認識我了？我是秦豪啊！」

「我不認識你。」轉身欲去。

秦豪迎面攔住：「夢眞，忘了六年前在華山毛女峯上七天六夜的歡樂時光嗎？」

「我不知道你在說什麼？」

「夢眞，我眞不明白，妳要是不喜歡我，怎麼會……？六年前在華山，妳說是因狩獵受了傷，我代妳療傷，連續五天使妳痊癒，然後我們在毛女洞中有那麼奇妙的兩宵……」

他唏噓著：「妳一直不說妳的身世，



我也不便勉强，可是我既然已和妳……我決定負責……夢眞……我眞不瞭解妳……如果妳不喜歡我，當初就不該把一切交給我……要說妳心中有我……此番重逢爲什麼又不相認？」

「你……你這人可眞怪，說了半天瘋話……我一句也聽不懂……你再跟踪，我可要喊叫囉！」

「夢眞……我眞奇怪……在我的心目中，妳絕不是一個不重視貞操，隨隨便便的女人，爲什麼不重視六年前那一段情？是嫌我窮嗎？六年前我也並不富有呀！」

「……」她似乎很矛盾爲難，堅不承認那一件事，似有難以解釋的苦衷。

「由此推想，也許妳根本不姓袁，根本不叫袁夢眞。妳爲什麼要這樣？噢！對了……是不是妳已經另有知心人或者已嫁了人另有歸宿了？」

「有人來了！」她說著已上了民房墻頭。

秦豪一看無人，知道上當，正要追上墻頭，一件金光閃閃的暗器呼嘯而來，竟是一根金簪。

秦豪再追，已遲了一步。

* * *

鐵蓮到處找郡主，却在花園內找到了她：「啟稟郡主，我找妳很久了。」

「我不是在花園中嗎？」

「可是剛才我在花園門口叫過幾聲都沒有回應。」

「有什麼事嗎？」

「回郡主，又發生了兩件大事，也可以說是兩件案子。」

「噢？」嘉琳此刻就怕繼續鬧出命案。

「廢園中又發現了一具屍體。」

「死者是誰？」

「郡主，您絕對想不到的，他竟是回家奔喪的大勝戲班當家武生蕭松樵。」

嘉琳木然地沒有反應，倒是出乎鐵蓮意料之外。

「還有一件案子是，九門提督府失竊了三顆巨珠，每顆都比鷄蛋略大些……」

嘉琳深深相信，這些案子絕不是偶然的了。

似乎固定爲兩種態式：一爲兇殺，一爲盜竊。

正如石師傅所說的，作案者絕非泛泛之輩，甚至是否一個人幹的，那就有待查證了。

「怎麼死的？」

「仵作驗屍報告說是腋下被尖形鐵器戳傷，深達五寸，直達肺部。這次竟連一枚鋼骰也沒找到，倒是我……」

「妳找到了？」

「只找到了兩枚，一個腋下一枚。」

嘉琳想了一會，說：「看來蕭松樵比黃宇堂高明些，『鶴立霜田竹葉三』手法只中其二，其中一枚鋼骰被他避過了。」

「聽說戲子都是花拳繡腿，一個武生有這等身手嗎？」

「武生是有點武功底子的，但不該有這麼深。鐵蓮，這個班子不對路，妳派人監視金七如何了？」

「派出的人說，金七有芙蓉癖，一天要幾個泡子，只看出他這些日子手頭突然富裕起來，吃油穿綢，出手闊綽大方，其他方面倒沒有發現。」

鐵蓮又說：「要不要找他來問問？」

「他一定會說，是他代徐繼祖報案，以及代他出主意、跑脚，徐繼祖賞了他一筆……」

「是的。」

「仵作認爲蕭松樵是何時被害的？」

「昨晚午夜左右。」

「鐵蓮，監視大勝戲班中所有的人。」

* * *

在此同時，徐繼祖關上大門，對李氏說：「我接獲密報，妳和綁匪串通。」

「繼祖，千萬不要相信這種謊言……這不過是一石兩鳥……要拆散我們……」

「要不，妳爲什麼並不太關心小凱？」

「繼祖，你已經惶惶不可終日，我要是再終日愁苦哀號，豈不是更令你痛苦絕望？繼祖，看樣子，昨夜你贖過票，孩子帶回來沒有？」

「嘿……妳還不承認？這已經很明顯了！是妳和匪徒串通，綁架了小凱，所以勒索信神秘地放在我的書桌上，而妳又知道我贖過票……」他突然揪住了李氏的頭髮。

李氏大驚：「繼祖……你要幹什麼？」

「我要把妳送官法辦，我相信妳是和匪徒串通的，除非妳說出小凱現在何處？」

「我……我怎麼知道？繼祖……這太冤枉了……」

「走！妳這賤人什麼事都會做出來的，我再不行動，妳還以爲我是塊泥巴，高興怎麼捏就怎麼捏哩！」

由於結褵以來從無這種絕裂現象，李氏知道絕不是逗著她玩的。事實上，頭髮被揪住，已被拖了三四步遠。

「繼祖，你放手……我有話要說……」

他停下來喘氣，只要能找回兒子，他當然要聽。

「繼祖，你要沉住氣……也請你原諒我……一切都是爲了討好你……」

「快說！」

「繼祖……小凱……他……他不是你的骨肉……」

乍聽這話一怔，立刻就體會到話的內涵了。

孩子不是他的骨肉，莫非是另一個男人的種？

「不是我的？」徐繼祖和大多數男人一樣，綠頭巾的疑雲是受不了的。相反的，如果他能使別人的妻子懷孕，使別的男人戴上一頂綠帽，那似乎又當別論了。

「那是妳和別人生的小雜種了？是誰？」

「繼祖，你別胡猜，不是你的……也不是我的……完完全全是別人的……」

「妳……妳敢胡說八道？」

「眞的，繼祖，由于你的原配臨死時也沒有爲你留下一子半女，而我們結褵

後兩年，也沒有什麼動靜，我看出你在暗暗焦急，就在這時，我的妹妹給我出了個主意……」

「餿主意！」

「過去，我一直不以爲是餿主意，現在我相信是餿主意了。小凱失踪，我怎麼會不焦急，但是，我相信如果他是我生的，我會更關心更焦急些，這是由不得人的。」

「妳少囉嗦！」

「在小凱未來我們家之前，我不是告訴過你我有孕了嗎？」

「哼！」

「大約五、六個月之後，每次你要摸肚子時，我都是吸氣鼓起來，大約是七個月之後，我回了娘家，兩個多月後抱回了小凱……」

徐繼祖想想，的確如此。

一個渴望有孩子的丈夫，在這情況之下，而又是一舉得男，去懷疑這種事也就不大正常了。

「妳妹妹不是還沒有婆家？」

「是的，要不怎麼會送給別人？」

「私生子！婊子無情，戲子無義。唱戲的果然就不是什麼好東西！」

「繼祖，可別一杆子打翻了一船人。唱戲的也有好人，只是幹這行雖出風頭，却也可憐，對權貴要曲意奉迎，怠慢了輕者被整得無法登台，一上台亮相就有人喝倒采，重者給你按上罪名，羅織下獄……」

「好好！少談這些，談談這孩子的來歷。」

「是的，由于我小妹艷秋長得俏，也下過功夫，自然有人捧，十九歲就紅了起來，還經常進宮唱戲哩！有一次到某王爺府去出堂會，慶祝小王子弄璋慶典，竟在那王爺威脅及利誘下而失身……」

「小凱就是那位王爺的骨肉？」

「是的。」

「是那個王爺？」

「繼祖，艷秋再三叮囑，千萬不要再提此事，一言足以賈禍，王爺人丁極盛，他不過是隨便玩玩，那會認眞要這孩子，而艷秋偸偸生下孩子，根本沒有對他說。」

「原來我的心肝寶貝……竟是一個私生子……」徐繼祖好像癱瘓了似的，坐在椅子上發楞。

「繼祖，孩子沒有失踪，我們自該待如己出，既然失踪了，除了盡量設法，急也沒有用。」

「妳妹妹李艷秋不是到本鎭上來了？」

「是的，就是大勝戲班的當家花旦。」

「小凱失踪，她知不知道？」

「我想這會兒她應該知道了，但她知道了又如何？又不便到這兒來詢問，她根本不敢出面的。」

徐繼祖隱隱覺得，小凱已經五歲了，在這段期間內都能平安渡過，但大勝戲班一來，也就是李艷秋一來，小凱就被綁票了，這不是蹊蹺嗎？

而且付了贖金十萬，居然沒有換回孩子。

即使不是他的骨肉，他也嚥不下這口氣。況且，這種父子感情是一天一天建立起來的，豈能一下子抹煞？

他以爲孩子失踪和李艷秋有關。

但是，李氏說的是不是全部實話呢？因此，他忽然發出一串自嘲的狂笑：「討了個老婆還帶了個孩子來……這本是一句罵人的笑話……想不到竟在我徐某人的身上發生了……哈哈……私生子……私生子……丟了也就算了……丟了也就算了……我才不會爲他再急得團團轉哩……」

徐繼祖出了臥室往院中走。

李氏說：「繼祖，你要去那裡？」

「我要出去散散心……這些日子爲小雜種也受夠了……我不會再作儍瓜了……」

但是，出了門口之後，一行熱淚已忍不住泛濫了。

他多麼希望能那麼放得開，但他沒有辦法。

即使小凱是個婊子生的，他相信仍然放不開。

走出不遠，發現了金七。金七似想避道而行，他叫住了他：「金兄，我有話說。」

金七有嗜好，一向入不敷出，可是現在，從頭到脚，像紮紙舖子裏的童男童女，煥然一新。頭戴軟緞而能摺疊的瓜皮帽，寶藍湖縐長袍，外罩藏青團花一字坎肩、禮服、呢皮鞋。右襟扣上拴了一根粗大洋金錶鍊子。

即使在清末，戴懷錶仍是十分體面的事。

金七哈腰道：「徐爺……孩子還一直沒有消息吧？我一直在找……可是……噢！關於您叫我去送的十萬兩贖款……我照您的吩咐，到達鎭東亂葬崗旁等到凌晨丑時末，本想按徐老爺吩咐回來，沒想到來了一個蒙面人，一言不發，動手之下，金某被擊昏，贖款……」

他以爲徐繼祖在商場中混了這麼多年，一定不會相信他這套編好的詞兒，但是要拆穿它却也是死無對證。

當然，如果金七沒有一下子闊起來，就比較不會使人啟疑了。

「噢！被砸昏了？金兄是坐馬車去的，爲什麼不跟馬車回來，却先打發馬車回來？」

「金某以爲，綁匪既然交待交款者只能一人去，不許多帶人手，馬車上有府上的徐福御車，萬一弄砸了怎麼辦？」

「金七，不談這個，請跟我來一下……」二人來到徐繼祖的銀樓內後面客房中閉了門。

「金兄，自小凱失踪後，班子裏的反應如何？」

「大家都爲徐爺躭心哪！」

「誰最躭心？是班主還是老生，抑是當家花旦，或者琴師？」

金七想了一下，說：「似乎是當家花旦李艷秋和琴師潘谷比較關心。」

徐繼祖說：「金兄，十萬兩銀子被搶走也罷或有其他原因也罷，我也不追究了，只求金兄能全心全意幫我的忙，弄清到底孩子落在何人手中？」



「一定，一定。」應諾最快，往往履約最慢。

「老實說，徐某叫金兄帶十萬兩銀票往鎭東，那不過是虛晃一招，我自己也帶了十萬兩到鎭西去，結果贖金付了，孩子沒有贖回來……」他含淚說了一切。

金七的心也是肉做的吧！不禁驚愣不已。

「金兄，我想見一個人，希望金兄今夜用我的馬車，把花旦李艷秋接來，就說內人要和她敍敍舊。」

「莫非夫人也認識李老闆？」對戲子名角都稱X老闆，而不稱X先生或女士。

「不，她們是姊妹。」

「噢！噢！原來如此，那太好辦了！這件事就交在下辦吧！徐爺，您放心！您打算以我作幌子，把官方的捕快引開，以便你自己去交款贖人，固然你自己也沒辦成，可是我沒有把事辦好，還丟了你一筆鉅款……」

「金兄，人說破財消災，如果眞能因這次破財而能找回孩子，這筆錢我不會放在心上……」

在此同時，在一幢民宅中，李艷秋和琴師潘谷正在爭執。

李艷秋氣極敗壞地說：「誰叫你綁架徐小凱的？」

「我不是對妳說過，要在這鎭上綁架一個富家子嗎？」

「那爲何要綁徐小凱？」

潘谷說：「徐小凱是富家子，爲什麼不能綁？」

「他不能綁，絕對不能綁。」

「爲甚麼？」

「因爲……不能就是不能。」

「可是目前這些都是多餘的，贖款已到手，人也放回去了……」

「可是廢園中死了個蕭松樵，誰知道徐小凱他的安全……」

「放心吧！妳就只會婆婆媽媽的，十萬銀子到手了，我們應該合計合計，到什麼地方定居下來？」

「在小凱沒有安全到達徐繼祖手中之前，我不打算離開這兒。」

「妳……妳這是和誰過不去？」

「和我自己，只怪我當初財迷心竅，答應你綁架一個富家子，得手後遠走高飛，永遠不幹這戲子行當，沒有想到你偏偏綁了小凱。」

「唉！小凱又有什麼不同？」

「李老闆在嗎？」二人聽出是金七的口音。

「在……在。」

李艷秋說：「是金七嗎？進來吧！」

金七進入，潘谷要迴避，李艷秋說：「金七，有什麼事嗎？」

金七看看潘谷。

李艷秋說：「潘琴師不是外人。」

「我剛從徐爺那兒來，他希望妳能和他的夫人聚聚，馬車在外面。」

李艷秋沒出聲。

金七喟然說：「聽徐爺的口氣，似乎他已繳了贖款，但人沒有接回來。」

李艷秋如被電殛，身心都震顫起來。她的目光中有利刃似的稜芒向潘谷投射過來。

潘谷說：「繳了贖款怎麼不放肉票？不會發生這種事的。」

金七說：「潘爺，要是徐小凱回去了，徐繼祖有必要瞞著人嗎？爲了今後的安全，恐怕也會找幾個保鏢護院的吧？可是現在……」

「這怎麼會……怎會……」潘谷一直在重複這句話，李艷秋不斷地捏著手坐立不安。

金七去後，潘谷說：「我明明派人把徐小凱送到廢園去了。」

「是蕭松樵嗎？」

「是的……是的。」

「原來不是獨脚戲，我本以爲只有我們兩人呢！」

「這種事兒，一個人不牢靠，好在蕭松樵的胃口不大，只要三千兩，而現在，一錢也不要破費哩！」

李艷秋冷冷地說：「不是你殺了他吧？」

「妳把我當作什麼人了？再說我去鎭西接贖款，難道會分身術不成？」

「合謀的人共有幾個？」

「只有蕭松樵，後來班主知道了，也算一份。」

「怎知不是班主殺了蕭松樵的？」

「不，殺蕭松樵的是一個武林高手，綽號是『鶴立霜田竹葉三』。」

潘谷又說：「艷秋，徐繼祖的妻子和妳談什麼？」

「她是我的胞姊，什麼事不能談？」

「我是怕夜長夢多，誘妳入彀。」

「如果事已敗露，用不著誘我們去徐家，在任何地方都可以逮捕我們的。」

「小聲點！艷秋，去了說話要小心，千萬別露出馬脚。」

李艷秋一言不發，出門上了車。

徐家的馬車很豪華，雖不是金嚼玉勒，邊角及車門都是白銅包鑲，擦得閃閃生光。

金七已在車內恭迎，車子移動，艷秋才說：「徐爺是怎麼說的？」

「只說徐夫人在失子之下，哀傷逾恒，希望有位親人開導勸解一番。」

艷秋並不是太美的女人，至少鼻子不夠挺，額頭又太高了些，唯一引人的是一雙明亮清澈的大眼睛。

似乎沒有一個姣好的女人具有一雙很差的眼睛。

雖然穿的是百褶裙，仍遮不住她那凸浮的細腰隆臀。

一路上，她不斷地嘆氣。在道義上，她已站不住脚，這一切都是潘谷所賜。而付了贖金小凱失踪，就更不必說了。

時已接近子夜，小街上行人稀少，偶爾會傳來清徹的鞭聲。艷秋這才看出，素日不修邊幅的金七，忽然闊起來啦！

「老金，到了本鎭，你忽然發達了。」

「嗳……嗳……李老闆妳還不知道我這個人的德行嗎？兩個錢不能碰在一起，不怕天火燒，就怕摔一跤。明天吃什

麼喝什麼是明天的事，不過話又說回來，來此之後，由於爲徐爺辦辦事跑腿兒，徐爺出手大方，所以這些日子就稍富裕點了！」

艷秋也無心想其他，向車外望去，忽然「噫」了一聲，說：「去徐家不該這麼走吧！」

金七一看果然是背道而馳，顯然是往鎭中偏北，已到了義王府附近。

金七反應靈捷，心知不妙，徐家的車子由徐福御車那有迷途之理，他說：「李老闆，我還有事，我交待車伕一聲，叫他馳往徐家，就此下車……」

他推開車門一探頭，車上有個女聲說：「金七，沒到地頭，不要下車。」

金七扭頭看看車轅上，徐福御車，一個十七八歲的大妞拿着馬鞭，看不出面貌。

金七再看看車子去向，果然是義王府，立刻下車，但是「刷」地一聲，鞭梢纏頭一匝，人又跌回車內。

金七似感吃驚，而這一手，艷秋似未看清。

馬車兩邊都有車門，金七偷偷扭開另一邊的車門，推開就要往外竄，他身爲武丑，底子頗厚。

那知「刷」地一聲，脖子一緊，人又倒摔回車內。

艷秋這才看出不對，說：「金七，你怎麼啦？」

「李老闆……沒有什麼……沒有什麼。」

* * *

這大花園中，自然少不了亭台水榭，小橋流水的了。

而此刻水榭中的花叢中仍透出明亮的燈光。

鐵蓮手中仍然拿着馬鞭，桌上雖有茶點待客，臉上卻無待客之意，冷漠地望着艷秋。

李艷秋作賊心虛，有點坐立不安。

「我們嘉琳郡主襲父職制五府十三縣，由於近來殺人、盜竊及綁架案層出不窮，不得不親自插手，尤其對於這件綁架案……」

「是的，鐵蓮姑娘。」

「另外，我要告訴妳，郡主悲天憫人，決心先破此案，她以爲一連串案子在貴班來此後發生，和貴班不無瓜葛……」

「鐵蓮姑娘，關於徐小凱被綁架案，民女也十分悲痛，因爲民女和徐夫人是姊妹。」

「有人密報，綁架案勒索者可能是琴師潘谷。」

艷秋幾乎自繡墩上跳起來，如果郡主已知此事，等於是自入虎口了。

她吶吶地說：「鐵蓮姑娘……此話從何談起？」

「李老闆，郡主相信，妳在此案中是被動的，只要妳老實招供，並說出小凱藏匿地點，一定從輕發落，甚至於完全開釋你……」

「鐵蓮姑娘……有何證據及證人證實民女與潘谷串通綁架之嫌？」

「事到如今妳還要狡賴，妳和潘谷是什麼關係？」

「同……同事。」

「我是說另一種關係。」

「鐵蓮姑娘，說句托大的話，民女是大勝班的當家花旦，也可以說是大勝班的搖錢樹，而琴師和主角的配合十分重要，所以閑時常在一起研究……」

「研究？哼！研究到床上去啦？」鐵蓮姑娘是個心直口快的姑娘，可不管這一套，尤其水榭中只有她們兩人。

鐵蓮厲聲說：「還不說實話？妳眞以爲義王府的大門可以隨便進出自如嗎？」

李艷秋心頭悸動，這事非同小可，明知說了有罪，不說可能罪更重，此刻只是恨自己沒有了主張。

鐵蓮在水榭一角搖動絲帶，水榭外傳來「叮鈴鈴」的聲響。不久，一個護院把金七押了進來。護院又退到水榭之外。

水榭等於在一個直徑三十丈的大水塘中央巍巍聳立，四週皆水，只有一曲折小橋通到塘外。

在這裡交談，非常隱密。

「金七，把你知道的事說出來。」

金七向李艷秋歉意地哈腰苦笑，說：「李老闆，事關重大，金某不能拒命……」

李艷秋過去對金七還不錯，有時金七上了癮，經常會賞點錢讓他去過癮，有時行頭進了當舖，也是李艷秋出錢爲他贖回來的。

可是，一個人只要沾上毒癮，自尊和人格也就蕩然無存了。

「金七，你……你知道什麼？」

「李老闆，妳和潘谷定計綁架一個富家子，我早已偷偷聽了，妳當然沒有想到綁架的會是徐小凱；假如妳事先知道，又怎麼會綁架自己的外甥？」

金七繼續說：「後來潘谷自忖一人不克辦好這件事，就拉上了蕭松樵，且故意要他僞稱回原籍奔喪，以便造成他不在本鎭的証據，便於行事，但不久，班主也知道……」

李艷秋已無法狡賴，她掩面說了一切。「可是，徐繼祖已付了贖款，卻沒有接回孩子，正因爲這樣，我堅決不和潘谷一起走。」

「好好，李艷秋，妳不過是受了潘谷的蠱惑，情有可憫，只要妳把所有的一切秘密說出來，盡快找回小凱，郡主無意爲難妳。」

「鐵蓮姑娘，這……這件事……這件事……」她望着金七，似不便啓口。

鐵蓮搖搖手說：「金七，你先退出水榭。」

「是的。」

「說吧！李老闆，妳要是聰明人，就不要保留半句話。」

「是，鐵蓮姑娘。六年前，家姊已嫁徐繼祖數年，一直沒有懷孕，十分焦急，她怕徐繼祖以無後爲大爲由而要納妾。」

「嗯！男人以這理由納妾，女人連個屁也不敢放。」

「後來家母給姊姊出主意，不如瞞着徐繼祖收養一個男孩。巧的是，正好某夜家中來了個十七八歲，十分清麗動人



的姑娘，看樣子還是個練家子，說是和男友已有身孕，不久即將臨盆，但又不便回家生產，願拿出萬兩銀子，請家母照料她生產，產後並代她扶養孩子。」

鐵蓮十分好奇，說：「那姑娘的芳名是……」

「她叫袁夢眞……」

「袁夢眞……袁夢眞……說下去。」

「那時我們的生活很苦，家父是個馬販子，收入微薄，且長年在外作生意，聽說外邊還有女人，也很少捎錢回家，而我那時也僅是個二路花旦，收入微薄。因此，家母爲了助人，也爲了那筆大得一生中從未有過的一萬兩銀票，而答允了袁姑娘。」

「那個袁姑娘呢？」

「袁姑娘七個多月就產下了小凱，她特別叮囑要好好待這孩子。家母在她臨去時說出由姊姊收養的構想，袁姑娘十分贊成，大概是因爲知道徐家富甲一方，孩子不會受苦之故吧！家母常說，袁姑娘不但家境富有，且可能是官宦之家的千金小姐，由她的氣質可以看出來。」

「以後呢？」

「自小凱到了徐家，徐繼祖中年得子，如獲至寶，小凱一直過着幸福的生活。也許是潘谷自家母口中聽到了這件事，就動了綁架的念頭。」

「那麼，贖款已在潘谷手中了？」

「是的，他催我走，我說小凱未回家前絕對不走。」

「潘谷會不會自己遠走高飛了？」

「似乎不會，他很喜歡民女。」

「小凱爲何不在廢園中？會不會是知道此秘密的人想再來一次勒索？」

「民女不知道。」

「並非沒有可能。但是，由於賭場主人黃宇堂及當家武生蕭松樵的被殺，黑吃黑的人難道不知道『鶴立霜田竹葉三』所爲？他們自忖是此人的敵手嗎？」

「民女也這麼想，但想不通。」

「既然班主也知道這綁架案，會不會是他從中把小凱接走，要再弄一筆贖款？」

「民女不知道，不過，金七一直參與徐繼祖報案及贖票的事，此人不能說沒有嫌疑吧？」

「李艷秋，有件事我不明白，戲班子的人會點武功是可能的，要使個個武功高強，這怎麼可能？」

「這正是民女早就想不通的，自這次應邀來此出堂會唱戲，班中大多數人都換了。甚至我都沒聽說過，但班主說，這些人雖不出名，但有眞憑實學。」

鐵蓮說：「毫無疑問，大勝班的人，大多數有眞功夫，但不能上台唱戲。因爲他們估計，在義王府的堂會開鑼之前，他們的計劃已經成功而遠走高飛了。」

「是的，鐵蓮姑娘。」

「回去不要說來過此處，要纏住潘谷暫時別走，暫時我們還不想收網，想由他們把黑吃黑的人引出來。」

「是的。」

送走李艷秋，郡主親問金七，他說的和李艷秋差不多。郡主也放了他，但予以監視。

* * *

金七自大烟館中走出來的時候，已經是子夜了。

一個人袋裡有了足夠的錢，又過足了烟癮，自然就需要色情來打發時間了。

百花樓在這鎭上是首屈一指的勾欄院，過去出過三個名妓，都被量珠而聘贖身帶走了。

另外還有些花街柳巷和半掩門，都不足道。

金七一搖三擺晃進了百花樓，大茶壺迎了上來：「金爺，要不要小的給你介紹一位相好的？天長夜短，再磨蹭一會天就快亮了，那可划不來呀！」

「十三妹……」

「嗳……嗳……金爺，十三妹這檔口怎麼會閑着？您這不是出難題嗎？」

「是什麼顯赫的嫖客呀！」

「金爺，客人已經要了，這會兒八成都開了鑼哩！我看您還是另選一個吧！金爺，就讓小的給您選一個，一定讓您滿意……」

「去去！」金七過足了癮，腰包中又有用不完的銀票，要十三妹是要定了。

金七是南方人，十分偏愛三寸金蓮，而十三妹的金蓮，纖纖瘦瘦，恰恰三寸，正是所謂三寸金蓮四寸腰的尤物。

他是蘇州人，豈不知蘇州的一首山歌「纏金蓮」、「佳人房內纏金蓮，才郎移步喜連連，娘子啊！妳的金蓮怎地小？宛比冬天斷筍尖？又好像五月端陽三角粽，又是香來又是甜，又好似六月之中香佛手，還帶玲瓏還帶尖。佳人聽言紅了臉，貪花愛色能個賤，今夜與你二頭睡，小金蓮蹺在你的嘴旁邊，問你怎樣香來怎樣甜？還要你嚐嚐斷筍尖……」

金七邊走邊哼，上了樓逕自進入十三妹房中。

十三妹這花名是客人起的，暗指這女人雖是小腳，功夫高絕，沒有人能擺平她，不過是戲謔罷了。

一撩內間竹簾，十三妹半倚在炕上，一雙金蓮伸到炕緣處，握在一個三十多歲的漢子手中。

金七臉色沈下來：「老兄，十三妹對了我的胃口，我說過要包她一個月，既然十三妹不守盟約，也怪不得你，這樣吧！你老兄另選一個，夜渡資和飯局錢全由我付！」

「你眞大方！這種事兒可沒有請客的。」

「怎麼？你老兄可不識相。」

「在下一生別無所好，就是對金蓮特別有胃口，可不是在下附庸風雅，明代江南第一才子唐伯虎也是同好……」

「唐解元一首『排歌』寫得妙：『第一嬌娃，金蓮最佳，看鳳頭一對堪誇，新荷脫瓣月生牙，尖瘦纖柔滿面花，覺別後，不見他，雙鳧何月何日再交加，腰邊摟，肩上架兒擎住手兒拿。』」

漢子齜齜牙說：「大概唐解元寫這歌時，就是在下這般情景了！」

「你讓是不讓？」金七要來硬的了。

「只可惜讓了之後，再也找不到……」

（未完・二）

**上文提要：**睹子伍籍古因服了周銀漢的毒酒而感到不適，余青玉斯時亦揭開他乃杏花莊莊主白憐香之內弟的眞正身份，而遭其暗算，但以余青玉今日之身手，周銀漢又豈能與之匹敵，未幾，終告落敗身亡。伍籍古有感於余三出手相助，而自己亦將不久人世，願運功替其迫毒，實則將自己的內功眞氣全傳給他……



俠義奇情中篇故事／西門丁・文

可飛・圖

# 爭霸

## 贈功帶來後患　病發如同瘋子

余青玉向薛旗抱一抱拳，道：「堂主天生神力，今日在下不自量力，再討教一下！」言畢立了個門戶，一副如臨大敵之態，以示尊敬。

薛旗亦抱拳道：「公子先請！」余青玉當下立刻一劍緩緩刺出，薛旗亦非弱者，否則蓋天幫高手如雲，他怎能穩佔一席？當下左鐧一撥將劍挑開，右鐧挾着勁風，似泰山壓頂般，直砸下來！

未動手之前，薛旗態度頗爲客氣，但一出手，便似拚命般，這一鐧力道之猛，無以倫比！余青玉尖喝一聲，長劍居然不使「四両撥千斤」之法，而是與對方硬碰！

「噹」的一聲響，鐧劍相觸，濺起一蓬火星子，鐧重劍輕，鐧自上而下，劍自下而上，但鋼鐧居然被長劍撞開！

薛旗只道長劍必被自己的鋼鐧砸斷，誰知剛觸及長劍，便覺有一股暗勁透鐧而至，而且寒氣迫人，忍不住打了個冷顫，不由自主地退了一步，滿臉都是驚詫之色。

余青玉道：「堂主果然天生神力，在下佩服之至，來而不往非禮也，亦請吃我一劍！」他長劍掄圓，將劍當作鋼刀使用，不刺而砍，一招「獨臂華山」直砍下去！

這一招招式雖然平平無奇，但氣勢不凡，長劍帶起之風聲，懾人心魄！薛旗猛吸一口氣，舉鐧盡力向上一格。「噹」的又一聲響，薛旗虎口發麻，鋼鐧拿捏不穩，跌落地上，緊接着，余青玉手中的長劍亦飛上了半天！

薛旗呆了一呆，心中有點明白，只聽余青玉道：「這一招仍然未分勝負，再來再來！」話未說畢，人已如大鵬般飛起，輕輕鬆鬆一躍便高逾三丈，手一抬，長劍已落在其掌中。只見他凌空折腰，突然改變方向，射向右祖秋！

原來右祖秋與一名頭目合鬥卓成雙，卓成雙武功與右祖秋只在伯仲間，對方多了一人，他只能使着小巧功夫閃避。余青玉居高臨下，見他勢危，先去救他，人未至，先開腔提醒對方：「右祖秋，你倚多爲勝，算得甚麼好漢，先吃三公子一劍！」

右祖秋剛才吃了他兩記耳光，早已心存顧忌，聞聲大驚，轉身而逃。不料，余青玉體內眞氣奔騰澎湃，去勢之速連他自己也大感意外，右祖秋如何逃得出其劍勢！他以背相向，又在大驚之下，未及回身招架，「刷」的一聲響，長劍過處，人已被斬爲兩截！

這一劍如流星曳空，速度之快，氣勢之强，一時無兩，在場敵我雙方看後，全都一懍！余青玉長笑一聲，轉身又向薛旗飛去！

薛旗魂魄未歸，見余青玉飛來，急退幾步，余青玉也不相迫，立定道：「適才爲了解決那口出狂言的小子，冷落了堂主，恕罪恕罪！請！」

薛旗自知不敵，大喝一聲，舉起雙鐧，一言不發向余青玉瘋狂般攻去，余青玉見招破招，時而對方硬碰，時而連消帶打，十分瀟洒，相反薛旗出盡吃奶之力，仍然佔不了一絲便宜，累得他一



頭大汗。

激戰中，余青玉展開「千樹落英」劍法，身形忽左忽右，變化莫測，薛旗更難應付，忽然余青玉一劍切在鋼鐧上，鋼鐧緩緩一沉，他長劍趁勢橫劃，突破鐧網，刺向薛旗的空門！

薛旗剛欲退，余青玉寶劍一沾即收，隨即又變招，改刺薛旗右肩，薛旗這時已來得及舉鐧擋格，余青玉叫了聲好厲害，斜退一步，但手臂倏地暴長，劍尖疾如星火般，在薛旗手腕上一點，忽又退後！

他兩番可制勝，都不下手，薛旗再蠢，亦知余青玉有心放過自己，心中又愧又憤又是感激，正想重整旗鼓與余青玉拚命，望能僥倖勝回一招半式，耳畔却聽到一個細如蚊蚋的傳音：「上次多得堂主不立即下令圍堵，在下方有今日，大恩難報，只可惜彼此立場不同！」

薛旗道：「既然如此！閣下便無須客氣，薛某若被殺，也只能自怨學藝不精！」

誰知余青玉忽然後退，斜飛而起，改向左漢典撲去，道：「雲叔叔退開，讓小侄殺他祭旗！」

雲開應聲而退，與余青玉對換位置，道：「薛旗，待雲某來領教一下高招！」

薛旗長長吸了一口氣，道：「薛某久聞大名，有心領教久矣！請！」他極欲挽回臉子，說過門面話，便苦苦進攻，不過雲開能在流星門居總堂主之職，自有其道理，再加上三年苦練，武藝更加精鍊沉穩，刀法上亦多了不少變化，薛旗雖天生神力，亦沒法得到甜頭，相反雲開仍未盡全力。

那邊廂的余青玉雖然在三個對手圍攻之下，但他長劍過處，只幾個照面便已將左漢典的兩名手下解決，左漢典見所帶來之人已死剩自己和薛旗，大驚失色，又碍於薛旗在旁，不便求饒，正在惶恐之際，忽聞一道喝聲傳來！

與此同時，卓成雙道：「三公子，有人來！」

余青玉喝道：「左漢典，你跪下，三公子便饒是一條狗命！」言畢加緊進攻，「刷」的一聲過後，白光繞臂，左漢典的一條右臂連劍一齊跌落塵埃。

就在此時，一道清越的聲音傳來：「余青玉，莫行凶！」余青玉飛起一脚，將左漢典踢飛，抬頭一望，只見雪地上飛來兩道人影，依稀認得其中一個正是蓋天幫鎮字堂堂主「白衣劍客」孟俊飛，心底登時升起一股怒火！

四年前，余青玉自蓋天幫逃了出來，遭孟俊飛幾番攔截，吃盡苦頭，此刻正好報仇，當下住劍道：「孟俊飛，余三早想找你，今日你自己送上門來，眞是天賜良緣！」

孟俊飛雖見他將左漢典打傷，估計他這四年武功有所進步，但做夢亦料不到，余青玉此際內力之强，已罕有人可與其匹配，當下冷笑一聲，道：「敗軍之將，尚敢言勇，不怕讓人笑掉大牙！」

與他同來的是一位二十多歲的女子，體態豐腴，眉目含春，格格笑道：「俊飛，你莫一本通書讀到老，人家左寨主，也被他打得死去活來哩！說不定凌水雲的武功都已傳授給他！」

孟俊飛哈哈笑道：「霜妹，你這就有所不知了，這小子隨凌水雲學了幾個月武功，凌水雲便死了，即使他天縱奇材，也學不了三四成，你放心好了，你且站在一旁，看我收拾他！」

那女子瞟了余青玉一眼，道：「哎呀，瞧他不像孤苦相，爲何師父早死，父親又不要他，眞是可憐！俊飛，你就放他一條生路吧，免得副幫主事後要怪你多管閑事！」

余青玉大怒，抬劍喝道：「妖婦住口，快報上名來，三公子不殺無名之輩！」

那女子粉臉登時一變，怒道：「瞎了眼的小子，連姑奶奶也不認識，還敢口出狂言！可聞『白雪飛霜』林飛霜之名否？便是姑奶奶了！」

余青玉嗤之道：「不曾聞過！」

孟俊飛笑道：「余青玉，你連五毒教銀髮婆婆的大弟子之名也未聽過，還敢與本幫作對？霜妹輕功之佳，武林罕見，其『踏雪無痕』……」

話未說畢，余青玉已道：「你們兩個一齊上吧！」

孟俊飛與林飛霜互相交換了一個眼色，忽然齊聲大笑起來。余青玉亦冷冷地笑道：「余某有心成全你們，讓你倆做對同命鴛鴦，居然不領情！」

孟俊飛大喝一聲：「小子，今日教你碎屍萬段……」

余青玉截口道：「看劍！」身子突然標出，長劍斜刺孟俊飛！孟俊飛以快劍馳名，而且頗有心智，故一入蓋天幫，便被委以鎮字堂堂主之職，須知蓋天幫八堂以「威鎮四海，統一武林」八字排列，鎮字堂僅次於威字堂，其地位之高可想而知，孟俊飛自有其過人之處！當下他手腕一翻，手臂一抬，同時雙脚一錯，不但避過余青玉的劍鋒，反而刺向其脅下空門！

單此一劍，已足以証明他無愧鎮字堂堂主之職，可是余青玉那一劍，根本是虛招，孟俊飛剛抬劍，他身子一轉，長劍去勢不變，已改戳林飛霜，原來他痛恨林飛霜出言刻薄，意欲先教訓她！

不過林飛霜既有「白雪飛霜」之外號，輕功必佳，余青玉那一劍雖去得突然，仍被她閃過，接着掣出一把柳葉刀來，道：「你要找死，可就怪不得姑奶奶了！」

余青玉夷然不懼，長劍一圈，已將他倆籠住，這一來，孟俊飛已知余青玉已非昔日吳下阿蒙，當下收起狂傲之態，與林飛霜雙雙合鬥余青玉。

余青玉痛恨他倆，與適才對付薛旗的手段絕不相同，掌劍齊施，林飛霜柳葉刀一至，他左掌掌力一吐，已將刀震高，余青玉立即向她胸膛直刺過去！

他內力之强大出林飛霜之意料，故亦沒提防長劍來得這般凶狠，眼看即將濺血當場，幸好孟俊飛劍快，及時替她格開，可是余青玉一擰腰，長劍稍縮，再度暴長，劍尖在林飛霜臂上留下一道血槽！

林飛霜痛呼一聲，踉蹌而退，孟俊飛忙道：「這小子也不知何處學來的魔功，霜妹，你用游鬥方法纏住他，待愚兄收拾他！」

余青玉冷笑一聲：「只怕你死後，無人替你收屍！」林飛霜輕功雖好，但他師門的「千樹落英掌」本就是以步法奇幻取勝，林飛霜繞着他亂轉，累得滿頭大汗，却連余青玉的一片衣角也沾不上，反而余青玉覷得眞切，待孟俊飛長劍臨身，他才運勁抬劍迎了上去！

「噹！」兩劍相交，發出一道震人耳鼓的金鐵交响聲，旁人尚未看清楚，只見一道白光衝天射出去，原來余青玉提了八成內力注於劍上，孟俊飛如何抵擋得住，虎口被震得裂開，長劍登時如脫弦之矢飛出！

孟俊飛反應頗快，大叫一聲，頓足倒飛，林飛霜花容失色，左掌一揚，發出一把梅花針，射向余青玉的後背！

余青玉聞得風聲，却理也不理，頓足向前標射，可是就在此刻，他忽覺心底湧起一股熱氣，五臟都被灼痛，不由自主住一住脚，說時遲，那時快，梅花針已至。

余青玉沒法再閃，只好運功於背，梅花針一沾及其後衣，便紛紛跌落雪地上，這時候余青玉又覺得體內一陣灼痛，似有一股大火，在五內焚燒！

孟俊飛見他滿面通紅，只道他運起內功，欲下殺手，心頭大駭，又退了幾步，道：「霜妹快跑！」

林飛霜沒有孟俊飛牽制余青玉，當然不敢動手，忙不迭繞路過去，此時雲開仍與薛旗惡鬥，而卓成雙等人亦不知余青玉情況有變。

余青玉痛恨孟俊飛，忍痛走前，可是他邁出一步，體內灼熱之感便多了兩分，忍不住彎下腰，抓起一堆雪，往嘴巴內塞去，接着又捧起一把雪敷在臉上，雪團一觸及其臉上的肌膚，居然冒起絲絲白烟！

孟俊飛十分機智，料余青玉武功突飛猛晋必有原因，而此刻神態有異，亦必有其因，當下立即奪下林飛霜手中的柳葉刀標前幾步，向余青玉砍去！

卓成雙見余青玉以雪敷面，方覺有異，又見孟俊飛標前，知道不妙，忙不迭搶前去攔截，可惜仍然慢了一步！

余青玉雙眼雖爲雪花所蓋，但聽覺未失，聞得風聲，伏地向旁滾開，孟俊飛一刀不中，第二刀再度砍出。余青玉再一滾，忽然大叫起來，雙手在身上亂抓，把衣服抓破，卓成雙揮刀攔住孟俊飛，喝道：「趁火打劫，算什麼好漢！」

孟俊飛武功本在卓成雙之上，但一來他右手虎口裂開，二來使刀又不慣，急切之間，討不了便宜，忙道：「霜妹，快動手！」

與此同時，梅傲華和胡廣新亦雙雙搶前，林飛霜隔遠便先洒出一蓬梅花針，向余青玉身上罩去！

梅傲華來不及掩護他，急道：「三公子快閃！」可是余青玉體內熱氣急冒，五臟都似要焚燒，莫說聽覺失靈，就連人也幾乎認不得！只見他自地上躍了起來，帶起一片雪花，嘩嘩大叫，那蓬梅花針一半被風吹落，一小半射在地上，一小半却射在他身上！

余青玉渾無感覺，仍然用力扯衫，肌肉都露了出來，林飛霜啐道：「余青玉你沒娘生的麼？居然在姑奶奶面前撕衣服！」

余青玉根本聽不到她說什麼，只恨不得跳進冰窖內，是以他又躺落雪地上，雲開隔遠見他如此，忙捨了薛旗跑過來。「三公子，你覺得如何？快起來！」他伸手去拉余青玉，不料余青玉忽然一拳向他胸膛搗出！

雲開做夢也想不到余青玉會打自己，急切之間怎來得及招架？千鈞一髮之間，只好扭腰一閃，但余青玉速度何等之快！拳頭落在雲開肩上，只聞「蓬」的一聲，雲開大叫，身子如斷線之箏般倒飛而去，一跤跌坐地上，右手扶着左肩，半晌都站不起來。

孟俊飛覩狀大喜，叫道：「薛堂主，這小子瘋了，快過去結果他！」

薛旗囁嚅地道：「孟堂主，乘人之危……這，這不大好吧！」

孟俊飛怒道：「你要做英雄便過來替孟某殺了這姓卓的，待我過去殺余青玉！」薛旗沒奈何只好慢慢走過去。

余青玉又在地上打滾，他不斷縮進積雪內，但又不斷伸手在地上亂抓，林飛霜被梅傲華截住，以爲可以輕易解決對手，惟梅傲華家傳武學亦以身形步法見稱，故此她幾番都衝不過去，而且因手上沒有兵刄，反被梅傲華佔了上風。

雲開在胡廣志攙扶下慢慢站了起來，道：「快去保護三公子！」胡廣志、胡廣新、林楓紅和關學祖四個人一齊上去，圍在余青玉身旁，雲開忙又道：「走開一點，小心三公子的拳頭！」四人想起雲開的遭遇，後背都冒了寒意，余青玉打雲開的那一拳，力度之猛，簡直可以開山裂石，誰吃他一拳，誰都得受重傷！

薛旗尚未走至，孟俊飛已首先撇掉卓成雙，向余青玉奔去。胡廣新喝道：「住步，你一個敵得住咱們四個麼？」

孟俊飛知他們四人的深淺，豈肯輕易放棄此一良機？仍想拚一拚，胡廣志和胡廣新雙雙上前，展開華山派的雪花劍法，敵住孟俊飛，林楓紅與關學祖負傷在旁伺機施襲，孟俊飛雖然了得，仍難越雷池半步。

「你們是華山派的！哼哼！華山派已自身難保，還敢來多管閒事，眞是活得不耐煩了！」

胡廣新喝道：「你不必恫嚇咱們，今日是與你拚定了！」

忽然余青玉大喝一聲，自雪地躍了起來，全身衣衫已破得不成樣子，連肌膚上也留下了一道道血痕，雙眼赤紅，似欲噴火，披頭散髮如同瘋子，向人羣急飛而來！

雲開恐余青玉失去理智，誤傷自己弟兄，急道：「快讓開！」

胡廣志等四人忙不迭讓開，此刻孟俊飛變成面對余青玉，他望一望余青玉，心底升起一股寒意，倏地咬一咬牙，揮刀向他砍去！



誰知余青玉同時發掌，對於孟俊飛那一刀，視而不見，雲開等人同時發出驚呼。

余青玉那一掌，蘊力而發，掌未至，掌心已先湧出一股凌厲的罡風，竟比孟俊飛的柳葉刀先至！孟俊飛見余青玉無視於自己那一刀，正在暗暗高興，見罡風突然湧至，忙不迭頓足倒飛，人在半空，柳葉刀趁勢一沉一拖，在余青玉臂上拖了一刀！

余青玉仍無所覺，急追而去，孟俊飛這一驚非同小可，剛才之雄心壯志，早已煙消雲散，亡命而逃，口中呼道：「風緊扯活！」薛旗早不想跟余青玉作對，聞聲首先後退，林飛霜自然亦不甘後人。

余青玉仍然向前奔去，眼看即將追上孟俊飛，忽然一跤跌摔倒地上！孟俊飛奔出四五丈見余青玉倒地，心思又活了，這可是千載難逢之機！當下反向余青玉走過去！

卓成雙等人大驚，可是相距太遠，只能徒呼奈何。孟俊飛走至余青玉身前，又猶豫起來，恐怕余青玉故意引自己上當，忽然余青玉自雪地上一躍而起，孟俊飛驚呼一聲，轉身亡命而逃，這一次他連頭也不敢回！

余青玉躍起來，隨即又倒地，直至此刻，卓成雙等人方趕至。梅傲華低聲道：「大家小心一點，不要走得太近！」

躺在雪地上的余青玉，本來一動也不能動，這時候却蠕蠕而動，身子不斷地抖着。卓成雙關切地叫道：「三公子你沒事吧？」

余青玉忽然坐直了身，神情一片惘然，顫聲問道：「老卓，我怎地在這裡？咦，孟俊飛他們呢？」

卓成雙噓了一口氣，道：「三公子，說來話長，你且莫問，你覺得如何？」

「剛才很熱……現在又很冷了……」說着余青玉牙齒又格格地磕個不停。

卓成雙道：「三公子，你快運功抵禦！」余青玉經他提醒，這才盤膝運起功來，只見他身上不斷冒出白烟，臉上的水氣却結了冰。

卓成雙等人担憂不已，林楓紅不知原因，忙問卓成雙，衆人七嘴八舌地將經過說了一遍。雲開憂心忡忡地道：「三公子這場怪病眞叫人担心，發作起來，六親不認，以後咱們還能……咳咳……但望能不藥而癒！」一頓又問：「林大俠此去揚州訪親，怎會遇上蓋天幫的人？」

關學祖道：「咱們在半路遇上的，只不知蓋天幫的人去江南何事，都怪我不好，路見不平拔刀相向，咱們敵不住，只好負傷而逃，幸虧遇到你們，否則九成要死在這裡！」

卓成雙道：「江南杏花莊已被蓋天幫消滅，而那裏又沒有什麼門派，他們去那裏辦事，當眞奇怪！」

梅傲華道：「如今他們何處去不得的？說不定聽到有人反對他們，故此帥英傑派人去教訓之！」

正說着話，余青玉已經站了起來，神態疲憊，喃喃地道：「雲叔叔，小侄這身子爲何會這樣？」

雲開反問：「三公子除了覺得暴冷暴熱之外，是否還有其他不適？」

余青玉想了一下，搖頭道：「這倒沒有。」

「看來必是伍老頭贈功所產生的後遺症！」雲開問道：「三公子，你覺得這次發病時厲害一點，還是上一次？」

「這次沒有上次的冷，但當發熱時，却更加難受，腦門發脹，人似要瘋了！」

關學祖道：「我記起了，揚州有位神醫，外號『不過三』，咱們可去那裡求醫，三公子只需讓他醫治幾次，必能痊癒！」

雲開眉頭一皺，道：「這是什麼神醫，爲何雲某未曾有耳聞！你們有誰知道？」

關學祖道：「不過三不是武林中人，是個醫隱，不好出名，但他醫術的確有起死回生之能，豈有不揚名之理？故此他每到一個地方，只住一兩年，便悄悄搬到別處，以免求診者太多，自己連休息和研究的時間也沒有，是以武林中知道其名者不多！」

卓成雙恍然道：「不過三原來是他在每一個地方都不住滿三年！」

關學祖笑道：「你自作聰明了！不過三是病人稱呼他的，因爲一般傷病，只要他肯醫治，通常不過三次便能痊癒，故此……」

卓成雙叫道：「我才不相信有這種神奇的人！」

余青玉道：「不管如何，也得讓他試試！」

雲開頷首道：「不錯，三公子這病不能不治，而且需盡快。」當下立即改道去揚州。雲開恐余青玉病發，不許他做任何事，更叮嚀他不得妄提眞氣，暗中又囑衆人小心提防。

余青玉在路上聽卓成雙複述他病發經過後，方知自己幾乎打死了雲開，又驚又悔又愧，由於要盡快替余青玉治病，衆人日夕不停策馬趕路，不一日便已到達揚州城。

揚州城是個大地方，繁榮熱鬧景象豈是巢縣可比，但羣豪却無心觀賞，投了店之後，便催關學祖去訪不過三。卓成雙恐他傷未癒，又遇上蓋天幫的人，自告奮勇陪他去。

關學祖走到一家酒家處聽人提及不過三的，因此去那酒家打探。豈知一問便問着了。那掌櫃道：「神醫近來不替人治病了，聽說他在研究一種什麼藥的，客官要看病，可得找別的了！」

關學祖道：「要瞧病的不是我……嗯，你可知道神醫住在何處麼？」

「嗯，這個，不是不知道，但……老朽忘記了！」

關學祖怒道：「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你到底知不知道？爲何吞吞吐吐？」

卓成雙自懷內摸出一錠銀子放在櫃台上，道：「掌櫃，你現在記起了沒有？」

掌櫃見錢開眼，堆下笑容伸手去拿銀子。「老朽記起了！」

關學祖伸手按住，道：「先說出地方再拿未遲！」掌櫃在他耳旁說了幾句話，關學祖謝了一聲，拉着卓成雙出店而去。」

「神醫在那裡？」

「他說在東巷一座小廟裡面。」

東巷就在那酒家背後，兩人很快便找到那座小廟，走了進去，只見一個十三四歲的少年在庭院掃雪，關學祖拱拱手問道：「小哥，借問一聲，神醫不過三在那裡？」

那少年上下看了他幾眼，道：「閣下受的只是皮外傷，用不着找甚麼神醫，斜對面那藥堂裡面便有大夫！」

「要看病的不是我，而是三公子……是咱們一位好朋友，他的病……」

關學祖話還未說畢，那少年已道：「三公子，是富家子弟吧？嘿嘿，常言道有錢使得鬼推磨，何必來這裡囉嗦？」

卓成雙怕關學祖魯莽，忙道：「小哥，這你就不知道了，咱們公子不是有錢子弟，他是位急公好義，專門抱打不平的英雄，可惜他得了一種怪病，無人能醫，所以千里迢迢趕來這裡請神醫大發慈悲！」

那少年目光一亮，問道：「那是什麼怪病？」

「你絕對瞧不出來，亦無從診斷，除非是神醫……」

那少年道：「我又未看過病人，你們又怎知道我治不了？快請病人來，假如我診不好，自然會請我師父替他治療！」

關學祖還待再說，已讓卓成雙拉了出去。

關學祖道：「他師父有個屁用？咱們要求的是神醫不過三！」

卓成雙瞪了他一眼，道：「難道你還看不出這小子是不過三的徒弟？」關學祖這才恍然大悟。

兩人返回客棧將情況告知雲開，雲開恐關學祖魯莽，只帶卓成雙陪余青玉去小廟求診。那少年引他們到一間靜室，先替余青玉把脈，半晌皺着眉頭道：「咦，公子分明無病嘛！」

卓成雙道：「這是未發病時的特徵——跟常人一般無二，但一發病身子便暴冷暴熱，發熱時六親不認，連自己的肌膚也抓傷！小夥子，你如果不懂便快請你師父來！」

少年道：「發冷發熱的病，我診過，但不是這樣的！你們分明是來找麻煩的！」

余青玉道：「小哥，咱們與你無冤無仇，怎會巴巴的走了幾百里路跑來這裡找你們的麻煩？實情確是如此！」

少年道：「那請公子將犯病前後的情況，仔細說一下。」余青玉有求於人，自然不厭其詳將一切詳告。

少年抓抓頭皮，道：「什麼內功什麼眞氣，這個我可不懂！」

雲開忽然道：「外面有人！」

余青玉道：「外面那人早已來了。」

房門突被人推開，走進一位三十餘歲蓄着短髮，皮膚略黑的漢子來，斥道：「逢春，誰教你又胡亂替人診症？」那少年垂首低聲喚了句師父，噤若寒蟬。

余青玉等三人都是一怔，卓成雙詫聲問道：「你是他師父神醫不過三？」

那漢子拱手道：「不過三只是外間好事之人叫的，趙某萬不敢當，適才劣徒胡謅，幸勿見怪！」

雲開暗暗一笑，道：「咱們只道名醫都是上了年紀的老頭，想不到大夫年紀這般輕，眞教人佩服！失敬失敬！」

「剛才這位公子的話趙某已全聽到，如今請公子隨趙某到裡面靜室侍茶如何？」不過三趙學佗轉頭又道：「當然兩位也請同來，逢春，還不快去煮茶！」

余青玉三人隨趙學佗到隔室坐下，裡面只有一張窄窄的床，一張几子，幾張椅子，除此之外，便是一長列書櫃，擺滿了書籍，看來這是趙學佗的診室兼書房，雲開問道：「神醫可曾習過武？」

趙學佗道：「只學過華佗的五禽戲和氣功，但求强身健體，與武學沾不上邊緣，不過適才公子所說的，在下全然明白。趙某嘗聞人謂，內家眞氣有陰陽之分，陰者寒，陽者熱，未知公子所習屬所種？」

「屬陽。」

「那麼那位姓伍的老先生，行走的必是陰了！」趙學佗道：「幸好你所學不是純陽功，否則後果更加可慮！」

余青玉想了一下，道：「但以在下之觀察，伍前輩所習之內功，即使偏陰柔一面，亦非純陰。」

雲開接道：「不錯，彼此均屬中庸，不過一個偏陽，一個偏陰而已。」

趙學佗微微一笑，「不錯，若非如此，不怕得罪，公子恐已死……」

雲開道：「此子之內力轉移到他人身上，正派的以開頂大法最著名，邪派者則以嫁衣神功效果最佳，且此高法失傳之久，卻不知伍籍古，用的是何種方法！」

「用何種方法都不要緊，而且他計錯一點，彼此內功陰陽不同……」

余青玉截口道：「但以伍前輩的造詣，他絕對不會不知道此理者。」

趙學佗微笑道：「公子莫急，且聽趙某解釋。」他輕吸一口氣，接道：「雖說陰陽不同，但以在下所知，若一個人本身功力深厚，便可將陰陽兩氣慢慢調和，大概他認為你有此能力，可是他不知道他那時候身上中了毒，而那種毒又屬寒陰，故此公子本身之功力便不足以使兩氣調和了！」

余青玉恍然道：「原來如此，神醫推斷極具理由，在下佩服之至！」

趙學佗又一笑，道：「公子說得極是，這只是推斷，有可能犯錯，只不過如今未發覺而已！」

雲開急道：「如今研究這個問題，無多大意義，咱們尚有要事在身，盼神醫替三公子醫治一下，條件便請開出來！」

趙學佗道：「閣下聽得不仔細，在下只作推斷，乃憑經驗及知識，實際不懂醫治，故請三位原諒！」

卓成雙叫了起來：「什麼？連你也不懂得醫治？請問宇內尚有誰有此本領，盼大夫指點一二，某等感激不盡！」

趙學佗嘆息道：「在下亦不知道，請另聘高明，依在下之淺見，三公子以後還是少用眞氣為上！」



余青玉吃了一驚，道：「在下怎敢怪您？相反對大夫的醫術十分佩服！」

雲開道：「憑大夫之臨床經驗，必有辦法，請大夫盡力治療！」

趙學佗考慮了一下，道：「趙某有個治標的辦法……但效果如何還不能作準！」

雲開急道：「請大夫試試，只不知你的辦法，有沒有危險？」

「待趙某用針灸試試，稍後趙某還會教你們落針，以後病發時，用針刺穴，料有一定之效果，請三公子上床躺下！」余青玉依言躺在床上，等候趙學佗診治。

趙學佗仔細檢查了他全身，再把脈摸膊，足足花了頓飯工夫，卓成雙蹩了很久，終於忍不住問道：「神醫，咱三公子的怪病，你到底診出來沒有？」

趙學佗一言不發，半晌吩咐余青玉穿好衣服，道：「請三公子到庭院中！」余青玉依言隨他到庭院中，趙學佗又道：「公子提氣打拳發掌，務須盡力，待會兒趙某再診。」回頭又吩咐徒弟葉逢春取他藥囊來。

余青玉依言運足氣演練「千樹落英掌」，趙學佗低聲對雲開道：「雲大俠請留心，若三公子有變化，協助我制服他！」雲開和卓成雙都緊張起來。

余青玉將六十四招的「千樹落英掌」法施展了四五遍，體內開始有灼熱之感，一張臉也逐漸發紅，雲開速速向卓成雙打眼色。

俄頃，余青玉臉色更紅，雙眼發赤，動作甚是瘋狂，卓成雙急道：「神醫，你再不喊停，等下咱們可制服不了他了！」

趙學佗這才知道余青玉年紀雖輕，但功力深厚，忙喝道：「停手！」余青玉依言停住，但看得出他在極力抑制，雲開和卓成雙一齊衝前，一人一邊將他按住，趙學佗立即取出一盒長短不一的銀針來，刺在余青玉的身上。

他一口氣刺了十七八枝銀針，余青玉神色才稍為平復，趙學佗再伸手把其脈，然後再刺了五六枝銀針，道：「你們讓開！」

雲開與卓成雙如釋重負，鬆手退開，趙學佗問道：「三公子覺得如何？」

「稍好，但五臟仍然似有一團火，好不難受！」

「試試盤膝運功，將眞氣導入丹田！」

余青玉依言試試，可是他神台難以清靜，更毋說進入忘我境界矣！是故根本控制不了沸騰的氣血，趙學佗又在他的身上下了幾針，一直在他身上刺了三四十枝銀針，余青玉才逐漸恢復正常。

趙學佗拭拭額上之汗，着葉逢春將每枝銀針的穴道名稱記下來，然後逐枝抽出，問余青玉之感受，再着葉逢春記下。待全身所有的銀針全部拔出，趙學佗再囑余青玉練功，這一次余青玉只練了兩遍「千樹落英掌」，身子便開始發冷，於是趙學佗又開始在他穴道上下針。

如此足足花了一個時辰，趙學佗才認為滿意，卓成雙又再問：「神醫，您到底有沒有把握治好這怪病？」

趙學佗嘆息道：「這病在下也是頭一遭遇到，前人留下來的筆記亦無此例，說老實話，趙某根本沒有把握，適才下針雖多，只能治標……」

余青玉忙道：「難道沒有其他辦法？」

「也許有，不過趙某不知道！」趙學佗道：「且到靜室喝茶再談！」衆人重新到趙學佗書房，葉逢春奉上香茗，趙學佗喝了一口茶道：「假如三公子肯留下來者，趙某願意再試試，希望能總結每次病發的徵兆和原理，再找出一條可行之策！」

雲開舒了一口氣，問道：「未知要留下多久？」

趙學佗道：「這得視三公子的耐心以及在下能在何時找到治療之方了。但總得兩三個月的時間！」

雲開轉頭望向余青玉，用眼光徵詢其意見。余青玉嘆息道：「這次當眞是禍福難測了。伍前輩贈我內功，使我平白多了幾十年的功力，但卻惹來此怪病，咳咳……我也不知道是好事抑或是壞事！」

趙學佗道：「依在下推斷，那姓伍的數十年功力，似只有一半到你的體內，而你在治好之後，相信韌力會較如今長，不過氣勢亦會稍斂，但這反是好事，正如水能載舟，亦能覆舟之理。洪水其勢雖猛，但壞處比好處多得多！」

余青玉道：「在下又不知道去何處求醫，且神醫肯為在下盡力，在下亦應留下來，咱們就且以六個月為限吧，屆時若無進展者，再作打算。」

趙學佗頷首道：「再有一個條件，趙某若要替你治病，還需要貴友們協助……」

余青玉忙道：「診金及費用當然由在下支付！」

「只是趙某只有一個徒弟，他須協助趙某治病，欠人煮飯煉葯，還有，這地方也嫌……」

雲開道：「這個問題容易解決，只不知住客棧又如何？」

「不好，趙某知道城內有一商人告老回鄉，準備將房屋賣出去，那地方既清靜又方便，只是宅子頗大，料價錢不菲。」

雲開道：「亦無問題，請神醫指點一下，雲開這就去與他接洽！」

趙學佗說了地址和房東姓名，當下訂明再見之期，余青玉三人便告辭回店。關學祖一等人見他們此刻才回來，都焦急地問起結果，卓成雙遂將經過說了一遍，衆人都同意余青玉之決定。

雲開道：「只是咱們說過要回巢湖過年，如今留下來可也得派人去報個訊兒！」

余青玉道：「小侄正想跟你商量這件事，免得家母和拙荊等人牽掛。」

（未完・十九）

**上文提要：**丁少秋見北峽老人糾纏着兩個年輕相公，聽他倆的口音極熟，猜想可能是姬青萍和池秋鳳，因此挺身爲她們解圍，然後離去，不久，又遇到她倆被盛世民、古靈子等人認出，二人無法遁形，眼看要被天南莊的人捉回去，丁少秋再次出面拯救，說她倆是自己的師弟，經過較量武功，天南莊只好放人……



新派俠義奇情故事／東方玉·文

可飛·圖

# 護花門

## 內疚錯誅高手　誤會指証殺人

丁少秋右肩伏着池秋鳳要和身後姬青萍說話，頭就要向左邊回過去。

就在此時，池秋鳳已經用指甲在他耳際輕輕一挑，迅快的從他臉上揭起一張薄如蟬翼的面具。

丁少秋話聲甫落，突覺臉上一涼，面具已被池秋鳳揭了起來，不由一怔道：「你這是幹什麼？」

姬青萍驚喜的叫了起來：「你果然是丁大哥！」

池秋鳳也在此際嬌軀一掙，從丁少秋懷中一下飛掠出去，落到地上，咭的笑道：「丁大哥，你爲什麼要騙我們呢？」

丁少秋道：「原來你中暑是假的！」

池秋鳳幽怨的道：「我和青萍姐姐冒了九死一生逃出來，你竟然當面不肯承認，我們只好略施小計，才能看到你眞面目，你現在就不能再抵賴了。」

丁少秋道：「好了，妳快把面具還給我。」

池秋鳳道：「你還要戴上去嗎？」

丁少秋道：「這樣可以掩人耳目，自然還是戴上的好。」

「好嘛！」池秋鳳把手中面具遞還給他，丁少秋迅快的覆到面上，用手掌貼了幾下，問道：「你們爲什麼要逃出來呢？」

姬青萍道：「我們如果再不逃出來，一旦被聖母發現了，我們還有命嗎？」

丁少秋道道：「事情有這樣嚴重？」

池秋鳳道：「怎麼沒有？」

丁少秋問道：「到底妳們兩個做了什麼事？」

池秋鳳道：「還不是爲了救你？」

丁少秋聽得奇道：「救我，究竟是什麼事？」

池秋鳳道：「青萍姐姐，還是妳說給他聽吧！」

丁少秋轉臉朝姬青萍看去。

姬青萍道：「事情是這樣，上次聖母親自趕去護花門，被你一劍刺穿她左手衣袖，這是幾十年來從未有過的事，聽她口氣，好像說你已經練成了劍氣，只是功力尚淺，你也中了她一記『陰極掌』，活不過三天……」

丁少秋點頭笑道：「是有這件事，但在下不是活得好好的？」

姬青萍道：「就是因爲你沒有死，所以聖母下了決心，說你不能再留，否則必遺後患，才施展本教最厲害的一種魘勝大法，不知從那裡弄來你的出生年月日，設下法壇，只要七七四十九天，就可取你性命……」

丁少秋笑道：「妳們相信這種無稽之談？」

姬青萍認眞的道：「聽說很靈驗，從前武林中有幾個武功很高的人，和本教作對，就是死在魘勝大法之下，他們連自己都不知道，糊裡糊塗的送了命，這件事是我偸聽娘和舅舅說的，我心裡好害怕，只好和秋鳳妹子商量，偸偸的進去破了他的法……」

丁少秋含笑問道：「妳們怎麼破了她的法呢？」

姬青萍身上驟然發熱，但差幸她臉上戴了面具，丁少秋看不到她嬌羞模樣，只見她一面焦急的說道：「反正我們破了她的法，但表面上看不出來的，只有到了七七四十九天，她的魘勝大法失靈，才會想到被人破了法。」

她不肯說是因爲這件事羞於啓齒。

丁少秋笑道：「聽來好像很神秘。」

兩位姑娘都只輕「唔」了一聲。

丁少秋道：「所以妳們才逃了出來。」

姬青萍道：「我們不逃出來，豈不坐着等死？」

丁少秋點頭道：「逃出來了也好，那就和我一起到黃山去吧！」

姬青萍道：「我們本來就是去找你的咯！」

池秋鳳眨了眨眼睛，問道：「你不會嫌我們吧？」

丁少秋笑道：「妳們是爲了救我，才逃出來的，就算不是爲了救我，能夠出於泥而不染，棄邪歸正，也沒有人會嫌妳們的。」

姬青萍目光之中隱含淚水，說道：「有你這句話，我們就放心了。」

丁少秋不敢和她眼光相對，故意打岔，催道：「天快黑了，再不快走，就趕不上宿頭了。」

池秋鳳道：「那就快走了。」

三人展開脚程，趕到水家湖，這裏只是一個小鎭集，根本沒有客店，一條小街上，只有一家賣麵食的小店，平時做的是過路客商的生意，太陽還沒下山，就打烊了。

丁少秋三人走進店堂，掌櫃的看到三人，不禁一怔，說道：「客官，小店這時候已經不做生意了。」

丁少秋道：「掌櫃的，在下兄弟錯過宿頭，這裡只有你一家是賣吃的，麻煩你張羅張羅，有什麼吃什麼，這錠銀子你先收着。」

說着，把一錠碎銀子塞到掌櫃的手裡。

掌櫃的掂着銀子少說也有四五錢重，足夠辦一桌上好的筵席了，自然不能再推了，這就點着頭道：「客官既然這麼說了，小老兒就去張羅張羅，三位請坐。」轉身往裡行去。

不多一回，一個年輕伙計送上一壺熱茶和三個茶盌。

三人就倒了一盌茶，各自喝着。

又過了一回，那年輕伙計拿着一盞氣死風燈，掛在柱上，進去端出一大盤滷味，和一壺酒來，說道：「老爹說，小店今天剩下滷味，只有這些了，請三位客官多多包涵，麵食也都賣完了，老爹正在包水餃，問三位客官六十個夠不夠？」

姬青萍搶着道：「夠了，夠了，我們三個人有五十個水餃也差不多了。」

伙計退去之後，丁少秋拿起酒壺，給兩位姑娘面前斟滿一小盅酒，自己也斟了一盅。

姬青萍道：「丁大哥，我們不會喝酒，你自己喝吧！」

丁少秋笑道：「我也不會喝，既然送來了，少喝一些，多吃些菜就好。」

池秋鳳却已舉起酒盅，喜孜孜的望着丁少秋道：「丁大哥，我敬你。」

丁少秋笑道：「不，應該我敬妳們，因爲妳們是爲了我才逃出來的。」說完一口把酒喝完。

姬青萍和池秋鳳也一口喝乾了。

丁少秋道：「妳們不會喝酒，少喝些，慢慢的喝，不可喝得這樣快，這樣很容易醉。」

姬青萍道：「我們今晚是高興咯，喝了這一盅，就不喝了。」

丁少秋道：「那妳們快吃些菜。」

一大盤滷味中，有雞腿、翅膀、猪肝、牛肉、牛肚、滷蛋，還有豆乾，當眞把剩下來的全拿出來了，三人邊吃邊談，吃得津津有味，過了一回，伙計端上三大盤熱氣騰騰的水餃。

丁少秋一個人吃了二十幾個，兩位姑娘每人只吃了十來個就停下筷來。

掌櫃的走了出來，歉然道：「三位客官請多多包涵，小店只剩下這些東西，實在簡慢得很。」

丁少秋道：「掌櫃不用客氣，這樣已經很好了，你看我們還吃不完呢！」

接着哦了一聲，問道：「在下想請問掌櫃一聲，不知這裡可有什麼地方借宿的？」

掌櫃的面有難色，說道：「不瞞三位客官，我們這裡是小地方，一般人家都是務農爲業，家庭極爲狹小，沒有可供借宿之處，只有從這裡往東，約莫半里光景，有一座大宅院，主人外出，只有一個老管家在看家，打掃得頗爲乾淨，如果和他打個商量，就可借宿了。」

丁少秋道：「如此就好，謝謝掌櫃指點。」

三人喝了口茶，就起身走出，依着掌櫃的話，朝西行去，走了不到半里光景，果然看到夜色中矗立着一座大院莊，圍牆高聳，看去覆蓋極廣。大門前是一片草地的廣場，左右各有旗杆石，和高大的石獅子，四扇黑漆大門，釘着銅釘，顯得十分顯赫。

丁少秋當先走上石階，舉手叩了幾下銅環，一面高聲叫道：「老管家，請開開門。」

過了好一回，才聽右首側門有個蒼老聲音問道：「什麼人在敲門？」

丁少秋連忙走到右側門前面，接口道：「老管家，是我們三個錯過宿頭的人，想請你行行方便，借宿一宵，明天一早就走的。」

右首側門終於呀然開啓，一個頭髮花白，腰背已彎的老蒼頭一手提着一盞燈籠，朝三人照着看了一眼，問道：「你們三個是做什麼的？」

姬青萍抱抱拳道：「我們是趕考的，因爲路徑不熟，錯過宿頭，還望老管家行個方便。」

那老蒼頭眨動一雙無光的眼睛，說道：「原來還是讀書相公，快請進來。」

姬青萍忙道：「多謝老管家。」

三人跨進側門，老蒼頭回身關上側門，轉身道：「不用謝，三位相公請隨我來。」

他走在前面，從大門走到二門前，

就折而向右，進入一條長廊，再折向右，推開一扇腰門，進入一個小院落，走到一排三間的中間的一間，推門而入，點起燈盞，說道：「這裡左右各有一間房，裡面被褥俱全，三位相公覺得可以嗎？」

這是一間相當寬敞的起居室，陳設精雅，打掃得十分乾淨，一看就知這座大宅院專門接待遠客的賓舍。

丁少秋道：「謝謝老管家，在下兄弟，只要有地方歇脚就好，這裡太好了。」

老蒼頭道：「那麼三位相公請坐吧，小老兒去拿茶水。」

姬青萍等着老蒼頭退出之後，就拉着池秋鳳說道：「秋鳳妹子，我們去看看房間，丁大哥，你坐一會。」

她們相偕朝左首一道木門推門走入。

丁少秋獨自留在起居室中，一回工夫，那老蒼頭已經提着一把白瓷茶壺，泡了一壺茶送來，放到中間一張圓桌上，然後又在右首靠壁的木櫥中取出三個白瓷茶盌，放到桌上，含笑說道：「相公請用茶，時間不早，小老兒告退了。」

丁少秋忙道：「多謝老管家，眞不好意思，麻煩你了。」

「不要緊。」老蒼頭回頭笑了笑道：「相公們可以休息了。」

他彎着腰，蹣跚的退了出去。

丁少秋忽然感到這老蒼頭有些古怪，但又說不出他古怪在那裏？也許是他年紀老了，滿臉都是皺紋，笑起來令人覺得有些猙獰可怖！

他當然不會把這點小事放在心上，回到圓桌邊坐下，隨手取過茶壺，在三個茶盌裡斟滿了茶，正好姬青萍池秋鳳兩人從房中走出，這就含笑道：「妳們快來喝茶，老管家已經泡了一壺茶送來。」

池秋鳳道：「丁大哥，你住右首一間去，我和青萍姐姐就住在左邊這一間，你說好不？」

丁少秋笑道：「妳們選定那一間，就那一間好了，反正只住上一晚，我隨妳們的便。」

兩人坐下之後，各自拿起茶盌喝了一口。

姬青萍放下茶盌，說道：「想不到這茶葉還是上好的六安，茶味如此清香，不是普通人家可以喝得到的。」

池秋鳳道：「只要看這家人家的排場，就不是普通人家了。」

三人喝了一回，丁少秋道：「好了，時間不早，妳們已經累了一天，可以去休息了。」

兩位姑娘盈盈站起，同聲道：「丁大哥晚安。」就向左首房間走去。

丁少秋跨入右首房間，他目能夜視，也就不用點燈，舉目打量，這房間略呈長方，前後各有兩扇窗戶，床上鋪着涼蓆，還有一條薄被，收拾得極爲乾淨。

他心中對老蒼頭的舉止總覺得有些古怪，但尋思自己三人不過在此借宿一宵，明天一早就要離去，未必會有什麼事故，也就脫衣上床，盤膝坐好，運起功來。

那知不運氣還好，這一運氣，頓覺一口眞氣竟然無法凝聚，心頭不禁大吃一驚，這一情形，分明是着了人家的道兒，難道會是方才喝的茶水有問題？

一念及此，立即披衣下床，取出「太乙解毒丹」，服了一顆，一手提起劍囊，正待開門出去，去叫醒二位姑娘，要她們服下解藥，以防萬一。

那知伸手去拉房門，居然像是下了鎖一般，不但拉不開來，而且觸手生涼，這扇門竟是一道鐵門！

丁少秋暗暗冷笑，一道鐵門，如何困得住自己！由此可見麵店掌櫃指引自己三人前來投宿，和老蒼頭在茶水中下毒，安排到這裡裝有鐵門的房間，都是早有預謀之事。」

他心急二位姑娘安危，立即褪下青布囊，取出倚天劍，抬手朝鐵門刺入，左右上下劃了一個「口」字，左手直豎，隨着朝外推去，但聽砰然一聲大響，鐵門朝前飛去，鐵門上登時露出一個四方形的窟窿。

就在此時，只聽一陣嗤嗤細響，一蓬藍芒由鐵門窟窿外激射進來。

丁少秋看得怒不可遏，口中大喝一聲，功運左掌，迅即朝外推去，把一大蓬藍芒捲得倒飛出去。

這一刹那，但聽室中響起數聲驚叫慘號之聲，至少也有三五個人傷在毒針之下了。

丁少秋左掌揮出，人已隨着由窟窿中穿出，一下落到起居室中間，目光迅速一轉，只見有五六個人影散立四周，正好把自己圍在中間。

這些人自己都會過，那是穿黃衫的北峽老人，鳩面老婦、南天一鵰盛世民，自稱古靈門主的古靈子，和天南莊副總領隊荀吉。

另外還有四名天南莊武士倒臥地上，是被自己掌風捲出的毒針打中，業已死去。

丁少秋目中寒光迸射，一下掃過幾人，凜然道：「你們幾個在江湖上也算得小有名氣的人，季某眞想不到你們居然會如此恬不知恥，先在茶水中下毒，接着又使用黃蜂毒針，手段之毒辣，比之江湖下五門的人還要下流，今晚相見，就莫怪季某劍下不再留情了。」

南天一鵰沉哼道：「好小子，你誘拐兩個黃花閨女，還是正人君子嗎？來，諸位兄弟，大家一起上，今晚莫再放過了他。」

喝聲出口，長劍一揮，一道匹練迎面劈來。

古靈子同樣長劍起處，劍風嘶然，劃空激射而至。

荀吉也在此時，欺身直上，揮動鐵手，直叩丁少秋右肩。

北峽老人夫婦二人早已把丁少秋恨之入骨，更不打話，兩支鐵杖（他們原先的藤杖已被丁少秋削斷，現在使的是兩支備用的鋼杖）交叉揮起，一支幻起一片杖影，宛如烏雲蓋頂，凌空擊下，一支貼地橫掃，直戳丁少秋雙膝。

這五人平日裡只要遇上一個，已經管教你吃不完兜着走了，何況五人湊在



一起，在同一時間，向同一目標攻擊，這一擊聲勢之盛，豈同小可，在江湖上已可說是罕見罕聞之事。

丁少秋在這五位高手的圍攻下，却也不敢稍存大意，身形疾轉，像陀螺一般飛旋，離地飛起，右手長劍跟着劃起一道飛旋的劍光，環繞全身。左手却以劍鞘朝黃衫老人當頭劈來的鐵杖點去。

這一招，當眞奇快無比，南天一鵰和古靈子兩柄長劍，以及荀吉的鐵手，乍然和丁少秋環繞全身的劍光接觸，只覺猶如擊在鋼板上一般，不但發生反彈，還震得虎口隱隱生痛。丁少秋身形拔起，避開鳩面老婦貼地橫掃的一杖，同時也「嗒」的一聲架開了黃衫老人的杖勢。

五人之中，黃衫老人和南天一鵰、古靈子、荀吉四人和丁少秋接觸過一招，各自被震得後退了一步，只有鳩面老婦一杖橫掃，丁少秋飛身而起，鐵杖從他脚底下掃過，並未和丁少秋接觸，她反應也是極快，發覺自己這一杖落了空，立即右腕一抖，把掃到一半的鐵杖，將杖頭一昂，改爲朝丁少秋小肚點去。

但她這一招已經慢了半拍，丁少秋左手劍鞘一下架開黃衫老人鐵杖之後，原本離地飛旋而起的身形忽然朝鳩面老婦直飛過來，（因爲五人中只有她沒有被震退）森冷長劍直指鳩面老婦鼻尖，這一下來勢奇快，鳩面老婦手中杖已來不及收回，只好向左閃出，以避鋒鏑。

這時南天一鵰、古靈子、荀吉黃衫老人已經一退即上，四件兵刃再次出擊，朝丁少秋攻來，鳩面老婦同樣翻腕發杖，及時搶攻而上。

丁少秋和他們交接過一招，不由信心大增，對方雖有五人之多，而且還是五個江湖上頂尖高手，但他們只是各自爲政的朝自己出手搶攻，沒有合五人之力的整體作戰效果。

尤其五人都是頂尖高手，本來任何一個人也足可和丁少秋動手，現在五個人圍着丁少秋發動攻勢，有許多造詣獨到的絕活，反而因人多手雜，局限於地勢，施展不開來。因而這五人圍攻，所給予丁少秋的壓力，並不如預期的高。

丁少秋除了「避劍身法」，可以在五人劍杖之間，如逆水游魚，側身游走之外，使出來的只是「護華劍法」，因爲他自稱華山派掌門人，如果使其他劍法，就會露出破綻來。

這一套「護華劍法」，已使圍攻他的五人感到無比驚詫，此人身法輕捷，變招之速，幾乎已叫他們目不暇給，若非五人圍攻，任何一人和他單打獨鬥，只怕早已落敗了。

本來五個人都有同樣的想法，有五人聯手，不難把他拏下，如今已打出十幾二十招，不但沒有把對方拏下，甚至連一點上風都沒沾到。

就在此時，突聞盛世民沉喝一聲：「大家住手！」

五人同時倏然歛手，往後退出一步。

丁少秋手仗長劍，凜然道：「盛世民，你有什麼事？」

盛世民深沉一笑道：「姓季的，依老夫相勸，你還是投向天南莊的好。」

丁少秋道：「爲什麼？」

盛世民道：「以你一身所學，天南莊可以聘你爲一等護法的身份，只有各大門派的掌門人才能担任，所以閣下最好考慮考慮。」

丁少秋道：「季某爲什麼要考慮呢？」

盛世民陰笑道：「因爲……」

只聽左首房門砰然開啓，出現的是那個彎腰駝背的老蒼頭，如今他腰骨挺得筆直，雙目精光烱烱，左右雙手各挾着一個人，正是神智已陷昏迷的姬青萍、池秋鳳。

老蒼頭在房門口出現，接口道：「因爲他們已落在我手中，你若想保住她們的命，就放下長劍，投向天南莊。」

丁少秋目射稜光，喝道：「你喬裝老蒼頭，在茶水中暗下迷仙散，還敢劫持我的兩個師弟，還不快把她們放下，季某就不客氣了。」

老蒼頭大笑道：「好小子，你誘拐良家閨女，冒充華山掌門，死到臨頭，還要什麼威風？」

「該死的東西！」丁少秋道：「季某從一數到三，你再不把兩人放下，季某就拿你祭劍。」

盛世民喝道：「季朋友，你到底投不投降？」

丁少秋朗笑道：「季某豈是受人威脅的人？好，老蒼頭，你給我聽着！一、二、三……」

右腕抬處，倚天劍脫手朝老蒼頭當胸射去。

這一着，他原是出於一時情急，在五個勁敵環伺之下要救二位姑娘，只好脫手發劍，先下手爲强。

就在他脫手發劍之際，盛世民一聲陰笑，揮劍攻來。其餘四人，敢情是早已約好了的，以他陰笑爲號，一齊出手，五件兵刃交滙成一片光網，勁氣如山，同時朝丁少秋席捲過來。

丁少秋長劍脫手，劍光如電，奇快無比，那扮老蒼頭的明明看到一道雪亮劍光貫胸射來，竟然連閃避都來不及，口中慘嗥一聲，倚天劍已經穿胸而過，往後倒去。

丁少秋來不及縱身而上，收回長劍，圍在四周的盛世民等五人已經發動攻勢，朝中間搶攻過來，一時之間，幾乎連取出身邊短劍的時間都沒有（他長衫內貼身還有一柄一尺三寸長的寒鐵青霓劍，是乙淸子送給他的）這一瞬間，他忽然右手抬處，朝前出招。

這一招，原是無意間的事，那知突覺從掌心湧出一股吸力，居然把飛出去的長劍一下招了回來，一道耀目銀光，夭矯如龍朝室中飛來。

丁少秋心頭忽地閃過一絲自己似曾練過這樣一式劍法的印象，右手不覺緊接着又朝四周揮了出去。

他這一揮不打緊，那道夭矯如龍朝室中飛來的劍光，陡然間好似得到了主人的指示，耀目銀光忽然暴漲，隨着丁少秋手勢，閃電般在室中上空打了一個

圈，整個起居室被森森劍氣所充塞，劍光強烈得令人連眼睛都睜不開。

丁少秋但覺似有什麼東西塞入自己手右掌心，心中不免一驚，急忙低頭看去，原來竟是自己擲出去的長劍，居然飛回自己手中來了！

這一刹那，耀目銀虹已經倏然盡斂，四周也靜悄悄的，不聞一點聲音。

丁少秋忽有所悟，方才自己抬手擲劍，和招手回劍，再朝四周揮出，心頭好似有着極深刻的印象，原來這一連串的動作，正是乙清老道傳授自己的「崆峒九劍」的最後一招，自己一直無法領悟，也一直練不好的劍法，竟然會在强敵圍攻之下，無意中使了出來，一時不禁心頭狂喜。

但在狂喜之際，忽然想起向自己發動圍攻的五個人呢，怎麼不見他們動靜呢？心念一動，立即舉目朝四周看去。

這一看，不由把丁少秋怔住了！

四周，五個人——北峽老人夫婦、南天一鵰盛世民、古靈子、荀吉全已倒卧血泊之中，五件兵器也被劍光絞成無數碎片，散落一地。

丁少秋做夢也沒想到，這招劍法威力竟有如此之强，自己竟在一招之間殺死了圍攻自己的五個高手，心頭也不無歉疚。

但繼而一想，這五人一個是天南莊莊主，一個是到處替天南莊遊說、拉攏、製造糾紛的人，另一個是鐵衞的副總領隊，都是死有餘辜的，只有北峽老人夫婦除了剛愎護犢，似乎罪不至死……

不，這兩人昧於事理，又經天南莊之邀出山，答應助拳，就是各大門派的敵人，既然無法勸阻，在雙方約會的日期前，把他們這些人予以翦除，相對的就可以減少各大門派的對手，也就減少各大門派中人的傷亡了。

想到這裡，心頭也就轉覺坦然！當下收起長劍，舉步走近姬青萍、池秋鳳兩人身邊，一手一個挾起兩人，走入左首房中，把她們放到床上，回身掩上房門，從懷中取出「太乙解毒丹」，分別餵兩人服下。

不過一回工夫，兩人幾乎是同時醒來，姬青萍輕咦一聲道：「我好像有些頭暈。」

池秋鳳道：「我也是。」

丁少秋道：「妳們着了人家的道，剛醒過來，過一會就會好的。」

池秋鳳咦道：「丁大哥，你也在房裡，怎麼不點燈呢？」

丁少秋道：「我剛把妳們救進來，快別說話。」

他這句話，原是要她們多休息一回的意思，那知話聲甫出，忽然聽到一聲衣袂之聲，凌空飛掠而來，落到院子對面的圍牆之上。丁少秋耳朵何等敏銳，已可聽出這一陣風聲，至少有三個人，而且身手相當不弱！

他有此發現，立即壓低聲音，說道：「妳們沒事了吧？快隨我從後窗出去。」

說完，就迅快的掠到後窗，悄悄推開窗戶，穿窗而出。

姬青萍、池秋鳳不知發生了什麼情況，但她們相信丁大哥不會聽錯，各自提着長劍跟着從窗口躍出，丁少秋又悄無聲息的把窗戶掩上。

池秋鳳悄聲問道：「丁大哥，到底發生了什麼事？」

丁少秋道：「妳們就在這裡伏着，我上去看看。」

說着，雙足一點，人已一下躍上後簷，再一點足，就在屋脊後隱住身形，悄悄抬起頭朝前方望去。

先前在牆頭上的三個人，已經飛落院中，丁少秋迅快的飛身而起，越過屋脊，落在右首屋上，隱入暗處。

那三人似已進入中間起居室，但却迅即退了出來，走在前面一人道：「死的會是南天一鵰盛世民，古靈子和北峽老人，這些人分處五方，怎麼會同樣死法，此事十分古怪，咱們且等幫主來了再作定奪。」

丁少秋現在認出來了，這說話的正是丐幫傳功長老向鳳亭，其餘兩人則是白繼善和王有福二位長老，（執法長老古如松留守丐幫總舵）聽他們口氣，丐幫幫主也來了。

糟糕，這下又有麻煩了，自己和李玉虹誤會未釋，如今又和姬青萍、池秋鳳兩位姑娘同行，誤會豈不更深了？但自己總不能棄了兩位姑娘而去，唉，誤會由她去誤會吧！

正在思忖之際，突聽微風一颯，對面牆頭上已凜立着一個高大身形，紫面蒼髯的老者，洪聲道：「向長老，這座院子沒什麼吧？」

這人正是丐幫幫主李鐵崖。

向鳳亭拱手道：「回幫主，屬下在屋中發現六個人被殺，他們竟然會是南天一鵰盛世民、古靈子、天南莊副總領隊荀吉，北峽老人和鳩面婆婆，還有一個則是昔年橫行江淮的獨行大盜駝背鄧峯，這六人死因甚是奇特……」

這話聽得李鐵崖聳然動容，刷的一聲飛落庭前，睜大一雙精光炯炯的虎目，急急問道：「向長老，你說什麼？盛世民、古靈子、北峽老人夫婦等人死在屋中，死因如何奇特？」

向鳳亭道：「這個屬下也說不上來，只是這些人好像是同在一招之間被殺死的，連他們使的兵刃也被絞成了碎片，屬下一生從未見過這等奇事，幫主進去看了就會明白。」

他是丐幫傳功長老，一身武學不僅在丐幫中是數一數二的高手，就是在江湖武林，也足可列入一流高手，以他的見聞，竟然會說不出究竟來。

李鐵崖自是震驚不已，一手撚鬚，說道：「會有這等事，走，咱們進去瞧瞧！」

王有福立即搶在前面，閃身而入，一手晃亮火摺子，室中登時大亮！

李鐵崖大步跨入居室，目光迅即朝四周略一迴顧，眼看這間起居室十分寬敞，就是一般人家的大廳也不過如此。

廳上果然有六個人倒卧血泊之中，只要看見血色，可見這六人死去不會很久。



再從死因上看，駝背鄧峯是一劍穿心，仰跌下去的，和盛世民等五人有顯著的不同，他伏屍在廳左一道門前。

盛世民等五人則是圍在大廳中間，列的是五行方位，他們顯然是被人用長劍攔腰掃過，才會斬成兩截，甚至連兵刃都被絞斷，散落在他們屍體邊上。

李鐵崖不禁看得呆住了，什麼人有這樣快的劍法，這樣深厚的功力，竟能在一招之間橫劍掃過，把五個人一起腰斬，甚至連他們的兵刃都一齊削斷，不，應該說寸寸絞斷才對。

這會是什麼人呢？武功、劍術有這樣不可思議的人，自己可從來也沒有聽說過？

向鳳亭眼看幫主只是沉思不語，忍不住道：「幫主，你看這會是什麼人把他們殺死的？天下竟有威力如此强大的劍招！」

李鐵崖一手捋着蒼鬚，沉吟道：「看這情形，此人分明只使了一招，一招之間……」

話未說完，突然門口响起一聲陰森的尖笑，說道：「貧道還當是什麼人？原來是李幫主大駕在此！」

白繼善倏地回過身去，沉喝道：「什麼人？」

就在他喝問之際，已從前面門口陸續走進三個人來，那是嶽麓觀主常清風，四十出頭的老處女辰州言鳳姑，和雙目已瞎走路時點着一支細鐵竿的鄢茂元。

鄢茂元雙目雖瞎，但耳朵和鼻子却十分靈敏，跨進廳上，立即咦了一聲道：「好濃重的血腥味，這屋中至少有五人被殺，常道兄可曾發現死了些什麼人？」

常清風目光一動，不由得猛吃一驚，睜大雙目驚呼道：「會是盛莊主、古道兄、荀副總領隊……還有北峽老人夫婦，駝背鄧峯……他們……全遭了毒手，嘿嘿，李幫主果然好毒辣的手段！」

「住口！」向鳳亭瞋目喝道：「常清風，你少胡說八道，咱們也是剛剛到此，才發現的。」

言鳳姑冷哼道：「堂堂丐幫幫主，自己做了什麼事，還不敢承認，眞是令人不敢相信。」

李鐵崖朗笑一聲道：「李某闖蕩江湖幾十年，還沒有不敢承認之事，天南莊與江湖同道爲敵，李某是應邀趕赴黃山去的，雙方原是敵對之勢，遇上了誰也不會放過誰，就算盛世民等人是李某殺的，李某也用不着抵賴，但李某一生光明磊落，不是我殺的，李某豈敢冒人之功？」

言鳳姑冷笑道：「盛莊主等人剛死不久，這裡除了你們丐幫，並無別人，不是你們殺的，還會是誰？」

只聽一個蒼勁的聲音笑道：「言女俠，這些人確非李幫主幾人所殺，你們只要仔細看看，就會明白了，李幫主縱然武功蓋世，但要在一招之間殺死各有一身修爲的六位高手，只怕未必能夠做得到哩！」

此人話聲不响，但聽入耳中却鏗鏘如同有物，李鐵崖聽得一怔，忖道：「此人不知是誰，只要聽他說話，已可知道是一位棘手人物了。」

急忙抬目看去，只見門口緩步走進一個身穿及膝黃衫的老者，這人生得一張國字臉，花白濃眉如帚，細長眼睛隱射稜光，紅臉蒼髯，高大身材，手拄一支龍頭杖，雖然面含微笑，却使人有不怒而威的氣勢。

李鐵崖乍覩此人，心頭不由又是一怔，暗道：「會是獨角龍王敖天佑，他怎麼會在這裡出現？」

心中想着，一面連忙拱手道：「敖前輩請了，十餘年不見，你老風采依然，今晚能在這裡見到前輩，眞是榮幸得很。」

獨角龍王敖天佑呵呵一笑道：「李幫主好說，老朽是應姬太君之邀，到這裡來給大家捧個場的，李幫主一行，可是應邀來的嗎？」

李鐵崖聽得暗暗攢了下眉，一面依然拱手道：「敖前輩見詢，在下只有直言奉告了，在下是接到江南各大門派的邀請，趕去湊數的。」

獨角龍王點點頭道：「人各有志，江湖上誰都有幾個朋友，老朽也是給朋友拉來的。」

李鐵崖抱抱拳道：「諸位在此，在下就告辭了。」正待退出。

言鳳姑冷聲道：「李幫主請留步。」

李鐵崖脚下一停，說道：「言女俠還有什麼見教嗎？」

言鳳姑嘿然道：「盛莊主等六人死因沒有查清楚之前，李幫主等四位是唯一留在現場的人，怎好說走就走？」

李鐵崖目中神光逼射，洪笑道：「言女俠那是認爲李某有嫌疑了？」

「不錯。」言鳳姑道：「縱然李幫主不會直接殺死盛莊主等人，但時當深夜，此處又非通衢要道，李幫主四人却逗留現場，說你有嫌疑，難道還會錯嗎？何況……」

她口氣微微一頓，接着道：「李幫主可知這裡是什麼地方嗎？」

李鐵崖道：「這個李某倒不詳細。」

言鳳姑冷笑道：「李幫主如果不知道，就不會夤夜到這裡來了。」

李鐵崖臉色微沉，說道：「李某眞的不知道這裡是什麼地方。」

言鳳姑又是一聲冷笑，回頭朝常清風、鄢茂元二人問道：「常道長、鄢長老，（鄢茂元是排教長老）你們相信李幫主的話嗎？」

常清風、鄢茂元二人還未開口，李鐵崖瞋目大聲喝道：「李某一生從不虛語，言女俠這樣口吻，把李某看作何等樣人？」

「我說的是實情。」

言鳳姑冷峻的臉上，飛過一絲陰笑，說道：「因爲這裡是天南莊接待各路英雄的賓舍，李幫主並不是應天南莊邀約而來的貴賓，而是去投奔萬松山莊的人，雙方是敵非友，但李幫主却率同丐幫精銳，深夜在這裡出現，正好又是盛莊主六人死於非命的現場，你說這是誤會，能使人相信嗎？」

獨角龍王敖天佑雖和李鐵崖相識，但

聽了言鳳姑這番話，也不覺聳然動容，頻頻頷首，覺得李鐵崖確實不無嫌疑！

李鐵崖聽得一呆，心知今晚之事，只怕無法善了，濃眉微攏，說道：「李某眞的不知道這裡是天南莊的接待之處，只因路經此處，附近沒有可以借宿之處，正好這裡有一座大宅，才進來瞧瞧的，言女俠既然言之鑿鑿，把李某視作涉嫌之人，李某就不好再說什麼，不知言女俠的意思，要待如何，大家都是江湖人，何妨直說出來？」

言鳳姑冷峻的笑了笑，才道：「李幫主承認涉嫌，就好辦了，丐幫是天下第一大幫，你是一幫之主，我不能說在沒有查出眞兇之前，李幫主不能走。李幫主是應邀趕去黃山的，即是天南莊的敵人，但李幫主只要回轉丐幫，不去黃山，嚴守中立，就可証明你並不涉嫌了。」

說到這裡，回頭朝獨角龍王敖天佑道：「乾爹，女兒這樣說，你老人家認爲對嗎？」

敖天佑一手捋鬚，呵呵笑道：「對、對、對極了，老夫本來也就是這個意思。」

李鐵崖沉聲道：「李某已經答應了各大門派，豈能言而無信，這點李某辦不到。」

言鳳姑冷笑道：「李幫主這就不通人情了，因爲這裡是天南莊的接待站，盛莊主幾人死在這裡，你們又是唯一留在這裡的人，我要你回轉丐幫，嚴守中立，也只是爲了息事寧人，不願有傷兩家和氣，今晚只當你沒有來過，李幫主一口拒絕，豈不是要乾爹和我爲難嗎？」

話聲一落，又接着道：「我是這裡的負責人，乾爹是協助我來的。」

李鐵崖聽出來了，她轉轉彎彎的說話，原來只是找藉口而已，因爲獨角龍王敖天佑和自己相識，如果沒有藉口，獨角龍王敖天佑不會支持她的。

果然獨角龍王敖天佑聽她說完，頷首道：「李幫主，依老夫相勸，你還是回去的好，這樣可以不傷兩家和氣，老夫就不用爲難了。」

「這……」李鐵崖遲疑了一下，才道：「李某一生言出必踐，既然應邀而去，豈可對朋友失信？前輩這麼說，豈不是教李某爲難嗎？」

鄢茂元不耐道：「李鐵崖，你夜闖天南莊接待站，理由還是你對嗎？」

向鳳亭叱道：「鄢茂元，你是什麼東西，敢在這裡亂吼亂叫的？」

鄢茂元一怔，抬頭朝向鳳亭道：「你是丐幫傳功長老向鳳亭？聽說你這些年調教出不少叫化子徒弟，在各地當小混混，會上幾手三脚貓，來來，讓老鄢較量較量，你有多少斤兩？」

隨着話聲，右手在地上點着一支純鋼細竿，迎着向鳳亭走來。

向鳳亭怒嘿一聲，瞋目喝道：「鄢茂元，你雙目未瞎，也許可以在向某手下走出十招八招。」

鄢茂元陰笑道：「鄢茂元雙目雖瞎，你姓向的只怕還接不下呢，好，你接着了！」

喝聲出口，手中細鐵竿咻的一聲朝向鳳亭當頭抽下。

向鳳亭手中執着打狗棒，（打狗棒看去是青竹棒，實則也是純鋼鑄製，外面漆着綠色，像青竹竿而已）並未出手，只是身形一晃，閃了出去，正待橫手發掌。

那知他身形才動，鄢茂元耳朵靈敏，聽風辨位，右手腕一挑，又是咻的一聲，細鐵竿快得如閃電，又朝向鳳亭右肩抽來。

向鳳亭大喝一聲，打狗棒隨着揮出，剎那之間，一條條棒影，交織如網，朝鄢茂元席捲過去。

兩人這一交手，一個打狗棒純走剛猛路子，風聲呼呼，一個細鐵竿柔軟如絲，嘯聲咻咻，雙方誰也不肯和對方硬接，只是各展所學，乘隙進招，是以除了呼呼咻咻的風聲不絕於耳，聽不到一記兵刃擊撞之聲，這個眞正的高手交手，憑自己技擊取勝，直看得雙方的人，屏息凝神，暗暗點頭。

尤其鄢茂元雙目已盲，全憑耳朵聽風辨位，來辨別對方的招式，任憑你向鳳亭打狗棒使得如何快速，他閃避還擊，有守有攻，居然絲毫不爽，較雙眼未盲的人還來得靈活矯捷！

片刻工夫，兩人已打出五六十招，依然不分勝負，激戰中，鄢茂元忽然人影一閃，側身欺進，右手揮掌擊來。

向鳳亭身爲丐幫傳功長老，對各門各派的人物，精擅些什麼武功，自然知之甚詳，鄢瞎子是排教長老，擅使「翻天印」，豈會疏忽了？但他一生勤練「打虎拳」，自認功力之深，決不在對方「翻天拳」之下，因此不再讓避，左臂一振，一記拳風迎着對方來掌擊去。

雙方力搏數十招，沒有一記硬打硬接，這一招却硬碰硬的接個正着，但聽蓬然一聲大响，勁風四射，兩個人同時像被人推了一把，各自震得後退了兩步。

鄢茂元突然怪笑一聲道：「丐幫打虎拳果然有些力道，向長老再接我鄢某人一掌！」

翻腕又是一掌，橫擊過來。

向鳳亭哼道：「排教翻天掌，兄弟領教了，再接你幾掌又有何妨？」

說話之際，左手又直搗而出，拳風呼然有聲，凌空撞去。

雙方在這一掌一拳上，自然又加强了幾成力道，拳掌出手，兩人之間又响起蓬然一聲大响，因爲雙方都加重了力道，各自被震得後退了三步之多，依然秋色平分，銖兩相稱，誰也沒佔到上風。

向鳳亭忽然把打狗棒交到左手，右手握拳，又是一記「打虎拳」奮力擊出。

鄢茂元聽出風聲有異，豈肯退讓，他「翻天掌」練在左手，不用換手，但右手緊握細鐵竿，拄在地上，左掌一橫，又橫擊出去。

這一下兩人都以杖拄地，支持身體，蓬然一聲大响之後，誰也沒有被誰震退半步。

但鄢茂元右手一根純鋼鑄成的細鐵竿，又細又長，受到震力，人雖然被震退，細鐵竿却一下彎了過來，有若彎弓一般，這可是鄢茂元有心讓它彎過來的，細鐵竿彎到九十度，他就藉着細鐵竿的反彈之力



，一個人呼的一聲凌空飛起，左掌一掄，閃電朝向鳳亭當頭撲擊而下。

向鳳亭大喝一聲：「來得好！」右拳凌空擊去。

這回一個下撲，一個迎上，一掌一拳結結實實的擊着了。這一記雙方已是出了全力，「啪」的一聲，拳掌交擊，鄢茂元平空一個觔斗，翻了出去，他急使千斤墜身法，落到地上，還是站立不穩，雙足交換，後退了三四步，才算穩住，一襲青衫，拂拂自動，心頭也感到一陣血氣翻騰。

鄢茂元心頭也暗自驚凜：「自己這一招『翻天壓地』，從未有人接得下來，這姓向的果然不愧爲丐幫的傳功長老，一身功力，和自己毫不遜色！」

向鳳亭有打狗棒拄地，沒被震退，但一支打狗棒却把堅硬的青石板戳了個洞，深陷下去足有四五寸深，站着的人却胸口起伏，氣喘如牛，同樣感到今晚遇上了眞正旗鼓相當的勁敵！

這一招雙方都已流露出疲態，再打下去，最多也只是兩敗俱傷之局！李鐵崖正待出聲，想叫兩人住手！突見鄢茂元忽然疾衝而上，左手橫掌朝向鳳亭胸前印去。

他這下說打就打，事前既未出聲招呼，而且正在喘息不停之際，直衝上去，自是出人意料之事，尤其身法之快，出手之準，當眞動作如電，快到無以復加。

向鳳亭正在調息的人，忽覺人影一晃而至，等到發覺，鄢茂元的一記「翻天掌」已經到了面前，相距已不過兩尺光景，心頭暗暗吃驚，急切之間，右手握拳，迎着全力搗出，右拳甫發，左拳緊跟着迅雷般擊出。

這兩拳擊出雖然稍有先後之分，其實也不過是毫釐之差而已，但它的效果却有極大的不同！

右手這一拳，是看到鄢茂元衝到面前才發的拳，雖然全力迎擊，總究比人家遲了半步。

所謂先下手爲强，迎拒總是及不上一鼓作氣疾衝而來的氣勢較盛，因此在拳掌交擊，發出「啪」的一聲脆响之後，鄢茂元前衝的人收不住勢，（身懷上乘武功的人怎會收不住勢？就是因爲雙方力搏之後，已成强弩之末）上身一晃，幾乎撲倒。

向鳳亭却因發拳較遲，人家已經到了面前，擊出的拳勁，無法發揮，吃了大虧，一個人被震得往後退了四五步，雙膝一軟，跌了下去！不！他跌倒在地上，是因第二拳（左手）正好繼右手和對方手掌擊實之際，重重的擊中鄢茂元右肩，用力過猛，後退之際，雙脚互絆才跌坐下去的。

鄢茂元可不同了，他左掌擊出，前衝之勢未衰，右肩突然如中巨石，蓬然一聲，把他整個人擊得打了一個轉，向左首撞去一丈來遠，砰然摔到地上。兩人幾乎是在同一時間跌倒下去。

雙方的人急忙搶出，扶着兩人退後幾步，在地上盤膝坐好，引氣歸元，緩緩調息。

常清風左手拂塵一揮，朝李鐵崖打着稽首道：「貧道想跟李幫主討教幾手，不知李幫主肯不肯賜教呢？」

白繼善嘿然道：「常清風，憑你也配跟李幫主叫陣？」

常清風大笑道：「這麼說，是白長老想和貧道動手了？」

白繼善道：「白某正是這個意思。」

常清風又是一聲長笑道：「白長老認爲配和貧道動手嗎？」

白繼善怒笑道：「你馬上就會知道。」手中打狗棒倏地一挑，喝道：「白某讓你常觀主先出手，請！」

常清風刷的一聲從肩頭掣出長劍，大笑道：「看來貧道非出手不可了，那就恭敬不如從命，有僭了！」

話聲出口，右手拂塵隨着朝前揚起，輕輕一抖，就化作一蓬銀絲，朝白繼善迎面拂來，拂塵甫發，人已一個輕旋，轉到白繼善左側，右手長劍一招「斜指北斗」，一縷寒芒朝白繼善左太陽穴射到。

出手之快，幾乎一閃而至，你還沒看清他拂塵的變化，劍尖已經從側面襲到，僅此一招，已看出他的劍、拂塵配合之妙，功力精純，名不虛傳！

白繼善相當沉穩，任你旋身發劍，他始終站着不動，直等對方長劍刺到離身側一尺光景，右手才朝上抬起，身向左轉，「噹」的一聲，架開劍勢，左手執着打狗棒中間，由下而上，朝前推出，這一記類似「倒打金鐘」，一點棒頭直奔對方的咽喉。

他不動則已，一動快速無比，上面堪堪架開長劍，倒過來同時也打到了。

常清風上身一仰，右手拂塵已朝棒上揮來。

白繼善嘿了一聲，左手一放，打狗棒呼的一聲，「泰山壓頂」，朝對方當頭擊落。

（未完・廿七）

千門奇術之七／江隱・文
可飛・圖

# 牌九千術（中）

## 巧施美人計　引君入賭局

三：牌九老千出術記之一

筆者說過，牌九在長江以北爲害奇烈，害得很多人傾家蕩產，妻離子散，但牌九却一直在廣大的華中、華北地區流行，我想，除了多年的賭風流傳之外，牌九的賭術易學易會，賭法乾脆，十分簡單、明瞭，較爲適合農業社會的型態，才是重要原因。

既然有那麼多喜歡賭牌九的人口，就會有很多人花費工夫去學習、研究千術。

千門的技藝，進入了民國二十年代，源流開始分歧，彼此串聯組合，成爲詐賭、騙財的集團，正統千門弟子那種身懷奇術，心存俠義的傳統，已然不相吻合，眞正的千門高手，已開始隱技自珍，不願輕易收徒了，當然，千門中眞正的絕活技藝，也逐漸的減少失傳。

至於現在台灣的老千，十之八九已非正統的千門弟子，他們也沒有眞正的高超技術，大部份是利用科技藥物的補助，把千術完全變成了詐財工具。

當然，他們已不會再遵守千門中的規戒，甚至，他們已經不知有那些規戒了。

但二十年的北方牌九老千，仍以技術爲主，因爲，那個時候，除了可以用灌鉛的骰子外，幾乎是沒有什麼科技方法來補助千術，連灌水銀的骰子，都非常之少，施展千術，還要靠手上的工夫。（灌水銀的骰子，可以調整骰子的點數，配合砌牌手法變化運用）。

所以，那時候的牌九老千，大都要受兩年以上的千術訓練，才能有出千的本領，爲了擴大力量，他們結合同道，廣收弟子，組成了集團，分工合作，彼此掩護，以詐賭取財，就筆者所知，他們分成了兩個體系。

一系分散在北方各大城市，以賭場作爲寄生的主要地盤，雖然也有長幼排行，但合作並不密切，也許是都市環境關係，形成一兩人小組出千，有部份被當地黑社會帮派吸收，依附生存。

另一系以火車爲主要的詐賭、出千地盤，那就組織得非常嚴密了，他們以數十個人的集體合作，分工精細，探道、盯梢，佈局、誘賭，手法非常的細密、凌厲，所以，他們的成功率非常之高，一切都是由集團中人出動合作，指揮統一，應變快速，凡是被他們選定的對象，很少能逃出陷阱的。

他們除了設局嚴密之外，還把女色應用上去，那些女子都是經過精挑細選的美女，來源以各地妓院爲主，當然，他們也有化費工夫訓練出來的美女老千。

想一想，在火車上設局誘賭，畢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如不安排一些巧合，艷遇，很難使凱子入網。

但在老千集團重重佈網的精巧設計下，不吞誘餌的漏網之魚，却是少之又少了。

所以，那裏發生的事件，十分動人，驚險，具有極高的警惕性，那個集團，也訓練出一些年輕的男女老千高手，但老千也是人，尤其是年輕的人……



1：特別快車上的千術大戰。

平漢鐵路南下的特別快車裏，坐着一位戴着金絲眼鏡的人，他穿着天藍長衫，醬色緞子團花馬褂，胸袋橫着一條純金掛錶鍊子，留着中分頭，穿着一雙意大利進口的小牛皮黑皮鞋，中西合璧的打扮，看上去神氣極了。

他是德隆記的總買辦，負責採購各種顏料、綢緞、布匹等，以供應德隆記各處商店出售。

德隆記經營了幾十處綢緞行，分店遍佈開封、鄭州、淮慶，南陽等十幾個都市，賣的當然不止綢緞布匹。還有洋貨、顏料，應有盡有，用現在的說法，就是百貨公司，當然，不像現在百貨公司那麼大的規模，只能算大的百貨行，但在那個年代，已經是北方各大都市中首屈一指的大商行了。

幾十家聯號的採購，在那個年代咱們中國還沒有企業化經營這個名詞，老闆當然不會把這個重大的責任交給外人，德隆記的總買辦，也就是德隆記的小開，老闆劉德隆的大兒子劉廣欽。

劉廣欽已經三十多歲了，但保養很好，細皮白肉的，看上去還不到三十歲。

他早已是牌九老千選來的對象了，但因他是常年在外面跑的人，到過上海、北平、見過大場面，準備不夠，就不敢向他下手。

告訴我這件事的人，也是參與人之一，據說，爲了對付劉廣欽，老千集團準備了兩年之久，把這位劉小開的個性，嗜好，調查的清清楚楚，才開始設局、佈餌。

負責這次總指揮的是，平漢道上的牌九老千總頭頭，也是這個集團中的老大，眞是御駕親征，精絕盡出。

就筆者聽到的傳說，以鉄道作爲出千地盤的，一共有兩個組合，以隴海，平漢兩條鉄路劃分勢力，各據一條，但平漢道上的勢力較大，全部組合人數，有七八十人之多，他們分成了五六個小組活動，老大統籌指揮全局，但却很少親自出馬，大都是坐鎮某一個都市內，等候分紅。

這一次，爲了要釣劉廣欽這條大魚，把整個組合的精銳，全挑選出來，劉廣欽買的是九號車廂內頭等臥舖，單是九號車廂中，就有六個千門中人，也買了臥舖車位在盯梢，找機會設局，其中有兩張還是頭等臥舖。

那時的火車是陸路上最好的交通工具，汽車很少，公路既壞又不安全，根本就沒有飛機這種空運業務，火車的快車票，已很難買，臥舖票既難買，價錢又貴得駭人。

能坐快車的，大都是當官的，或是很有錢的生意人，能坐臥舖更是特級的有錢人了。

緊臨劉廣欽的頭等臥舖，住了位王先生，四十多歲的年紀，身材魁梧，兩鬢微斑，他帶了一個正在讀高中的兒子，和一位讀大學的女兒。

王先生衣着華貴，常銜着外國進口的大雪茄，氣派之大，比劉廣欽，尤有過之。

那個時代，男孩子能讀大學，已經是十分難得了，女孩子進大學讀書，簡直是鳳毛麟角，非常少見。

王先生的女兒，不但是大學生，而且是舉國皆知的有名學校。

王小姐的穿着似是很保守，完全的學生制服，當然，也更明朗的表現出她是大學的學生，一目瞭然。

她沒有化裝，但剪裁合身的衣服，整齊清潔，質料也很名貴，使得原本就無法掩遮的麗質，更見出色，就算很多穿着同樣制服的女孩子站在一起，你也會一眼就發現她的突出，因爲，她原本就是一位難得一見的美女。

劉廣欽看到王小姐時，一下子就被吸引住了，兩隻眼睛看呆了，他本是要走一趟厠所的，竟然忘記了這件事，看得呆呆出神。

劉小開跑遍中國大城市，自然見識過各種不同的美女，但却沒有見過如此美麗的學生。

王小姐似是在等人，根本就沒有發覺有人在看她，兩隻黑、白分明的大眼睛，一直盯在車廂的門口看。

劉廣欽一直無法看到王小姐的完全的正面，因爲，王小姐一直在半側着臉看着車廂門。

劉廣欽的步履聲驚動了王小姐，只聽她嬌聲的說道：「小弟，你去看看……」

一回頭發覺了劉廣欽，不禁粉臉一紅，道：「對不起，我以爲是我弟弟……」

也不等劉廣欽答話，就一下子跑入了臥舖門內。事實上，王小姐的話也未完，劉廣欽就是想利用機會搭訕，也沒有時間。

不過，他看到王小姐的正面，也看到了王小姐的臥舖門號，竟也是頭等臥舖，就在他的對面，又漂亮，又有錢的小姐，而且還是一位大學生。

第一印象好極了，使得劉小開有着誤入天台的感覺。

他那裏知道，王小姐已經化了五小時的等候工夫，才製造了這個偶然一面的機會。

讀者朋友們大概已經知道，這是出千的第一步，你覺得他們的釣餌設計是不是很好呢？

劉廣欽上車之後，一直是木門緊閉，很少外出，現在却突然大開門戶，而且，不停向外探視，目標是對面王小姐的臥舖木門，似是一直希望能再見伊人一面。

王小姐一入臥舖深似海，未再露面，但另一間頭等臥舖的門隙中，却有一雙眼睛向外窺伺。

那是王先生，他一直在暗中注意劉小開的變化，以他豐富的經驗和觀察力，已確定劉小開已吞下了第一個魚餌。

於是，下令展開了第二步行動。

一個穿着高中制服的學生，跑到了王小姐臥舖門外，一面敲門，一面高叫二姐。

叫二姐，那是表示說這位王小姐是

排行老二，上面不是有位大哥，就是還有一位大姐。

劉廣欽聽得很清楚，也記在心中，他似是已經下了決心要動王二小姐的腦筋。

門打開了，劉廣欽又看到了那張美麗的臉，只可惜時間太過短促，王小弟進去之後，門又關了起來。

接近王二小姐有些困難，但接近王小弟却是容易得很，高中男生，充滿着青春活力和熱情，走起路來，也跳跳蹦蹦的，劉廣欽步出室門，先向王小弟打個招呼，兩人就交談起來。

劉小開很有經驗，儘管他心中很急於打聽一些王二小姐的消息，但却隱忍不問，把王小弟帶入臥舖中。

頭等臥舖，形同一個小房間，有兩張舖位，有一扇可以拉上的木門，有相當的保密性。

劉小開這一間，只住了他一個人，另一個舖位上，放了很多東西，有高貴的水菓，一些精美、而且可以儲存的點心，例如蓮子糖，杏仁糕等，劉小開盡出所有的招待客人，打開熱水瓶，替王小弟倒了一杯熱茶。

那時間，北方人都叫熱水瓶爲暖壺，是極少有人施用的高貴產品。

王小弟一點也不見驚奇，似乎是早就見過熱水瓶了，一面喝茶，一面吃糖，一面却歎口氣，道：「二姐也是一個人住的頭等臥舖，我却被擠在二等舖的上位……」

「噢！小弟和姐姐一起……」

「還有爸爸，也是一個人住的頭等臥舖，只有我是住二等臥舖……」

「如果你王小弟願意，那就搬到我這裏來住……」劉小開想到用王小弟建立起和王二小姐交通的管道。

「不行啊！」王小弟說：「我爹會駡我的。」

「令尊很兇嘛？」

「不兇……」王小弟搖搖頭，說：「只是不准我們太隨便。」

劉廣欽忽然間感覺到心頭一涼，道：「他不准你們和人交朋友？」

王小弟點點頭，道：「爹一直把我們當孩子看，其實，二姐已經大學三年級了，我也讀高二了，已經完全懂事了。」

「說的是呀……」劉廣欽心中暗暗盤算道：「如是遇上一個守舊，又頑固的老人，只怕就很難接近王二小姐了，得想什麼法子才行，口中却忍不住問道：「小弟，你爹最喜歡什麼？」

「你問這個幹嗎？」

「隨便問問哪！如果咱們要交個朋友，我一定要知道你爹的習慣……」

「我懂了，你想拍他馬屁……」王小弟皺起眉頭，想了一下，道：「我爹很有錢，什麼都不缺……只有一個壞習慣……」

「什麼習慣？」

「喜歡賭錢……」

「賭什麼？麻將，還是……」

「什麼賭他都喜歡……」王小弟歎口氣，說：「不過，我是不想他賭了，我從沒有看他贏過錢，每一次，他都是大輸家。」

劉廣欽笑一笑，道：「如果我在場，令尊就不一定會輸錢了。」

「爲什麼？」王小弟一臉奇怪神情。

「因爲，我賭得更壞，有我在場的賭博，幾乎輪不到別人輸錢。」

「噢！」王小弟奇怪的說：「怎麼會有這種事呢？你每次都輸錢，爲什麼還要賭呢？唉！我懂了，是和我爹一樣的毛病！喜歡賭，不過，我爹有很多的錢，輸一點沒有關係啊！」

「劉大哥也有一點錢，輸一點，也沒有關係……」劉廣欽微笑着說：「小弟！你去約一下令尊，我要和他賭一場。」

「賭什麼？」

「什麼都好！由令尊選擇、決定！」

「可是，我不喜歡賭……」王小弟說：「我也看不懂！」

劉小開沉吟了一下，道：「你們姐弟，都不太喜歡賭吧？」

「我不知道，我沒有見二姐賭過錢，不過，她很喜歡在現場看人家賭，而且癮頭很大，人家賭一夜，她能在現場看一夜。」

「令尊讓她看麼？」

王小弟笑道：「我爹只有這個毛病，所以，這方面，也不好意思約束我們太多，你知道嗎？上樑不正，他就不好意思說下樑歪了，不過，二姐只喜歡看，我却沒有見她賭過。」

「了不起啊！眞了不起……」

「劉大哥，你說什麼啊！誰了不起呀？」

「你二姐呀！她能看人家賭一夜，那說明她是看得懂了……」劉廣欽望着王小弟說：「而且，也很喜歡賭……」

「我想是看得懂了，她是大學生啊！不過，她自己從來沒有賭過，爹最喜歡她，她存有很多私房錢，她要賭，也是有錢賭的。」

「了不起就在這裏了，你二姐懂賭、會賭，也有錢賭，但却能忍住不賭，是不是很了不起呢？」

王小弟點點頭，却歎口氣，道：「劉大哥，我看！還是不要賭了，我不喜歡看你輸錢。」

劉廣欽大笑道：「放心，放心，劉大哥有的是錢，何況不一定准輸啊！說不定你爹和劉大哥都會贏幾個呢……」

「這個，這個……」王小弟一臉困惑，似是再想不出辦法拒絕。

「小弟，小弟……」王二小姐嬌甜的聲音，傳了過來。

「我在這裏……」王小弟拉開門，探出腦袋，人却沒有走出去。

王小弟不肯出去，王二小姐只好走過來，一脚踏進門，看到劉小開，臉一紅，立刻向後退去。

「二姐，妳來的正好，我……」王小弟一把抓住了王二小姐，說：「這位是劉大哥。」

「劉廣欽……」

「王雅君……」王二小姐猶帶嬌羞的說出了自己的名字。

「二姐，」王小弟說：「劉大哥想賭錢，要我請爹陪他，我不知道該怎麼辦



了？」

「不行啊！你怎麼能作這種事……」王雅君抬頭看着劉廣欽，嫣然一笑，道：「劉大哥，對不起，不能讓小弟去挨駡。」

「令尊不是很喜歡賭錢麼？」

「是！爹是有些愛賭，但却一向不准小弟涉及……」王雅君說：「爹的賭技很差，我們也不希望他去大賭，只想他小玩玩，輸贏不用放在心上……」

似是已到口的肥肉，竟然拒不吃下。

「王小姐說的是……」劉廣欽也隨着改了口氣，說：「賭錢沒有定規，很難控制，能不賭，最好是不賭了。」

王小弟用力在姐姐手上捏了一下，王雅君却笑笑，道：「對！萬貫家產的人，吃用不完，但却能在賭上輸光，我雖然看得懂各種賭法，但我却從未賭過，小弟，我們回去吧！」拉着王小弟，轉身而去。

這是一次很大的挫敗，本來，已經可以成局了，但却被王二小姐幾句話，又把引進門的凱子堵了回去。

* * *

王先生很仔細的聽完王二小姐和王小弟說明經過，沉吟了很久，才點點頭，說：「這麼看起來，咱們的調查工作，還是做得不夠完美，劉廣欽可能也學一點千術，所以，才有那麼狂妄自大的口氣……」

王小弟接道：「他對賭毫無畏懼，這說明他過去沒有被人千過，也沒吃過賭的虧……」

「如果你的說法不錯……」王先生道：「他不但沒有吃過賭的虧，而且，還可能在賭上有過進賬，有錢人家的孩子，爲了防止被千，也會請一些千門中的高手，傳授一些千術……」

「如果，劉廣欽也學過千術，那我們不是白費心機了，我們化了很多錢，很多的時間……」王雅君有些氣苦的說：「這麼大一條肥羊，放過他太可惜了。」

「不會放過他的，除非，他眞是個千門弟子，大家是自己人，那就只好認了，我們已化了近兩年的時間佈局，這一次，如能成功，我也準備退休了……」

「師父……」王小姐，王小弟同聲道：「你退休了，那我們怎麼辦呢？」

「由你們自己決定，我已四十六歲了，手指也逐漸的僵硬，已不能和眞正的高手競爭了，你們如果願意退出，我會給你們一筆錢，眞正的讀書去，跟我一起退休，當然，你們願意留下來……」王先生說：「也可留下，你們兩個是下一代最好的千手，這裏一定很歡迎你們。」

「師父，現在，已經用不着你自己出手了……」王雅君說：「幾個師兄，都已經可以獨當一面了。」

「唉！羣體行動，精密合作，使得出千的手法，變得十分簡單容易，反而把隨手飛花卓絕的換牌術置諸腦後，使精奇的千術日漸式微，都不肯下功夫去練了，只有你們兩個，還知道用功，老實說，以你們目前的身手，已可以和三個出道的師兄，一較長短了，我不讓你們出師主千，一則是讓你多下幾年功夫，使出千術更上層樓，日後，不需仰仗下手相助，能夠單獨應付，二則，你們是兩個伏兵，必要時，再出手支援……」

王先生突然吁一口氣，又道：「說的太遠了，先千了劉廣欽再說，你們各回舖位上去，別讓他動疑，我要他們準備，找機會，先試試他有多少道行，再安排下手……」

王雅君，王小弟離開了王先生的臥舖房間，各自回到舖位上。

王先生也修改了對付劉廣欽的出千計劃，展開一個新的行動。

果然，劉廣欽來看王小弟，王小弟透露出父親正在賭錢。

在劉廣欽的要求下，王小弟帶着劉小開進入了賭錢的地方。

那是一間特別大的頭等臥舖房間，六七個人，正在賭牌九。

對劉廣欽的突然出現，大家都有些愕然，王小弟說明了劉的身份，才被邀入局。

劉廣欽也在這個環境下結識了王先生。

王先生介紹了另外五位，全部是很有身份的大老闆。

六個人也是在輪流推莊，現在，輪到了劉小開推。

在場上的人，似乎都是富豪，每個人，都拏出了大把的鈔票，賭的全是現金。

劉廣欽洗牌的手法很熟練，三條莊推下來，贏了兩萬多元。

那時間的兩萬多元，大概等於現在五、六萬美金的價值！很像樣的一筆數字。

當然，這些錢不放在劉小開的眼中，也不是王先生們的目的。

在場的人，却輸了錢，以王先生輸的最多，大概有六七千元。

車子靠站停了下來，一位唐先生要下車，他和劉廣欽打個招呼，說：「他要下車辦點事，明天再到漢口，到時候要陪劉先生好好賭幾把。」

劉廣欽回答是隨時候教，當時已近中午，大家約好下午四點鐘再聚賭，因爲，這班車，要夜裏三點鐘才到漢口。

大家約好了，立刻散去。劉廣欽收了錢拉住王小弟跟在王先生的身後，一齊到了王先生的臥舖房間。

劉小開拏出了一萬元，道：「我和小弟是好朋友，怎麼能贏大叔的錢，我知道，這點錢不放在大叔的心上，但我是表達一點誠意，希望大叔收下。」

王先生當然不收，但劉廣欽一定要給，王先生沒有法子，只好收了五千元。

劉廣欽笑一笑拉着王小弟告辭，王先生望着五千元出神。

他雖是平漢道上的千門首領，他也是人，對劉廣欽表現的尊敬和誠意，使他有着一些不安的感覺，因爲，這個人，是他們預定要下的大凱子。

王雅君悄然行了進來，低聲道：「師父，怎麼樣？他是不是千門中人？」

王先生吁一口氣，道：「手法不錯，

受過高人指點，你那幾位師兄，如是一個人下場，也未必鬥得過他。」

「那怎麼辦？」王雅君說：「想不到他也是一位千門高手。」

「欲罷不能了……」王先生說：「我們已損失了三四萬元，如不千回來，是件很丟人的事。」

「如果我們出了千術，他會不會瞧出來呢？」

「當然會瞧出來……」王先生說：「他相當高明，如果設計不好，反被他千了去，那就很可悲了。」

王雅君吁一口氣，道：「師父，如果沒有把握，就不要太勉强了，劉廣欽的千術，既然十分高明，一定是得到高人指點，那個人，也許是師父的同門？」

「我正在想這個問題……」王先生緩緩接道：「我很仔細的看過他洗牌手法，是正統的千門洗牌法，這證明了傳授他千術的人，不是半吊子，而是眞正出身千門的高人所指點……」

「那是我們的同門了……」

「奇怪的是我示意妳二師兄打出了千門中的連絡手勢，他却是視如不見，好像又不是千門中人……」王先生的神色突然間變得十分冷厲道：「他如是不肯理會，那表示他自恃技術，不把咱們放在眼裏，不能放過他，如果他看不懂那些正統千門弟子，必須懂得的手勢，那就證明了他不是千門中弟子，不必放過他，不過，雅君，這一次，要妳帮兩位師兄一把了。」

「要我也參加出千……」

「不用，賭對劉廣欽的誘惑不大，他肯賭，全是爲了想接近妳，也利用這個機會討好我……」王先生苦笑一下，說：「因爲，他認爲我眞是妳爹……」

「咱們師徒之情，和父女有什麼不同，我當盡力而爲，不知上場主千的是那位師兄？」

「咱們不出千，妳二師兄和三師兄都以賭客身份參加，要劉小開再贏一次，但不能讓他贏得太多，要限在十萬元以內，等到漢口再安排一場豪賭，一舉把他千光……」

王雅君點點頭，道：「這一次師父不參加麼？」

「當然參加，而且，還是大輸家，因爲，王先生是每賭必輸的大凱子啊！」

嫣然一笑，王雅君低聲說道：「要他施展千術，才能看出他的深淺？」

「對！要他盡量賣弄出千手法……」

王先生說：「但這要看妳的手段了。」

「我……我用什麼辦法才能讓他出千呢？」

「激起他的好勝心，逼他贏錢，會千術的人，如若想贏錢，一定出千，當然，他更想贏得妳的好感……」

王雅君接道：「我明白，謝謝師父指點。」

＊　＊　＊

四點鐘準時開賭，劉少開也準時到達，到得最晚的是王先生，也不過晚了三分鐘。

王小弟果然是看不太懂，看了兩把，就低聲對劉廣欽，道：「劉大哥，我看不太懂，我要出去玩了……」

「那怎麼行，你不能丟下劉大哥一個人哪……」

王小弟皺起眉頭想了一陣，低聲在劉廣欽的耳邊，道：「我去把二姐找來，讓她在這裏陪你好嗎？」

劉廣欽高興的差一點叫出媽來，暗暗吸一口氣，壓制下激動，低聲道：「這怎麼好意思嘛？」

「有什麼關係，她看得懂，也喜歡看！不是兩全其美嘛？」王小弟帶點詭秘的笑一笑，道：「二姐一向很疼我，我求她，她一定會幫幫我的！」

王小弟果然千門中的奇才，單是這幾句話，和那份神情，已把千術中的黏度魅力，表現的淋漓盡緻。

劉廣欽心中那份感激，也流露出於神情之間，輕輕一握王小弟的右手，傳達出無言的謝意。

至高的千術，是需要全面而精密的配合，表情和韻味，也是其中的要件。

王先生卻皺皺眉頭，道：「小華，在和劉大哥囉嗦什麼，給我出去。」適時一句話，更是畫龍點睛，恰到好處。

原來，王小弟叫小華。很雅緻的名字。

王小弟伸伸舌頭，跑了出去。

劉廣欽正襟危坐，看上去似是在集中精神在賭牌，其實，他一直留意那扇已閉上的門戶，盼望着王雅君很快推門進來。

王小弟果然是言出必踐，牽着王雅君行了進來。

桌上的人都集中在牌九上，劉廣欽卻是把心神大部份分到王雅君的姐弟身上。

他看出了王小弟拉着姐姐的一隻手，似是很用力，好像是帶了一點勉强性拉進來的。

顯然的，王雅君不太願意來，但卻被弟弟硬拖了來。

劉小開是極精明的人，再加上他走遍各大城市、碼頭，閱人多矣！雖然已爲王雅君的美色所惑，但他仍然能冷靜的觀察，細微小節，以確定這是不是別人設下的圈套。

他非常自知，他帶着大批的金錢，他是別人的獵物，他必須步步爲營，謹愼小心，不能踏入陷井。

但他看不出任何破綻。

王雅君很自然的在劉廣欽的身邊停下。

她本來就是被王小弟拖過來，代他陪陪劉大哥的。

但更好的配合是，這個特別的臥舖房間，擺了一張賭枱之後，只有劉廣欽坐的一面，有着較大的空隙，可讓王雅君坐下來看牌。

眞是天從人願，一切都配合得那麼自然。

王小弟站了一會，悄然溜了出去。

王雅君果然很愛看賭，劉廣欽暗中留神，發覺她很快就全神貫注在賭上。

劉小開的賭注不大，但卻賭得很瀟洒，那種輸贏盡付一笑中的神情，完全沒有賭徒的味道。

王先生的賭技是眞的很差，看他賭的全神貫注，卻是小贏大輸，只見他不停從口袋中掏出鈔票來。

劉廣欽聞到了一股淡淡的幽香，那是高級香水的香味，耳際間，也響起了王雅君的嬌美聲音，道：「劉大哥，你看我爹，輸的有些火了，賭注越來越大。」

是的，王先生又掏出了大把的鈔票。

「不能讓大叔輸的太多，否則，我也沒有面子啊！

「你有什麼辦法……」王雅君有些不解的說：「但我爹就是這樣，玩了二十年牌九，我只見他贏過兩次。」

「今天，他一定贏第三次……」

「不可能了……」王雅君實在沒有信心，王先生會贏錢。

「不相信我的話……」劉廣欽低聲笑道：「咱們就賭一下。」

「好啊！但你一定輸……」王雅君理一下鬢邊的散髮，笑道：「不過，我是希望我輸一次的。」

「賭什麼呢？」劉廣欽掌握到了機會，但仍然步步爲營。

當然，那時的男女關係，不像現在開放，何況，王雅君是極爲少見的女大學生。

「隨你呀！」

「賭妳一天的時間……怎麼樣？」

「一天時間……」王雅君有些似懂非懂的問。

「對！到漢口，撥一天時間給我，陪我吃飯，看戲，逛逛風景區……」劉廣欽的攻勢，雖然很明顯，但卻很含蓄。

「行……」王雅君答應得很乾脆，但卻追問了一句，道：「你輸了呢？」

「一輛小包車，或是一隻大的鑽戒，由妳決定……」

劉廣欽終於炫耀出驚人的財富。

在民國二十幾年的中國，大概省主席才有一輛汽車，廳長級的大人物，還沒坐小汽車的資格，就算有錢，也未必能買得到。

至於鑽戒麼？百分之九十九的人沒有見過，絕大多數的人連聽都沒聽過。

王雅君心頭震動了一下，如此豪華的賭注，完全出了她的意外。

她常隨師父在大都市裏走動，見過小汽車，也見過大的珠寶店的鑽戒，但卻從未想到自己能擁有過。

暗暗的吁一口氣，盡量使情緒平靜下來，搖搖頭，笑道：「我不要！你也輸一天時間給我，讓我想想看，怎麼樣罰你？」

「好！一言爲定。」

兩個人說話的聲音很低，也許很用心去偷聽，可能聽到，但大家似乎都沒有用心去聽，所有人的精神，都貫注在賭上。

王先生更是賭的七葷八素，連看也沒有看女兒一眼。

這個人雖然逢賭必輸，但賭起來，卻是全神投入。

輪到劉廣欽推莊了，他竟然推起長莊，那就是不限賭注，你敢下，他就敢收，但卻說明了一點，超過十萬的賭注

，要事先說明一下。

推長莊，沒有賭資限止，他可以一直推下去，王先生在對面天門，手氣突然轉幸，一直是贏多輸少。

也許是王先生不好意思贏劉少開的錢，賭注越來越小。別的人看他忽然幸起來，跟着天門下注，贏的反而比王先生多。

不但劉廣欽心中歎息，連王雅君也看的只搖頭。

這一莊推了兩個鐘頭，王先生總算贏回去不少，但劉小開卻輸了五萬多元，本來，他贏了四萬多，這一莊推的倒輸了一萬元，劉小開只好放手停下。

直到王先生推莊時，劉小開下的賭注忽然有了很大的起落，忽大忽小，有時五百，有時一萬，但總是小贏大輸，王先生推了兩萬元的莊，竟然贏了八萬多元。

入夜十二點，劉小開推說頭有些暈，提議休息，到漢口後，大家再好好的賭幾場。

結算下來，王先生倒贏了三萬多元，劉小開回頭看着，王雅君微微一笑，起身離去。

當然，這一場賭，劉廣欽大輸了七萬多元。

所有的人，都贏了錢，最少的也贏個三千多元。

＊　＊　＊

王先生沒有贏錢的高興，反而神情十分凝重，看看王雅君，低聲說道：「是高手，第一流的高手，眞的對千起來，我也不一定能千得過他。」

「我看到了他出千的手法，純熟俐落，不着痕跡……」

「妳還看到了什麼？」

王雅君道：「沒有什麼了，好像你和兩位師兄，都未用出千術？」

「我阻止了他們……」王先生說：「你兩個師兄，要動手腳，被我阻止了，今晚上，我們都很規矩，只有劉小開在表演千術。」

「師父的意思是……」

「我想聽聽妳的意見……」

王雅君接道：「今晚上，他故意送出了幾萬元，咱們已經收回了投資，如果沒有把握，就現在收手算了。」

王先生沒有立刻回答，只是望着美麗的女徒弟微笑。

「師父，我說錯了麼？」

「說實話，妳覺得劉廣欽這個人怎麼樣？」王先生答非所問的，說：「一旦他知道了眞象，知道了妳的出身，他會有些什麼反應？」

「我知道，他追求的只是師父爲我設計的一個假像，……」王雅君緩緩說道：「一個全國聞名大學中的女學生，如果他知道了我的眞正出身，他不會再多看我一眼，掉頭而去。」

「很好，妳還沒有被冲昏頭腦，還記得自己的眞正身份……」王先生吁一口氣，接道：「德隆記的生意越作越大，和這小子有很大的關係，他不但精明幹練，而且反應靈敏，他已經對妳先用了千術，丫頭，妳眞的相信，他會給你買一輛小汽車，或是一隻大鑽戒麼？」

「不相信，所以，我已經拒絕了……」

「妳還清醒，沒有被他千了去，他不是肥羊，是一頭精明的狐狸，但也是一頭腰纏萬貫的金狐狸，我已得到消息，他這一次到漢口，準備替德隆記幾十家聯號採購半年的貨物，帶了幾百萬的銀票，妳可以好好的陪他在漢口玩幾天，仔細觀察一下，在開封，他已經有了兩個太太，絕不會眞的娶妳，他在牌九上的千術，已不在我之下，但經驗上，他還比師父差了一點……」

「在賭場上，師父是全無把握了……」

「所以，我準備改變一下計劃……」

王先生沉吟了一陣，說出了計劃後，接道：「丫頭，我不勉强妳，我等待妳的決定，我只提醒妳一點，別讓他眞的佔有了妳的身體，他是情場中的獵艷能手，上了床，妳就會露出原形。」

王雅君心中暗暗在想，師父似乎也在對我施展千術了。

在漢口，王雅君和劉廣欽作了竟日之遊，果然發覺了劉廣欽是得寸進尺的獵艷高手，如果不是師父先已作了警告，她絕對把持不住。

王先生安排的兩場賭局，集中了平漢道上的精銳高手，以六對一，除了王先生本人仍然裝矇扮傻之外，四個人聯合出千，但兩次賭戰下來，王先生輸了五十多萬，劉小開只不過輸了二十萬左右。

劉廣欽在漢口有很多的朋友，軍警兩界，都有熟人，但劉小開並沒借重他們的力量，只是帶着王二小姐，和他們吃過一次飯。

但這已經夠了，王先生已懸崖勒馬，取消了第三次約好的賭局。

王雅君傳達這個消息，她告訴劉廣欽說：「爹發覺了這次唐先生約的賭友，都不太對，不是過去常在一起的賭友，希望劉小開，不要再赴賭約，爹已經決定不去了，今晚過江去看兩位老朋友，明天中午回來，夜車就北上回家。」

劉廣欽卻笑一笑，道：「令尊看出了什麼？」

王雅君道：「爹只是覺得不對，卻又說不出那裏不對，他只是告訴我，以後不再賭了，爹本來要和我一起來看你的，但他和朋友約好了，其實，我看爹是有意躲那批人。」

「亡羊補牢，時猶未晚，我很高興，大叔能眞的戒賭……」劉廣欽歎口氣，道：「除了令尊之外，全桌子上的人，全是老千，而且，都是很高明的老千。」

王雅君吃了一驚，道：「你呢？難道……難道……」

「我是德隆記的大少爺劉廣欽，如假包換，我不是以騙賭爲生的人，但我學過千術，而且是最高明的千術，在賭場上遇上一兩個老千，並不奇怪，奇怪的是這兩次參與賭局的人，除了你爹之外，全是老千，令尊不管有多少金錢，像這樣常賭下去，也會被他們贏垮的。」

「謝謝你！幫了爹很大的忙，他說的



雖然含糊不清，但我聽得出他對你的感激心情，他要我來看你，代他致謝……」

「也是來辭行的？」

「是！明晚上八點夜車北上，我只能在漢口停留二十一個小時了。」

劉廣欽道：「我還要停一個星期，然後，再到上海，大概，半個月就可以回開封了。」

王雅君點點頭，站起身子，道：「我走了，也許，以後，沒有再見面的機會了。」

劉廣欽住在一家旅館裏，當然，這也是他有意的安排，希望能在旅館中和王雅君見面。

現在，王雅君就在劉廣欽的旅館房間中，正站起身子，準備告辭。

「雅君，有沒有需要我幫忙的地方？」

「沒有……」王雅君恢復了明朗活潑，笑道：「我們打賭，我輸了，但我已履行了承諾，陪你吃飯，逛街，遊風景區……」

「我是說，我如能夠效力的地方，妳只管吩咐……」劉廣欽說：「譬如說，令尊帶的錢，是不是輸完了，才這麼急急的要回去？」

「爹帶了多少錢出來，我不太清楚，不過，在漢口，他有生意上的朋友，要用錢，不會有困難的，爹急着要回去，可能是和今早晨接到的電報有關。」

「雅君，再多留一會，陪我喝一杯，也許，以後，眞的不能再見到妳了。」

「我……」王雅君還沒有決定，劉小開已伸手拉住了她，擁入懷中，吻了上去。

王雅君沒有太多的掙扎，事實上，也無法掙扎了。她感覺到劉廣欽雙臂似是用了很大的氣力，早有着一種霸王硬上弓的打算。不像過去，那種柔情、溫柔的擧止。

在這裏，王雅君是無法喊叫的，女孩子跑到了男人住的旅館裏，不論有多麼充分的理由，也無法辯說清楚的。

王雅君心中對劉廣欽的一份好感，突然間被撕裂了，師父說的不錯，這傢伙雖然未入千門，但卻比千門中人更壞。

「別太用力，你捏疼了我……」王雅君完全放棄了掙扎，嬌柔的說：「我已經有了男朋友，一畢業就準備結婚，所以……」

「很好啊！我已經結過婚了，所以，不用担心我以後會糾纏你！」

王雅君已完全明白，無法再逃避了，先作好一些準備。

那個年代，不正常的男女關係，不會像現在這樣羅曼蒂克，第一次，總要有一些暴力傾向，王雅君雖然已表示了屈服的意思，但劉廣欽仍然粗暴把王雅君推到床上……

劉廣欽果然是極端聰明的人，立刻瞭解了王雅君剛才的說話含意，笑一笑，道：「我明白了，妳剛才是想告訴我，妳已經不是處女？」

王雅君心靈上受到了極大的傷害，但表面上卻盡量保持了平靜，道：「是不是有些失望？」

「幸好妳先作了說明，否則，我眞的會懷疑妳和令尊，也是他們一伙的。」

王雅君撒嬌的說道：「怎麼可以這樣想？我對你沒有任何企圖。」人卻像蛇一般纏了上去。

她似是被挑起情慾，放縱的糾纏過去，竟然是熱情如火。

幾番雲雨，兩個人都累得大汗淋漓。

在浴池中，劉廣欽調侃的說：「雅君，我經歷過不少的女人，但妳卻使我得到了從未有過的滿足。」

「床上蕩婦，出門是貴婦，大學生，當然是比一般人懂得多一些了。」

＊　＊　＊

劉小開這一覺睡的很甜，醒過來，已經是第二天的下午三點。王雅君卻早已不知去向。

枕邊留了一個紙條子，上面寫的是！

你是色狼，也是老千，但你還不是最好的老千，所以，你爲你的卑鄙行爲，付出了代價……

被你强暴的人留書。

這樣一張紙條，是很好的證據，但劉小開卻不便出示報警。他知道被人千了。

劉小開清點損失，非常慘重，箱子裏的錢票、現金，全被拏走，總數高達三百多萬。當然，他在熟睡中被人用了藥，才沉睡了十二個小時不醒。

但他確有着很大的潛能，運用了湖北、河南的軍警關係追查王先生父女。

當然是查不出來，因爲，根本就沒有這麼一對父女，用的姓名都是假的。

不過，縱橫平漢道上多年的牌九老千，卻被他肅清了，倒是救了不少其他的乘客，自那次之後，火車上，已很少再遇上牌九老千了。（八）

小故事大道理

## 「希望」造成了勝利

民國廿六年的「八一四」，日本最精良的木更津重轟炸機，從台灣起飛，轟炸杭州筧橋機場，當時，我們只有少數的戰鬥機，性能很差，但是那些空軍的勇士們，毫無畏懼，升空迎戰。憑着一腔熱血和大無畏的革命精神，將敵機打得落花流水，造成〇比六的空前未有的大勝利。

爲什麼我們當時的劣勢空軍能勝過敵人的優勢空軍呢？就是因爲這一仗非打不可。不打，我們的國家，就要滅亡，打，就有希望。希望就產生了勇氣，勇氣就造成了勝利。所以無論環境如何危險，時局如何惡劣，希望存在，前途一定光明。今天的「八一四精神」是「戰鬥的精神」，我們要永遠保持並且要發揚光大！（選自蔣總統經國先生所著「勝利之路」）

**上文提要：**大笨牛殺了姚壽師徒，奪回金劍信物，衆教徒擁爲教主，臭小子過來拉關係，大笨牛謝絕並下逐客令，按教規狠狠懲辦叛徒。阿嬌和玉蓮花都想嫁大笨牛，結果給阿嬌捷足先得，玉蓮花拂袖離去……臭小子師徒用馬車拖住魔鬼博士雷破天的屍體，回到絕命谷，按照師娘十惡妖婆的吩咐，吸乾屍體陰氣練幽靈步法……



新派風趣俠情倫理連載

歐陽雲飛·文
可飛·圖

# 好馬不吃回頭草

## 臨急託書求助　查根詰底追踪

手邊有釣竿，臭小子便捉了一條蚯蚓作餌，投入水塘中。

水塘中，火牛魚的數目並非很多，尤其是巴掌大小的，僅十數尾而已，臭小子的釣術高超，很快便釣上兩尾來。

給了阿邪一尾，自己留一尾，道：「苗子，吃吧。」

阿邪一怔，道：「就這樣生吃，不要紅燒，或者清燉？」

「生吞活吃才補，你懂什麼，傻瓜。」

「是，是！」

二人就坐在池邊石上，生吞活吃起火牛魚來。

自大吃得好快，而且津津有味，眨眼工夫便如風捲殘雲般清潔溜溜。

恰恰相反，阿邪却很慢，皺着眉頭，愁眉苦臉的，一副難以下嚥的樣子，還吃不到一半。

「苗子，味道如何？」

「辛辣腥臊，難以下嚥。」

「快趁熱吃下去，冷了功效就會打折扣。」

「師父，好難吃啊——」

「你娘，吃！」

臭小子簡直像是一個小暴君，採取强硬手段，將半條火牛魚塞到阿邪口裡去，然後，一手捏住他的鼻子，一手在他的背上猛力一拍，骨咯！一聲，立即順喉滑到阿邪胃裡去。

接下來，便是處理魔鬼博士雷破天的遺骸。

處理方法很特別，也很殘忍，將屍體投入水中餵魚。

屍體早已腐爛發臭，火牛魚却絲毫也不在乎，正合胃口，大大小小的全部纍集一處，分而食之。

臭小子自大躬身而立，喃喃祝禱道：「老頭，你遺留在世上的就剩下這一具臭皮囊，現在已經給餵魚了，應該可以了無遺憾。」

阿邪亦道：「師祖公，你眞了不起，是一位廢物利用的專家。」

羣魚爭食雷破天的遺骸，不久便變成馬蜂窩，已經可以看見森森白骨，自大道：「苗子，要不要再來一條？」

眼見魚兒爭食的樣子，阿邪的胃裡直發嘔，連道：「不要，不要。」

臭小子賊眼一翻，笑道：「吃了腐屍之後，火牛魚會更香，更嫩，更補，更鮮美，明天再吃吧。」

「師父，有一個問題阿邪想請敎。」

「有屁快放。」

「師父小小年紀，功力如此神奇絕妙，就是吃火牛魚，以屍骸練功的結果？」

「不錯，爲師的已經練了五十具死屍，吃下上百條的火牛魚了。」

「一尾火牛魚可以增加數年的功力，吃下一百條火牛魚，師父豈不是業已具有數百年的功力。」

「非也，非也，任何事情都有一個極限，到達某一個程度後，便緩慢下來，我老人家目前的功力大約一甲子左右而已。」

「師父刀槍不入，又是如何修練而成？」



一提到這件事，臭小子自大就得意的笑了，笑得很邪，很樂，指着沸騰的塘水道：「全是這一塘熱滾滾的沸水所賜。」

「阿邪不懂。」

「告訴你就懂啦，還記得我老人家以前說過的話吧，師父是從天而降的仙嬰仙胎。」

「記得！記得。」

「爲師的就是從天上掉進水塘裡去的。」

「沒有煮熟？燙死？」

「渾球，神仙怎麼可能被燙死，煮熟？」

「因而，師父就長出一身厚皮來？」

臭小子大爲不快，罵道：「媽的，苗子就是苗子，你不會說話就少開口，什麼皮厚，是因爲自從那以後，本主席天天來此洗澡練功，久而久之，便皮肉堅實，刀槍不入了。」

阿邪半信半疑的道：「這麼熱的水，敢下去泡？」

自天生眼一瞪，道：「你不信是不是，爲師的現在就表演給你看。」

立將衣服剝掉，僅僅穿得一條短褲，噗通！一聲跳進去。

泳姿美妙，悠游自如，皮膚還保持原來的顏色，一點也沒有怎麼樣。

「阿邪，下來玩玩吧！」

「玩就玩，誰怕誰呀。」

「少吹牛，你最好先試一試，爲師的可不想吃煮人肉。」

阿邪覺得有理，未敢莽撞，走至水邊，伸進去一個手指頭。

「哇呀呀，好燙好燙啊！」

彷彿被火燙到，一觸即離，閃電也似的快。

饒他應變夠快，還是在劫難逃，左手食指已告紅腫起來，宛若烤熟的腊腸，痛得他直皺眉頭。

「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整人爲快樂之本，臭小子的笑聲，比十惡妖婆紅笑還要尖銳刺耳，得意非凡。而他自己則依舊在水中游來游去，安然自若，一點事也沒有。

阿邪的痛苦似乎愈來愈大，苦着臉道：「這水透着古怪，也很邪門，燙到手指頭，怎麼肚子裡也熱滾滾的好難受。」

臭小子自大嘻嘻一笑，道：「罪過，罪過，爲師的忘記告訴你，凡人第一次吃火牛魚，都會有這種感覺，是正常現象，趕快運氣調息一下，將熱氣納入丹田，你小子便可平添數年的功力。」

* * *

又回到了洛陽。

回到了白吃敎。

回到了白吃大樓。

阿郎、多多、小和尚空空好興奮，又見到了老友皮蛋，以及白吃敎的衆家小兄弟。

「哇！敎主回來了！」

「哇！多多回來了！」

「還有小和尚香主！」

「阿郎萬歲！」

「多多萬歲！」

「空空萬歲！」

「白吃敎萬歲！」

白吃敎歡迎的方式好奇怪，先是一陣歡呼，接着便蜂擁而上，大家圍在一起，或擁或抱，或打或鬧，充滿了青春年少的氣息。

皮蛋的傷勢已完全康復，從他的口中得知，在阿郎、多多遠走苗疆的這段時間內，白吃大樓一直平靜無波。

而西門豪與公孫鳳仍生死下落不明。

波羅門的那一羣番僧，直如石沉大海，音訊全無。

丐幫人多勢衆，耳目遍佈天下，武林中的任何大小人、事、物，皆逃不出他們手掌心，偏巧就是查不出西門豪夫婦與天竺番僧的下落來。

就常情而言，阿巴達綁票的目的，是爲了大悲三絕掌，爲了波羅札記，目的未達，應該不會就此罷手。

按道理講，烏克拉被皮蛋點中「鬼胎穴」，爲了活命，必定會來白吃大樓談判。

可是，沒有，自從關帝廟那一戰之後，阿巴達便未再採取任何進一步的行動。

一大羣人，好像上了天，入了地，化作烟，變作灰，隨風而去。

阿郎的心情沉重極了，激憤不已的道：「這一夥禿賊眞不是東西，眞搞不懂他們葫蘆裡賣的是什麼藥，在搞什麼把戲？」

多多、皮蛋他們也在爲同一個問題苦惱，自然提不出任何答案來。

爲了緩和一下阿郎激動的情緒，多多換了一個話題，道：「皮蛋，翁明山、翁明珠兄妹有沒有送什麼東西來？」

皮蛋一聽此言，馬上變得興緻勃勃的道：「有，有，他們派人送來一尊裸女鑄像，就放在『史蹟館』，據說是根據妳的尺寸鑄造的。」

一名小敎徒豎起大姆指，道：「讚！眞美！像是一尊聖潔的女神。」

另一名小敎徒正好相反，道：「不要臉，赤身露體的，有傷風化，像是一個應召女郎。」

多多早已羞紅了臉，欲語無言。

皮蛋道：「我看還是加一點衣服上去比較好，免得破壞了多多清純可愛的玉女形象。」

張小仙却力排衆議：「沒見識，沒水準，你們都是阿土，這是藝術品，有永久保留的價值，穿上衣服就非驢非馬了。」

先開口的那名敎徒道：「對，俺小七舉雙手贊成，就保持原樣，放在『史蹟館』，供大家欣賞。」

阿郎則說：「不！放在本敎主的臥房裡，只有我一個人可以看。」

小七不快的道：「哼，小氣，自私，吝嗇鬼。」

通！阿郎賞了他一個爆栗子，小七的頭上馬上長出一個「水煎包」來，臭罵道：「你懂個屁，愛情本來就是自私的，誰願意把自己老婆的秘密大公開。」

小七抱着頭，未敢再多言爭辯，皮蛋道：「多多，妳爹交代，叫妳一回到白

吃大樓，就立刻回家去，可能要辦喜事。」

多多一怔，道：「辦甚麼喜事？」

皮蛋道：「據我所知，翁明山在錢家跪了三天三夜，被錢老爸揍了一頓後，已決定將純純姐嫁給他，同時，說不定多多、阿郎的喜事也一起辦。」

小和尚空空拍着巴掌道：「這好，這叫做一魚兩吃。」

西門小仙啐道：「什麼一魚兩吃，這叫做雙喜臨門，不懂就少放屁。」

偏偏，小和尚空空喜歡放屁：「這一次要特別小心，不能再『入』錯了『港』，像大笨牛那樣，娶到不是心所愛的人，那就災情慘重啦。」

多多冷哼一聲，道：「小不正經，少再亂開黃腔。」

拱一拱手，繼又說道：「你們聊，我現在就回家去看看。」

* * *

第二天多多便回來了。

並沒有帶來好消息。

是壞消息，多多氣忿忿的道：「本來日子都已訂啦，也買好了嫁粧，誰想到，這個可惡的新郎官翁明山却突然臨陣脫逃，失踪了。」

小和尚空空道：「什麼？新郎官逃婚？這怎麼可能，阿郎教主不是已經點住了他的『痴呆穴』嗎？」

多多歎息道：「時間已到，在他跪到第三天的時候，便自行化解，沒多久便故態復萌，逃之夭夭。」

皮蛋怒道：「這個該死的王八太可恨，咱們現在就到洛陽去，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廟，先將紅中賭坊砸爛再說。」

多多道：「別去啦，事實上家父一怒之下，早已經將紅中賭坊砸成了灰！」

阿郎道：「翁明山死到那裡去了？」

多多搖頭道：「不知道。」

「他那個婊子妹妹呢？」

「也不知去向。」

「可恨，可惱的傢伙，原以爲給他一點教訓後，會改過向善，從新做人，好好善待純純姐，想不到在結婚的前夕，居然作了逃夫。」

皮蛋道：「牛就是牛，不可能變成小綿羊，狗也永遠改不了吃屎的壞習慣。」

小和尚空空道：「這小子風流成性，不安於室，一定是跑到別處去吃嫩草去了。」

阿郎緊握着拳頭，重重的擂一下桌子，恨聲道：「奶奶的，下次見面，就要他好看。」

皮蛋道：「閹掉他，叫他永遠與女人絕緣。」

空空道：「乾脆送到他上西天，從此遠離人間。」

正當大家義憤塡膺，情緒激昂的當口，教友小七突然闖進教主的辦公室來，立正站好，行了一個舉手禮，道：「報告教主，有人求見。」

「誰？」

「一個和尚。」

「請！」

阿郎這話是多餘的，展目望去，來人已進了白吃大樓，正在向這邊跑。

果然是一個和尚，身披袈裟，足履芒鞋，項間還掛着一串唸珠，年約四旬上下。

奔速甚緩，步履跟蹌，還大口大口的喘着氣，顯而易見，此人已身負重創。

說時遲，那時快，阿郎、多多、皮蛋、小空空甫至他面前，來人已噗通！一聲，不支倒地。

馬上發現，和尚的背上連中三支飛鏢。

有一條血線，直通到白吃大樓外面去。

皮蛋的反應好快，給小和尚空空使一個眼色，二人身形一掠，當即衝出白吃大樓去。

救人要緊，阿郎忙將和尚扶正坐起來。

和尚面如死灰，但一息尚存。

多多急聲道：「請問大師父是那個廟裡的？」

和尚夢囈般地道：「少林——」

僅僅說了少林二字，便接不下去了，眼皮子想睜却睜不開，只睜開一條小縫而已。

阿郎迫不及待的搖一搖和尚，道：「快說，你是說你是少林寺的和尚？還是說少林怎麼樣了？」

和尚拚足了最後一點元氣，又很吃力的吐出來兩個字：「有——難！」

同時，探手入懷，似乎想要拿什麼東西出來。

他沒有拿出來，已魂歸離恨天。

張小仙將和尚的手拉出來，和尚的手上抓着一個油紙包，打開油紙，裡面有一本書，赫然正是素有天下第一奇書之稱，少林寺「大悲掌譜」。

多多驚惶失色的道：「大悲掌譜乃是少林寺的鎭山之寶，怎會送到咱們白吃大樓來，這——」

阿郎不愧爲是天才，是神童，大腦一動，便明白了一半，道：「這事已經很明顯，『少林有難』，臨危託書，叫咱們速施援手。」

是的，「少林有難」四字雖極簡短，所代表的意義却十分明朗。

而且是緊急事故，不然，怎會將少林寺的第一奇書託付他人？

尤其後有追兵，將和尚撲殺在白吃大樓，更加重了這件事的迫切性，與嚴重性。

然而，究竟發生何事？嚴重到什麼程度？則絕非單憑「少林有難」短短四個字，所能推測、臆斷。

猛然想起，皮蛋和空空追出未歸，二人互望一眼，忙不迭的結伴追出。

白吃大樓外，空無一人。

追上七里坡，在山坡的下面，發現皮蛋抱着一個人，正在往山坡上面爬。

抱在皮蛋懷裡的是小和尚空空。

這位因爲崇拜張小仙，而背叛了他師父邪僧不了和尚，投靠白吃教的小和尚空空已氣絕身亡，與世長辭。

係被人以內家掌力震死的，全身上下，了無傷痕。

顯見出手之人身手不凡，絕非泛泛



之輩。

阿郎無屍落淚道：「這是誰幹的？」

皮蛋戚然道：「衝出白吃大樓，見七里坡上有人朝這邊張望，我與空空立即迎上去，不料，來人乍然分成兩撥，分道逃竄，我們也只好分頭去追，結果，對手輕功絕佳，一個也沒追着，後來，聽了一聲慘叫，循聲找到空空時，已經斷氣，現場未見半個鬼影子。」

多多道：「對方有多少人？」

「約有七八個，躲在七里坡的樹林子裡。」

「都是些什麼人？」

「一羣和尚。」

「少林寺的和尚？」

「跟離太遠，沒看清楚。」

「會不會是波羅門的番僧？」

「很難說。」

張小仙道：「不管是少林寺和尚，還是天竺番僧，這事必與少林的災難有關，咱們現在就到少林去，一定要查一個水落石出。」

皮蛋尚不知事情的原委，聞言錯愕一下，道：「幹嘛要去少林？」

阿郎將事情的經過告訴他，道：「少林有難，咱們身爲少林派的榮譽掌門人，榮譽長老，有責任去拔刀相助。」

在阿郎說明這事的時候，他的老丈人大刀錢四海，大舅子錢大進，便已聯袂到達，錢四海肅容滿面的道：「這事非同小可，不能貿然行事，必須從長計議。」

張小仙叫了一聲：「丈人爸！」請老泰山表示意見。

大刀錢四海道：「阿郎，大悲掌譜，乃是少林寺的寶書，你知不知道誰有資格接觸到它？」

阿郎想了想，道：「大概只有兩個人。」

「那兩個？」

「一個是現任掌門人悟淨大師。」

「另一個呢？」

「悟淨掌門的大師兄悟非老和尚。」

「換句說話，將大悲掌譜交給那僧人，送來白吃大樓的不會再有第三個人。」

「應該是如此。」

「賢婿可曾想過，悟淨或悟非大師，爲何要將寶書送離少林？」

「少林有難，必然是發生了重大的事故，因而臨危託書，怕的是深恐落入他人之手，同時一定也有求援的意思。」

錢大海道：「你說的不錯，就事情的表面來看，確是如此，但老夫以爲，此舉必有更深一層的意義。」

「請丈人爸明示。」

「第一：少林的災變，必定相當嚴重，嚴重到悟淨、悟非無法掌握、處理。」

「這一點小婿完全同意。」

「第二：將大悲掌譜送來白吃教，不單單是想請你代爲保管，也有要你潛心修練的意思在。」

「何以見得？」

「道理很簡單，少林寺執武林之牛耳，寺內高手如雲，連悟淨、悟非都處理不了的事，賢婿去也不見得能迎刄而解。」

「這倒是句實話。」

「但是，如果將大悲掌完全修練成功，則另當別論。」

「這我相信，大悲掌乃是只有掌門人獨自一人可以修練的絕技，不但是少林寺本身七十二般武藝的尅星，也是冠絕武林的一種神功，天竺番僧就想得要死要活，去而復返的目標之一就是大悲掌。」

大刀錢四海振振有詞的道：「如果僅僅是爲恐落入他人之手，大可以就近掩埋密藏，沒有長途跋涉，送來白吃大樓的必要。」

眸光從多多、皮蛋，以及抱在皮蛋懷裡小和尚空空身上緩緩掃過，一字一句的道：「所以，老夫以爲，你們不必急着去少林寺，應該先將大悲掌修練好，然後再有備而往，免得助人不成，反而自陷險地，辜負了悟非、悟淨的一番苦心安排。」

這話的確鞭辟入理，頭頭是道，阿郎亦有此同感，當即滿口答應下來。

於是，先將小和尚空空安葬在白吃大樓的後面，立與多多、皮蛋開始修練大悲掌。

錢大進父子則聯袂離開，揚言要去追殺翁明山，並約定以半月爲期，屆時決定要與三小共赴少林。

* * *

對大悲掌，阿郎、多多、皮蛋並不陌生，大悲三絕招早已滾瓜爛熟，可以對敵應用。

是以，修練起來可謂駕輕就熟，事半功倍，半月工夫不到，便已完全純熟，可以運用自如。

所差的只是火候尚嫩，對敵經驗尚須實際磨練而已。

這日，大刀錢四海、錢大進父子準時來到了白吃大樓，多多一照面就說：「爹，找到那個壞胚子翁明山沒有？」

錢四海沉重的搖搖頭，道：「沒有，爲父的尋遍方圓百里以內所有的地方，始終找不到這個混蛋。」

阿郎道：「難道一點消息也沒有嗎？」

錢大進道：「消息是有，有人曾見他跟着臭小子自大去了。」

「去那裡？」

「絕命谷。」

「絕命谷又在何處？」

「現在還不知道，不然，我們早就追去了。」

「還有那個賤貨翁明珠呢？」

「據說也跟翁明山、臭小子在一起。」

「哼，本敎主大慈大悲，一而再的放他們一馬，這兩個混帳却執迷不悟，依舊跟那個臭小子攪在一起，下次若再犯在我的手裡，絕不輕饒，一定要他們付出血的代價來。」

姐妹情深，多多最關心的莫過於胞妹純純，道：「爹，姐姐現在的情形怎樣？」

大刀錢四海仰天長歎一聲，道：「別提了，還是和以前一樣，自從翁明山那小子逃婚之後，就一直將自己關在房裡

，不見任何人。」

這是一件糗事，錢四海引爲奇恥大辱，實在不願意再談下去，轉變話題道：「你們的功夫修練完畢了吧，咱們即刻上路如何？」

皮蛋道：「我們俱已準備妥當，就等前輩一到便可上路，但不知少林寺可有什麼異樣之處？」

錢大進道：「在追殺翁明山的途中，我們也曾打聽過，江湖上並無少林寺的任何消息。」

張小仙道：「有無天竺番僧的行踪？」

大刀錢四海道：「這一羣野和尚，彷若幽靈鬼魅，更似入海泥牛，突然之間，便煙消雲散，無影無踪，實在令人莫測高深。」

微頓又道：「走吧，咱們該上路了，先解決完少林寺之事後，再集中全力對波羅門、臭小子、翁明山他們。」

＊　＊　＊

少林寺。

依舊宏偉壯麗。依舊金碧輝煌。

依舊香客如織。依舊梵唱不絕。

阿郎、多多、皮蛋的心情却不一樣，回想起當初他們第一次來少林寺當預備和尚，以「酉水」(酒)與「素雞」(滷雞)，將羣僧攪得暈頭轉向，後來又裝神扮鬼，嚇唬當時的掌門人悟悲老和尚，及至巧遇悟非大師，學得大悲三絕招，並進而揭發了悟悲掌門欺師滅祖的醜事，事後少林僧人知恩圖報，當場封贈阿郎爲少林寺的榮譽掌門人，多多、皮蛋、大笨牛爲榮譽長老，一想到這一段光榮的歷史，皆不禁莞爾。

今日，他們則是以貴賓的身份舊地重遊，不必再當預備和尚，也無須躭心會被人整冤枉。

然而，他們的心情却仍然相當沉重。

因爲，他們並不知道少林寺畢竟發生何事。

從表面上看，遊人香客，絡繹不絕，僧衆往來穿梭，忙進忙出，一切皆平靜無波，毫無異狀，根本看不出任何蛛絲馬跡。

有一位知客僧迎了上來，單掌打了一個問訊，客客氣氣的道：「請問這幾位施主是要進香？還是祈福？」

阿郎道：「咱家是來找人的。」

知客僧一怔，道：「找那一位？」

皮蛋逗笑道：「最大的。」

知客僧的臉色一變，道：「最大的？」

多多笑盈盈的道：「就是你們的掌門人悟淨老禪師。」

「阿彌陀佛！」知客僧宣了一聲佛號，道：「施主來得不巧，悟淨掌門業已圓寂歸天。」

阿郎吃了一驚，道：「什麼？悟淨掌門死啦？」

知客僧雙掌合十，頷首不語。

多多道：「不知現任的掌門是那一位？」

知客僧道：「是悟雅禪師。」

皮蛋道：「烏鴉，烏鴉怎麼可以當掌門人？」

知客僧面露不悅之色，道：「施主說笑了，是覺悟的悟，文雅的雅。」

阿郎指着自己的鼻子道：「你認得我嗎？」

這位身著灰色僧衣的知客僧，點點頭，又搖搖頭，道：「好像在那裡見過，一時又想不起來。」

另有一位身著黃色僧衣的和尚走過來，恭謹有禮的道：「貧僧識得，您是本寺的榮譽掌門人，也是本寺的大恩人，白吃教教主張小仙。」

一扭頭，又對多多、皮蛋道：「這位多多姑娘，皮蛋先生，是本寺的榮譽長老。」

朝錢四海、錢大進合掌打了一個招呼，接着說道：「諸位快請禪房奉茶，貧僧這就派人去請掌門人來親自迎接。」

阿郎心說：「嗯，這還馬馬虎虎差不多，不枉我在少林寺有這麼崇高的身份。」

口中則道：「不必客氣，我們自己去吧。」

黃衣和尚道：「那裡，榮譽掌門人是貴賓，應該的，應該的！」

一面命那灰衣僧人去請掌門人，一面領着五人來到一間潔靜的禪房裡，一一揖客入座，禮貌極爲周到。

立有四名小沙彌送上來香茗、瓜菓。

阿郎正覺口渴，喝了一口茶，慢吞吞的道：「悟淨掌門眞的已經圓寂仙遊？」

黃衣和尚正容道：「這是事實。」

多多道：「悟非老禪師應該在吧？」

黃衣和尚囁嚅道：「這——」

皮蛋道：「怎麼？不在？還是也出了岔子？」

黃衣和尚道：「久已未見大師伯，可能閉關參禪，也可能去雲遊四方，貧僧不清楚。」

阿郎道：「你剛才說悟非老禪師是你的大師伯，那麼，你是何人門下？」

黃衣和尚遲疑了一下，道：「是前掌門悟悲的首座弟子。」

皮蛋一聽他是悟悲的徒弟，脫口就說：「哦，原來你是那個老烏龜的弟子。」

多多亦尖刻的道：「但願歹竹出好筍，不要學他的樣兒。」

黃衣和尚顯得眞是尷尬、窘迫，皮笑肉不笑的道：「承教，承教。」

大刀錢四海道：「貴寺除了換掌門人之外，其他的地方有無什麼變化？」

黃衣和尚道：「施主是指那一方面？」

錢四海道：「譬如悟字輩的得道高僧，在新掌門人接位之後，在數字上有無變化？」

眞不愧爲是老江湖，這話問得甚是技巧，他眞正的目的是想知道，少林悟字輩的高僧，有無大量死亡，從而推斷少林寺是發生內亂？還是遇上外患？

一般而言，外患必有大量傷亡，內亂則否。

孰料，黃衣和尚的答覆却模稜兩可：「可能沒有什麼大的變化吧。」



突聞外面有人高聲宣道：「掌門方丈到。」

餘音未落，紅影乍閃，果見一位身披大紅袈裟，手執龍頭禪杖，道貌岸然，不怒自威，年在六旬以上的老和尚，在四名小沙彌的簇擁下，走進禪房，正是當今的少林掌門人悟雅。

對悟雅阿郎覺得並非很熟，但是，那四名小和尚却熟得很，認得依年齡大小分別是一心、一德、一善、一清，上次在達摩精舍，怡然亭內，還曾將他們灌醉過。

「阿彌陀佛，善哉，歡迎榮譽掌門人，歡迎兩位榮譽長老。」

悟雅方丈禮貌周到，趨前一一致意。

阿郎怕冷落了老丈人，忙代爲引介道：「這位是本教主丈人爸，大刀錢四海。」

悟雅老和尚馬上堆下來一張笑臉，道：「錢大俠之名，如雷貫耳，老衲聞名已久，今日得見，實乃三生有幸。」

多多指着哥哥大進道：「這是家兄大進。」

錢大進是晚輩，急忙拱手道：「見過掌門老方丈。」

悟雅笑呵呵的道：「客氣，客氣，歡迎，歡迎。」

不待他人再開口說話，接着又道：「此非待客之地，請隨老衲到達摩精舍去。」

阿郎聞言楞了一下，跟錢老爹、多多互換一道眼神，頷首稱善，默默的與悟雅往寺內行去。

＊　＊　＊

很快便到達達摩精舍，一心、一德、一善、一清四個小沙彌招待得無微不至，因爲是老相識，還不時和阿郎、多多、皮蛋擠眉弄眼，用眼睛來交談。

寒暄數語，說了幾句無關緊要的客套話後，張小仙立即轉入正題，道：「恭喜掌門人接掌少林門戶。」

悟雅老方丈謙虛的說：「那裡，悟淨師兄仙遊，少林門戶總得要人出面主持才行。」

多多道：「悟淨老禪師歸天多久了？」

悟雅準確的說：「至今已二十八天。」

皮蛋道：「是怎樣死的？」

悟雅道：「久病不起，坐化圓寂。」

錢四海道：「據錢某所知，少林慣例，每遇掌門方丈圓寂，貴寺的各地分院，皆鳴鐘二十四響致哀，並藉以周告天下，這一次好像並未遵守此一傳統？」

悟雅微微一怔，道：「是沒有。」

錢大進道：「原因何在？」

悟雅微微一怔，道：「沒有什麼特別的原因，唯一的理由是，此事純粹是本寺的私事，不想驚動武林同道，以及附近百姓。」

阿郎道：「掌門人接掌門戶多久了？」

悟雅道：「也正好是二十八天。」

皮蛋道：「就是同一天嘛，好——」

他本想說「好急啊」，話到口邊，覺得不妥，臨時又嚥下去。

悟雅明白他的意思，淡然處之，道：「龍無頭不行，少林弟子衆多，不可一日無主，慣例掌門人新喪，必須立即推舉新人。」

張小仙道：「如何推舉？」

「由寺內長老共同票選。」

「一共有幾位長老？」

「十二人。」

「都是悟字輩的？」

「是的，悟覺、悟塵、悟潔、悟通等皆是。」

「悟非老和尚是不是？」

「當然也是長老之一。」

「悟非乃是大師兄，他爲何不出任掌門？」

「大師兄謙讓，堅不肯受。」

「可否請悟非老禪師出面一談？」

「很不巧，大師兄出外雲遊去了。」

「何時可歸？」

「可能要一段相當的時間。」

「悟覺、悟潔幾位禪師在吧？」

「在，在，要不要老衲請幾位師弟來此一敍？」

錢四海以爲，在悟雅的面前，將別的和尚請來，根本不可能問出任何結果來，連忙出言阻止道：「不敢勞動幾位高僧的大駕，理當我們前去拜訪才是。」

多多好聰明，馬上隨聲附和道：「是啊，應該由我們來主動拜訪，反正有的是時間。」

悟雅聽出她話中有話，道：「諸位此來少林，好像有事？」

阿郎故意將氣氛沖淡一些，嘻皮笑臉的道：「沒有，狗屁事都沒有，只因爲覺得花花世界是非太多，令人生厭，想到這裡來小住數日，清靜清靜，一則看看老朋友，再則修身養性，不知方便不方便？」

悟雅老方丈白眉一軒，笑語如珠：「方便，方便得很，諸位肯光臨少林，是本寺的光榮，歡迎之至。」

皮蛋道：「那就請老方丈替我們安排一個住處吧。」

悟雅想了想，道：「本寺爲了招待朝中王公貴人，及各地士紳富豪，在山上建了一座別館禪院，名爲『別有天』，剛剛才完工啓用，居高臨下，可以鳥瞰全寺，風光秀麗，景色宜人，就請諸位住在那兒吧。」

阿郎道：「不知交通是否便利？」

「很便利，石板爲階，蜿蜒而上，頗富有詩情畫意。」

「既是王公貴人，士紳富豪居住的地方，本教主乃是一介武夫，怎麼敢當啊。」

「張教主說那裡話來，諸位貴爲本寺的榮譽掌門，榮譽長老，當得起，當得起。」

「如此，就請這四位小師父帶我們去吧。」

「在此共進晚齋後再上山，豈不更好？」

「謝謝，此刻我等想稍事休息。」

「那麼，晚齋時請再來達摩精舍，老

納請悟覺、悟潔等幾位師弟來共同爲諸位接風洗塵？」

「老方丈請勿客套，我們是來修身養性，不是來擺架子，走到那裡，就吃到那裡好啦，不敢驚擾諸位禪師的法駕。」

「這樣不好意思，張敎主是貴賓，怎敢慢待。」

「沒有關係啦，這樣大家都方便，同時，如果老方丈不介意的話，我們還想到處走走，瞻仰一下少林寺的壯麗風貌。」

「可以，可以。」

「不知可有什麼禁忌？」

「沒有，絕對沒有，到處通行無阻。」

「可有不宜會見之人？」

「也沒有，任何人皆可會見。」

「謝謝掌門的厚愛，再見！」

說走就走，告別悟雅方丈，在一心、一德、一善、一清的引領下，馬上離開達摩精舍，向「別有天」行去。

* * *

別有天。

建在山上。

位於少林寺的右側。

是一棟宮殿式的建築，的確十分華麗壯觀。

確是甫完工啓用不久，油漆味及木材的香氣尚未完全散盡。

花廳的佈置，美輪美奐，竭盡奢侈豪華之能事，皇宮大內，巨賈富豪之家也不過如此。

大門上方，懸着一塊匾，上面「別有洞天」四個大金字，還是悟雅老方丈親筆所書。

皮蛋小聲道：「這隻烏鴉看來很燒包。」

多多也小聲道：「可能還是一隻老狐狸。」

阿郎落坐在一隻太師椅上，道：「啊！這個地方好漂亮，那裡像是和尚廟，簡直就是皇宮大內嘛。」

一心和尚恭恭敬敬的道：「這裡本來就是專門爲了招待有身份的貴客而建。」

皮蛋打開包袱，取出一瓶「花雕」酒來，道：「老朋友了，好久不見，本榮譽長老有禮物相贈。」

將酒遞給一德和尚。

一德和尚並未伸手來接，面無表情的道：「是什麼？」

皮蛋冷哼一聲，道：「少裝蒜，『酉水』，你們以前喝過的，好好喝啊。」

小沙彌一德大搖其頭道：「不喝，不喝。」

多多也從包袱裡取出一隻紅燒雞來，往桌子上一放，還故意撕開來，散發出陣陣肉香，嬌聲道：「不喝就吃吧，好好吃啊。」

和尚廟裡，從來不見葷腥，四個小和尚那禁得起陣陣肉香的誘惑，一齊湧上去。

不，只是心嚮往之，脚並沒有動，一善和尚吞了一口口水道：「這又是什麼？」

多多笑盈盈的道：「是『素雞』，你們以前也吃過，快來呀，別客氣。」

一善皺着眉頭道：「不吃，不吃！」

張小仙不悅地道：「媽的，以前爭着吃，搶着喝，現在怎麼不吃不喝啦，怪事，是吃錯了藥，還是那一條筋不對勁？來，別裝模作樣，咱們一邊吃喝，一邊聊，本榮譽掌門人還有很多事情想請敎四位。」

四個小和尚還是排排站，站在原來的地方，不言也不動。

阿郎無奈，只好退而求其次，直接問道：「悟淨掌門是否確已魂歸西天？」

四名小沙彌相互觀望，無人出面作答。

多多道：「這位烏鴉掌門是在什麼情況下接掌門戶的？」

四小僧依然如故，無人開口說話。

皮蛋大火道：「你們少林寺到底發生什麼事了？怎麼都變成呆子？」

四僧還是老樣子，誰也不肯開金口。

不禁惹火了張小仙，勃然大怒道：「豈有此理，本敎主乃是少林寺的大恩人，貴爲名譽掌門的身份，命令你們據實稟報，誰敢抗命不從，就治誰的罪。」

眸中寒芒一閃，罩定了一心和尚，以命令的口吻道：「你說！」

小沙彌一心打了一個冷顫，道：「不是弟子不說，實在是因爲我們也不清楚究竟是怎麼回事，老掌門仙逝，新掌門上任，全部發生在一夜之間，一覺醒來，便風平浪靜，只知道結果，不曉得過程。」

大刀錢四海道：「你們沒有去問？」

一心道：「問過，但皆不得其門而入。」

錢大進道：「這麼重大的事，難道沒人談論？」

一德道：「最初是有人談論，後來就無人敢再提到這件事了。」

阿郎道：「爲什麼？」

一善道：「因爲凡是談論到這件事的和尚，很快就會離奇失踪。」

多多道：「失踪？可是被人綁架？」

一清道：「是的，全部遭到暗殺，被人丟棄在一個山溝裡去。」

皮蛋道：「多不多？」

一心道：「多啊，前前後後差不多有四五十人。」

大刀錢四海臉一沉，道：「這是誰幹的？」

一德面色凝重的道：「這是一個謎，誰也不知道。」

小沙彌一心誠惶誠恐的道：「假如諸位再無別事，小僧等想就此告辭，在此待久了，說不定會惹來大麻煩，等一下相信老方丈會另派專人來服侍。」

阿郎遲疑一下，道：「好，你們去吧，如有進一步的消息，或者任何風吹草動，請隨時來報，本敎主的手段你們是知道的，倘有隱瞞或怠惰，小心你們吃飯的傢伙。」

「是！是！」

四個小沙彌唯唯諾諾的去了。

阿郎等五人却如墜入五里雲霧中。

毫無疑問，少林寺是發生了驚天動地的大變故。



甚至於可以說，似乎正有一隻魔掌伸向他們。

然而，悟淨老方丈是生、是死？

悟雅大師是如何登上掌門寶座的？

老和尚悟非又身在何處？

都撲朔迷離，諱莫如深。

對這件事全盤了解的，自然首推悟雅掌門。

但在事實眞象未明朗前，他們頗不願和他有直接打交道，怕的是被悟雅誤導，壞了少林寺的大事。

「大悲掌譜」無疑是悟淨或悟非派人送出少林的，阿郎此刻急於見到的人就是這兩位。

可是，他倆却飛鴻冥冥，生死下落不明。

大刀錢四海道：「事到如今，依老夫之見，咱們不如先找悟覺、悟潔諸高僧一談，然後再作計較。」

英雄所見略同，張小仙立道：「丈人爸之言不差，爲今之計，也只好如此，咱們受人之託，忠人之事，無論如何，一定非要把這件事擺平不可。」

說做就做，毫不拖泥帶水，齊向門口行去。

* * *

「張敎主請留步！」

阿郎甫踏出一隻脚，便聽到有人在身後呼喚。

猛回頭，立見後窗下，立着一位紅衣白眉，高大魁梧的老和尚，他認得，正是自己準備要去拜訪的悟覺大師。

這當口，窗口人影一閃，悟潔大師也穿窗而入，立將窗戶隨手關起。

兩位高僧的神色，憂鬱中還帶着幾許慌張，悟覺大師親手將所有的門窗都關好後，這才有工夫和大家招呼。

寒暄數語，阿郎替雙方引介了一番，話題立刻轉入正題。

「阿彌陀佛，善哉，善哉。」

悟覺大師雙掌合什的道：「天不絕我少林，果然有貴人來救。」

阿郎神色一緊，道：「什麼時候了，還酸，快說少林寺到底發生何事？悟淨掌門的生死下落如何？」

悟潔大師道：「悟淨掌門師兄目前可能尙在人間，但已做了悟雅的階下之囚。」

多多道：「噢？烏鴉背叛了少林？」

悟覺道：「也可以說是他篡奪了本寺的掌門職位。」

皮蛋道：「悟非老和尚的遭遇又如何？」

悟潔歎息一聲，道：「同樣也被悟雅生擒活捉。」

錢四海疑雲滿面的道：「悟淨乃掌門人的身份，尤其是悟非大師，是少林寺悟字輩的首座弟子，大悲掌已練至爐火純青的地步，悟雅何德何能，如何能將兩位高僧制伏？」

悟覺沉聲道：「他用的是各個擊破，偸襲暗算的卑劣技倆，而且還有外援。」

錢大進道：「外援？什麼外援？」

悟潔道：「與天竺波羅門勾結，彼此狼狽爲奸。」

阿郎驚得跳了起來，道：「什麼？老烏鴉跟波羅門的野和尚勾搭在一起？」

悟覺道：「這是鐵的事實。」

「事情的經過是——」

「先由阿巴達、烏克拉、哇加西等番僧，將悟潔掌門擊敗，奪得本寺的掌門信物龍頭禪杖，然後再與悟雅會合，出其不意，攻其無備，將悟非師兄制服，一夜之間，便已取得整個少林寺的控制權。」

「這幾個番和尚現在何處？」

「仍在少林。」

「仍在少林？我們入寺已久，怎麼一個也沒見着？」

悟潔大師推開一扇窗子，指着對面山上，林蔭深處，隱隱約約中，似有紅磚綠瓦露出，道：「那上面有一棟房子，也是新近才完成的，準備專供富豪之家參禪修行之用，天竺番僧全部住在那裡，白天蟄伏不出，晚上才開始活動。」

這眞是踏破鐵鞋無覓處，得來全不費工夫，沒料到阿巴達他們會窩在少林寺，張小仙大喜過望的道：「兩位大師可曾見到過家父家母？」

悟覺道：「榮譽掌門人的雙親可是西門豪大俠，與公孫鳳女俠？」

阿郎迫不及待的道：「是啊，是啊。」

悟潔驚「哦」一聲，道：「貧僧想起來了，曾聽阿巴達說過，榮譽掌門人的雙親在他手中，並曾以此要脅少林諸長老。」

張小仙道：「大師的意思是，並未親眼見到家父家母？」

悟潔道：「是的，但貧僧相信，必與天竺番僧在一起。」

老和尚悟覺忽然舉起右手食指來，作了一個噤聲的手勢，人也跟着疾掠而出，悄沒聲息的欺到門後。

乍然打開花廳的門，立見門外站着一個黃衣和尚，側着頭，作傾聽狀，却已着了悟覺的道兒，僵立不動了。

開門，點穴，疾如迅雷，一氣呵成，少林高僧的身手的確不凡，阿郎豎起大拇指，道了一聲：「讚！」

讚聲未絕，悟覺已將那黃衣僧人拖入花廳，丟在牆脚下。

錢四海乃是老江湖，處事同樣果斷明快，同一時間，已招呼兒子錢大進，衝到門外去，自告奮勇的去担任護衛之責。

阿郎道：「這個黃衣和尚是何人門下？」

悟潔道：「是悟雅的嫡傳弟子。」

皮蛋道：「哼，有其師，必有其徒，少林何其不幸，先出了一個老烏龜，現在又出了一個老烏鴉，難怪會弄得烏煙瘴氣，烏七抹黑。」

悟覺面色凝重，一臉戚容，低喧了一聲佛號道：「罪過，罪過，但願我佛慈悲，早日化險爲夷。」

多多道：「請敎兩位禪師，貴寺的掌門人是如何產生的？」

悟潔道：「係由十二位長老票選產生的。」

阿郎臉一沉，道：「既是票選產生，本敎主覺得兩位也該負起很大的責任。」

悟覺愕然道：「此話怎講？」

多多道：「寧爲玉碎，不作瓦全，你們可以投否決票，把老烏鴉滾他出局。」

悟潔長嘆一聲，道：「貧僧等人是不表贊同，師弟，悟能，悟性亦曾出言反對，結果——」

皮蛋道：「結果怎樣？」

悟潔戚然道：「結果被悟雅、阿巴達當場格殺。」

阿郎氣忿忿的道：「士可殺，不可辱，你們還有十名長老，乃至全寺無數高手，本教主就不信鬥不過老烏鴉及天竺番僧。」

悟覺肅容滿臉的道：「按照本寺傳統，龍頭禪杖乃是掌門人的信物，在誰的手裡，誰就是掌門人，當時悟雅已奪得禪杖，大家投鼠忌器，誰也不敢把他怎麼樣。」

皮蛋慷慨激昂的道：「大丈夫生而何歡，死而何懼，寧做斷頭的英雄，也不應該跟老烏鴉同流合污。」

悟潔淒然一笑，道：「責備得是，貧僧等當時確有一死相殉之心。」

多多道：「那後來怎會改變主意，苟且偷生？」

悟覺道：「是因爲悟雅和阿巴達，以悟淨掌門與西門豪、公孫鳳夫婦的生命爲要脅，倘有不從，便要下令格殺。」

「哦！」阿郎、多多、皮蛋齊皆心頭爲之一震。

悟潔補充道：「最重要的還是由於悟非大師兄的一句話。」

阿郎道：「他怎麼說？」

悟覺一字一句的道：「叫我們要忍辱負重，不可孤注一擲，暫時屈就現實，徐圖東山再起。」

多多望了阿郎一眼，道：「對，對，老和尚老謀深算，想必在這個時候已經決定，要將『大悲掌譜』送出少林，叫咱們來助一臂之力。」

阿郎將此事的原委告訴二僧，道：「這件事兩位可曾知曉？」

二僧一聽「大悲掌譜」安然無恙，俱極興奮莫名，悟潔搖頭道：「此事貧僧等事先一無所知，一定是悟淨、悟非兩位師兄一手所安排。」

多多道：「可知這兩位高僧現在何處？」

悟覺道：「自從那天夜裡開完長老會後，便再也沒見到兩位師兄，想係被悟雅、阿巴達囚禁起來了。

皮蛋追問道：「囚在那裡？」

悟潔想一想，道：「不在達摩精舍的地窟裡，便是在波羅門番僧居住的山上別館。」

阿郎一臉焦灼的道：「家父家母又被關在什麼地方？」

悟覺沉吟了一下，道：「很可能跟悟非、悟淨師兄在一起。」

多多黛眉深鎖的道：「糟啦，糟啦，四位至緊要的人物，皆落在老烏鴉和阿巴達的毒手中，這可如何是好？」

悟潔道：「事情的確很麻煩，名義上悟雅現在是少林掌門，有龍頭禪杖在手，一聲令下中，全寺弟子必須遵從，諸位不單是孤身奮戰，還很可能會面對少林寺全寺的敵對。」

皮蛋緊握拳頭道：「如此看來，問題的關鍵似乎全部集中在龍頭禪杖上，只要將少林寺的掌門信物奪下來，老烏鴉就無法再興風作浪。」

悟覺白眉一軒，振振有詞的道：「是的，只要奪得龍頭禪杖，悟雅就孤掌難鳴，本寺弟子便可放手一搏。」

張小仙尋思少頃後，馬上作出決定，道：「好，就這麼辦，咱們現在就去找老烏鴉。」

悟潔一楞，道：「最好找一個適當的理由，謀而後動，方可一仗成功。」

阿郎道：「眼前就有一個現成的理由。」

悟覺道：「什麼理由？」

阿郎道：「老烏鴉請我們吃晚齋。」

多多道：「可是我們已經回絕了呀。」

阿郎啐道：「死腦筋，我們回絕了被他請，現在可以回過頭來請他，反正是一碼子事，只要能跟老烏鴉共進晚齋，就不難奪下他的龍頭禪杖。」

皮蛋道：「是嘛，是嘛，老烏鴉再小心謹慎，總不會拿龍頭禪杖來當筷子用。」

悟覺、悟潔聞言大爲振奮，同聲道：「此計甚善，請即付諸行動，老衲等言盡於此，自當在暗中隨時設法相助。」

雙掌合什爲禮，乍然一個急轉身，人已消失在後窗之外。

＊　＊　＊

多多連忙出門去，將守在外面的父兒請進來，聽阿郎說出計劃後，大刀錢四海立道：「此計甚善，只是咱們能否順利的離開此地，尚在未定之天。」

阿郎聽得一呆，道：「丈人爸是說咱們已經被人軟禁在此？」

大刀錢四海道：「大概錯不了，老夫發現，在上山的路上，有不少明樁暗卡。」

錢大進道：「別有天也來了不少和尚，有的在廚房爲咱們做晚飯，有的顯然是在執行竊聽監視的工作，幸好被我們父子二人及時阻住，不然，花廳裡的話早就被他們聽去了。」

皮蛋道：「我們的身份特殊，諒那隻老烏鴉再囂張，再混蛋，也不敢公然爲敵。」

錢四海道：「這可不一定，爲了爭權奪利，足可以使一個人發瘋發狂。」

張小仙朗聲道：「既來之，則幹之，就算是發神經，咱們也非得再見老烏鴉一面不可。」

言畢，將被悟覺點中昏穴的和尚藏在床下，立與錢四海、錢大進、多多、皮蛋步出花廳去。

外面，正是夕陽西下的時候。

天際，有一羣烏鴉盤旋不去。

一名鼠目鷹鼻的黃衣和尚跑過來，對阿郎道：「天都快要黑了，榮譽掌門人意欲何往？」

西門小仙臉一沉，拿起了榮譽掌門人的架子來，語冷如冰的道：「本掌門要到那裡去，難不成還得向你請示、報告？」



和尚嚇了一跳，躬身道：「不敢，不敢。」

「隨便走一走，可以嗎？」

「可以，當然可以。」

「你說的可是實話？」

「句句實言。」

「那就將那椿卡撤走。」

「他們是爲了保護五位貴客而來。」

「保護，你把本掌門當成了棉花？豆腐？」

「這——」

多多的態度更强硬：「這是命令，撤！」

皮蛋亦道：「胆敢違命不從，小心請你吃『鍋貼』、『鐵板燒』、『水煎飽』，喝『酸辣湯』。」

阿郎、多多、皮蛋的手段，他沒見過也聽說過，怎敢拿自己的性命當兒戲，只有服從的份兒，急忙揮揮手，命椿卡撤走，道：「請諸位慢慢下山，現在正是吃晚飯的時候。」

阿郎胸有成竹的道：「我們下山去吃。」

和尚道：「但是，晚齋業已下鍋。」

西門小仙眉尖一挑，道：「這樣吧，做好之後就派人送到這座精舍去，本榮譽掌門今夜要與悟雅老方丈共進晚齋，我請客。」

多多搭配得很好，取出一錠五十兩重的元寶來，交給黃衣僧人，道：「拿去，這是齋飯錢，辦好一點，一定要大魚、大肉——」

和尚吃驚道：「大魚大肉？」

多多笑道：「我是說大素魚、大素肉，可不能給我們丟面子。」

和尚不肯收銀子，道：「諸位是本寺的貴賓，怎可以收你們的銀子。」

阿郎道：「本教主說過，我請客，當然要付銀子，否則豈不是變成大騙子，收下，別客氣。」

和尚還是不敢收：「一頓齋飯，不值幾何，用不了這麼多。」

多多道：「有多的就賞給你們啦。」

皮蛋道：「你們可以去買『酉水』喝。」

「再會！」

「再會！」

不理會黃衣和尚，五人隨即結伴下山去了。

＊　＊　＊

那兒也沒去，直接來到這達摩精舍。

一跨進大門，便見一心、一德、一善、一清四個小沙彌正在打掃庭院。

阿郎一照面便說：「嗨，晚安，請那一位去通告一聲，說我張小仙欲求見悟雅老方丈。」

一心迎上來說道：「有何貴幹？」

阿郎道：「小事情，想請老方丈共進夜齋！」

一德道：「很不巧，掌門老方丈出去了。」

多多道：「出去多久了？」

一善道：「剛出去不久。」

皮蛋道：「可知到那兒去？」

一清搖頭不語。

錢四海道：「大約什麼時候才回來？」

一心道：「可能要很久，行前老方丈曾有交待，要我們早點休息。」

阿郎心想：「此乃天賜良機，正好利用這一個機會，先搜一搜佛堂裡的地窖秘窟。」

給大家使一個眼色，道：「恭敬不如從命，方丈如此交待，四位小師傅就去睡吧。」

冷不防，阿郎、皮蛋、錢四海、錢大進一齊出手，點了四僧的睡穴，來不及倒下，便被四人抱住，送進他們自己的僧房去。

闖進佛堂後，錢四海立道：「你們以前來過，地窖的門在那裡？」

阿郎以行動代替了答覆，上前移開供桌，立刻現出一道暗門來。

開動機關，一陣「軋軋」之聲傳起，暗門移走，地窖立告展現。

奇怪，裡面有燈。

還有竊竊私語聲。

現在，又傳來脚步聲。

五人好機靈，立如雁翅般貼在洞門兩側牆壁上。

「是誰？」

聲音是從地窖內傳來的。

阿郎咳嗽一下，模仿悟雅蒼勁有力的聲音道：「是老衲，掌門人。」

「哦，是師父，可是又要行刑逼問？」

「嗯。」

「時間上太早了一些吧？」

「是早了一些。」

「請。」

「你先上來，爲師的有事交待。」

「是！」

地窖內的人不疑有詐，蹬！蹬！蹬！拾級而上，冒出一個濃眉大眼的光頭和尚來。

大眼和尚出得門來，沒見師父悟雅，剛剛驚「咦」了一聲，還沒有來得及扭頭向兩邊看，阿郎已出手如電，點了他的昏、麻二穴。

錢大進的動作也不慢，將人抱住，移到牆邊，像木頭人兒似的叫他在那裡罰站。

沒多久，地窖內又有人語聲傳來。

一個說：「怎麼搞的，上去這麼久。」

另一個說：「咱們上去瞧一瞧！」

步履聲起，一下子上來兩個人。

一名少林黃衣和尚。

另一名則是天竺番僧。

天竺番僧的眼珠子滴溜溜的轉個不停，道：「眞邪門，分明有人在此，怎麼——」

一語未畢，異事已生，被阿郎與多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又將二人的昏、麻二穴點了。

拖至牆邊，阿郎解開少林和尚的昏穴，摸出一把匕首來，抵住他的喉結，厲聲喝問道：「禿驢，本教主先警告你，最好實話實說，如有半句謊言，就請你吃刀子。」

（未完．十七）

**上文提要：**洛雲弄不清楚商少川教授和莊強這個藝術家會混在一起，更弄不明白莊強怎會被同夥的小胡綁票，那些綁票的劫匪要的不是錢，而是黛媚的「自由之母」鑽石，莊強和黛媚之間的關係如何？經過洛雲自告奮勇的捉劫匪，所謂劫匪就是商少川的胞弟商少棠，他的妻子雷敏貞，是雷氏電腦公司的總工程師，又是那個計劃的研究狂……



科幻傳奇故事／龍乘風・文
可飛・圖

# 太空新娘

太空科學研究　地球外星溝通

「不是她還有誰！」商少川悻悻地道。

洛雲沉吟半晌：「她是一個出色的科學家，但她為什麼要捲入這一件事的漩渦呢？」

商少川道：「理由當然是有的，但肯定不會是為了錢。」

苗依依點了點頭：「雷敏貞的父親，是華爾街著名的華人大亨，雷氏電腦公司集團，她父親佔了八成以上的股份。」

商少川道：「而且，對雷敏貞的父親來說，這只是九牛一毛的小生意！」

洛雲不禁長長的吁了一口氣：「你們這一羣人太富有了，要是聯合起來組織一支軍事力量，恐怕許多國家都不是你們的對手。」

商少川冷哼一聲：「別誇大其詞，商少棠也許是個億萬富翁，但我卻不是，我只是一個窮學者！」

「我也不想別人對我誇大其詞，我只想知道事情的眞相，你們到底在研究些甚麼東西？」

「你不必窮嚕囌，跟着我們回到那個地方便是！」

「那個地方？是甚麼地方？」

「那個產生不少新紀錄的室內運動場！」莊強忽然插口說。

洛雲只好忍耐着，反正事情已快到水落石出的時候……

＊　＊　＊

半小時後，莊強已帶着洛雲等人回到那個地下室。

那個地下室看來並沒有太大的改變，但卻在地上舖了一塊人造草皮。

在這塊人造草皮上，可以看見有一個扇形的界線，洛雲知道，這是棒球球場的形狀。

可是，玩棒球所需要的面積是很大的，要是成人棒球場，它所需要的面積甚至比足球場還更大。

洛雲一看之下，不禁為之眉頭大皺，問莊強：「這是甚麼玩意？」

莊強瞪着他：「你不懂 BASEBALL 嗎？」

洛雲冷冷一笑：「我在十八歲那一年，曾經投球給一位棒球巨星，結果給他打了一支全壘打。」

「那位巨星是誰？」

「王貞治。」

「後來怎樣？」

「王貞治是名聞全球的全壘打王，在他的眼中，我肯定不是一個出色的投手，而事實本來也是如此，但那一天，我也打了一支全壘打。」

「王貞治是全壘打王，你呢？」

「我是蛋治王。」

「蛋治王？」

「不錯，那時候我很喜歡吃雞蛋三文治，所以就有人叫我做蛋治王。」洛雲微笑着說。

他一面說，一面望着眼前這個小型棒球場，目光中有着說不出的疑惑。

他忽然問：「你曾經說過，有人在這裏擲——」但擲些什麼，卻還沒有說下去。

莊強微微一笑，說：「是擲鐵餅。」



「在這裏擲鐵餅？」洛雲一呆，「這怎麼夠地方使用？」

「若以地球人的標準計算，當然是不足夠的。」

「地球人？甚麼意思？難道在這裏擲鐵餅的人並不是地球人，而是來自外太空的生物嗎？」

莊強沒有立刻回答，只是拿出了一隻細小的鐵餅給洛雲看。

這鐵餅眞的很細小，大概只有硬幣那麼大小。

「這就是他們所擲的鐵餅了？」洛雲拈着這鐵餅，感到十分新奇。

「不錯，這就是他們所擲的鐵餅。」莊強回答。

洛雲不禁長長的抽了一口冷氣：「如此說來，這些擲鐵餅的人，豈不是小人國的人民嗎？」

莊強還沒有回答，地下室內忽然響起了一陣鼓樂之聲。

這鼓樂之聲吹吹打打的，音調聽來十分古怪，是洛雲從來沒有聽過的音樂。

但聽了一陣之後，洛雲覺得相當悅耳。

不久，他就看見了兩支棒球隊的隊員出場。

洛雲從來沒有看見過如此矮小的棒球員，因為這些球員只有洛雲的手掌那麼高！

洛雲立刻有着置身於小人國的感覺！

＊　＊　＊

細小的球員在細小的棒球場內進行了一場激烈的棒球比賽！

一切都是那麼眞實，一切都是那麼認眞，兩隊都有教練、領隊、紀錄員，當然還有主裁判在球場內主持着整個戰局。

莊強為洛雲介紹這兩支棒球隊。

莊強道：「穿藍衣白褲的是飛龍隊，而穿紅衣白褲的是魔鬼隊。」

洛雲微微一笑：「若只聽兩隊的名字，似乎是忠奸分明的。」

莊強會意地點了點頭：「前兩仗，都是奸人佔優，連贏兩場，但這一次，飛龍隊變陣出擊，未必能夠高枕無憂。」

洛雲問：「如何變陣法？是不是轉換了投手？」

「不錯，不愧是大行家。」

「這只是棒球的基本知識，棒球比賽的投手是整支球隊的靈魂、命脈所在，要是投手水準不穩定，演出失準，那便非敗不可，除非對方投手演出更加一場糊塗，自當別論。」

「不錯，這一次，飛龍隊使出了他們的秘密武器，派『艦長』擔任投手。」

「艦長？」

「不錯，艦長就是黛媚的弟弟，他投球又快又準，唯一缺點是脾氣稍為暴躁。」

「肝火太旺盛的人，決非投手之材。」

「這一場比賽，我看好飛龍隊……」

＊　＊　＊

比賽進行得十分激烈，結果，眞的是飛龍隊贏了。

莊強很高興，連手掌也拍得一片通紅，洛雲也看得有點出神。

要不是親眼目睹，他實在難以相信世間上會有一場這樣古怪的棒球比賽。

其實，對洛雲來說，這一場棒球比賽誰勝誰負，都並不是一件重要的事。

最重要的，還是這一羣身形如此矮小的人，他們到底從那裏來的？

賽後，莊強對他說：「這都是來自外太空的一羣科學家。」

「外太空的科學家？」洛雲一呆，「他們怎會在這裏出現的？」

「什麼意思？」

莊強微微一笑：「這是機緣巧合。」

「兩年前，我到新畿內亞探訪一個老朋友，」莊強緩緩地說：「那人叫孟森然，是一個可以為了毛蟲而躺在樹林裏三年五載的怪物。」

洛雲不由吸了一口氣：「這個老孟，的確是個怪物，我認識他，而且還給他揍過兩拳。」

莊強眉頭一皺：「你怎麼到處跟別人打架？」

「你聽錯了，我並不是和他打架，而是給他揍了兩拳！」洛雲更正說。

「他為什麼要揍你？」

「因為那天手癢，用手在他的一隻蝴蝶標本上按了一按。」

「用你這根香蕉般的手指按一按？」

莊強不禁為之失笑起來。

「我的手指修長而靈巧，決不會把那隻蝴蝶按得腸穿肚爛的，但老孟的反應卻像是我踢了他十八下屁股，不由分說就給我饗以老拳。」

「說來說去，還是自作孽，不可活。」莊強哂然一笑，「希望你經過這一次教訓之後，做事會穩重一些。」

「對，我下次遇上老孟，一定不會用手指按他的蝴蝶，而是要先用拳頭把他打得昏倒過去，然後才對付那些不會揍人的蝴蝶。」洛雲一本正經地說。

莊強不禁大笑。

過了一會，洛雲繼續追問：「你到新畿內亞探訪老孟，除此之外，不見得本身全無任何目的罷？」

莊強道：「我當然是另有目的的，因為我想在那裏娶一位新畿內亞的土人小姐，體驗一下做食人族駙馬的滋味。」

洛雲自然知道，這都是廢話，但由於這一點並不重要，所以洛雲也沒有打破沙鍋問到底。

只聽見莊強繼續說：「新畿內亞是個好地方，那裏山明水秀，風景美麗，但見垂楊綠柳，鳥語花香，大有江南景色般的優雅。」

這是廢話的延續，要是換上別的地方，別的人這樣說廢話，洛雲恐怕立刻就會溜之大吉，但現在，就算莊強說月亮是四方的，他也只好點頭稱是。

莊強見洛雲沒有反駁，不禁面露得意之色，半晌才緩緩說道：「老孟是個很有耐性的傢伙，為了要研究一種罕見的毛蟲，他在新畿內亞一個森林裏建立了一座皇宮。」

洛雲「哦」一聲，漫聲說道：「這座皇

宮，大概和中國的紫禁城不相上下罷？」

這一次，莊强不禁亂吹大牛了，他嘻嘻一笑：「這可差得太遠了，紫禁城氣象萬千，房舍亭台樓閣多得不可勝數，但他這座皇宮，只有十二棟樓台，氣派和紫禁城簡直是完全無法相比的。」

「十二棟樓台？」洛雲不禁爲之臉色一變，他看看小型運動場內的棒球球員，忽然跳了起來，一手抓住莊强的衣衫，叫道：「你是說眞話？」

莊强冷冷一笑：「你以爲我會在這個時候向你放屁？」

「不，我知道事情很古怪，你再無聊也不會一直廢話連篇說下去。」

「你知道就好了。」莊强哼一聲：「既然知道我說的都是眞話，幹嗎還不放手？」

洛雲只好放手，而且向他道歉：「都是我不對，我太莽撞，你老人家切莫見怪。」

莊强「呸」一聲：「我不是甚麼老人家，我比你還年輕！」

洛雲道：「這只是我對你的尊稱，我現在正式宣佈，洛某對閣下十分尊敬，所以請你長話短說，不要再賣弄關子好不好？」

莊强得意地笑了起來。

他滿意地望着洛雲，過了片刻才緩緩地說：「老孟本來是在那裏研究毛蟲的，但有一天，他忽然看見了一樁怪事。」

洛雲眉頭一皺：「是怎樣的怪事？」

莊强道：「他看見一條灰黑色的蜥蜴，牠的口裏啣着一個人！」

「一個怎樣的人？」洛雲追問。

「那人就是現在這場比賽飛龍隊的投手——艦長！」莊强說。

「艦長！」龍乘風長長的吐出一口氣，「你們第一次發現他們的地點，是在新畿內亞？」

「不錯。」莊强的眼神露出了異樣的神采，「爲了這件事，老孟感到很煩惱。」

「爲甚麼？」

莊强苦笑一下：「因爲老孟只對毛蟲有興趣，但這些從外太空來的矮小人，卻並不是毛蟲！」

洛雲道：「但那十二棟樓台呢？」

莊强道：「老孟雖然爲艦長的族人建造了十二棟樓台，但都只不過是劣貨，要是老孟全心全意去做，一定會做得更好十倍至千百倍。」

洛雲道：「對別人苛求，是一件很容易的事，但對被苛求者來說，感受就全然不同了。」

莊强哼一聲：「你懂甚麼，老孟雖然對毛蟲學的研究達到了瘋狂程度，但他最大的本領，卻是土木工程和雕刻精緻的象牙塔，這兩種技術混合在一起，要建造一個適合曼瑟亞斯族人居住的城市，簡直是易如反掌之事。」

他把事情看得很簡單，但洛雲並不以爲然。

過了一會，莊强又繼續說：「當我找到老孟的時候，老孟說要爲我做媒，而且說，他介紹給我認識的，將會是地球上最嬌小玲瓏，可以用『微型』二字來形容的新娘。」

洛雲一怔，半晌才道：「老孟雖然脾氣古怪一些，但和老朋友在一起的時候，也是經常說笑的。」

「那時候，他確是抱着開玩笑的態度跟我這樣說話的，但後來……」

「後來怎樣了？這種事不是弄假成眞罷？」

「直至目前爲止，我還沒有娶得那位漂亮的公主，成爲地球上最美麗的『微型新娘』，但我卻已愛上了黛媚！」

「黛媚？」洛雲盯住莊强的臉。

「不錯！」她是曼瑟亞斯族的公主，在五年前，她和一批科學家乘搭太空船，在途經地球的時候太空船出了毛病，結果降落在新畿內亞的森林裏！」

「老孟見到那艘太空船沒有？」洛雲緊張地追問。

莊强搖搖頭：「他沒這個興趣。」

「沒這個興趣？」洛雲跳了起來，「這就是說，他有機會可以看見來自外太空的太空船，但卻提不起興趣去看一看？」

「是的，老孟是個怪人，怪得不可思議，怪得難以想像，在他的腦海中，除了毛蟲之外，就連楊貴妃再生，他也是不屑一顧的。」

「老孟是怪人，你呢？」洛雲眨着眼問莊强。

莊强微微一笑，「我當然絕對正常，最少，我自己認爲如此，黛媚也認爲如此。」

洛雲道：「你怎樣應付這一件事？」

莊强道：「用最理智的方法行事。」

洛雲道：「如何理智法？」

莊强道：「我和他們混得很熟，他們的事，我都很瞭解。」

洛雲道：「瞭解到怎樣的程度？」

莊强道：「我見過他們的太空船，而且還跟他們的科學家研究過這艘太空船的結構。」

洛雲眉頭一皺：「你是這方面的專家嗎？」

莊强搖搖頭：「對於太空船這種東西，我完全是門外漢，就像是唐代偉大的詩人李白，決不會認識埃及文字一樣。」

洛雲嘆了口氣：「我也同樣不認識埃及文字。」

莊强道：「世間上沒有任何人是全能的，但有兩件事情，卻可以把別人的才能引爲己用。」

洛雲微笑道：「其中一件，不問而知是金錢。」

「不錯，另一件就是友情，一個人若具備這兩種條件，無論做任何事情都會有事半功倍之效。」莊强有點得意地說。

然而，洛雲並沒有感到他是一個驕傲的人，因爲他說的都是事實。

每個人都必須承認事實，不然的話，就很難客觀地去分析眼前的形勢，要是一個人連眼前形勢怎樣也弄不清楚，就只有註定失敗的份兒。

沒有人會喜歡失敗，洛雲亦然。

他是個冒險家，並不是一個有自虐狂，喜歡在失敗的泥沼裏打滾的頹廢者。

只聽見莊强繼續說道：「老孟對這件



事情毫不感到興趣，甚至覺得這是一件麻煩頂透的事，於是，我在他的面前拍胸膛保證，這件事包在我的身上。」

洛雲一怔：「甚麼意思？」

莊强目中發出光：「我答應過黛媚，一定要把他們的太空船修理妥當，讓他們回到自己的星球去。」

洛雲不禁長長的吸一口氣：「你以爲這是一件很簡單的事？」

莊强道：「不見得簡單，但卻也不是絕無可能，他們雖然個子矮小，但頭腦比我們地球人發達得多。」

洛雲道：「我知道，但那又怎樣，他們的太空船還不是掉落到地球上嗎？」

「那是意外……」

「這個問題，姑且勿論，他們的太空船遠在新畿內亞，你怎樣把它修理。」

「先把它運回這裏。」

「有這個可能嗎？」

「這已不是有沒有可能的問題，而是我已辦到了這一點！」莊强傲然地回答。

洛雲一怔：「你是把它偷運回來的？」

「不是我，這是大海盜的傑作。」

「現代獨眼龍畢佐治？」

「不錯，他老人家肯出手，別說是一艘太空船，就是整個太空基地，也可以從萬里迢迢的地方運入來。」莊强信心十足地說。

「這些外星人也是一起運入來的？」

「他們是人，你別用『運入』這種字眼來形容他們進入此地好不好？」莊强忿然地叫了起來。

「是的，我願意道歉。」洛雲神情肅穆地說。

莊强笑了：「洛會長，你這個人果然與衆不同，別緊張，我並不是器量狹窄的人，他們也不是。」

洛雲道：「老孟眞的不再理會這件事了，他不是爲了這些外星來客而建造了十二棟樓房嗎？」他這一問，是存心作出進一步的試探。

莊强神秘地一笑：「我已經說得很清楚了，他這個人只對毛蟲有興趣。」

「既然只對毛蟲有興趣，又怎會爲他們建造『微型皇宮』？」

「因爲這個地球上，有一個禮義之邦，而恰巧我又是這個禮義之邦最有禮貌，最重道義的人，所以——」

「所以你就用最强硬的手段，逼脅老孟建造那些樓房！」洛雲目光直盯着莊强的臉。

莊强哂然一笑：「別把我當作是蠻橫不講道理的山賊好不好？我只是對他說，我對他搜集到的毛蟲很有興趣，同時告訴他我很喜歡把毛蟲炸熟而食之，例如炸蟋蟀、龍虱以至蠶蟲等等。」

洛雲不禁失笑起來：「對老孟來說，吃毛蟲的人，簡直比食人族的族人更加恐怖。」

莊强笑了一笑：「我認識好幾個喜歡吃蚯蚓的朋友，他們都特別調皮，經常到處搗蛋。」

「你又怎樣？」

「我是他們的首領。」

洛雲嘆了口氣：「這就只好算是老孟特別倒楣好了。」

莊强眉毛一蹙，「難道你認爲我對老孟的態度很過份嗎？那些毛蟲只是低等生物，有甚麼好值得研究的？要不是我忽然心血來潮跑到新畿內亞，這個偉大的發現就會不了了之，哼，連外星人都比不上那些毛蟲，簡直是笑話中的笑話！」

「別再提老孟了，你現在打算怎樣？」

「我要把他們的太空船修理好，無論花多少錢都不重要！」莊强很認眞地說。

洛雲望住他：「但金錢並不一定是萬能的，地球人何嘗不想到達遙遠的星球？但除了月亮之外，別的星球還沒有人類的足跡。」

莊强冷冷一笑：「但在這裏，還有他們的這一羣外太空的科學家。」

洛雲不禁有點啼笑皆非：「倘若他們眞的那麼有本領，又何須你這個愚蠢的地球人協助？」

莊强道：「那是因爲他們最出色的一個科學家『旗手』死了。」

「他怎會死了的？」

「因爲他在太空船掉落在地球的時候，企圖採用一種還沒有研究成功的科學技術挽回大局。」

「結果怎樣？」

「徹底失敗！」莊强嘆息一聲：「爲了這件事，『旗手』很生氣，他不是生別人的氣，而是生自己的氣，結果服毒自盡死了！」

「眞可惜！也眞荒謬！」洛雲也長長的嘆了一口氣：「這是既愚蠢，又不負責的行爲。」

莊强道：「地球上的人類固然荒謬愚蠢，外星人也是一樣。」

「這倒不一定，你現在只接觸其中一種外星人，又怎能斷定其他外星人也是一樣的？」

「難道你以爲宇宙間會有一種完美無瑕的人類？」

「我不敢肯定有這種人，但同樣地，誰也不能肯定沒有這種人。」

莊强道：「你這種說法，永遠不會錯，因爲永遠沒有人能瞭解整個宇宙！」

洛雲笑了一笑：「你其實很聰明。」

莊强苦笑道：「就只怕是自作聰明！」

洛雲道：「不管怎樣，我對你現在所做的一切，都是絕對支持的，但高小姐那邊，你打算怎樣向她交待？」

「你是說高芳節？」莊强訝異地望着洛雲。

洛雲淡淡一笑：「你認爲我太多管閒事？」

「不，我現在不再認爲你是個無聊的人，因爲你已經是我的朋友！」莊强態度摯誠地說。

洛雲高興地笑了起來：「很好，你終於能夠接受我這個人了，但你好像無法接受高小姐的感情。」

莊强默然半晌，才嘆了一口氣：「高芳節是個很不錯的女孩，但她不該選擇我做她的男朋友。」

「你有甚麼不好？」

「我這個人最大的缺點，就是不喜歡太完美的人。」

「你認爲高小姐很完美？」

「最少，在別人的眼中如此。」

「但這是別人的看法，並不是你的看法。」

「別人的看法，往往是最客觀的。」

「婚姻是人生大事，只要自己高興，別人的看法怎樣，又有什麼相干了？」洛雲微笑着說。

莊強也哈哈一笑：「正因爲這樣，所以我根本不須向高芳節父女作出甚麼交待，你看來也不像是如此婆婆媽媽的人罷？」

洛雲拇指一豎：「說得好！男人大丈夫，做事爽爽快快，豈可婆媽拘泥，把事情弄得狗屁不通！」

莊強道：「目前最重要的，還是把他們的太空船修理妥當！」

洛雲吸一口氣：「倘若太空船眞的修理妥當，你和黛媚之間的事情又怎樣解決？」

莊強眨眨眼：「這是我和她的事，你不是想橫刀奪愛罷？」

洛雲悠然一笑，不再說話。

不久，商少川教授走了過來，對莊強說：「加利來了。」

莊強一怔，問道：「加利？那一位加利？」

商少川道：「是詹拔博士的一位學生。」

莊強更加怔住，半晌才道：「他來幹嗎？」

商少川道：「是我邀請他到這裏來的。」

莊強的神情更爲詫異：「你把這麼一個人請到這裏？」

商少川道：「他想試一試。」

「試一試？試甚麼？」莊強差點沒跳了起來，「你不是要他去碰那艘太空船罷？」

商少川卻點了點頭：「正有此意。」

莊強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氣，要是他面對着的並不是商少川，而是另一個人的話，他此刻必已雷霆大發，甚至粗話連篇罵將出來，也不是甚麼奇事。

洛雲並不是個君子，莊強更加不是。

洛雲見莊強很生氣，便把他拉到一旁了，悄悄地問：「你對加利沒有信心？」

莊強兩眼一瞪：「我爲甚麼要對這個人有信心！連詹拔博士也失敗了，他這個學生巴巴的趕到這裏來又能有甚麼作爲？」

洛雲嘆了口氣：「想不到你的頭腦居然迂腐至此。」

「你說我迂腐？」

「當然，」洛雲沉聲說道：「難道你沒聽過，青出於藍而勝於藍這句話？」

「聽得太多了，甚至連耳朵也聽得有點痲木，但那又怎樣？你知道加利的本領，定會比詹拔博士更加了不起嗎？」莊強冷冷的望住洛雲。

洛雲道：「我不能肯定這一點，同樣地，任何人也不能肯定，詹拔博士失敗了，所以加利也將會遭遇到同一命運，除非是頑固無知的人，才會作出如此武斷的推測。」

他毫不客氣地指出這一點，莊強的臉立刻爲之發熱起來。

但過了一會，他終於點了點頭，承認洛雲的看法是對的。

他輕輕的吐出一口氣，道：「不錯，最少該讓他試一試，不然的話，許多人都會不服氣。」

接着，他就對商少川說：「我很樂意接見那位加利先生。」

商少川立刻把加利帶進來，他是一個很英俊的中年人，看來很有點紳士氣派。

莊強皺了皺眉，和加利握了握手之後，忍不住說：「你看來不像個科學家。」

加利毫不介意，微笑着說：「閣下對我的批評十分中肯，我看來的確不像一個科學家，而是像一個第三四流的舞台劇演員。」

莊強搖搖頭：「不，你只是第八九流的舞台劇演員。」

加利還是沒有生氣，而且還哈哈一笑：「閣下果然是個不同凡响的中國人，佩服佩服！」

莊強卻冷冷一笑：「你佩服我有甚麼屁用，最重要的是我會不會佩服閣下的科技才能。」

加利眨了眨眼：「每個人都會有倒霉的時候，而且只要交上了霉運，做任何事都應失敗的，例如詹拔博士，他近來的運氣一向很壞，連以前一直追求他的女郎也給另外一個屠夫般的男人搶走了。」

莊強的臉色更不好看：「我對任何人的私生活都沒有興趣，你這一次來，究竟是爲了要解答男女間的疑難問題，還是從事科學的研究工作？」

加利搖搖頭：「兩者都不是。」

莊強立刻跳了起來：「那麼，你到這裏來是幹甚麼的？」

加利神秘地一笑：「你想知道答案？」

莊強哼一聲：「我限你在十秒之內把答案說出來，不然的話我踢你出去……」

加利淡淡一笑：「我知道你練過東洋劍和空手道，但我只是一個文弱書生，你動手揍我這種人，並不是一件痛快的事。」

洛雲哈哈一笑，目注着莊強道：「我的朋友，你這次遇上强勁的對手了。」

莊強到了這時候，反而沉住了氣，用漫不經心的語氣說：「算了，我知道這位加利先生很喜歡讓人猜啞謎，就讓他滿足滿足好了。」

加利但笑不語。

商少川卻忍不住道：「加利，別再拖延時間了，把她帶進來罷。」

莊強一怔，立刻瞪着眼問加利：「你還帶了甚麼人到這裏來？你以爲這裏是萬國博覽會嗎？」

加利悠然一笑：「我不管這裏是甚麼地方，我只知道，瑪莉亞對這件事情很有興趣。」



「瑪莉亞？瑪莉亞是誰？」莊強的火氣又冒升了。

就在這時候，一個人清亮的聲音在商少川教授背後响了起來，說：「我就是瑪莉亞！」

莊強立刻盯着那人的臉。

那是一個四十歲左右的婦人，假如說加利是第八九流的舞台劇演員，那麼這個婦人就是童話劇集裏的女巫。

瑪莉亞微笑着走了出來，她戴着一對黑色絲質手套，走路的姿勢搖風擺柳似的，好像隨時都會從高跟鞋上仆跌下來。

「瑪莉亞！」莊強忍不住怪叫起來，「這裏眞是越來越熱鬧了，相信不久這裏就可以舉行一場盛大的嘉年華會。」

瑪莉亞格格一笑：「莊先生，你可知道，是誰綁架你的？」

莊強一呆，道：「妳這樣問是甚麼意思？妳和那些綁匪有甚麼關係？」

瑪莉亞悠然地說：「整件事情都是我一手策劃的，我很想研究一下，那一顆叫『自由之母』的鑽石，到底是一顆怎麼樣的東西。」

莊強怔怔地望住那個女人，臉上的表情複雜得難以形容。

商少川輕輕的嘆了口氣，對莊強說：「瑪莉亞是我的弟婦，她是個不入流的科學家，但卻有不少第一流的科學家都對她的論文佩服得五體投地。」

莊強一呆，問加利：「你也是其中之一？」

加利立刻點頭承認：「當然，在我的心目中，瑪莉亞簡直是一位完美的女神。」

莊強冷笑一聲：「閣下的措詞最好小心一點，她是個有夫之婦。」

加利嘻嘻一笑：「你別誤會，我決不是一個浪子登徒，我和瑪莉亞之間的友情，絕對是純潔的，純潔得就像是從南極冰塊裏溶解出來的冰水一樣。」

莊強冷冷道：「你這個屁放得很好。」

瑪莉亞陡地怒叫起來，用手指戟指着莊強的鼻尖：「你敢再對加利無禮，三十分鐘之內這裏就會被炸爲灰燼！」

莊強毫不示弱：「妳敢再用這根塗滿劣質指甲油的指甲指着我，十五秒之內妳就只會剩下九根手指。」

就在這時候，一個人突然閃電般連續揮出了三拳。

但他這三拳並不是擊向同一個人，而是分別打在莊強、加利和瑪莉亞的肚子上。

那是洛雲的傑作。

莊強怪叫起來，道：「洛會長，你瘋了？」

洛雲卻氣定神閒，淡淡地說道：「沒甚麼，我只是湊湊熱鬧罷了，反正你們遲早都要大打出手的，由我這個浪子狂人來展開序幕戰，又有甚麼不對了？」

莊強、瑪莉亞和加利同時呆住。

過了好一會，莊強忽然高擧兩手，怪聲叫道：「算了，都是我不好，我現在投降，你們想怎樣便怎樣！」

加利道：「你生氣了？」

莊強道：「我生氣不生氣，對大局是沒有任何影响的，就算我笑口吟吟，滿臉喜悅之情，難道又會有良好的影响嗎？你們還是多做事，少開口爲妙！」

瑪莉亞陡地發出了一聲歡呼：「言之成理，我們立刻開工大吉。」

* * *

一羣科學家在「開工大吉」，莊強卻反而無所事事，無聊地在「室內運動場」邊逛來逛去。

洛雲是冒險家，並非科學家，所以，他的遭遇和莊強也是大同小異的。

苗依依忽然捧着一大袋東西走了過來，莊強瞪着她，問：「妳在幹甚麼？」

苗依依微微一笑：「勞軍。」

洛雲笑了起來：「妳覺得我們現在像是軍人正在打仗嗎？」

苗依依把一罐啤酒遞給洛雲，「看你們的樣子，簡直比軍人在叢林裏打游擊戰還更緊張。」

洛雲道：「我們並沒有揮汗如雨，手心也沒有沁汗，苗小姐何出此言？」

「你們的手就算很乾燥，也並不代表你們的內心世界是穩定的。」苗依依調皮地說。

莊強把啤酒打開，仰首大喝，半晌才嘆一口氣，說：「依依，妳只是說對了一半，因爲心情緊張的人只有一個。」

「是你？」

「當然只有我這個呆子才會緊張，洛會長是個天生的冒險家，而這一件事，目前對他來說已全沒有半絲刺激成份在內，他只是等着瞧，看看那一羣自以爲是的科學家如何大出洋相而已。」莊強態度消極地說。

洛雲沒有反駁，只是淡淡的說：「你有點累了。」

莊強苦笑了一下，繼續喝啤酒，又把一大撮爆谷抛進嘴裏，悉悉索索的大嚼起來。

這時候，洛雲忽然想起了蕭朗月。

「朗月，要是妳現在就在我身邊，那該多好。」他心裏這樣叫喊着……

* * *

時間一點一滴的溜走，商少川教授不時走過來，向莊強報告這個或報告那個。

有一次，莊強終於忍不住了，他對商少川說：「商教授，你是個具有高知識水平的科學家，怎可以像個雜役般走來走去。」

商少川卻嘆了口氣：「科學家是有數以千種的，你總不能叫一個研究毛蟲的科學家去發射火箭罷？」

莊強道：「你並不是研究毛蟲的科學家！」

商少川道：「但也同樣不是研究太空科技的專業人材，我是研究人類學的，但這些外星人的一切，我已無法作出更進一步的探討。」

莊強爲之一呆，半晌才道：「所以，你現在認爲自己的存在，根本就是多餘的。」

商少川搖搖頭：「我從來沒有這樣想過，我只是想鬆弛一下精神而已。」說到這裏，又是長長的嘆了一口氣。

莊强盯着他，又再看了洛雲一眼，忽然怪笑起來：「很好，我們現在可以一起游手好閒了，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 * *

也不知過了多少時候，加利忽然在「室內運動場」出現。

莊强奇怪地望住他：「你怎麼了？那艘太空船是否已給閣下拆成碎片？」

加利搖搖頭：「我連碰也沒碰過那艘太空船，只能從旁觀望。」

莊强一愣：「從旁觀望？甚麼意思？你最少也該從旁協助才對呀！不……你現在是整個修理太空船計劃的主宰，怎會連碰也沒碰過太空船？」

加利嘆了口氣：「因爲我輸了。」

「輸了？甚麼意思？」莊强眉頭一皺：「你們不是在實驗室裏推牌九罷？」

加利一呆：「甚麼叫推……牌九？」

莊强道：「這是中國人的一種賭博，有大牌九與小牌九之分，從前在上海，人們賭的是小牌九，只有兩張牌，一翻牌兩眼瞪，不是贏就是輸，後來把小牌九改爲大牌九，共有四張牌，兩張擺在前道，兩張擺在尾道，最大的一副牌叫雙天至尊……」

加利苦笑着：「我越聽越不明白，就和那些外星人的理論一樣深奧。」

莊强道：「他們有甚麼理論？」

加利眨了眨眼：「連我都聽不懂的理論，你會聽得懂嗎？」

莊强哼了一聲：「就只怕你連記也記不來。」

加利道：「我和瑪莉亞打賭，要是誰答不出外星人所提出的科技問題，誰就不准碰那艘太空船。」

莊强道：「結果，自然是兩個人都輸了，對不？」

加利搖搖頭：「你錯了，輸了的只是我，瑪莉亞雖然暫時也無法完全掌握外星人太空船的奧秘，但最少她能夠和這些外星人溝通。」

莊强爲之一愣：「這就妙了，一個女人，居然會把你比了下去。」

加利道：「別說是女人，就是陰陽人也可以贏的，只要這個人有眞實的本領。」

莊强盯着他的臉：「你現在打算怎樣？完全放棄？」

加利搖頭，道：「我若隨便會放棄應該要做的事，只怕連大學也唸不上，更遑論可以成爲一個科學家。」他說完之後就掉頭走了。

洛雲也跟着他一起走。

莊强叫道：「喂！洛會長，你跟著他幹嗎？」

洛雲一面跑前，一面說：「沒甚麼，只是要去湊湊熱鬧，你來不來？」

莊强哼一聲：「在太空船還沒有修理妥當之前，我決不會再踏入那個實驗室——」他後面那句說話，洛雲根本完全沒有聽進耳朵裏，因爲他已和加利轉了一個彎，來到了另一個地方。

* * *

實驗室比洛雲想像中還要大，但那艘太空船的形狀，卻和洛雲想像中的形狀大有出入。

加利告訴洛雲：「太空船的名字很香艷，叫做『香吻號』。」

洛雲笑笑：「但願這『香吻』能再度變成『飛吻』，在太空中飛來飛去。」

「香吻號」的形狀，有點像是一柄巨大的保險箱的鑰匙，看來很結實，和「香吻」這兩個字半點也不脗合。

加利說：「這艘太空船被稱爲『香吻號』，是因爲太空船建造成功之後，黛媚公主曾經在太空船的船身上吻了一下，所以就有了這個香艷的名字。」

洛雲道：「要是我吻一下那又怎樣？」

加利毫不遲疑就回答：「那便該稱爲『狠吻號』。」

洛雲聳肩一笑：「名字是不重要的，最重要的是這艘太空船能否把這一族人送回到他們的星球去。」

「一定可以的！」一個清亮的聲音倏地在洛雲背後響起，那是女巫一般的瑪莉亞。

只有熟悉瑪莉亞的人才知道，她的外貌雖然並不悅目，言行也很古怪，但她卻是一個心地十分慈祥的婦人，要不是這樣，她也不會認識加利。

這兩個原本各在天南地北的科學家，是在一個濟貧演唱會裏認識的，當時，瑪莉亞和加利都很忙碌倘若沒有這兩個人在幕後大力推動，這個演唱會根本就開不成。

但沒有人知道這兩個科學家的名字，因爲他們並不是爲了出風頭才做這件有意義的事情的。

加利是個熱情的人，他曾經很坦白地對商少棠說：「要不是你搶先一步娶了瑪莉亞，我現在就要向她求婚。」

商少棠的回答很乾脆，他說：「易地而處，我的想法也是一樣。」

加利大笑，他和商少棠熱烈地握手：「你是我所見東方人之中，最幽默的一個。」

* * *

瑪莉亞在工作的時候，可以把自己的睡眠時間完全忘記得乾乾淨淨。

這是她的優點，也是她的缺點。

太拚命工作的人，往往不能讓自己的頭腦一直保持清醒。

現在，她的腦筋就已經亂得很，但她仍然堅持繼續工作，不肯稍事休息。

當洛雲看見她的時候，她的一雙眼睛簡直是一片血紅的。

洛雲也不禁爲之一愕：「妳怎麼了？」

瑪莉亞揮着手：「我現在精神爽利，萬事如意，你用不着在這裏廢話連篇。」

洛雲悠然一笑：「我閉嘴便是。」

瑪莉亞忽然一手把加利抓過去，同時說：「我們正在研究如何安裝『自由的油』的位置。」

洛雲知道，「自由的油」就是那些價值連城的鑽石，而且，他現在更知道，那艘「香吻號」太空船，就是利用鑽石來作爲原動力的。

商少川教授對洛雲說：「透過鑽石，可以產生强光，而他們這艘太空船上，



設有特別的裝置，能夠使這種强光化爲强大無匹的動力，有了這種動力，太空船可以作無限期的長時間飛行，而且鑽石的本身，決不會帶來任何的危險。」

洛雲道：「鑽石雖然本身不會帶來任何危險，但任何交通工具在浩瀚無邊的宇宙飛行，這件事本身就危險萬分。」

商少川道：「所以，在這艘太空船的外星人，既是科學家，也是冒險家。」

「連黛媚也是一樣？」

「黛媚，她是公主，公主的事，你最好親自去問她。」商少川說到這裏，把她帶到實驗室的另一角。

在這角落裏，有幾座模型般的房子，最高的一座，大概只有兩米左右。

洛雲很快就見到了黛媚。

黛媚站在一間房子的露台上，雖然她很細小，但卻輪廓分明，果然是個絕色的美人兒。

商少川爲兩人介紹，然後就走了。

洛雲目注着她，看了很久很久，終於由衷地發出了讚美：「妳現在是地球上最漂亮的女郎。」

「謝謝閣下的讚賞。」她說的是英語，而且發音十分標準。

洛雲微微一笑：「聽說和妳一起的都是科學家？」

黛媚點點頭：「是的，他們都是勇敢的人。」

洛雲凝視着他：「妳也同樣勇敢，不然也不會來到地球。」

黛媚先是一怔，繼而苦笑着說：「我們來到地球，並不是因爲勇敢，而是因爲倒楣。」

洛雲卻搖搖頭：「我的看法並不如此，你們若是一羣眞眞正正倒楣的人，早已在地球的大氣層內化爲灰燼。」

黛媚仰視着洛雲的臉，半晌才說：「香吻號的結構和質料都很好，能夠抵受得住極大的震蕩和極高的溫度。」

洛雲攤了攤手：「但這艘太空船到最後還是出現了故障。」

黛媚嘆了口氣：「宇宙間沒有任何人可以把一切都計算得絕對準確，而在漫長的星際旅程上，只要出現億份之一的誤差，已足夠把最完善的計劃徹底摧毀。」

洛雲默然片刻，忽然問：「妳似乎很輕易就能夠克服了在地球上語言的困難，妳用的……不，該說是你們用的是甚麼方法？」

黛媚道：「當我們這艘太空船接近地球之際，我們的儀器已接收到地球上數以千種的語言，經過儀器檢查分析之後，我們的電腦建議，我們應該學習兩種語言，那是英語和中國語。」

「但我和莊强都是中國人，妳爲甚麼不和我們說中國語！」

「我若說了，你也不會懂的，因爲我們學的並不是國語，而是稻城語。」

「稻城語？」洛雲一怔。

「稻城位於四川西南邊陲，它南接雲南，西靠西藏，他們的方言你懂嗎？」

洛雲呆住了，隔了片刻才問：「你們的電腦怎會作出這種建議的，要是它建議你們學習潮州語，客家語或者是上海話，我還自信可以應付得來……」

黛媚微微一笑：「這是機緣巧合，罪不在我們，電腦既然作出這種選擇，我們也就只好照做。」

洛雲道：「兩種語言，那一種比較容易學習一些？」

「都很容易。」黛媚毫不遲疑地回答：「我們的電腦，比你們地球人所製造的電腦，最少先進了一百五十萬年以上。」

「妳是怎樣得到這個數字的？」

「是電腦分析的結果，那是我們的電腦。」

「它先進到怎樣的程度？是不是已經突破到電腦可以自行思想的地步？」洛雲試探地問。

黛媚想了一想：「那也差不多了。」

「差不多？」洛雲不由倒抽了一口冷氣，他心中有着駭然的感覺。

電腦若能自行思想，豈不是成爲了人類的新品種嗎？

黛媚眨動着星星般的眼睛，說：「我們的科學家，早在很久很久以前，就已很重視這一個問題，在地球年三十萬年前左右，我們星球上所有科學家都聚在一起，結果達成了一個極重要極重要的協議。」

「這協議是怎樣的？」

「這協議規定，凡是超過了『常規電腦』界限的超級電腦，都必須配上『電腦思想限制裝置』，因爲有了這種裝置，超級電腦就算能夠自行思想，它也不會利用這種思想做出任何越軌的行爲。」

洛雲聽得愣住了。

黛媚笑了笑：「是不是我說得太複雜，令你不能確切瞭解這件事情？」

「不，妳已經用最簡單的詞彙，把超級電腦的情形說出來，只是……」說到這裡，不由自主地嘆了口氣。

「只是甚麼？是不是慨嘆着你們地球人科技的落後？」黛媚單刀直入說。

洛雲無言，但卻輕輕點了點頭。

黛媚道：「這是很平常的事，在別的星球，有些生物高級得連我們也無法想像，但也有某些星球，上面的生物比你們這裏的飛蛾還要簡單。」

洛雲立刻說：「飛蛾並不是一種簡單的昆蟲，當雄蛾在求偶的時候——」

「別說飛蛾，也別說外太空的一切了，我們現在既然在這裏相遇，就該看清楚眼前的形勢。」

「你們的太空船——」

「我們的太空船一定可以修理好，但要等到甚麼時候，卻很難說。」

「你們的科學家所掌握的科技，是如此先進，我們地球上的科學家參與修理太空船的計劃，又有甚麼作爲？」

「若在我們的星球上，情形確是如此，但這裏是地球。」

「那又有甚麼分別？」

「在地球，我們只能利用地球的資源，而目前最急於解決的，是金屬的替代品。」

「金屬替代品？」

「不錯，我們星球上的金屬，和你們地球上的金屬是大有分別的，例如鐵，我們星球上的鐵，它的比重，比起你們

地球上的黃金還要大得多。」

「鐵的比重比黃金還大？那豈非根本不是鐵了？」洛雲呆住。

「但除了這一點之外，它的性質和你們地球上的鐵卻是一般無異的。」

「功用呢？」

「當然是我們星球上的鐵好得多，同是一顆鐵釘，我們星球上的鐵釘決不會在短時間之內便生銹。」

「這樣說來，兩種鐵的性質根本就不相同，我可以肯定，你們的鐵並不是鐵！」洛雲堅持自己的看法。

黛媚微微一笑：「你很固執。」

「固執？我只是客觀地分析這兩種金屬，例如有羽毛的就決不會是螃蟹，龍蝦也決不會飛上天空，這道理是十分顯淺的。」

「你很有趣。」

「又固執又有趣？」洛雲苦笑了一下：「我到底是甚麼樣的人？」

「一個正常的地球人。」

「但在很多人的眼裏，我是半點也不正常的，所以，我才會成爲驚奇俱樂部的始創人兼會長。」

「你有很大的優點，莊強能夠和你成爲朋友，那是他的福氣。」

洛雲凝望着黛媚，過了很久終於忍不住問：「妳是否已愛上了莊強？」

黛媚俏臉微微一紅，不答反問：「這是不是不可以的？」

洛雲聳肩一笑：「戀愛本來就是無分界限的，無論任何種族的人，都可以自由地去戀愛。」

黛媚喜悅地微笑：「你眞是一個思想開放的地球人，可是，我和莊強不但不同種族，而且是不同星球的人。」

洛雲道：「這又有甚麼關係？我們中國人有一句話，叫『四海之內皆兄弟』，我們不妨把『四海』這兩個字改一改，改爲『宇宙』。」

黛媚赧然道：「但我是個女孩子，又怎能和莊強成爲兄弟？」

「成爲兄弟當然是不可能的，除非妳進行變性手術。」洛雲說。

黛媚搖搖頭：「在我們的星球上，從來沒有任何人想過這種事情。」

洛雲道：「但在地球上，這種事卻越來越流行了，在某些國家，人妖簡直可以成爲一個龐大的集團。例如在泰國芭提雅，那裏就有一條人妖花街，還有歌劇院的人妖表演，更是維肖維妙，精采絕倫。」

黛媚道：「每個不同的地方，都有不同的習俗。…」

洛雲道：「但像妳那麼高貴漂亮的公主，自然最好沒有任何改變。」

「謝謝你的讚賞。」

「我已打擾公主太久了，對不起，在下告退。」

* * *

洛雲的「告退」，其實只是稍爲退開幾步而已。

他在加利旁邊，仔細觀看着那艘「香吻號」太空船。

這艘太空船看來並不悅目，但卻能航行數以億兆公里的遙遠路程，結果來到了地球。

加利對洛雲說：「現在，我們欠缺的並不是燃料動力，而是一塊堅固的金屬板。」

洛雲道：「要如何堅固法？」

加利道：「足以抵受攝氏三萬度以上的熱力，而且還必須具有『德肯斯特條件』。」

「這意思大概是說，這種金屬受到高溫影響後，其金屬的變化決不能大於十萬分之一的『勃倫』。」加利一本正經地說。

洛雲不由苦笑起來，說道：「這是外星人的科學名詞罷？」

加利點點頭：「是的，所以一般人很難理解。」

「你並不是一般人，你是地球上一位傑出的科學家。」

「在地球上也許是的，但我們現在面對着的，卻是外星人的難題。」

「難題往往是可以被克服的。」

「不錯，但難題也往往可以把許多自命爲最能幹的人難倒，不然的話，難題也就不叫難題了。」加利說。

洛雲盯住他的臉：「你沒有信心了？」

加利忽然向他扮了一個鬼臉：「你以爲我肯在瑪莉亞面前認輸？」

洛雲愉快地笑了起來：「當然不會，你是男人中的男人，科學家中的科學家，你一定早已成竹在胸，對不？」

加利搖搖頭：「若說我早已成竹在胸，未免是把我看得太高明了，但最少，我相信自己決不會是一個笨蛋。」

洛雲道：「你若是個笨蛋，這世界上恐怕再也沒有聰明人了。」

加利道：「就只怕聰明反被聰明誤。」他說着這一句話的時候，目光遙注在瑪莉亞的臉龐。

瑪莉亞早已疲累得連腰也挺不直，可是，她還是不肯休息。

加利嘆一口氣：「我們現在需要的，是腦筋冷靜的科學家。」

洛雲道：「瑪莉亞本來是很冷靜的，但現在，她簡直接近瘋狂的地步。」

加利吸一口氣，問洛雲：「你有辦法可以讓她休息休息嗎？」

洛雲道：「當然有。」

加利立刻道：「既然如此，你快點去勸她。」

「勸她？」洛雲失笑起來：「你何不叫我去說服一條牛，叫牠跟猿猴學習怎樣爬樹？」

加利一怔，洛雲已向瑪莉亞那邊走了過去。

* * *

瑪莉亞在半小時後就睡着了覺。

當她醒過來的時候，發現自己正躺在浴室裏。

浴室很乾淨，而且香氣陣陣，瑪莉亞左顧右盼，忽然跳了起來，大叫道：「洛雲，你快給我滾進來！」

沒有人滾進來，她只是聽見商少川的聲音在外面說道：「瑪莉亞，妳洗一個熱水浴之後馬上出來，我們有了新的發現！」



一聽見有了新的發現，瑪莉亞肯花時間沐浴才怪。她幾乎是用衝鋒陷陣的姿態，從浴室之內向外直衝出來的。

她一衝出去，就立刻爲之呆住了。

因爲在這浴室外面的，居然又是另一間浴室，而且這浴室的設備更齊全，也更華麗。

可是，浴室外面還是浴室，這算是甚麼玩意？

她用力拍了拍腦袋，不禁心中咒駡：「都是那個洛雲在搞鬼！」

——洛雲曾經給她一杯咖啡，說是要讓她提一提神，豈料她喝完這杯咖啡之後，不久再也無法睜開眼睛，最後沉沉昏睡過去。

瑪莉亞越想越是氣惱，這時候，商少川的聲音又再響起：「瑪莉亞，妳快點沐浴好不好，我們需要的是一個精神奕奕的科學家。」

瑪莉亞又是憤怒，又是好笑，這兩種矛盾的心態在她身上同時湧現。最後，她還是宣佈投降：「好！我明白你們的意思，我馬上沐浴，十五分鐘之後，我會比秋天白鷹還更清醒！」

* * *

十五分鐘之後，瑪莉亞終於從浴室裏出來，她現在的臉色，的確比睡覺之前好看得多了。

洛雲沒有再在她眼前出現，他暫時自動失踪。

瑪莉亞跟着商少川回到實驗室，在實驗室門前，瑪莉亞忍不住問：「那兩個活見鬼的浴室，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商少川道：「那是『錯體圖則』的產品，建築師擺了烏龍，於是大波士也故意照造可也，所以變成有兩間浴室。」瑪莉亞沉着臉，冷冷道：「這笑話並不好笑！」商少川道：「所以，這並不是笑話，而是事實，鐵一般的事實！」

瑪莉亞哼一聲，不再理睬商少川。她的注意力又集中在那艘太空船之上。

加利忽然走過來，對瑪莉亞說：「妳現在的眼睛明亮得多了。」

瑪莉亞冷冷一笑：「你以後最好不要接近洛雲，他是個瘋子！」

「我知道，早就知道，」加利悠然一笑：「他是瘋子，而我們卻是精神分裂者。」

瑪莉亞板着臉：「這是甚麼意思？」

加利道：「只懂得工作而不懂得休息的人，遲早會精神崩潰、分裂。」

瑪莉亞皺了皺眉：「照你這樣說，我應該感謝洛雲才對了？」

加利道：「不，妳應該殺了他，因爲他會令妳無法在短期之內患上嚴重的神經病！」

瑪莉冷哼一聲：「簡直語無倫次。」

但過了片刻，她卻又說：「你的話也許是對的，只要太空船能恢復正常功能，我會馬上找他道歉。」

加利摸摸頭：「他不喜歡別人向他道歉，他只喜歡別人踼他的屁股，因爲這樣才可以拳來脚往，把氣氛弄得熱熱鬧鬧。」

瑪莉亞瞪了他一眼：「喜歡給別人踼屁股的並不是洛雲，而是你這色魔！」

「色魔？」加利大笑起來，「妳怎會覺得我是一個這樣的人？」

瑪莉亞冷冷一笑：「你這個色魔特別變態，因爲你不喜歡漂亮年輕的姑娘，卻喜歡盯着我這個又老又醜的女人！」

加利「噢」的一聲叫了起來：「那眞是冤枉。」

他在瑪莉亞面前跳來跳去，叫嚷道：「我可以承認自己是個色魔，但妳卻決不是個又老又醜的女人，要是商少棠沒有娶妳，我馬上就去買二十打玫瑰向妳求婚。」

瑪莉亞搖搖頭：「我不喜歡玫瑰，我只欣賞一種花。」

「甚麼花？我馬上去買！」

「這種花你是買不到的。」

「到底是什麼樣的花，怎會買不到？」

「那是豆腐花，你可知道那是怎樣的花嗎？」

「豆腐花？」加利一呆，隨即道：「好的，我會去買，妳要多少朵？」

「多少朵豆腐花？」

「是的！」

瑪莉亞陡然大笑，加利自是爲之莫名其妙。

* * *

洛雲又在那「室內運動場」內，和莊強東拉西扯，胡言亂語。

莊強問洛雲：「你的肚子餓不餓？」

洛雲回答：「半飽半餓。」

莊強道：「那就是不餓，但我卻已餓得快要連走路也沒氣力了。」

洛雲道：「你要吃甚麼？」

莊強道：「我甚麼都不想吃，只想吃掉那艘太空船。」

洛雲一怔：「你怎麼了？你不是千方百計，不惜花費任何代價，也要把太空船修理好嗎？」

莊強苦着臉：「這是黛媚的心願，但太空船若修理好了，她就會離開地球，回到她自己的星球去。」

洛雲嘆了口氣，道：「這是無可奈何的事。」

莊強道：「人生本來就是充滿着矛盾的，我很想黛媚留在自己身邊，但卻又不能不把那艘太空船修理好，洛會長，你是不是覺得十分可笑？」

「可笑？」洛雲聳了聳肩，搖頭道：「與其說是可笑，不如說是可悲更爲貼切得多。」

莊強道：「你是個很有辦法的人，這一次，你可否教我一個兩全其美的法子？」

洛雲道：「最少有兩個法子。第一個法子，是你跟她走。第二個法子，是她留在地球上，不再回去。」

莊強道：「除此之外，還有別的辦法嗎？」

洛雲道：「當然有，例如她不回自己的星球，但卻也不留在地球上，於是，你們大可以乘搭火箭到月球上共同開拓新的天地。」

莊強不由苦笑道：「這也未嘗不是一個辦法，但這辦法似乎不太好罷？」

洛雲道：「不太好的也許並不是這個辦法，而是月球上的居住環境。」

莊強嘆了一口氣。道：「看來，最好的辦法，還是黛媚願意留下來。」

洛雲道：「但即使她肯留下來，眼前也有一個難題，那是她的身形實在太細小，你總不能把她放在公事包裏到處逛罷？」

莊強立刻激動地說：「我們是眞心相愛的，我們要堂而皇之地在路上並肩出現。」

「並肩？她身高只有你的十分之一，你們如何並肩走路？」

「你在取笑我們？」

「不，我只是有責任向你提醒提醒。」

「提醒了怎樣？難道你有辦法可以改變這種事實嗎？」莊強揮動着拳頭，臉色蒼白得可怕。

洛雲吸一口氣：「正因爲這種事實沒法子可以改變，所以我才要向你提醒提醒，這是盡朋友的義務，你明白不明白？」

莊強頹然地垂下了臉，道：「我明白！我什麼都明白，但那又怎樣？」

洛雲想了一想，道：「有一句至理名言，說『凡是想不通的事情最好不要去想。』」

「放屁！」莊強勃然變色，「要是每一個科學家都這樣想，這世界又怎會有進步？許多新發明都會爲山九仞，功虧一簣。」

洛雲道：「但你並不是個科學家，所以，你的腦筋不妨暫停活動。」

莊強眉頭緊皺：「我的事，你少管行不行？」

「不行，」洛雲悠然一笑：「我本來就是一個喜歡多管閒事的人，何況我們現在已經是朋友。」

莊強毫無意義地揮了揮手，道：「算了，這是命運的安排，誰也沒法子可以改變的。」

洛雲道：「但我卻很相信一句話——船到橋頭自然直。」

莊強怔了怔，半晌才苦笑着說：「你的口才很好。」

洛雲笑了笑：「口才好並不等於運氣好，我們現在要等待的，似乎是好的運氣。」

莊強伸一伸懶腰，又打了一個呵欠：「誰能給我一杯香濃的咖啡？」

* * *

三十六小時後，莊強對洛雲說：「我現在敢跟你打賭，那艘太空船的修理工作，已徹底失敗！」

洛雲一怔：「你怎會這樣想的？」

莊強道：「一大羣外星球的科學再加上地球上的頂尖科學家，他們若能夠成功，早已成功了。」

洛雲卻有着不同的見解：「羅馬並不是一天建成的。」

「但他們並不是在建造羅馬，他們只是把一艘損壞了的太空船加以修理！」

「這又有什麼分別？」

當然有，修理太空船，就像是求一個美麗的女郎，若能得手，早已得手，要是屢追不獲，這段姻緣終究還是要化爲泡影的。」

「這是謬論！」

「失意的人，往往有不可思議的獨特理解能力，不由你不信，」莊強苦笑着，「太空船修理的計劃已經失敗，但我也同樣得不到黛媚，因爲你的分析很對，我不能和她在一起，除非我可以縮小！」

就在這時候，瑪莉亞和加利一起從實驗室裏走了出來，兩人的臉色看來都很沉重。

莊強哂然一笑，對洛雲道：「事情果然一如我之所料，他們又失敗了！」

瑪莉亞凝視着莊強，長長地嘆了一口氣才說：「很抱歉，我們的努力，使你的推測變得完全錯誤！」

莊強陡地一呆，他兩眼直瞪着瑪莉亞，過了很久問：「妳……妳的話是什麼意思？」

加利道：「瑪莉亞在大睡一覺之後，頭腦立刻變得十分清醒，在她努力之下，經過數十小時的研究，我們已把最重要的技術問題完全解決，換而言之，太空船已經修理成功，隨時可以繼續他們的星際旅程。」

莊強聽了之後，臉上的表情變得很複雜。

他似是喜悅地笑，又似是失望吐出一口氣。

他的心情，洛雲是很瞭解的。

太空船修理好了，黛媚再也不會逗留在地球上。

她是另一個星球的公主，她現在要回到自己的星球去，又有誰能阻止這一件事？

* * *

太空船在一個晚上發射了。

加利對莊強說：「這艘太空船，有着最先進的『隱形設備』，縱使是最精細的雷達，甚至是人造衞星，也不會發現到它的存在。」

莊強嘆道：「如此說來，它雖然曾經到過地球，但一離開之後，便已一切都消失在空氣中。」

加利道：「但它將會深深印在我們腦海中的，對不？」

莊強若有所思地說：「也許是的……」

洛雲在他身邊，而且也明白他的意思。

加利說的是太空船「香吻號」，但莊強心中若有所思，他唯一想念着的是黛媚。

加利牢牢地望着住莊強，終於忍不住問：「你怎麼了？」

莊強嘆息一聲，道：「黛媚不會再回來了，對不？」

加利卻皺着眉：「她當然不會再回來，因爲她根本就沒有走。」

莊強陡地抓住他的衣衫，怒叫着說：「別把黛媚的事和我開玩笑！」

加利眨眨眼：「誰跟你開玩笑？她還在地球上！」

莊強呆住，過了很久，他才用手指指着加利的鼻尖，道：「你可知道，你若眞的用這件事來跟我開玩笑，我會瘋狂



得要殺人的！」

加利淡然一笑：「恐怕到了明天晚上，你會高興得要自殺才是眞的……」

* * *

「明天晚上」已變成今晚。

今夜月如鈎。

莊強在他別墅的露台上，手裏捧着一杯拔蘭地。

他已回到莊家，但並沒有引起父母和家僕太大的注意，這位大少爺本來就是行踪無定的。

他喝了一杯又一杯酒，忽然興之所至，漫吟道：「陽關一曲水東流，燈火旌陽一釣舟，我自只如常日醉，滿川風月替人愁。」

這是「山谷」黃庭堅的佳句，此詩尤以後兩句更爲可圈可點。

詩很好，但莊強的心情並不好。

加利叫他回到莊家，說黛媚很快就會找他。

莊強頻說：「這是不可能的，黛媚已走了，你別和我這個煩惱的人開玩笑。」

但最後，他還是回到了莊家。

黛媚會回來嗎？

不！她根本從來沒有到過莊家，她不認得路，而且，她一定已經在太空旅程之中，又怎會再在自己的眼前出現？

加利只是在哄騙自己！

莊強越想越是煩悶，忽然間，他看見花園那邊出現了一個人，那是洛雲。

洛雲來了，此人無事不登三寶殿，這一次，他又有什麼花樣？

莊強不等僕人通傳，已下樓迎接洛雲。

洛雲向他微微一笑：「你覺得自己今天的運氣怎樣？」

莊強苦笑一下：「難道你認爲今天我會交上好運？」

洛雲道：「是的，因爲她來了。」

「你在說誰？」

「當然是那個令你朝思暮想的美人兒。」

「你是說黛媚？」莊強差點沒跳了起來，「洛雲，你千萬不要用這種事來跟我開玩笑。」

洛雲悠然道：「今天我沒興趣跟任何人開玩笑，包括閣下在內。」

「少廢話，她在那裏？」

「她正在學習駕駛汽車，我就是她的教車師傅，她說，地球人的汽車雖然十分落後，但却很有趣，令她有着很大的新鮮感。」

「她學習駕駛汽車？是不是模型汽車？」

「不，她現在駕駛的，是一輛法拉利。」

「甚麼？一輛眞眞正正的跑車？」莊強吸一口氣，隨即搖頭不迭，「那是不可能的，她的身高只有——」

「她現在已長大了。」

「長大了？什麼意思？」

「地球人不是有很多方法，可以使人增高增肥嗎？連地球人都有這許多辦法，黛媚那邊星球的科技又怎會沒有辦法，把一個人的身高和體重加以改變？」

「你說的是眞話？」

「當然千眞萬確，你若不相信，不妨到外面看一看。」洛雲眨眨眼說。

莊強半信半疑，立刻出花園，又親自打開鐵閘，果然看見門外停着一輛名貴跑車。

莊強上前一看，不禁傻住了。

在跑車內的，是一個頭上繫着紅色絲巾，婀娜多姿的女郎，她大概身高一米六左右，身材窈窕動人，樣子高貴而可愛。

這女郎又怎會是黛媚？

但她若不是黛媚，又還會是誰？

* * *

黛媚眞的改變了，但她改變了的只是身體的大小，除此之外，她還是莊強所熟悉的黛媚。

莊強不禁有着嘆爲觀止的感覺。

他說：「你們的藥物，比我們地球先進得多了。」

但黛媚却搖了搖頭：「我們早已掌握了改變體形大小的方法，其實，我們的祖先，他們的體形，簡直和你們所熟悉的史前巨獸——例如恐龍，還更巨大得多。」

莊強詫異極了。

黛媚接着又道：「後來，我們掌握了改變體形大小的科技，於是，在不到三代之後，我們的體形就變得和你們地球人不相上下。」

莊強喃喃道：「是科技……」

「不錯，那是科技，並不是藥物，我們應用的原理，就像是你們的影印機。」

「影印機？」

「對了，你們的影印機，不是可以把文件放大或者是縮小嗎？」

「但那只是文件，而不是人！」

「這就是科技高低的分野，對我們來說，要改變任何生物的大小，都是一件很簡單的事情，最少，比起你們地球人的變性手術還要簡單。」

「妳說得眞簡單。」莊強吐出一口氣。

黛媚悠然一笑：「本來就是這樣簡單。」

莊強皺了皺眉：「妳早已知道，我們之間的體形大小，並不足以妨礙我們在一起，爲什麼妳不早一點說？」

黛媚道：「我不是不想說，而是不能說。」

「爲什麼不能說？」莊強問。

黛媚嘆了一口氣：「因爲在太空船離開地球之前，我還要說服一個人，才能決定怎樣做。」

莊強道：「妳要說服誰？」

黛媚道：「那是我的母親芭顏。」

莊強大爲訝異：「妳母親也來了？」

黛媚搖搖頭：「不，她在另一艘太空船，她早已知道我們在地球，但却無法趕來協助，因爲她那艘太空船，距離地球最少有三百光年以上。」

「三百光年的距離？」莊強不禁爲之倒抽一口冷氣：「你們相隔得那麼遠，又怎樣通訊？」

黛媚道：「我們利用的是超級衞星接駁系統，可以在十分之一秒時間之內，接收到數千光年距離以外發出的訊息。」

莊强呆住了，過了很久才說：「你們的科技，豈非已打破了時空的限制？」

黛媚道：「有一部分的確可以這樣說，但在另一部分，我們所知道的，恐怕和你們地球人所知道的，還是不分伯仲！」

「宇宙！浩瀚無邊的宇宙！」莊强有感而發。

「沒有人能完全瞭解宇宙。」

「也沒有人能完全瞭解愛情的力量，可以厲害到怎樣的程度。」莊强忽然嘻嘻一笑。「但我要妳成爲我的微型新娘！」

黛媚瞟了他一眼，忽然把車子開得很快，簡直好像是一艘太空船一樣。

跑車還是跑車，但微型新娘已不再「微型」，當莊强想到這裏的時候，不禁從內心裏發出喜悅的微笑……

* * *

事情已告一段落，莊强正式宣佈，不再和路易比鬥東洋劍，而且以後再也不會在地上打桌球。

他在地上打桌球，是因爲心情煩悶，所以想辦法讓自己輕鬆一下。

他在幻想，自己在地上打桌球，對手就是那些來自外太空的「小人」。

但現在，他最少已明白了一件事情——那些來自外太空的「小人」，他們的祖先就和恐龍般龐大，後來却「自我縮小」，而且變得十分細小，連地球人也比不上。

莊强並不是一個科學家，他沒有科學家那種敏銳的觸覺，和科學家那種鍥而不捨，打破砂鍋問到底的精神。

但加利却不同了，當他知道這件事之後，立即就問黛媚，他們的祖先爲什麼要把自己的體形不斷縮小？

黛媚的回答很簡單，她說：「因爲我們的星球太細小了，最容易把星球面積變得更遼闊的方法，就是把我們星球上所有的人類都變得細小。如今地球上有數十億人口，要是他們每一個人的體形都像恐龍一樣，你認爲情況將會怎樣？」

加利呆住，繼而恍然大悟，不住的點頭……

（全文完）





# 煞氣嚴霜

新派武俠長篇／金玉明·文

可飛·圖

## 太平鎮嚴懲淫賊　莫家堡冒認脫身

**上文提要：**嚴霜留言出走找克業，人海茫茫，路途不熟，幸遇到金刀鏢局接載同行，遭到衆鏢頭懷疑是劫鏢賊人派來的卧底者，果然來了大洪山銀刀郝華甫，總鏢頭金刀段成對陣，生死决鬥之際，嚴霜出面解圍，使金、銀刀之爭結爲義兄弟，雙方都感謝嚴霜成全了自己，探知她要去峨嵋山，郝華甫願意陪去……

段承道：「怎能使二弟一人……」話沒說完，郝華甫已接口道：「大哥別爭，這事決定了吧！」

段承道：「我認爲咱們回去交鏢，然後吩咐兄弟們先回鏢局，我兄弟雙雙陪着何姑娘去峨嵋才對！」

郝華甫道：「大哥若有遊興，小弟自然十分贊成。」

段承道：「明天問問姑娘如何？」

郝華甫點點頭，此事就作了這樣的決定！

這時嚴霜姑娘，却未安睡，正在展讀一信柬！

柬是剛剛不知何人由店房後窗投進來的。

柬上寫的是——因人能成事嗎？金刀鏢銀將到目的之地，爲妳而十分犯難，若眞想見那「快活仙婆」，立即獨自登程！

嚴霜深覺奇怪，不過她却下了決心！

次晨，嚴霜對段、郝二人言明要獨自上路。

段、郝自是千不肯萬不肯，但在嚴霜堅決不移之下，只好應諾，相贈紋銀百兩，嚴霜也不推辭而收下。

不過嚴霜說的明白，這百兩紋銀算是借的，將來一定歸還，段承並且選了一匹好馬，送作姑娘的代步！

雙方互道珍重而別的刹那，段承和郝華甫，各將旗令敬呈給姑娘，他們說的好，未來憑此旗令，金刀鏢局中人及大洪山兄弟，願聽遣調。

嚴霜沉思有頃，收下了它，她想得很遠，認定這兩支旗令，在未來時候，會對自己有很多幫助。

自此，嚴霜又獨自上路，走上禍福難料的行程！

「太平鎮」，相距「資中縣」甚近，十分熱鬧！

這天清早，一匹桃花馬，馬上正是嚴霜姑娘，進了「太平鎮」口，奔向東大街的一家棧房。

嚴霜有馬代步，一路行來快得多了。

昨夜她只顧趕路，錯過了宿頭，好在她早已習慣了野郊而宿，因此並不覺得有什麼苦惱和不便。

她在「太平鎮」上打尖，是爲了坐下的馬，否則她寧願多趕出幾十里路去，不會在鎮上休息。她來巧了，這些日子的「太平鎮」，恰好極不太平！

不過她却知道，因此策馬先找客棧住下。

這家棧房名叫「萬福」，在「太平鎮」來說，是最大最好也是最貴的一家，嚴霜自不知道這些，遂選中了它！

進店之後，嚴霜發現這家店房十分乾淨，心中欣慰，又看到店家正在忙着擦拭門窗，更覺得這店房伙計勤奮。

她沒有多想，首先吩咐店家，餵馬用好料，然後才找個單間，想洗沐並用些早點，休歇一下！

那知店家看來似是不歡迎她，第一句話就問道：「姑娘是休息一下，用過飯走對不？」

嚴霜暗覺奇怪，道：「不錯，過了正午就走！」

店家毫無表情的說：「那可以！」說着領到單間，自做自的準備茶水去了！

送來茶水之後，嚴霜要了早點，那知店家却道：「姑娘，我們今天不賣吃食！」

嚴霜一楞，道：「這是爲什麼？」

店家道：「小店已經包給了人家，今天……」

嚴霜不想多知道些閒事，接口道：「外面去買點可行？」

店家點點頭，答應一聲而去。

嚴霜吃了早點，沐浴之後，舒適的躺在床上，她昨夜就沒睡好，此時正好補上一覺。

並且因爲她決定過午之後再走，這樣非但可避烈日，並且也能走的快些，所以安然入夢。

正酣睡間，突被喝聲吵醒，聽到一人大聲道：「不是對你們說過嗎，誰也不准留，後面那匹紅馬是那裏來的，這客人現在住那一號？」

嚴霜一聽，就知道是說自己的那匹馬，立刻坐了起來。接着，聽到店家小聲的說：「對不起，徐管家，是位堂客，說好過午就走的，要不小的也不敢請人家留下，等一會兒小的去喚醒……」

話還沒有說完，傳來「啪」的一聲震響，和店小二的呼痛聲，不問可知，小二已經挨了耳刮兒！

果然，隨着這聲震響，傳來那徐管家的怒喝聲道：「王八蛋，人在那一間？」

小二不敢不說了，道：「這……這一間！」

那徐管家又道：「去告訴另外住的那個老太婆一聲，叫他馬上滾！」

說着步聲到了嚴霜的門口！

嚴霜還穿着裏面的衣服，門是扣上了，一聽步聲，已知道人就要到，慌不迭地就要下床穿衣……

怎料「砰」地一聲，房門已經被人一踢而開！

接着，屋裏多了個黑胖的中年人！

這人胖嘟嘟，但夠結實，黑臉兒有三分橫像，濃而稍短的眉毛，大嘴，當然談不到好看！

但那一雙眼，却帶着淫邪，閃閃盯在嚴霜身上，嚴霜正要下床，如今却被迫得拉着薄被子來遮住身體！

徐管家沒有剛才對店家的那股火氣，反而笑着道：「果眞是位姑娘，冒失冒失！」

聽這句話，似是說他因不信店家的話，才踢開了房門，如今發現果然是位姑娘，深覺不該。

果是如此，他就該立刻退出去才對，那知他却睜大了那對邪惡中帶着貪饞的色眼，直往嚴霜身上轉！

人也邁動脚步，走到了床邊！

今日的嚴霜，已非過去了，自與段承和郝華甫相識，耳聞眼見，多了無法計數的江湖經驗，立刻寒着臉道：「出去！」

徐管家嘻嘻一笑道：「赫！好兇嘛！」

嚴霜道：「我叫你出去，你聽到了沒有？」

徐管家陰陽怪氣的說道：「我又不是聾子，會聽不見嗎？」

嚴霜道：「那你爲什麼還不出去？」

徐管家又是嘻嘻一笑，道：「妳叫我出去，我就這樣聽話出去嗎！」

嚴霜冷哼一聲道：「難道這『太平鎭』沒有王法？」

徐管家這次却一變爲正色道：「有，誰說沒有？」

嚴霜黛眉一揚，道：「大概是你不怕王法！」

徐管家道：「這妳就說對了，問這『太平鎭』的王法，妳不如問我徐大爺，徐大爺就是此地的王法！」

嚴霜知道遇上了下作的江湖人啦，冷冷地抓住被子，站在床上，所幸衣衫就在床頭，伸手拿了過去！

徐管家又嘻嘻地笑了出來，道：「對，只要妳能把衣衫穿好，儘管走就是！」

嚴霜不理會他，却再次坐在床上，準備穿衣！

徐管家這時却道：「妳姓什麼呀？」

嚴霜不答，在被中穿上長裙！

那知剛剛將長裙套於雙足的當空，徐管家驀地伸手，抓住了被子的下方一角，猛地將被子抽掉！

但他却沒想到，一個如嚴霜這樣的弱質女子，會有很大的手勁，一抽竟然沒能抽脫嚴霜的手！

不由動了火氣，加三分力度又是一抽！

這次嚴霜早有了主意，猛地一抖腕子，鬆開了手，整個被子，全蒙住了徐管家的臉上。

徐管家並且因用力過猛，沒收住脚，暴退不迭！

若非後背已經碰到了牆，他非摔倒不可！

就這霎眼時間，嚴霜已經飛快的將衣服穿好，並登上鞋子，寒着一張吹彈得破的臉，立於床前！

徐管家扯去了蒙在頭上身上的被子，一瞧嚴霜滿臉殺氣的站在床前，非但不怕，並且一笑道：「有兩套，衣服穿得夠快！」

說着，一步步向嚴霜欺近！

嚴霜沉聲道：「站住，你想幹什麼？」

徐管家道：「想呀！想……和你談談！」

嚴霜冷着臉道：「沒有什麼可談的，你給我出去！」

徐管家道：「出去？小丫頭，妳別忘了，這座店是大爺包啦！」

嚴霜道：「我住店時，店家說過，但沒有說明時間……」

徐管家邪笑着接口道：「這就不對了，妳既知此店被大爺包了，却不找另外的客店住，我問妳，妳是什麼存心？」

嚴霜道：「店家說過，過午走不要緊，我才……」

徐管家道：「妳這不是叫矯情嗎，徐大爺我包下了整個的店，妳能住不能住，要緊不要緊那得徐大爺說才行呀！」



嚴霜道：「這責任應由店家負！」

徐管家搖頭道：「是妳强佔了我的地方，我當然要找妳！」

嚴霜本來不善狡辯，被問了個張口結舌！

徐管家接着得意的說道：「如今妳知道沒有理了吧？」

嚴霜想起了能答的話來，道：「那你也不該踢門闖進來呀？」

徐管家哈哈一笑道：「妳可眞會蠻纏！」

嚴霜道：「我那裏蠻纏過來？」

徐管家道：「店我包了，就等於這是我的地方，在我的地方，發現別人侵佔，我不踢門而入，難道還站着不成？」

嚴霜當時又沒能答上這話來，楞了一楞！

片刻之後，才道：「任你是多有歪理，房裏是位姑娘，你也不該……」

徐管家道：「我怎知道作賊的人，是小子還是姑娘？」

嚴霜怒聲道：「你說我是賊！」

徐管家點點頭道：「在我們『太平鎭』，對入侵別人住屋的壞東西，一向稱之爲『賊』，這沒有不對！」

嚴霜火了，道：「店家告訴過你，是位姑娘了！」

徐管家道：「店家等於是私通竊賊的主犯，他的話怎能算數！」

嚴霜怒聲道：「你一共說我兩聲賊了！」

徐管家道：「不錯，妳不高興嗎？」

嚴霜道：「我警告你，你敢再說一句，別怪我……我……」

嚴霜我了半天，說不下去了，她本來要說，我就給你個厲害，但她轉念一想，自己無法辦到！

因爲她自知只學了三招防身奇式，却一招打人也不會，不會打人，有什麼厲害能叫人怕呢？

徐管家先前倒是一楞，他發現嚴霜神氣不可侵犯，雙目竟然射出神光，心頭不禁緊了一緊！

但當他見嚴霜說不下去的時候，却放了心，道：「妳…妳要怎樣呀？」

嚴霜一跺脚，抓起了立於床頭的拐杖！

徐管家慄然後退，認爲嚴霜要拿拐杖打他！

那知嚴霜却邁步向室外而去，看都不看他一眼！

天下事皆由前定，眞是由不得人！

那句，禍福無門，唯人自招的話，更對！

嚴霜要去，假如徐管家就任她去的話，是一點事都沒有，但是人若註定三更死，九牛十八馬也拉不到明天！

徐管家也不想想，一位單身姑娘，獨乘一騎，若沒有俠骨膽氣，敢在這惡濁江湖道上行走嗎！

嚴霜人剛到門口，還沒出去，徐管家已追了上來！

他見到口的美食要飛，怎能不急，三不管的伸手就拉，嘴巴上却還找着可能丟掉性命的便宜，道：「怎麼，佔了人的便宜就走，那有這種好事！」

說着，手已經摸到嚴霜的後腰！

他本想拉住嚴霜的玉臂的，不知什麼鬼使神差，臨時動了要一摸那「小蠻腰」的髒心！

嚴霜沒學打人，她就認爲不會打人，但有人要想抓她，打她，那却是「耗子舔貓的鼻樑骨」——自己找死！

徐管家身旁，已經站定了「催命鬼」，一個勁兒的晃那片「令牌」，所以他也就一個勁兒的快找死！

手摸到了嚴霜的後腰，已經觸到了衣衫，嚴霜剛才所受的怨、氣、和恨、怒，倏地併發，忍耐不住了！

只見她右手把拐杖往左手一交，右腕微翻，五指平伸向身旁一甩一滑，徐管家發出了似被殺之猪般的慘嗥！接着，砰的一聲摔倒地上，一動沒動！嚴霜並未回顧，順手帶上了門！原因這一招她用過一次，那次認爲是殺了人，結果只是使對方受了傷，所以這次她看也不看一眼！

她才待吩咐店家備馬，那知店家早已被徐大爺吓破了膽，將馬匹已然準備好，她扔下半兩銀子，跨馬而去！

這時，日正當空，天氣却仍然熱得令人煩煞。

嚴霜自經徐管家的這場突變，對「太平鎭」已不願再逗留片刻，是故打馬飛馳，疾奔而行。她想在傍黑前，進入「資中縣」城，好好休息一夜。

那知沒有十里路，桃花馬已經通體汗濕！

馬是段承所送，又是良駒，嚴霜不忍它過苦過勞，再說她也熱得喘不出氣來了，遂勒馬停蹄！

顧盼間，看到不遠處的一株大樹，枝盛葉茂，恰好乘涼，立即翻身下馬，走向樹蔭休息下來。

她晨間吃過了早點之後，至今再沒有用飯，一口氣飛騎而行，尚不覺得餓，如今休息下來，却感到饑渴交加！

饑還好辦，渴却難耐，但附近並無人家，無可如何。

移時，歇息已足，口中渴甚，遂再次上馬，緩緩而前！

行又二里，前途出現了一座小鎭，大喜過望，提韁催馬而去，不過霎眼光景，已到了小鎭的鎭口！

當她到了鎭口，可也看清了一切，根本不是一座小鎭，而是一戶巨宅，四外種植着楡樹，樹後是四丈石牆！

石牆廣大，一個圈兒，圈起了這座巨第！

嚴霜沉思着，有些不想進去。

她幼時聽母親說過，在「武林王家」，更聽到諸叔父及克業談過，知道了不少怪事，也更懂得冷眼旁觀的眞義！

四川固然有天府之國的聲譽，但那只是形容有鹽井的地區，再說就算人人皆富，鄉鎭亦非城垣可比！

在這麼一個荒僻的地方，會建有如此宏大的一座巨宅，望之有若四百多戶人家的村落，着實令人疑心！

嚴霜已動了疑念，但她着實渴得實在要命，自忖道：「就算這座巨宅可疑，

借碗水喝就走，又能生出什麼是非來呢？」

於是她下定決心，順韁緩乘轉向了大門！

大門，是兩層的木柵以巨釘建成，上面以紫銅鑄懸着三個大如墨斗般的字，是——莫家堡！

門外，站着四名壯漢，左右分侍，十分威猛！

這陣勢，使嚴霜心中又猶豫了起來，但她業已轉到門前，四名壯漢也都看到她了，只好咬牙而前。她剛要下馬，左邊兩名壯漢之一，已拱手道：「女英雄請賜芳名而進！」

嚴霜心中一動，再加注目，看到那四名壯漢，都盯在她放在馬旁鞍邊的拐杖之上，不由恍然大悟！

此事要在一年前，嚴霜會認爲這四名大漢，在打她這拐杖的主意，如今她經驗多了，已沒有了這種幼稚的想法。

再看看自己的衣着，暗暗點頭，爲了和隨行中人同行方便，在「大洪山」作客時，郝華甫代她添了幾件衣服！

這些衣服，絕不適合一位千金小姐的穿着，但却極度合乎一位武林女俠的身份，難怪守門大漢會如此詢問。

嚴霜個性十分奇特，有時她稚璞得可愛，但有時却城府極深，有些事她似是經驗老道，但有時却一竅不通！

此時，她動了城府，冷着臉道：「你問我？」

這名壯漢一楞，目光不由和嚴霜相對，突然全身打了個冷顫，臉上頓時沒了半點血色，期期艾艾的道：「我……不是我……是……是……不是，不是小的敢問妳，是上面，不！是堡主交待過……」

這小子不知何故，竟像老鼠看見了貓似的，吓得連整句的話也說不出來了，因之使其餘三名壯漢也變了臉色！

他停下了話鋒，突然道：「我……小的去向裏面報，您委屈了，請候……」

話仍然沒能說完，人已撒鴨子飛般向堡內跑去！

這情形，鬧得嚴霜成了摸不着頭腦的丈八金剛了，她不由暗自奇怪，不知這名大漢，何故突然害怕起來！

剎那！由堡中飛似的跑出來了一隊人，有二三十位，頭前的兩個人，四十上下的年紀，模樣兒很夠兇橫！

其餘的，有老有少，望之即知是江湖中人！

嚴霜不由大悔，暗忖道：「明知這裏不是什麼好地方，幹麼不忍一點兒渴，偏偏自己要往這種危險的地方來！」

只顧想，她應該下馬的事，全給忘了！

這時那隊人已到了近前，前面的兩個人，一齊對她恭敬的施了一禮，然後分立左右，道：「不知姑娘駕到，沒能早迎，姑娘恕罪！」

嚴霜一聽，又傻了，心中想：「這是那一門子的事嘛？聽話中之意，人家是認得自己，但自己說句良心話，是絕對沒有見過這些人！」

不過事已成了騎虎，說不算數也來不及了？她索興把心一橫，咬緊了銀牙，充就充到底吧！

於是強捺着怦怦顫跳的心，道：「兩位好？」

這兩個人似有受寵若驚的意思，慌不迭地說道：「怎敢勞神姑娘動問，托福，托福。」

嚴霜在馬上暗想到：「聽這種謙虛勁兒，自己冒充的這個人，似是來頭不小嘛！」

她只顧想着，却又忘了下馬，自己更沒有前行。

適時這兩人中的一個，再次躬身道：「敬問姑娘，老太太安康？」

嚴霜神魂返舍，點了點頭，這才想起來應該下馬，想着就作，立刻翻身而下，探手抽出拐杖，馬上有人接過了韁繩！

來接的兩個人，不知何故，都直盯着她的拐杖看，神色十分小心！

嚴霜誠恐萬一有變，找自己的坐騎不便，遂道：「馬請拴在這堡門裏面就行，我還要去辦別的事！」

那知這輕描淡寫的一句，却又巧合了事之經緯，於是那兩名率衆來接的漢子，含着笑道：「姑娘就住上一天吧，明日……」

嚴霜故意冷冷地接道：「是你說的算，還是我說了算？」

這人全身一抖，諂笑着說道：「當然是姑娘說的算！」話聲中，這人轉向牽着韁繩的漢子道：「立刻按姑娘吩咐的辦，先給姑娘寶馬飲水！」

這漢子躬身應是，道：「二堡主，馬拴在那棵樹蔭底下可好？」

這位二堡主點點頭，再次肅請嚴霜裏請。

嚴霜由大漢問話中，聽出來接的兩個人，立於右邊的是二堡主，不用說，左邊那個是大堡主了！

此堡有「莫家堡」的大銅字，當然這兩位堡主姓莫，不過嚴霜却不敢亂喊，萬一失誤，笑話可大了！

最使嚴霜不放心的，是自己到底矯飾了個什麼人物？這一點要不能很快的清楚，最好是喝了水就走！

她由兩位堡主相陪，到了客廳。賓主落坐之後，嚴霜突然想起了一件事來，立刻神色故作鄭重的說道：「有件事，要煩及堡主！」

她聰明，有心試試這兩位是否都是堡主。

果然，兩人同時答道：「姑娘吩咐就是。」

嚴霜道：「請準備一個水袋，裝滿食水，掛於我那馬鞍之上！」

二堡主答應着，立刻吩咐下去！

嚴霜幾口喝光了茶，道：「好茶，我可也眞夠渴了！」

一句話，遮過了許多事，侍從漢子，又給嚴霜斟滿了一碗，那大堡主未語先笑，說道：「姑娘可曾經過『太平鎮』？」

嚴霜心頭猛地一跳，道：「經過的。」

大堡主道：「一切已照老太的吩咐辦



了，那家店房已收拾乾淨，剛剛我打發堡中總管徐大椿，去檢……」

嚴霜暗呼一聲「不好」，自己走進了龍潭之中啦！她念頭一轉，心頭一橫，寒着臉，接口道：「貴總管徐大椿，可是個黑胖的漢子？」

大堡主一楞，諂笑着說道：「不錯，他是稍胖了一點，人還不錯，會辦事，姑娘動問起他來，想必是曾經見過他了？」

嚴霜冷冷地說道：「哼！見過，堡主最好立刻派人過去看一下！」

兩位堡主聽出話頭不對來了，立刻道：「姑娘敬請指示，有何所見？」

嚴霜索性橫就橫到底，道：「我就是從那鎮上的店裏來！」

兩位堡主互望一眼，唯唯着沒接話！

嚴霜又道：「我曾小睡了片刻，被貴總管吵醒……」

大堡主接口陪罪道：「這個東西眞該死，他竟會認不出姑娘來……」

二堡主接着說道：「混賬的東西，等他回來……」

嚴霜一聲冷笑，接口道：「最好貴堡主派人前去抬他，他自己怕是回不來了！」

兩位堡主聞言色變，互望許久，答不上話來。

嚴霜此時定下了心，又道：「這位徐總管，三不問踢開我住房的門，那時我還未起身，呵斥着他出去，怎料他竟起了萬惡的心腸！」

大堡主臉色蒼白的說道：「姑娘就處治了他？」

嚴霜道：「聽你的意思，好像說我還該容忍似的！」

大堡主把頭搖得像「貨郎鼓」一般，道：「姑娘妳錯會意了，我是要說，這東西該活剝了皮！」

嚴霜冷冷地一笑，道：「好像沒有那麼大的罪吧！」

這句話，令莫家堡的兩位堡主，無法回答出聲！

嚴霜在說話當空，已經又喝乾了碗中的茶，話鋒一轉道：「水袋準備好了沒有？」

二堡主道：「必已備妥，難道姑娘就走？」

嚴霜心中微微一驚，聽出對方話中，似是說自己還有什麼事情沒辦，於是故作若無其事的說道：「就去難道不可以？」

莫大堡主道：「當然可以，當然可以，只是前日接奉老太手書，說姑娘將先代老太主理第一天的大局，如今……」

嚴霜接口道：「日子到了？」

莫大堡主道：「姑娘，雖說正日子是明天，可是今夜……」

嚴霜緩緩起身道：「今夜我會回來！」

莫二堡主道：「是是，姑娘自然不會誤事，不知姑娘可還有什麼吩咐，今夜初更，是在此地相聚，還是索性到鎮上？」

嚴霜急於離開，並非只因身在龍潭，而是從莫家兄弟的話中，聽出對方誤認自己的原故！

所謂「老太」，不用問是位老婆婆，所謂「姑娘」，若非「老太」的女兒，就必然是「老太」的弟子。

巧的是，莫家堡中沒人認識那位姑娘，故而自己喝甚求水，才陰差陽錯使對方把「馮京」誤作了「馬涼」！

但莫家兄弟無心之中，說出那眞姑娘的來日，若不立刻走出這莫家堡，萬一眞假對了面，怎生得了！所以嚴霜決定就走，莫二堡主問及今夜事，嚴霜根本就莫名其妙，如今索性來個「順水推舟」！

於是她故意沉思了剎那，道：「我走之後，你們立刻率人赴鎮中，今夜鎮上見！」

莫二堡主笑了，對他大哥道：「大哥，我猜得如何？老大既然把向不在江湖走動的『女君子』陳姑娘請出來，還會怕事！」

嚴霜這才知道，自己被誤認爲是那「女君子」了！

事既如此，就假到如眞吧，嚴霜哼了一聲，道：「聽明白了？」

莫家兄弟同時答道：「明白了！」

嚴霜邊往外走着，邊道：「你們就去，初更前我一定回來，那時再議一切！」

莫大堡主道：「是，姑娘攜着水袋……」

嚴霜瞪了他一眼，道：「你可知道天熱？」

莫大堡主道：「是是，天實在熱！」

嚴霜道：「馬不要飲水？」

莫大堡主哦了一聲，道：「我可眞夠糊塗，我說麼，就算姑娘要先探聽一下時來的虛實，也不致於在往返廿里之內，準備水袋……」

嚴霜暗道一聲「僥倖」，表面把臉一寒，道：「話還沒說完？」

莫大堡主道：「完了完了，姑娘請！」

嚴霜坦步走出客廳，到達堡門，跨身桃花馬上道：「所囑的事別忘記了！」

莫家兄弟齊聲答應着，恭送嚴霜出了堡門！

堡外，嚴霜又道：「我來此地的消息，不准洩露出去！」

莫大堡主道：「妳放一萬個心，我兄弟知道厲害！」

嚴霜嗯了一聲，提韁向「資中」方向而去！

馬蹄剛剛展動，莫大堡主已在後面喊道：「姑娘，『牛家場』在偏西南的方向！」

嚴霜勒馬回頭斥道：「要你多口，喊什麼？」

莫大堡主垂頭無言，嚴霜却策馬飛馳而下！

莫家兄弟目送嚴霜去遠，互望一眼，嘆息出聲！

莫老二首先開口道：「聽『老太』跟前那小丫頭說，這位陳姑娘極難伺候，果然，只說那一瞪就發光的兩隻眼，就夠人瞧的！」

莫老大喟嘆道：「小丫頭說，此女嫉

惡如仇，除『老太』外，誰的賬也不賣，如今證明是不錯了，眞夠兇的！」

莫老二道：「還好，要沒有『老太』的這個關係，就衝着這徐大椿這小子幹的那一手，我兄弟也好受不了！」

一句話，提醒了莫老大，他哼了一聲道：「這小子眞是自己找死……」

話還沒說完，一騎快馬由「太平鎮」方向奔馳而來，近前時，方才看出竟是那客店的伙計！

伙計下了馬，對莫家兄弟打了個揖道：「兩位爺你好！」

莫老大眉頭一皺，道：「有什麼事？」

店伙道：「大爺二爺請到小店去看看吧，那位徐……」

莫老大把手一擺，道：「知道了，你回去用口棺木，把他安置着再說！」

店伙一楞，竟然沒答出話來！

莫老二却道：「你發什麼呆，難道他還活着？」

店伙道：「死了，是死在一位騎紅馬的姑……」

莫老大不耐煩的說道：「死了正好，去，照我的話辦！」

店小二來時，可說是把腦袋掛在腰中來的，那知道事出意外又意外，竟然無驚無險。

於是他放了心，道：「棺木停在那裏？」

莫老二道：「先寄到『三官廟』！」

店伙答應了個「是」，上馬就走！

莫老大却想起一事，道：「等等！」

店伙吓得一哆嗦，道：「是，大爺你吩咐。」

莫老大道：「房子都收拾好了？」

店伙道：「全收拾乾淨了！」

莫老大道：「把左廂院特別的再佈置一下，弄上幾盆好看的花，尤其是被、枕、帳子，要好看而乾淨！」

店伙道：「是，店裏還有個『金魚缸』……」

莫老二接了口，道：「很好，抬到左廂院去！」

店伙答應着，這才撥馬回程！

＊　＊　＊

過晌午有兩個時辰了。

一匹白馬，馬上坐個冷臉但極俊美的少女，馬鞍橋左旁，插着一根奇特的拐杖，馳向了「莫家堡」！

堡門口，她停下了馬，守門的壯漢，盯了她一眼道：「找誰？」

少女煞眉一挑，道：「莫子逵、莫子達兄弟可在？」

守門壯漢把眼一翻，道：「妳是那裏來的？」

少女目射寒光，道：「你問得太多，快去通報，說『白馬坡』的人來了！」

守門壯漢一楞，四個人八隻眼互瞧着作聲不得！

少女看出稀奇，道：「是怎麼回事？」

守門壯漢道：「妳候會兒，我去請……」

他話沒說完，另一個壯漢已接口道：「你請誰呀？兩位堡主率領全堡高手，去了『太平鎮』，徐總管已被那位『女君子』給宰了，你報個屁！」

少女聞聽一楞，道：「你們說是誰宰了誰？」

壯漢道：「我們的徐總管，在『太平鎮』店裏面，遇上了『女君子』陳姑娘，他不該動手動脚，結果……」

話沒說完，少女已沉聲道：「慢！你是說那『女君子』已經來過了？」

壯漢道：「來過老半天啦，我們兩位堡主，就是奉了那位姑娘的命令，率領着堡中高手，去了『太平鎮』！」

少女哼了一聲，道：「兩個無用的蠢才！」

罵聲中，她圈馬回頭，揚鞭催動，飛馳而去！

＊　＊　＊

「太平鎮」那家「萬福」店中，來了位女煞星。

白馬停在店門口，立刻上來兩名大漢，道：「此店已經包給了別人，姑娘到別處去吧！」

少女話都不答，自馬上飛身而下，順手抽下了拐杖！

接着，她邁步就往裏面走！

兩名大漢急了，伸手相攔，道：「妳是聾子，沒聽到我說的話？」

少女黛眉微揚，道：「莫子逵可在？」

大漢一楞，放下手道：「在，妳貴姓，找我們大堡主何事？」

少女冷冷地說道：「你去告訴他們兄弟，說『白馬坡』老太派的那位眞『女君子』來了，叫他兄弟出來迎接！」

大漢們傻了，竟忘了邁步！

少女怒哼一聲，道：「怎麼，沒聽見，你們是聾子呀！」

兩名大漢之一，轉身跑了進去！

刹那，面帶着困惑而陰晴不定的莫家兄弟，大步而出，少女不認得他們兄弟，他們却也不認得少女！

少女不待莫家兄弟開口，當先說道：「有話裏面說，吩咐人立刻跟我溜溜馬，餵些料！」莫老大看看莫老二，遂吩咐手下照辦，爲了機密，莫家兄弟打發掉原有的店伙，因此這「萬福」店，自現在起，上上下下全是莫家堡的人了！

接進了少女，來到後面臨時的客廳，獻上茶後，少女不等莫家兄弟開口詢問，已自身畔，取出一物扔在桌上！

莫家兄弟雖不識少女，却熟識此物，那是一塊三角金牌，牌面上鑄着個「夜叉」頭！

此物，正是他們兄弟視爲靠山，功力罕絕的「夜叉鬼母」勝老太的信牌，金牌並是除玉牌外最具威信的一種！

一見此物，莫家兄弟傻了！

少女冷冷地問道：「誰冒充我去了莫家堡？徐大椿是怎麼死的？」

莫家兄弟現在知道是上了當，只恨得牙癢癢！

萬般無奈，把事情發生的詳情，說了一遍！

少女陰哼一聲道：「徐大椿該死，人家辦的對！」話鋒一轉，却嚴厲的說道：「人到了你們堡中，你們可曾看過她的信



牌？」

莫子逵道：「姑娘請想，既然是『老太』……」

少女接口冷哼一聲道：「我沒有什麼好想的，答我所問，少扯閒話！」

莫子達代長兄開口道：「沒有請驗信牌！」

少女道：「有何道理？」

莫子達道：「這是敝堡下人犯了錯，他見到那個假冒姑娘的臭丫頭，身畔也有拐杖，就把臭丫頭……」

少女怒叱道：「什麼叫『臭丫頭』？」

莫子達全身一抖，暗自罵自己道：「混蛋東西，當着禿子罵和尚，豈非自找難看！」於是立即改口道：「那個姑娘，也眞裝得像，大大方方進了敝堡，又要茶，又要水，唉！總之是我們兄弟大意……」

少女連哼了兩聲，道：「這就是理由？」

莫子達接口道：「手下如此報進，我兄弟就沒往眞假這一方面想，因此也就沒請那個姑娘取出信牌看看，這是疏忽！」

少女淡淡一笑道：「可知道幾乎疏忽掉你們兩條命？」

莫家兄弟無言可答，只有低垂下頭！

少女又道：「徐大椿的屍首呢？」

莫子達道：「抬在『三官廟』了！」

少女道：「是怎樣死的？」

莫子達暗道一聲「僥倖」，他兄弟來「萬福」店時，棺木還沒有到，他曾看過徐大椿所受的傷，多虧有這一看，否則現在拿什麼話來回答呢？想到這裏莫子逵聲音放低，悄然說道：「傷在前胸！」

少女冷冷地道：「什麼東西所傷？」

莫子逵道：「前胸只有五條指甲痕跡，並未穿透，但胸骨却已盡碎，右臂也已折斷，是遇上了內家高手！」

少女陡地色變，道：「那女孩子有多大年紀？」

莫子逵道：「十七、八的樣子！」

少女聞言緊皺起了黛眉，半晌之後，突然道：「走，咱們去趟『三官廟』看看！」

＊　＊　＊

薄薄的棺材蓋，被推在了一旁！

「女君子」陳姑娘，在仔細檢視徐大椿的傷處，死者前胸衣衫已全解開！

女君子檢視得十分仔細，半晌才算完事！

莫家兄弟冷眼旁觀，看到「女君子」神色極端莊重而嚴肅，不由提心吊膽，悄聲問道：「這是什麼功力，如此歹毒？」

「女君子」冷哼一聲，道：「你們眞想知道？」

莫家兄弟雖然聽出話鋒不善，但仍舊答道：「敬請姑娘指點！」

「女君子」道：「你們聽說過『霹靂禪掌』？」

莫家兄弟聞言色變，道：「莫非徐大椿就是死在……」

「女君子」接口道：「不錯，我在店中說你們兄弟，差點疏忽掉兩條命，現在承認是說錯了，多虧有此疏忽，否則眞就沒有命了！」

莫子達道：「這種掌力，據說失傳已久，是『佛祖』十大神功之一，難道那個假冒姑娘的丫頭，是……」

他突然自動停了話鋒，一抬頭，果然，「女君子」正以閃射着寒光的一對星眸，看着他！

莫子達臉一紅，道：「一時失口，姑娘多諒。」

「女君子」冷哼一聲，道：「一時失口？哼！你既然知道，這種功力是絕傳已久的佛祖十大神功之一，就該知道人家姑娘是君子抑或小人！若非徐大椿『暗室虧心』，起了惡念，被這位姑娘當作萬惡淫賊處治，這位姑娘也不會再找上莫家堡！人家到莫家堡，是存着誅戮爾等之心去的，後來總算沒有找出爾等兄弟的劣跡，才坦然而去，你們明白？」

莫子逵兄弟無言可答，自然而然把過錯全推到了死者的頭上，其實却滿不是那麼回事。

直到如今，嚴霜也不知道那三招叫什麼，更不知道自己在心無二用及雜念下，已將禪功練到了很深的火候。

她翻手挺劃震倒徐大椿，只認爲傷重如同那前次的惡徒，却夢想不到，眞氣透出五指，徐大椿業已喪命！

她到「莫家堡」，是誤打誤撞，急急而去，是深知身在虎穴，不過這些事，當然也不是「女君子」所能料到的！

如今「女君子」却着實心中難安，她雖然作了最後的解釋，認爲嚴霜已去，不會爲敵，但也作了最壞的打算！

「女君子」有自知之明，她在「夜叉鬼母」勝老太門下，是功力最高，人更機警的一個，但也不能敵擋這「霹靂禪掌」神功！

假若這不知名姓的女娃兒，功力火候夠深的話，除非勝老太親自相敵，怕別人皆非對手！

最使「女君子」陳姑娘不安的，是這種功力的來源？

勝老太曾經說過，這種功力，普天之下，只有一個人會，這人就是那無敵天下的「糊塗和尚」！

如今却是出於一個女孩子之手，說來非但令人驚慄，並且已經推翻了勝老太的那個判斷！

不過「女君子」却能推測出來，這女孩子和「糊塗和尚」，必有淵源，可能還淵源甚深。

事若如此，除非這女孩子果如自己所料，業已去遠，否則將會發生令人不敢想像的後果！

所以她心情十分沉重，沉重到不願開口說話！

＊　＊　＊

嚴霜出了「莫家堡」，飛馳里餘路後，方始喘了口氣！

她慶幸自己逃出了龍潭虎穴，避開了是非！

她不敢放慢坐騎，疾馳而行！

幾里路，在閃電倒飛的路旁樹木間，一掠而過！

突然！

遠處傳來喝聲，道：「來騎停步，否則可要留心利箭！」

話聲中，颼的一聲劃空清嘯，自頭頂飛過，果是一支白羽長箭，嚴霜不由鎖起黛眉，拉住了馬韁！適時不遠處，出現了一隊人馬，爲首一人虎背熊腰，背着柄寶劍，領着十餘名勁裝的漢子！

嚴霜等這人行近，方始看出是二十歲的漢子！

嚴霜寒着臉問道：「爲什麼不叫我走路？」

虎背熊腰的漢子，冷笑一聲道：「你從那裏來？」

嚴霜心頭一驚，暗想道：「壞啦，結果還是叫人家給截住了！」

想到這裏，她犯了直脾氣，道：「你管得着？」

虎背熊腰的漢子道：「平日我是管不着，也問不着，今天却是例外！」

嚴霜哼了一聲，道：「不告訴你，怎麼樣？」

虎背熊腰的漢子雙肩一聳，道：「那妳休想過去！」

嚴霜可火了，沉聲道：「你們這『資中』一縣，怎麼全是些不講理的人？」

虎背熊腰的漢子一楞，繼之才道：「要說我們『牛家場』的人不講理，那妳找遍全四川，就再也找不出講理的地方和人來了！」

一句「牛家場」，提醒了嚴霜。

她哦了一聲，想道：「難怪他們不放我過去，原來是和『莫家堡』敵對的一方，不問可知，拿我當了『莫家堡』的人了！」

想到這裏，嚴霜一笑，道：「貴姓？」

虎背熊腰的漢子道：「我叫『牛興邦』！」

嚴霜道：「大概你是把我當成『莫家堡』的人了……」

話沒說完，牛興邦已冷笑一聲道：「沒有什麼大概小概，妳就是莫家的狐朋狗友！」

嚴霜道：「你這個人怎麼這樣說話的？」

牛興邦道：「妳叫我怎樣說話法？」

嚴霜道：「你憑什麼武斷我是『莫家堡』的人？」

牛興邦道：「我們有人親眼看見，莫家兄弟送妳出堡！」

嚴霜一楞，暗道：「糟了，這才叫『跳進黃河也洗不清』了呢！」

心中想着，突然又想起一件事來，道：「你弄錯了，我進『莫家堡』是和經過你『牛家場』一樣，以武林規矩打個招呼！」

牛興邦一楞，道：「有何爲憑？」

嚴霜記起了那面「金刀旗令」，自腰囊中抽了出來，她怕抽錯「三環令」，故而緩緩的展開！

沒抽錯，放了心，把旗令一擧道：「可認識這支『旗令』？」

牛興邦並不認識，因之漲紅了臉，半晌無言。

嚴霜如今對江湖中事的經驗，雖難說老到，但却足以能夠應付類似現在所發生的事情。

她看出牛興邦神情尷尬，於是一笑道：「請問一聲，貴場可還有另外能作主的人？」

牛興邦道：「這裏的事，全由家父作主！」

嚴霜聞言，立即下馬，走到了牛興邦的身前。

她不慌不忙的將「金刀旗令」往牛興邦手中一遞，道：「相煩把這旗令，呈交令尊大人看看，就說有人拿着這支旗，借道前去峨嵋，保證不驚及貴場一草一木！」

牛興邦懂得這種規矩，立即改變了嚴肅的神色，道：「姑娘貴姓？」

嚴霜道：「何嚴霜。」

牛興邦道：「姑娘請上馬，隨我前來。」

嚴霜點點頭，跨上了桃花馬，牛興邦自有手下替他牽來坐騎，一前一後，向路盡頭處馳下！

＊　＊　＊

「牛家場」主牛博望，是位歸隱的武林高手。

「牛家場」只是個地名，而非養牛的牧場！

牛家聚族而居，在這「牛家場」已有四代了，族人甚多，各安所業，因之十分富饒，善名在外。

自從出了位武林俠士牛博望之後，牛家場各族的子弟，都開始習練武技，三十年來，已成一支勁旅！

牛博望五十四歲歸隱田園，讀書課子爲樂，並督促着族人公設的「武場」，十分安樂。

此次和「莫家堡」生出事故，開始時是出乎牛博望的意料之外，如今却是必須爲族衆的生死，而幹到底了！

他既是老一輩中的高手，江湖經驗自是極端深厚，因之早在「太平鎭」及「莫家堡」外，設了暗樁！

當嚴霜隨着牛興邦來到「牛家場」時，牛博望正在「武場」指揮族中功力高的子侄們習練一種合搏陣法！

這是爲了應付當前火急的一場生死拚搏而用的，也是牛博望數十年來，一身功力經驗所累積之大成！

如今這合搏陣法，牛家場的子侄們，業已練到了精而化，使牛博望對即將發生的血戰，加强了必勝信心！

適時，牛興邦飛步而來，在乃父面前一站，道：「有人持一旗令，前來借路！」

說着，雙手把「金刀旗令」呈於乃父。

牛博望老眼一睜，接過旗令順手抖開，神色立即現出極爲欣歡的表情，以急促的聲調問道：「人呢？」

牛興邦看出老父心意，道：「人在『武場』外的小客堂，是個女孩子，也正是午間接報，莫家兄弟恭送過的那個姑娘！」

牛博望一楞，繼之點頭，神情恢復了欣然之色，道：「令人敬茶，我就去！」

（未完・十）